
DÖMIR®
800 900 9083
www. domir. com. cn
4
江苏文艺出版社



迟子建文集 4

树 下

江苏文艺出版社

树　下/迟子建文集 4

作　　者：迟子建
责任编辑：汪修荣　孙金荣
责任校对：唐　云
责任监制：江伟明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江苏丹阳教育印刷厂

850×1168 毫米　1/32　插页 8　印张 50.25
字数:1,060,000　1997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300 册

标准书号：ISBN 7—5399—1101—8/I·1030
定　　价：65.00 元(共四册,塑封装)

自 序

迄今为止我写了两部长篇：《树下》和《晨钟响彻黄昏》。我选择《树下》入选文集除了因为它是我的长篇处女作，还由于它的单行本在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时被更名为《茫茫前程》，我的这种妥协一直令我懊悔不已。其实我当时应该坚持用《树下》做标题的，出版社的责编当然出于好心，可是《茫茫前程》并没有改变《树下》的命运。这次在文集中，它得以恢复原名，于它于我都是一件幸事。

一九九〇年在北京干燥的春天里，我萌生了写这部长篇的动机。于是我在一个绛红色封皮的大笔记本上开始了写作。写累了，就转过椅子和背后的海男聊聊天，吃点零食，喝喝水。当时我们要象征性地上一些课；当然有一些课很精彩，但也有一些似是而非的课。每逢上课的人稀稀拉拉得足以让被请来的讲课者尴尬不已时，何镇邦老师就挨个敲宿舍的门，吆喝我们去上课。也许是曾当过教师的缘故，我总是一呼即到，乖乖地坐在教室的最后一排去听课。当然我是“身在曹营心在汉”，手中拿着《树下》的稿

本，能入无人之境地进入创作，样子俨然是个专心听讲认真做笔记的好学生。就这样，《树下》伴我走过了炎夏和秋天，到了年底终于把它写完了，这使我如释重负。接下来的时间用于繁琐而单调的修改，这无疑是一种折磨，因为没有创作时的那种快感。一九九一年五月的青创会在北京召开，我认识了《花城》的田瑛，便将手中的长篇给了他。田瑛回到广州后很快读完这部作品，给我打来长途，对它的一些章节提出修改意见。于是我用了半个月时间全力以赴进行删改，将它挂号寄出。待到田瑛要发稿时，他打长途催我，问我为什么还没寄出稿子？这使我大吃一惊，因为我已经寄出一个月了。于是迫不得已又在复印件上草率删改一遍，用特快寄去。等到田瑛收到快件如愿以偿发完稿一周后，他打来电话告诉我，说原来寄的那包稿子到了。这邮路真是荒唐得够可以，我怀疑《树下》不是坐火车去广州的，而是坐着邮递马车，每逢驿站就要停下来。快件的删改稿显然不如那包迟来的稿子精心润色得好。

《树下》在《花城》一九九一年六期发表后，并没有引起很大的反响。最高的评价是吕新给它的，他在来信中称“超过你所有中短篇”，还有就是毕淑敏曾在电话中告诉我，说《北京日报》有一个叫陈戎的女孩，她在乘地铁时读《树下》，结果坐过了站。这在某种程度上满足了我的虚荣心。于是领庄重文文学奖期间由毕淑敏把陈戎约来了，从而相识。她在那年的岁尾给我寄来了一帧贺卡　一条平静的河流，岸两侧生满蓊郁的树木。那树是秋天的树，叶子泛黄，画面古朴浑厚。我为自己能拥有这样的读者而感到幸运。

附录的《云烟过客》是我所有散文中最长的一篇，因为它涉及的是家族史，而家族的话题似乎是永远也说不尽的。将它收入文集，亦存有我的一份私心：以纪念家族中已经化做云烟的长者和令我魂牵梦系的、至今仍然生活在寒冷地带的亲人们。

1996年11月17日

目　录

第一章

葬礼之后

一

七斗把孝衣和孝帽子摘掉之后，姨妈就烂着眼睛进屋，把这些有了特殊意味的白麻布卷在一起，然后用布条捆了，结结实实地掷进木箱里。正午的热气使屋檐滴水的频率高了不少，看来屋顶的残雪再有两个太阳天就会被风吹没影了。空气又温又潮，开化时溢出的猪粪和马粪味同谁家烙饼的香味混合在一起，复杂得令人的鼻子莫衷一是。

七斗觉得有些累，她便倒在炕上呆呆地看着窗户。透过最上层的三块玻璃，半面蓝天和一弯扇形的仓棚明暗相

间地映人她的视野，没有鸟影云影和风影，这使她觉得看到的东西有些死气沉沉。院子里仍然有许多人走动的声音，几天来一直都是这样，除非是到了夜间才稍稍安宁一些，因为长明灯前的守灵人大都是沉默无语的。七斗知道，今夜不会有守灵人了，因为被守的灵魂已经出镇了。四匹年龄不同的红马把一个红棺材拉到山上，她家的房屋就永远缺了一个人。几天来发生的这一切她还有恍惚之感。

肥胖的姨妈在葬礼之后就一直以主人的身分指挥别人做这做那，她的声音尽管有屋檐滴水的声音相陪衬，但仍然无丝毫乐感，粗哑哑的，仿佛嗓子眼里堵满了沙子。七斗每次听到她的声音都有一种厌恶感。现在，姨妈又朝屋里走来了，七斗看见她的黑毛衣胸部的网眼越来越大和松懈，她便明白那是姨妈的一双奶子施加重压的原因。网眼处显着肉皮的颜色，七斗知道姨妈连背心也没穿，这让她有点为姨妈难过。

"七斗，别歪在炕上，你去帮姨妈找找银戒指。"姨妈吩咐她的时候就像刚从森林中钻出的一只熊而突然出现在集市上一样惊慌失措，仿佛此刻找不到银戒指就可以断了她的命似的。七斗可怜姨妈脸上急出的虚汗，就起身到箱子里去找。那口箱子是姨妈刚刚把孝布收在里面的那个，水曲柳的花纹，从箱子里扑出一股樟脑味。几天以前，它还属于七斗妈妈的"私房"，现在，它却要被新主人搬到另一个家了。姨妈在葬礼一过就打着这口箱子的主意，似乎她曾有恩于这箱子而今要从中得到报答一样。箱子给姨妈的报答七斗也有几分知晓，大概是一只银手镯，一捆花线，几件颜色暗淡的衣裳，一些古钱币以及明代的一只青瓷花瓶

仅仅这些，姨妈就该知足了。可现在她却仍然要讨到那只银戒指。参加葬礼的人还未散尽，她如此厚颜无耻，真让七斗有些害怕。七斗打开箱盖，跪在炕上，垂着头伸着一双纤手默默地翻找，她的一根辫子荡进箱子，正触着那捆孝布，七斗的心颤了一下，想哭，但姨妈正站在身后，她便忍了。因为姨妈一见七斗哭便也跟着哭，七斗哭不过她。姨妈的哭声惊天动地，她能把眼睛都哭烂了，而七斗不过是红着眼圈而已。

正午的阳光透过玻璃窗照着七斗苍白的脸，使七斗的哀怨更加逼真了。七斗很快把该找的地方都找了，最后她把目光放在那捆孝布上，不知怎的她认定银戒指就藏在里面，在姨妈还没来得及阻止的情况下，七斗迅速解开布条，然后立起身将孝布像抻面似地抖了几下，银戒指果然愚蠢地落了下来。姨妈红了脸，有些气恼地说："它怎么进了这里了？刚刚捆孝布的时候还没见呢，定是谁安的手脚。"七斗不以为然地转身朝屋外走，因为她不喜欢姨妈多嘴多舌。回想起刚才姨妈将孝布掷进箱里的动作，那种粗暴劲绝对不是要寄托一种哀思，而是那里面藏着的东西理当归她所得时产生的傲慢。如果不是为了银戒指，说不定她连孝布都不肯收呢。孝布潮乎乎的，那上面七斗的眼泪还没干呢。七斗心想，如果她不找到银戒指，那么姨妈肯定会马上走到屋外对众人宣布：我姐姐的银戒指不见了。她惯于嫁祸于人，让众人之间互相怀疑，她的目的就达到了。除了家里人之外，很少再有人知道姨妈的这种恶习。

二

黄昏将近的时候天气又开始转凉，滴水声越来越衰竭了。参加葬礼的人全部离去了，他们走前留给七斗许多安慰话，可七斗仍然觉得心里很凉。院子的沙地上留着无数个非亲人的脚印，他们把哀思还给主人然后都回家过和平日子去了。

七斗在院子中站了会就回屋给灶坑架火，父亲坐在一只矮板凳上吸纸烟，一声不吭。这几天他一直是这副表情。七斗生过火后走到屋里，屋子里能用得着的东西基本都让姨妈搬走了，因为少了人和物件，屋子里的气氛十分凄凉。七斗的耳边再一次响起了四匹红马的蹄子踏在地面上的杂乱的回声，它们奉上帝的命令把妈妈拉到一个无法再回来的地方，从此她只能凭借西窗上的斜阳来重温母爱了。七斗的心紧了几下，接着便落泪了。她的眼前开始出现母亲的影子，一个瘦高的女人的形象。从她记事时起，母亲就一直病病歪歪的。她很少有力气到队上挣几个工分来贴补家用，只能在家围着锅台兼做些缝缝补补的活计。母亲柔顺之极，很难相信她和姨妈是一奶同胞。母亲喜好打胭脂，大都是为了掩盖自己很差的气色。家里把每人应有的几斤细粮都省给她吃，也没使她的身体稍有起色。幸而父亲因为是个木匠常年在外，讨了一些好药，才使母亲熬过了一个又一个冬天。七斗想到母亲不会活过春天了，但她没想到母亲会是采取上吊的方式。按七斗的想法，母亲应该像一盏本来油就不足的灯盏熬尽了最后一滴油一样地消失，

而不应该这样去死，想必母亲是再也没有力气多走一步了。

七斗坐在炕上，不知道自己将来该怎么过。母亲虽然在死之前留下一张字条声明她的死与任何人无关，但姨妈却一直认为是父亲逼死了妈妈。姨妈放风说父亲在外当木匠时跟许多娘们不体面，不但吃人家的，还睡人家的等等。所以在丧葬期间父亲一直抬不起头，好像他真的做了那事似的。姨妈一直以一个大慈善家的脸孔对众人声称，她要抚养姐姐唯一的孩子，要让七斗出人头地。可现在她却扔下七斗一个人回家了。

“七斗，我已经跟你姨妈说了，每月给她点钱，把你过继给她，你自己愿意吗？”父亲进屋来与七斗说话，七斗并不看他。

“把我给了姨妈，那你去哪里呢？”七斗问。

“我还跑外去找能干活的人家，爸爸走南闯北，没办法带着你，你就跟着姨妈吧，她是个好心人。”父亲言不由衷地说。

“那好吧。”七斗答应着，她的心里有一种被卖掉的屈辱感。她下了炕走到屋外。她穿过院子，将大门带好，踏着泥泞的小巷一直走到公路上。上午，她就是在小巷与公路相交的丁字路口与妈妈分手的。当时她想跟着送葬的队伍一直走到墓地，但葬礼主持告诉她不能再往前送了，要一路不回头地走回家去，她眼见着四匹红马拉着妈妈越走越远，先前还能听到马蹄声，后来连马蹄声也没有了。现在丁字路口十分寂静，暮色浓重，土黄的公路显出黯淡的色彩，连人影都没有，全镇的人都仿佛突然失踪了似的。七斗想着很快将要在姨妈家的屋檐下过日子时，心中又难过

起来。她站在那里，久久不肯回家。她很小的时候，就喜欢这样站在这里，那时通常是在等父亲回家。父亲没有归家的确切日期，但归家的时辰却是确定的，那便是黄昏时分。所以七斗小时候基本上是不会错过父亲回家的机会，她几乎每次都能在父亲回来时迎到他。有时，她等不到父亲，却能看到鄂伦春人骑着马从镇子的东方威风凛凛地经过，马蹄溅起的尘土沸沸扬扬，大路上一片混沌。七斗总是静静地站在远处看着鄂伦春人经过，他们经过这里的时令大抵是春季，他们要去城里换盐和肥皂，因为冬天已经把这些东西消耗净了。听人说鄂伦春人很野，所以七斗每次看到他们都有一种惴惴不安的感觉，直到前年的一个春季的黄昏，她像一棵树似地站在路边，一个鄂伦春人在经过她身边时扔给她一个装盐用的桦皮篓，并且冲她大笑几声，她才知道他们对汉人其实是十分友好的。

现在，七斗站在路边，仿佛又看到鄂伦春人的马队过来了，马蹄声越来越近，大路的另一端出现跃动的黑影了。

三

七斗家的房子也归了姨妈，因为还没有找到合适的买主，所以姨妈将房子先封了起来。七斗像一条狗一样被父亲带到姨妈家，她的户口和粮食关系不久将要转到姨妈名下。姨妈拉着七斗的手走到朝北的一间小屋，告诉她这是为她准备的。屋子有半面火墙和一铺小炕，刚好能睡下一个人。墙壁上贴着一张陈旧的年画，一扇窗户朝北开着，连着后菜园。因为开着窗户，屋子里空气很好，一棵稠李子

树刚好立在窗前，夏季时定会遮住不少阳光。而今，树刚发芽，清香方出，就已经感到了这树的好处。七斗谈不上喜欢这间屋子，但却喜欢这棵树。

姨妈将七斗的换洗衣服和书包丢在炕梢，然后转身对七斗的父亲说："七斗正是长身体的时候，她每月的那点定量恐怕是不够吃的。"

"其实七斗饭量很小。"父亲有些不满地说。

"可是七斗的嘴大，这可不是吃秀食的口！"姨妈把嘴角一撇，似乎想把七斗撇出人间去，省得还要为她操心。

七斗觉得自己在这个家里有点多余，她很不高兴地坐在炕头，用手捻着辫梢，盘算着每月供给她的粮食可以做多少碗饭，蒸多少个馒头，算来算去，觉得实在是够她吃的了，便安了心，并且有些理直气壮起来。

七斗朝外面走去，那里姨妈正和父亲道别。父亲背着一个帆布的工具袋，里面装满了刨子、锯、斧子等东西，那些亮晶晶的金属处于袋口以下，因而袋口上只露着一些木柄，七斗非常熟悉父亲的这些物件。姨夫呆在里屋没有出来与父亲道别。姨夫是泥瓦工，父亲是木匠，不是同行，但却是冤家，这让七斗不可思议。姨妈把父亲送到大门口后就往回走，这时七斗忽然发现父亲仍然站在那里打量她，七斗便走上前。

父亲把手按在七斗头上说："你要争气。"

"嗯。"七斗答应着，但心里却是糊涂的。她要为谁争气呢？为了死去的妈妈，还是外出的父亲，或是她自己？但她知道父亲希望她能答应，她就这样做了，她不愿意让父亲走前难过。

“你还有话要说吗？”父亲问她。

七斗想了想，觉得没什么该说的了，就摇摇头。父亲舒了口气，然后从上衣口袋里摸出一张纸条递给她：

“如果有了急事，就按这个地址写信，写到这里别人肯定会转给我。”

听父亲的口气，仿佛他自己在外面是个大英雄，每一家酒馆都知道他似的。七斗虽然念了五年级，但还从来没有写过信呢，所以她接过纸条后觉得很新奇。她仔细看了看，发现纸条上的字她基本都认识，她便放心了。

“别让你姨妈看见这纸条。”父亲嘱咐她，七斗应着，然后将纸条放入怀中。

父亲沿着小巷朝大路上方走了。在残雪刚刚消尽的春天里，空气十分潮湿，有的人家已经开始用铁锹翻园子了。七斗觉得很孤单，她真担心有一天父亲也会被几匹红马拉到一个无法再回来的地方，她哭了。她一边往姨妈家走一边流着眼泪琢磨地址该藏在哪里才保险。这时她听到了学校下课的钟声，她有些想念学校了。

四

天色还未明朗的时候七斗就被姨妈唤醒了，这是她在姨妈家迎来的第一个黎明。她昨夜很晚才睡，因为她的屋子挨着姨妈和姨夫的住处，所以夜深时她很清楚地听到了那里发出的声音，那种声音像绳索一样勒了她很久才松弛。夜里老是做梦，七斗便想日后一定要睡在他们之前，不然就要睡不好觉了。

七斗穿好衣服的时候姨妈已经在院子里给两个表弟分派活计了，他们每人分到一把铁锹，他们要随姨妈到园子里去翻地。看来姨妈连她自己的亲生孩子都不放过，七斗这才有些安心。她依照姨妈的吩咐去抱柴禾生火做早饭。天一层一层地亮着，空气很凉，远处蒙着一片白雾，这个时候连鸟都没起来呢。七斗生起火后将小米倒进锅里，然后去咸菜缸里捞咸菜。因为吃了一个冬天，咸菜已经不多了，缸上浮着一层白醭，咸水已经变味了。七斗捞了许久才扯出几根芹菜和大葱。屋里姨夫也起来了，七斗听见了他的咳嗽声和扣皮带的声音，很快，姨夫从门里出来了，他低着头，脸色蜡黄，好像是没有休息好。姨夫似乎有些不喜欢七斗，他看也没看七斗一眼，就径直走向院子，担起水桶到井台去了。

姨妈家的屋子是四家合住一幢。姨妈和朱大有家住在中间，两家因为处得好，就合用一个门和院子，中间没有间隔，毫不设防。朱大有家有一个很俊俏的妻子，名叫栾水玉，是个能歌善舞的角儿。他家还有一个老太太，是栾水玉的娘，精精干干的一个老人，手上戴着金戒指，常穿缎子袄，听说是一个大户人家的女儿。朱大有还有一儿一女，男孩叫旭峰，女孩叫旭云，从社会地位和经济状况来看，朱大有家是此幢房子日子过得最滋润的。房子把头的两家分别是西面的靳开河家和东面的一对新婚夫妇。只要有一家早起了，那么其他两家也就跟着起来了，只有东面的人家因为新婚起得稍迟一些。每个人家都有一个很大的前菜园，说“前”，是依照房子来划分的，而后菜园通常面积很小。

七斗端了一盆水放到院子的木墩上来洗脸，水凉得使她打了个激灵，七斗跳了一下，这时她听见栾水玉脆声细气地对她说："七斗，女孩家家的，不能用凉水洗脸。"

"嗯。"七斗应着，回头看了看栾水玉，她正拿着木梳，一下一下地梳头呢。也许是因为太阳刚冒红的原因，栾水玉的脸看上去白里透粉，发丝灿灿生辉。她们说话的时候姨夫挑水回来了，栾水玉殷勤地打招呼：

"早啊，这幢房你们可是最勤快的人家。"

"不勤快点怎么办?"姨夫抱怨着，好像日子就要过不下去了似的，这使七斗有些瞧不起他。

"你们家早上有水用吗？先提去一桶吧。"姨夫放下挑子说。

没等栾水玉回答，她丈夫穿着一身制服从门里出来了，朱大有平素总是阴着脸，眼珠很大，而且眼白多，他的眼睛望着别人时常使人觉得恐怖。他不苟言笑，即使笑，也给人一种皮笑肉不笑的感觉。七斗很小的时候就害怕他，镇子里许多女人在吓唬孩子时常常说："再不听话，朱大有就来了。"孩子们肯定就会规矩起来。七斗看见朱大有挑起水桶，朝她看了看，然后出了院子。因为让朱大有看了几眼，七斗的心里升腾起一团寒意，想想今后要在这个院子里每天和朱大有碰面许多次，便觉得十分可怖。

早饭时一家人吃得啧啧有声。饭毕，姨妈去生产队里套车往大田运粪，姨夫拎着瓦刀给别人家打火墙。门上了锁，七斗同两个表弟一起去学校。自母亲去世后，她这是头一回上学。七斗走出院子时，看见栾老太太穿着青底紫花缎子小袄出来了，她收拾得利利落落，因为足不出户，她

的脸很白，显得不可亲近。七斗同样不大喜欢她。

五

惠集是一个不大的小镇。它的四周群山环绕，有一条河叫盲水从小镇南边流过。山上多松木，此外还杂交着桦树、青杨和柳树等等。七斗小时候看到的最多的东西就是树，还有一样是雪，最后一样就数星星了。雪和星星与树总是相互照耀，七斗看到的树多半是映着雪光和星光的。

小镇的历史并不古老，但这里聚集的人员却很繁杂，山东、河北、湖南、四川、浙江等省份的人在这里都可以找到，老人们因为保持着乡音而使他们在一起说话时南腔北调的，而比较年轻的人却使用着普通话。

惠集镇的西北角是种子站，是收树籽的地方，在小镇的东北角是公路管理站，那里有十几名养路工人，下雨的日子里那里路口的横杆就像醉汉一样躺了下来，天不开晴它也就绝不“开情”，阻止任何车辆通行。除非是鄂伦春人的马队过来了他们才无可奈何地放行，兴味索然地听着潮湿的马蹄声远去。如果把惠集小镇的西北角和东北角之间连成一条直线，那么卫生所、派出所、学校、商店、粮店就在这线上一一排布起来，显得很有章法。因为有点名目的机构都设在这里，所以这条线还称得上繁华。在这条线以南的大部分地区都是居民住房，房子大都屋檐不高，矮趴趴的，但却很温暖。正午时，居民区炊烟四起，一派平和之气。七斗原来的家处在盲水边缘，而现在居住的姨妈家则靠近公路管理站，再向东，就是一望无际的森林了。七

斗熟悉这个小镇的一切。

七斗在上学的路上想着见到老师和同学的情景。那个细声细气的班主任老师或许会问到母亲的死，上吊一直都被认为是一种不体面的死亡，她该怎样向老师陈述母亲的死呢？她开始回忆那个有滴水声的下午，她上完自习课回家，回到房间没有发现母亲，却发现屋子里被打扫得一尘不染，七斗的几件新洗过的衣服整整齐齐地摆在柜子上，散发着一股皂香味儿，她想母亲或许去商店买什么东西去了。直到傍晚来临，七斗料想母亲能去的地方都已关门时，她才心慌意乱起来。七斗问邻居，邻居都说没有看见她去哪了。七斗就出了家门来到路上，她碰到了靳开河家的一对傻子大欢和二嫚。他们口齿不清、比比划划地告诉七斗她母亲上山了，是东山。七斗随着他们来到一片松树林，她在一棵树上发现了母亲悬空的尸体。母亲穿扮一新，一副回老家的样子，七斗实在不明白她为什么要这么做。

五年级的教室在一年级和三年级之间，因为班上拥有两名全校最淘气的学生，所以五年级教室的玻璃窗大都残缺不全，坐在这样的教室中，最能体验到外面的气候。七斗走进教室时同学们忽然安静下来，全都定定地看着她。七斗有些心慌，因为同学们对她并不陌生，看来仍然是对她母亲的猝死有新奇之感，也许还对她目前的处境有不同的看法，因为她被姨妈收养已经成为事实。

七斗低着头，默默地走到自己的座位旁，把文具盒和书本一一掏出摆在桌子上，然后静静地等班主任老师进来。七斗已经想好了，如果老师这样问她：

“你要不要老师帮你补课？”

她就回答:“我看见四匹红马把妈妈拉到一个没有黑夜和白天的地方去了。”

如果有同学这样问她:“你没有妈妈了,将来怎么办?”

她就回答:“我有一个秘密地址,将来我会去那里的。”她要避免谈到妈妈的死亡。

外号叫“多来咪”的音乐老师、五年级的班主任、那个弱小得像只猫崽的上海知青开门进来了。她第一眼就发现了七斗,冲七斗点点头,再也没说多余的,这令七斗很感激她。整整一个上午,七斗一直没有听进去课,她的耳畔老是回响起一种十分古老的马蹄声。课间操时,几名男学生煞有介事地讲流血、步枪和战士,仿佛他们经历过战争似的,那种狂热和冲动带着一股生不逢时的感觉,好像他们生长在战争年代就会成为大英雄似的。七斗觉得十分可笑,她努力抑制自己去设想战争的场景,结果她怎么也没能描绘出来,但战争的声音她却仿佛听到了,那便是马蹄声。

六

在惠集小镇是没有什么秘密可言的。谁家的女人偷了汉子,谁家的夫妻闹不团圆了,谁家的孩子偷东西了,以及谁家杀猪了、宰鸡了,谁家的女人添了件时兴衣服等等这样鸡毛蒜皮的小事,不出两天,便会令全镇妇孺皆知。在这里人们由于关系太紧密而连一根针落地的声音都仿佛能听到,好像每个人都时刻竖着耳朵捕捉着瞬息传来的消息似的。

礼拜天的早晨七斗正在梳头，姨妈忽然屁颠屁颠地从外面拿着一把羊角葱进来了，她的鞋上沾满了泥巴，有一股臭味也被她带进屋来，兴许她的鞋踩在了屎上。七斗抽抽鼻子，白了姨妈一眼，没敢吭声。姨妈还没有吃早饭，但她显得情绪高亢，两眼发着铁石般的光泽，七斗明白她一定是听了什么开心消息了。果然她一走进里屋就对姨夫说：

"李老黑这个吃独食的狗，把他自己养的闺女给睡了！"

"臊老娘们，你别整天狗戴嚼子——胡勒勒！"姨夫不相信地骂她。七斗在屋外听了不由暗地一笑。

"虎毒还不食子呢！"姨妈仍然按照她的思路往下骂，"惠集竟然出了这等伤天害理的事，真是把全镇人的脸都丢光了！"

"这不会是真的。"姨夫的声音渐渐像炊烟一样冒了起来，"若是真的，李老黑可要吃官司、下大牢了，镇里管不了，该派到县城去了！"

七斗听了一会觉得这消息或许是真的，不然姨妈不至于这么激动。李老黑的女儿是六年级的差等生，每回期终结束的补考名单中都有她。即便是补了考，她也往往是不及格，已经蹲了两级，是六年级年龄最大的女生，十六岁了，发育得毫不含糊，似乎是不长脑子只长肉，人称"土豆泥"。课间休息时，七斗常见她倚着山墙抱着两只肥胖的胳膊看同学们跳皮筋，她从来不参与做游戏，可能是天生就不会做。她的父亲李老黑是种子站的工人，刀条脸古板得好像用姨夫的瓦刀修出来的，眯缝眼，是李老头的独子，脸黑得出奇，便得名为"李老黑"。秋天时，种子站就像一只大大的香水瓶一样泼撒出浓浓的香味，那是烤树子的香

味，人人闻了这周正的味都知道李老黑在拚命工作着，他年年都超额完成上缴树子的任务，是历年的“先进生产者”。李老黑的老婆尹翠苹是粮店的售粮员，肝火始终旺着，据说她嫁给李老黑后一直后悔不迭。李老黑还有一个儿子叫八碟，是家中的宝贝疙瘩，才上一年级，八碟的姐姐便是“土豆泥”香莲了。

七斗听见鸡在院子中咯咯地叫着，潮润的空气透过敞开的门一直灌进屋子，阳光亮油油的，有灰尘在阳光中像蜜蜂一样飞舞着。春天开始了。七斗把饭桌放好，唤着两个表弟的名字，让他们快些来吃早饭。一个礼拜天，会出息不少活呢。

姨妈已经把银戒指套在了手指上，她戴了戒指的那根手指看起来就跟病了似的。姨妈说，她戴银的是为了试毒，如果饭菜有诈，她只要把这根手指伸进去就可鉴别。若有毒，戒指的光泽就消失了，变得发乌。七斗觉得姨妈有点自作多情，因为根本不会有人加害于她，除非她做了卖儿卖女的绝事。姨妈活得如此小心又如此踧踖，真令人难以置信。也许，她戴银的是为了防七斗吧，毕竟，七斗不是她的亲生孩子。所以当姨妈正式告诉七斗银戒指可以试毒时，七斗便气呼呼地说：

“你该有双银筷子才方便。”

姨妈被七斗噎了后，显得很不开心。

傍晚时天气越向深处发展就越凉快，许多云悄然移动着。四周的山显出隐隐的青色。这时候从县城方向飞驰来一辆绿色的吉普车，它很快停在了李老黑的家门口。许多人已经等在路口观事态了。七斗穿着一件花褂子也站在里

面。她看见两个穿制服的人下车了，他们下车欠屁股的时候七斗发现了他们腰后别着的手枪。七斗怕起来，仿佛听见了子弹在枪膛里走动的声音。朱大有在先前领着路，满面乌云，只听见脚步沓沓地响。不久，李老黑被人架着出来了，香莲跟在后面，她在流泪。尹翠苹最后从屋里出来，她披头散发的像个疯子。她一边哭一边骂：

“我倒了八辈子血霉了，跟了你这个拉硬屎的狗！”

除了八碟和八碟的爷爷以外，李老黑、香莲、尹翠苹全都挤上了车。车门好不容易才关上，观看的人就有落了泪的，好像他们是在参加葬礼一样。有的女人甚至这样说：

“这段到底咋了，七斗她妈才吊死，李老黑家就出了这事。”

七斗听了心里十分不快，因为她觉得这两件事是无法相提并论的，她一赌气就钻出人群，不满地朝家里走去。吉普车的引擎抽疯似地响了一阵之后，车身像一大块肥肉似地颤了颤，就卷起一带尘土，饿虎扑食似地奔走了。暮色中八碟惶恐地搀着风烛残年的爷爷，爷孙俩都各怀忧虑。听说是尹翠苹告发的，她说去年冬天她就发现丈夫与女儿眉来眼去的，开春时就窥见了丈夫半夜钻到女儿房间的情景，事发多次，她忍无可忍了。

七

栾老太太在渐渐暖和起来的天气中由屋子里转移到院子。她坐在一把竹椅子上，手执一杆长烟袋，浑身上下都散发着富贵气息。栾水玉整天屋里屋外地哼着小调，似乎

永远都有高兴不完的事。七斗对他们家没有什么好感，因为现在栾老太太爱坐在院子里，所以七斗情愿呆在屋子里。

七斗房间窗前的稠李子树已经开花，花瓣呈白色，花蕊略显绿色，花朵成串，馨香不散。早开的花瓣落在树根周围，白格英英的，像是一轮月亮掉在树梢，被戳了个圆洞后清清白白地套在树身上，并且心甘情愿地落下来与树根为伴。

七斗不喜欢栾老太太是有理由的。有一天中午，七斗吃完饭觉得有屎要拉，便急慌慌地穿过院子去前菜园的厕所。在路上她碰到了栾老太太。她没有理会，直到解手回来才发现栾老太太在门口等她，似乎有话要与七斗说的样子，手指打着钩，示意七斗靠过来。七斗先是害怕，后来想想并没有碍着她家啥事，也没有吃她家一粒粮食，七斗的胆子就大了，她迎着栾老太太走过去，并且看着她的脸。栾老太太的声音听起来十分遥远，她一字一顿地慢吞吞地说：

"七斗，饭后不要去拉屎，屎要清晨一起来时拉。还有，你的手指甲不要铰得太秃，要学会养指甲，走路步子要碎点，不要学你姨妈。"

七斗听到这番教诲不由得笑出声来，因为栾老太太说的这些话就跟放屁一样没道理。她自己修着指甲，她就要别人也留；她自己是裹脚难走路，她就希望别人也像她一样一步三摇；她年纪大了，自然吃得少，消化不良，她的屎少，却要别人不要多拉，拉屎还有按时按晌的说法么？这太稀奇了，七斗觉得栾老太太说的唯一一句正确的话就是："不要学你姨妈。"见七斗听不进去自己的这番话，栾老太

太就吊着脸，唉声叹气地重新坐在竹椅子上。

李老黑家的案子在全镇的家家户户把土豆种完以后见分晓了。原来是尹翠苹陷害人，医生给香莲看过了，证明她还是个姑娘。尹翠苹最后也认了错。这事情就越发变得蹊跷了，竟有这种女人往自己女儿身上扣屎盆子，看来她一定是神经出了毛病。一家三口人原来是坐车进城的，回来却是自己沿着山路走回来的。三个人像丧家犬一样耷拉着脑袋，一副讨饭的穷酸相。姨妈开始把矛头指向尹翠苹，骂她是个没心没肺的。因为她认罪态度好，便没有收容她，但她的工作却因此丢了，她只好也扛起锄头跟别的女人一样去生产队的地里挣工分。

谁也闹不清楚尹翠苹为什么要陷害自己的丈夫，连李老黑自己也不明白，他左思右想觉得自己没有做过对不起老婆的事，她这样搬弄是非地制造"家丑"定有大大的秘密藏在里面。香莲因为无端地受了冤枉，便很少和母亲说话，与父亲也少说话，只有与八碟在一起时才言语几句。因为医生的证明，香莲忽然就像一件无人问津的商品突然间被贴上了昂贵的标签一样变得价值连城，来向她提亲的人接踵而至。所有的女人都认为香莲是个本分女孩，这使七斗觉得很没意思。香莲依然是笨得出奇，下课时总是倚着山墙抱着双臂看别人做游戏，眼里透着茫然，很难想象她给男人做媳妇会不会把米当成沙子扬了。

八

七斗家的房子终于被姨妈卖掉了，不知卖价怎样，总

之姨妈卖房后很高兴，她炒了一把黄豆咯嘣咯嘣地嚼了一下午。

山上的野草莓已经结果了，七斗放学以后常常跑到山上去采野果。她在树丛中钻来钻去的，用鞋子小心翼翼地拨弄着草丛，只要是闻到了浓郁的甜香气，那么候着的野草莓一定是熟透了的。七斗在山上常常碰到同她一样采果子的人，有时是苏大娘家的火塘，有时是八碟，还有的时候碰到大欢和二嫚。

大欢和二嫚是靳开河家的一对孪生兄妹，生来就是痴呆。大欢比二嫚早生二十分钟，理所当然地成了哥哥。他们两人外出同行，归家同路，形影不离，两个人的脸上始终挂着微笑，仿佛他们生来就是为了开心似的。他们从不惹是生非，他们最喜欢的就是漫步。所以，如果要找出最熟悉惠集小镇的人，那一定就是大欢和二嫚。但他们二人并不是白白吃干饭的人，春天时总见他们提着篮子到盲水边去采猫耳朵菜、野鸭子嘴、水芹菜等等。夏天雨水多的日子里，他们两个人就穿着雨衣上山采木耳，他们极其熟悉木耳生长的地带，进山之后从来不会迷路，他们清清楚楚地记着树与树之间那错综复杂的道路。

自从大欢和二嫚帮助七斗找到了母亲的尸体后，七斗就开始恨他俩。因为如果是别人提前发现母亲上东山了，便会引起怀疑，而他们是傻子，他们不会觉得那有什么不正常，说不定母亲上吊时他们就站在旁边看着呢，他们也许会认为母亲把自己吊在树上只是为了好玩。七斗每次看见他们耳畔都会响起那种非同寻常的马蹄声，四匹红马的影子像四团火球似地噗噗向她袭来，使她不明白这种声音为

什么像阴魂一样笼罩着她，久久不散。

七斗碰见他们之后再也没有心思采野草莓了。七斗伤心地走出树丛。阳光越到夏天越刺目得让人无法忍受，七斗在走路时始终垂着头，地上满是亮色。路边的野马莲和百合已经开花了，香气像流水一样飘浮着。葬礼之后七斗常常这样无端地伤感，她有些想念父亲了，自从他走后，姨妈多次唠叨他外出是找女人去了，果真如此的话，七斗是否要有一个后妈了？也许在后妈身边还不如在姨妈家更幸运一些，七斗这样想着眼泪就落下来了。

她抬头看看天，天上没有云，没有树和花鸟，好像那里只有空气。雾、雪、雨就是在空气中产生的吗？七斗想起了地理老师的话，老师说人类生活在一个旋转的球体上，就是说许多许多人踩着球面晃来晃去地过日子，这太不安全了。七斗想想觉得有点荒唐。本来这一切都是不动的，可书本却告诉人们相反的道理，看来知识是虚假的、反动的。七斗不由在心中骂了一句："全是坏东西！"

大欢和二嫂喜欢给人送葬。只要送葬的队伍一出发，他们就尾随其后，亲人和乡邻们痛哭的时候，他们却在微笑，他们有意无意地败坏了葬礼的庄严、沉痛气氛。好心人常常这样劝靳开河：

"送葬时别让他们兄妹出家门，他们看到死人时太高兴了。"

靳开河只是无奈地摇摇头说："我拿他们一点办法都没有，把他们锁在屋里，他们把窗户砸了也要逃出去参加葬礼。"

不管怎么说，只要凄凄惶惶的声音一弥漫了惠集小镇，

他们就十分敏感地走街串巷寻找有灵棚的人家。他们在送葬时善始善终，从死者家门一直跟到墓地。等到别人从墓地四散而去的时候，他们就把墓地上的供品抱在怀里，一半吃掉，一半拿回家孝敬母亲。他们的母亲是靳开河的亲表妹，是瘫子，常年呆在屋里，头发灰白，双目无神，一双手连端碗的力气都没有。七斗在姨妈家的院子中常常听见那个女人的哼唧声，似乎她随时都有走向冥途的可能。

九

天气热起来的时候许多猪就仰在小学校的山墙边晒大肚皮。绿头苍蝇在猪的周身舞蹈，七斗每次见了都有恶心的感觉。七斗发觉自己长高了，母亲生前给她做的衣服她穿上去紧绷绷的，尤其是屁股和裤腰，实在没有丝毫的宽松。姨妈经常撇着嘴看着七斗越来越厚实的胸脯说："长得倒快。"似乎很不满意七斗蓬勃的长势。七斗觉得胸脯上那两个圆圆的硬核在像青苹果一样痒酥酥地变大，这真让她心慌意乱。

鄂伦春人的马队终于过来了。那是一天傍晚，七斗正在园子中给豆角地锄草，突然听见一股格外亲切的声音从大路的东方悠悠传来。这声音一直深入到七斗心底，让她觉得热乎乎的。七斗马上从园子中跑出来，沿着小巷一直跑到公路口。这时，她发现大路尽头有一排影子斜斜地移动过来了，先前听到的声音渐渐清晰起来，骑着高头大马的鄂伦春人过来了。七斗的心被沓沓作响的马蹄声敲得咚咚地响，她面颊潮红地站在路边，双手放在胸前。夕阳在

垂落山坳时被一块乌云遮住了脸庞，现在乌云散尽，半个滴血的残阳复又光照大地，使得一条大路流金溢彩，涂了一层黄澄澄的蜜似的灿然生辉，马队显得格外气派和典雅，好像他们正从上帝居住的宫殿走出一样，大路上再也没有多余的行人在此伫立静候马队的到来。

住在撮罗子的人过来了，使用桦皮船的人过来了，以打猎为生的人过来了。看他们的脸膛，全都是紫红色的，显出他们充沛的血液。他们的毛毡靴和皮袄皮裤已经被轻便的猎装取代了，他们的背上竖着猎枪，枪口一律向下，似乎随时都在等待扣动扳机捕捉这大地上的猎物。马的脖颈处挂着皮带，马鞍稳稳地卡在马的腰身上，鄂伦春人的圆脸、塌鼻、细眯的眼睛、宽阔的嘴巴像月亮、星星、云霓一样在马背上闪闪烁烁地出现着，七斗仿佛闻到了他们嘴里散发出的肉香和酒气。

也许是走在前面的马匹年龄大眼神不好，它们把眼光直投向前方，根本就没有发现七斗，连声响鼻也没打，七斗眼巴巴地看着它们过去了。马队的尾部迅速过来了，最后一匹马是小白马。因为年轻，它的步子颠来颠去的，一点都不稳当。骑在它身上的是一个年轻的鄂伦春小伙子，他的嘴里打着口哨，七斗觉得他太自在了。小白马在经过七斗身边时将两只前蹄重重地蹬了一下，然后它钩住前腿仰头嘶鸣了一声，小伙子在马背上突然发现了七斗。七斗穿着一件水粉色的花褂子站在夕阳的路边，两条辫子背在脑后，宽宽的额头显出她的任性和稳定，就像上帝赐予牧羊人的天使一样。骑马的小伙子停住了马，他大声地冲七斗说：

“哎，你叫什么？”

七斗以为鄂伦春人的话她都听不懂，没想到这个骑马人说的是汉话，她便觉得很稀奇。七斗眨眨眼，笑了笑：

“我叫七斗。”

“七斗？是北斗七星吗？”那个人开心地笑着。

“不是，是称粮食用的斗。”七斗解释着。

“这么说你喜欢粮食了？”他打趣道。

“我没办法不喜欢粮食，我得吃饱肚子！”七斗笑着说。

“肉也能填饱肚子，什么时候我带你去我们那吃肉！”小伙子一边说一边从马鞍上取下一块肉干，扔给七斗说，“狍子肉干，你吃吧，香极了！”说完，他拉了一下马缰绳，双腿夹紧了马肚子。七斗知道他要走了，他得去追赶他们的马队，他已经被拉下好远了。

“你们什么时候还回来？”七斗问。

“说不定哪，也许很快，也许很慢，反正回来时我们还得路过这！”

小白马嗒嗒嗒地消失在道路的尽头，七斗发现马队已经转弯了，她视野所及的路又恢复了寂静的常态。暮色越来越显得亲切温和，虽然还没有星星出来，但远山却仿佛跳跃着无数亮光，七斗惊异了一会，才明白是因为自己流泪的原因。马队过去了，就连它们荡起的灰尘也平息了，也许明天的清晨有耳朵尖的人会说：“昨天傍晚鄂伦春的马队过去了。”也许还会有人说，他们背着猎枪又去另外一片树丛围猎野兽去了。但是，谁能知道他们今年穿着什么衣服？谁能知道他们当中有说汉语的？谁能知道鄂伦春人的肉干是什么滋味的？不会有人知道的，除了七斗之外。七斗这

样自问自答着，她的心底涌起一股自豪感，但继之又是一种失落。她决定等着马队归来。

七斗慢慢地朝姨妈家走，她嘴里嚼着肉干，肉丝很粗，干爽，香味缕缕，她胃口大开。吃完了，她才觉得咸，她想鄂伦春人的口太重了，难怪他们要经常出来换盐呢。

十

园子中的生菜和菠菜吃完之后，就种上了香菜，香菜吃完之后，又种上了白菜，有些地可以种三茬菜，但像土豆、豆角、苞米、柿子、辣椒、豌豆这样的菜却只能种一茬。山像面团发了酵一样扑哧扑哧地飞快生长着各种植物，疯了似的。

土豆开花了，一垄一垄的花有蓝有白，朵不大，也无香气，但是很受看。豆角花是沿着枝枝蔓蔓曲折着向上开放的，许多小碎花密集在一根青青的茎上，形如麦穗。黄昏时，豆角花的花蕊里沁着残阳，就像窝藏了无数颗宝石似地闪闪发光。七斗除了喜欢土豆花和豆角花之外，还喜欢豌豆花和韭菜花。因为白蝴蝶最喜欢在豌豆花上飞，七斗爱捉蝴蝶。有时她用衣服去罩一只蝴蝶，蝴蝶没捕住，却把许多豌豆花打掉了，心疼得她不得了。姨妈是不大喜欢过问七斗情况的，她收养七斗就跟养一头牲畜没什么区别，除了喂食和吆喝它们干活之外，它们似乎不配得到另外的东西。姨夫终日吊着脸，好像全世界的灰尘都让他一个人吸了似的，七斗懒得见他们的脸，所以她闲下来时就泡在菜园里。

每天清晨，只要姨妈一家人起来了，朱大有家便也起来，随之而起的是靳开河家。靳开河在商店打更，每天凌晨回家，上午本该睡觉，但他从来不甘示弱，别人家的主人起来他也要挣扎着起来。他非常瘦，眼里总是涌着眵目糊，因为睡眠不足他干起活来显得十分费劲，每抡一下锄头都仿佛是在榨他的油。他的一双傻儿女只要不给他惹是生非，他便觉着是烧了高香了，根本就谈不上让他们干活。大欢和二嫚有时也起得很早，但他们起来后从来不做任何农事，他们去树林里漫步，去用露水洗脸，有时偶发善心也往家里背回几捆猪草，但他们背的草百分之百都是别人家打好了晒在草场上的，不过是顺手牵羊而已，但这已经很难得了。

七斗每次听到靳开河的女人从屋里发出的怪叫声都要害怕一阵。这个女人由于长年卧床已经神志不清。她的眼神越来越迷离，连最简单的针线活都做不了。她对靳开河来讲只是一种累赘，她什么也无法给予他。记得有一天傍晚姨夫和靳开河隔着障子聊大天，他们谈起了房子，说现在住的这幢已经陈旧了，该翻修了。这时老实巴交的靳开河像是找到了什么好机会似地迫切地说：

“主要是房子下沉，屋和屋之间已经不隔音了。大欢他娘的叫唤你们听得真切吧？”

“太清楚了，就跟在我们自己的屋子中叫一样真切。”姨夫直来直去地说。

“你们那儿的动静我这也听得清清楚楚，尤其是晚间，夜深人静，声音就像在自己耳边一样。”靳开河说毕，还重重地叹息了一声，仿佛失落了什么似的。

一个又一个黄昏过去了，鄂伦春人的马队还不回来，这让七斗十分难过。她望眼欲穿地等待着亲切的马蹄声传来。所以，一到黄昏时分，她就坐在院子中机警地竖着耳朵倾听大路上的回声，她生怕由于一时的疏忽而错过了马队回来的时刻。也许，那个骑着小白马的鄂伦春小伙子会给她带回一件礼物，比如一条头巾，一根格尺或者一块花手绢，也许还有一袋糖球和一盒饼干呢。七斗这样设想的时候就好像把这全部东西都得到了，她觉得自己阔气得要横着走路了。

十一

暑假迫在眼前了，七斗开始复习功课准备参加期末考试。两个表弟因为学习不好而整天愁眉苦脸，姨夫用皮带抽打他们的屁股，想以此激励他们考出好成绩。七斗知道自己考试是不成问题的，问题是可以得到第几名。这次考试结束后，七斗将升入六年级了。

将要升入高年级了，七斗更加觉得天是无边无际的。每天凌晨，不过是三四点钟的光景，大部分家长就把孩子们喊起来复习功课。这时外面因为下着露水而凉爽极了，再犯困的人只要在露水中站一会便可以神清气爽。旭峰、旭云、七斗以及姨妈家的两个孩子盘踞在院子的各个角落，大都是背题的，一个个口中念念有词，摇头摆尾的，像是要考状元一样费尽心机。

栾老太太最喜欢看孩子们背题，因为她识文断字，所以偶尔还能纠正一些错误。七斗不喜欢听栾老太太陈腔滥

调地指东说西，所以就离她远远的，一般是站在菜园中背题。有一天两个表弟正在嘀咕交流作弊的经验时，忽然被栾老太太听出了枝蔓，她毫不客气地将姨妈从屋里叫出来，一字一板地提着建议：

"饭前饭后时，常说着点孩子。粮食谷物是一颗一颗种出来的，不是牛皮吹来的，是摔着八瓣子汗珠得来的，做事得一五一十，不能欺上瞒下！"

姨妈紫涨着脸点着头，将事情的原委记在心头，然后拿起火钩子去打儿子的屁股，这令栾老太太无可奈何，只能摇头叹息。

考试的这一天天气不好，一清早便冷雨肆虐。庄稼被雨打得东倒西歪，站在房顶可以明显地看见盲水肥了，水面上涌着一带白雾。山上的树无论如何都看不出它原本的形态，只像是一团团的破衣烂衫摊在那。七斗披着雨布，急匆匆地朝学校走。小巷两边的阴沟污水纵流，水声很大，像是要有洪涝之灾，七斗觉得身上很凉。将要走到学校门口的时候，七斗碰见了香莲，香莲一见七斗就说：

"下学期我可能要和你同班了。"香莲对这次考试像以往一样毫无自信。

"我可不愿意让你再留级，你好好考，升中学吧。"七斗鼓励香莲，"你别紧张，慢慢做题，最后一个交卷，肯定能行的！"

教室里湿漉漉的，因为房子漏雨，所以黑板上方的八个字"团结、紧张、严肃、活泼"被浇掉了五个字，只剩下了"紧、严、活"三字，七斗盯着这三个字猜了半天其中的含义，最后得出了"紧张而严肃地活着"这个结论，然

后她才了了一桩心事似地安然坐在座椅上。

同学们基本来齐了，大家交头接耳地猜测着考题，窗外的雨下得依然很气派，许多靠窗的同学因为玻璃窗往里漏雨而不得不将书桌向中间靠拢。预备钟响过之后，教室里渐渐安静下来，同学们焦急地等着班主任老师拿着考卷进来。然而开门的却是体育老师胡胜飞，他与七斗的班主任是同乡，很高大，听说正与“多来咪”恋爱。一见胡胜飞来，淘气的学生就有打口哨的，居然还有人阴阳怪气地说：

“你走错门了吧？我们这是五年级教室。”好像五年级是什么高等学府似的。胡胜飞显得很不冷静，他把考卷展开，用手掘了一下头发，怒气冲冲地宣布考场纪律，然后说：“违反纪律的一律没有成绩。”

大家似乎觉得胡胜飞有些不好惹，所以都规规矩矩地做题。第一门考的是算术，因为天气寒冷，所以大家都格外清醒，发挥也很正常。终考时间将到的时候，雨已经基本停了，潮气有些贫弱，看来，大地上的热气又将随着太阳的重现而回升。七斗交卷之后去了趟厕所，然后她走到操场上做了几下扩胸运动。十五分钟之后，还将进行语文考试呢。正当七斗漫天胡想的时候，突然发现朱大有、校长和班主任朝教室走来。班主任眼圈红着，看来她一定大大地哭过一场，七斗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但她想派出所的朱大有一来，问题肯定重大，说不定谁又要吃官司呢。

朱大有看见七斗后问了一句：“考完了么？”

“完了。”七斗一看见朱大有的白眼珠，就有一种末日之感，她不明白朱大有他娘怎么把儿子生成这副模样。

“回教室去，有事情要跟你们说。”校长说。

考完出去的和刚交卷还没来得及出去的同学都被集中在教室里。校长、朱大有和班主任三人站在讲台前。

校长说：“昨天晚间，惠集小镇发生了一起严重的盗窃案。小偷把成美娣（‘多来咪’的真名）老师的一只皮箱偷了，现在由成老师告诉大家里面装了什么东西，大家若在谁家发现了这东西，就检举揭发。”

因为又提起了成美娣的伤心事，所以她说话时带着哭音，好像上帝把她贬到了荒郊野外，她一人独行、孤苦无助一样。

她悲戚地说：“皮箱是紫檀色的，里面装着一件过冬用的裘皮大衣，是外婆给的。”

“外婆？外婆是什么？”有一个同学问。

“就是姥姥。”另外一个同学回答，教室里哄笑声四起，校长不满地拍了一下讲台，大声吼着：“静一静！”然后将头扭向成美娣，示意她讲下去。

“皮箱里还有两件首饰，一个是金手镯，另外是一副银耳环，这也是外婆给的。”

这次同学们听到“外婆”这个词时没有笑，但有人轻声嘀咕着：“真蠢！”

“箱子里还有两百多元钱和一百斤全国粮票，还有一副眼镜、皮手套、丝手帕、花线等等。”

成美娣说完，朱大有接着说：“昨天晚间，有谁发现有人异常的行动和举止，听到狗的怪叫声等等，都可以作为破案线索，希望同学们提高警惕，给我们提供情况。”

教室里鸦雀无声。许久，才有一名男同学站起来说：

“我猜我们这儿的人是不会干这种事的，只有鄂伦春人才干得出来！”

“可我们这儿并没有鄂伦春人啊。”成美娣矫揉造作地说。

“但他们可以骑马来到这里，他们偷了东西之后就飞快地离开这个镇子，这样就没人知道是他们干的！”

“可是窗前并没有马蹄印。”成美娣说。

“鄂伦春人可以把马放在公路上，他们偷到箱子后窜上公路，再骑马离去。”这个同学想象力如此丰富，真令七斗愤怒。七斗按捺不住自己的激动情绪，火气冲天地站起来反驳道：

“鄂伦春人绝对不会干出这种事的。不会的！他们的马队过去了，可现在还没有回来！”

“你怎么知道他们没有回来？”

“因为我没有听到那种好听的马蹄声。”七斗用手指点着那个同学，似乎是想将他的脑袋捶下来。

“七斗，你见过鄂伦春人的马队吗？”朱大有狐疑地问。

“我不但见过了，我还和他们说了话！”七斗回答。

“那你怎么肯定鄂伦春人不会干这个？”成美娣问。

“因为他们比你还要富，他们吃肉干、喝烧酒，他们有好大衣、是真正的兽皮，他们不稀罕你的皮箱！”

“真没礼貌。”成美娣不满地低声说，“这个案子与鄂伦春人和李七斗都有关系。”

“与你自己才有关系呢。”七斗不甘示弱地说，“皮箱在你屋子里，它怎么会丢呢？晚间时你为什么不好好看着它？”

“李七斗，要注意你是在和老师讲话。”干瘦的校长满

面菜色地提醒七斗。

成美娣满面羞红地看了看站在教室门口的胡胜飞，他们有些尴尬，同学们似乎有所醒悟似地哄笑起来。

因为得罪了老师，七斗在这次考试中总分成绩不太理想，但她升入六年级是肯定的，她知足了。

十二

朱大有家吃饺子的时候就给姨妈家送来一碗。一碗饺子有二十个左右，平均每人可以吃四个。七斗虽然嘴馋，但她并不喜欢吃栾老太太包的东西，所以她那份每次都平摊给两个表弟。

姨妈一直都是好胃口，她喜欢吃菜包子，这下苦了七斗，暑假的前两天她不得不围着菜墩子叮叮当当地剁馅。几天下来，她的脖子都仿佛不会回弯了。

白天时阳光刺目，七斗就把凉水装在一个大盆里搬到院子的窗台下来晒。水总能晒得发温，洗洗东西再方便不过了。菜园里有因为受不了酷热而拚命噪叫的蝈蝈，到了傍晚暑气零落、爽意回归的时刻，青蛙就在盲水边呱呱地叫，越到夜深叫得越响亮。豆角已经不知不觉地结角了，倭瓜也有了小钮，野甸子中的黄花菜像一块一块的金子似地跳跃着簇簇耀眼的光芒。

东头的新媳妇怀孕了，她的呕吐声时常在清晨和傍晚时响起。七斗闲下来时喜欢到后栋房的苏大娘家去玩。苏大娘，也就是苏婉瑞，快六十了，号称“半仙”，有十三个子女，是那个怀了孕的新媳妇的婆婆。她有一头蓬蓬松松

的白发，满口假牙，嘴巴出奇地大，耳朵也很大，不裹足，喜欢穿肥大的衣服。她的老伴大她七岁，已经去世三年，苏大娘算是满了孝的人了。

苏大娘能说会道，最懂各地的风俗习惯。她若与几个女人凑在一起聊天，占有讲话统治权的一定是她。她不吝惜自己的见识和口才，总是滔滔不绝。谁有个头疼脑热的，往往都信不着卫生所的医生，而是直接找到她来拔火罐，几乎是百治百好。她似乎很懂得中医，能号脉，能开一些中草药的处方。对于风水土地、日子吉凶她也有所通晓，盖房子的人家常请她观看风水，而婚丧嫁娶的人家也请她谋算良辰。据说她还会给人看相，谁福禄大，谁是薄命相她搭几眼就可望出。她的十三个儿女中有七个是她亲自给选的对象，线眉薄唇细腿的女人别想成为她的儿媳，而鹰钩鼻子尖下巴吊耳朵根的男人也休想成为她家的女婿，她似乎成了家庭进出人员的总裁。现在，她家里除了一儿一女未成家外，其他均已安门立户，所以她可以说是享清福呢。平素她在家养鸡养狗、种菜，遇到收山的年成就去山上采野果子回来酿酒，她好酒。

七斗吃罢晚饭后看了会巧云，就出了大门朝苏大娘家走。家家园子四周的向日葵都开花了，此刻因为跟着太阳疯转了一天，每一株向日葵都累得耷拉下了脑袋。垂头的向日葵半显着青绿的后脑勺，像一个个古色古香的盘子一样挂在秆上。七斗想象着这些向日葵成熟之后她从那一轮轮的圆盘中敲打出无数捧瓜子的情景。她喜欢嗑瓜子、西葫芦子和倭瓜子。她的一颗门齿的边缘上豁着一个缺口，那就是常年嗑瓜子磨出来的。

苏大娘最小的儿子火塘发现七斗后冲里屋喊了一声：

“妈，七斗来了！”

“用不着怕，七斗又不是外人。”苏大娘声音混沌地对儿子说。看来，苏大娘一定是在泡她的假牙。七斗挑开门帘走进屋里，果然苏大娘盘腿坐在炕上守着一只碗，碗里装满了牙齿，而她的嘴则像一口枯井似的可怕。

“七斗，你帮我把牙洗洗。”

“你自己洗吧。”见七斗为难，火塘在一旁解围。

“我手笨，洗不好。”七斗解释着。

“你是怕碰那些牙齿，这样将它们泡在碗里，就像死人的牙齿一样，是够让人害怕的！”苏大娘一边说一边将手伸进碗里，将牙一颗颗地重新安在口里。不久，她又是红口白牙的人了。

七斗拿着鸡毛掸子帮苏大娘掸箱子和炕面上的灰尘，猫被灰尘扰得跳到窗外去。在靠近烟囱的那面火墙上到处是臭虫的污血，墙角上还吊着蛛网，苏大娘并不是个爱洁的人。七斗边干活边说：

“苏大娘，都说你会算命，你能帮我算个事么？”

“我又不是神仙能掐会算，别人这样说是抬举我呢，你小小孩伢，不要算什么命。”

“我是给别人算呢。”七斗一甩辫子说，“有人说鄂伦春人的马队偷了成老师的皮箱，我怎么也不相信。你算算看，那是期末考试的头天晚上，星期天，有闪电雷雨，白天时没日头。”

“我不用算，鄂伦春人是不会干这种事的。”苏大娘说，“早年我那死鬼当放映员的时候，我坐着他的马爬犁跟他去

鄂伦春人那放电影，他们简直热情得过了分！不管你会不会喝酒，能喝多少，只管往你的嗓子里灌，客人不吐就不罢休。那时我正怀着孩子，硬着头皮也得喝，结果喝得肚子成了酒桶，把个好端端的孩子给活活泡下来了，不然，我现在是十四个孩子呢。”

“真的？”七斗瞪大眼睛问，“你差一点有十四个孩子？”

“那还有假。”苏大娘的口气渐渐平静下来，“我这辈子最爱的就是生孩子。”

“你不累么？”

“不累。”

“你少了一个孩子，不恨鄂伦春人么？”

苏大娘回忆起了什么似的，她张大嘴笑着说：“我还在那里有了一个孩子呢，还得谢谢他们呢。”

七斗听了苏大娘的话心里十分敞亮。看来，鄂伦春人真的没有干这种缺德事，朱大有稍有头脑就不该怀疑他们。七斗想起朱大有故弄玄虚地询问鄂伦春人马队经过的时间的事情，就更觉得他拿着可怜的纸和笔猜测别人的短处是多么的可恶。

七斗从苏大娘家回去时已经很迟了。她一人独行，想着苏大娘讲的故事，不由得心惊胆战。苏大娘说山上的每一棵树下都有一个树精怪，精怪专在夜间行动，他们并不害人，只是在夜间还魂，跳跳舞、走走路而已。他们比较喜欢捉弄人，有时敲敲住户的房门，有时拉拉夜行人的衣襟，人在明处他们在暗处，对他们是无法提防的。七斗越想越觉得害怕，而越害怕越要去想，如果不是青蛙的叫声给她壮了胆，她真不知该怎样走回家，她非常后悔没让火

塘送她回来。

姨妈家的屋子被折腾得乱七八糟，姨夫坐在炕沿上吸烟，两个表弟唯唯诺诺地立在墙角，好像发生了什么大事情。七斗因为一路受了惊吓，回来又见这一副情景，只当是撞见鬼怪，头脑晕晕的，似乎要倒下去。姨妈见了七斗后没有好气地说：

“你那姥爷捎信来了，他要死了，让我带你回去看看你的熊样。”

姨妈正在往一只旅行袋里塞换洗衣裳，七斗发现自己的背心和裤衩正在被装进去。姨妈喋喋不休地说：

“明天一大早我们就动身，你早点睡觉吧。”

姨妈说着将手指上的戒指退下来，放在一个手绢包里，仔细裹好，收回柜里。

七斗回到自己的屋子里觉得胸很闷，便打开窗户，凉风习习灌进屋子，这才觉得好受了些。窗前的稠李子树已经结出了一串串青色的形如葡萄的果子，等到秋天，它们成为紫色时，就可以吃了。秋天时，她会不会回来呢？七斗不知道自己会去多久。

她躺在炕上，想着自己的姥爷，那是母亲的亲生父亲，直到现在，他还不知道自己女儿的死讯。他只知道他的女儿始终病着，不能回去孝敬他。现在姥爷也要熬干油了，他也将去一个无法找到归途的地方。七斗想起了那次葬礼，那个有滴水声的正午，母亲被四匹红马领走了，现在四匹红马又回来接她的姥爷。看来每个人的家门都停着四匹红马，它们随时准备着出发。

葬礼之后春天过去了，夏天也快过了一半了，母亲墓

地的草不知长了多少呢。七斗忽然很热切地怀念母亲，她把头埋在被子里，伤心地哭了。她的耳畔再一次响起马蹄声，马蹄声从春天一直跟到现在，也许还要永久跟下去呢。

鄂伦春的马队还不回来，七斗却要去参加姥爷的葬礼了。七斗无限伤心，她一直哭到黎明出发时分，这时天已快亮，四野却一片静寂，她跟在姨妈身后到公路上等候长途汽车。一路上七斗听到断断续续的狗叫声，山里雾气弥漫，树精怪好像正躺在树下大口大口地喘气，他们夜晚出游归去毕竟太累了。七斗坐上汽车后一直把眼光投向路两边的树丛，她看着树下，树下的景色使她生出无穷无尽的幻想。她想，葬礼之后，母亲一定是去那里了。

阳光把大路涨得亮堂堂的，七斗仿佛听到了大路尽头马队归来的声音。

第二章

在斯洛古小镇

一

从惠集到三河的公路因为受暴雨侵蚀而使一段路面塌方。长途汽车不得不就近停靠在一个叫维康甸的小村子。他们要在这里过夜，等待天明时养路工人把路面抢修好。

七斗跟着姨妈从车上下来时肚子里已经空空落落，天正值黄昏，小小的维康甸因为陷在山坳里，看上去就像一只金盆子一样搁在那。乘客因为劳累和归心似箭显得很不耐烦，抱怨声不绝于耳。

司机把大家带进一家旅店，店里不太干净，显得阴暗

潮湿，但主人的热汤热水却令人眼红，乘客们卸下背囊后就像一群饿狼似地冲上去，缓解自己脾胃的紧张。一盆热馒头和一大锅热汤很快就没了踪影，姨妈吃得汗水淋淋，七斗则因为跟不上趟而吃得心慌意乱，她半饥半饱，肚子里就像装着一只活鸟，要看好它才会使肚子充实，而它一只飞出去，她便空空荡荡了。饭后的体热驱使着人们来到屋外，空气湿度适宜，风也凉爽，黄昏过后天空的色彩呈现着深紫，是休息的最好时刻了。

乘凉时七斗认识了一个四十多岁的中年男人，他鸭梨形脸，肤色酱红，家住斯洛古，是采购员，这次出去订货，完事后这是打道回府。斯洛古，这个蹩脚的名字在七斗听来是一个十分荒凉、寒冷的地方。有民谣这样说：斯洛古，斯洛古，一年多半是冬天，老鹰不在此地过，兔子不在此拉屎；斯洛古，斯洛古，一家女人十家求，光棍汉儿遍地流。

既是认识了同路人，七斗就向他打听是否认识自己的姥爷。

"你说吧，只要是斯洛古的，我没有不认识的。"

"我姥爷叫张文昌。"

"张文昌？这么说你是张文昌的外孙女？"

"嗯。"

"那你母亲是张玉兰了？"

"嗯。"

"我说么，看着你觉得眼熟，你长得真像你妈，脸庞、身段、眉眼，处处都像！"采购员兴奋得紫涨着脸，只管由着性子说，"你妈小时最爱生病了，我和她是小学同学，还

是同桌，她三天两头就要感冒发烧，她缺了课都是我给补！”听他的口气，似乎与七斗的母亲是至交呢。

姨妈发现七斗正与一个人起劲地聊天，便离着老远就喝斥她：“不要见了谁都多嘴多舌的！”

七斗听了，心中不快，她小声对那人说：“你不认识她么？她是我姨妈。”

“想起来了，她叫张桂兰，从小就很厉害，后来让你妈妈介绍了个对象，才离开了斯洛古。”采购员压低声音对七斗说，“你怎么跟姨妈一起回去，你妈呢？”

七斗低下头来，暮色中她的脸庞看上去有些朦胧。她回忆着那个不同寻常的下午，那是她生活中出现一个大大裂缝的日子，母亲就抓住这个机会从裂缝中走掉了。七斗的耳畔又响起了红马行走的蹄声，这蹄声有时像雷声一样轰隆隆地来自一个十分遥远的地方，有时却又像一面正在被敲打的鼓一样激越地响在她面前。声音已经困扰她许久许久了。七斗抬起头来望着曾经非常熟悉她母亲的人，不知该怎样把母亲的死讯告诉他。

姨妈终于认出了故里同乡，她声音高昂地叫着：“锁柱，是你，你这是去哪了？”

“我这是回斯洛古，赶巧碰到了你姐家的孩子。”

“七斗，快叫叔叔。”姨妈笨手笨脚地拉着七斗的手说。

“我刚才叫过了。”七斗抬眼看了一下姨妈说。

“再叫一声也费不了你的口舌。”姨妈有些窘，她讪讪地说，“七斗才过继给我，还有些生呢。”

姨妈的话音一落，七斗就马上离开了，因为她料想姨妈接着要讲到母亲的死，讲到那个下午和随之而来的葬礼。

叙旧使姨妈与锁柱的谈话很快就出现了停滞。因为他们谈到了许多熟知的人的死亡。看来锁柱已经知道了七斗母亲的死亡消息，他从姨妈身边离开时神情十分悒郁。夜色苍茫，七斗觉得自己身上的衣服有些薄了，周围一片露水的气息。七斗抱着双肘慢慢地朝旅店走，这时采购员从七斗身后绕过来，轻轻地召唤七斗说：

"你饿不饿?"

"不饿。"七斗轻轻地回答。

"冷吗?"

"有一点。"七斗抖抖颤颤地说。

"让我来暖暖你。"采购员弓下身，将七斗揽入自己怀里，七斗觉得一种不同寻常的温暖涌遍她全身，她被感动得流泪了。

"我真为你难过，七斗。"采购员慈爱地说，"如果你在姨妈身边过不服，就到斯洛古来，我能养活你。"

七斗哽咽着点点头，然后飞快抽出身来跑回旅店。那一夜七斗的眼前老是出现闪烁的阳光，有时是绿色，有时是紫色，有时又是红色。大炕上的乘客不时发出梦呓声、打鼾声、放屁声、磨牙声，空气十分混浊，七斗觉得自己像是被腌进了陈年的咸菜坛子一样难受。

二

天将明时长途汽车又满载乘客出发了。维康甸很快被甩在汽车的屁股后面，维康甸看上去就像弃儿一样。被修复的路面依然危机四伏，汽车至此时必须空车前进，乘客

们下车后步行走过危险路段。七斗边走边望着前面左右摇摆的客车，它随时都有下滑和翻车的可能。那一刻七斗觉得司机是个非常了不起的人，就跟鄂伦春人一样了不起。

到了安全地带时车速开始加快，为了赶星期五下午那班船的人都忧心如焚，因为汽车在维康甸整整耽误了十个小时。那班船的启航时间是下午五点钟，如果不加大油门是无法赶上末班船的，那么去坊河、兴林、一条沟、门徒和斯洛古的旅客不得不在三河镇停留三天时间，等待下星期的那趟船。谁都不愿意把钱财和精力浪费在节外生枝的旅途中，所以许多乘客不停地催促司机：

“再快一点！”

司机不满地唠叨：“我也想快点，别以为我想在这路上逛风景，可我也得为你们的命负责，再快，就会出危险了。”

一般来说驾车者不出讳言，出门在外的人就更忌讳听到这样的话。世上最重要的就是命。人们想，命没有了一切都是徒劳的。所以，再也没有人催促司机超速行驶了，但大家的目光却流露着焦灼，人们目不转睛地盯着道路的前方，希冀三河镇的码头能在奇迹中出现。

七斗夜里休息不好，再加上早晨水米未沾，她觉得头晕眼花的。汽车因为开得快，加之山路坎坷，车身不停地颠簸，人们就像许多蒜瓣被装进一个蒜缸里一样被一只无形的东西捣来捣去的，呕吐声接连不休。七斗不久就觉得胃里有什么东西一抽一抽地直往嗓子眼顶，她把头伸向车窗外，呕着。天非常晴朗，路两边的树木像队列严整的士兵一样颔首一一从车窗外划过，好像无数支队伍正在秘密撤退。

许多荒凉的村庄被甩在身后了，许多白桦林出现了一瞬也被甩下了，还有一条幽蓝的河水也在车速中消失了踪迹，汽车发了疯似地朝前飞驰，似乎要飞进云彩中了。中午时本该停靠在一个小镇稍事休息，但司机说服不了大家。因为归心似箭产生出的种种理由，不得不忍饥受热继续煎熬。到了下午三点左右，车忽然间停住了，一只轮胎因为磨损过度而爆碎了，真是愈急愈添乱。汽车坏在一个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地方，人们嘟哝不休。七斗被折腾得昏天昏地。她毫无食欲，当她看到姨妈吃馒头咸菜时就像看到狗吃屎一样作呕。她没有力气设想这些乘客是否有福气会赶上本星期的末趟船，她现在只想找一片荫凉的地方美美地睡上一觉。然而车很快就抢修好了，七斗又随着大家回到车上。车厢里十分闷热，苍蝇乱飞，谁的旅行袋里发出臭鱼的气味，七斗坐在椅子上，耷拉着头。

下午四点多钟的时候天气已经微微转凉，许多云聚集在天空，有一种温馨的湿润像柳絮一样轻曼地飘来。熟悉这一带的人都说，现在离三河镇的码头已经不远了，因为江水的气息越来越逼真了。人们迫不及待地收拾东西，把包裹背在身上，不时地流着热汗看表，等待着汽车一旦停在码头上，就全力以赴地朝甲板上飞奔。七斗被这种紧张气氛给折磨得不知如何是好。姨妈不停地吩咐七斗：

“把头伸到窗外清凉清凉，一会下车要使劲往船上跑。”

七斗长这么大是第一次出门，她还从来没有坐过船呢。小时候她曾用废纸叠过无数只船，不知真的船会是什么样子。姨妈一提到船，七斗便渐渐精神起来。这时汽车已经驶向三河镇了。房屋由少渐多地出现，街道越来越宽，车

辆往来穿梭，到处都是喇叭声。汽车好不容易才驶向码头，这时意外的情景在许多乘客的眼中出现了：

轮船已经落下跳板，瓦蓝色的船舷下的舱口发着熠熠清辉，甲板上立着许多人正向岸边的送行者招手，船不饶人地慢悠悠地逆水而上了，那情景真像一个绝色佳人被你追求已久而突然间眼睁睁地看着她随别人而去。汽笛声把码头上乘客的心都击碎了，归家的愿望破灭了，人们在沙滩上不停地奔跑、哭泣、咒骂、哀求，有的人甚至性急地跳到江水中去追赶渐渐远去的白轮船。七斗呆呆地看着船离她越来越远。她觉得船美极了，美得那么可望不可即。江水在火爆的夕阳下呈现出无与伦比的金色，波光闪闪，江水和天际仿佛融为一体。这之后，每当七斗迫切地希望得到什么的时候，她的眼前都会浮现出一只美丽的白轮船在黄昏中离开岸边的情景。她要抓住的东西总是稍纵即逝。

三

在三河镇等船的日子里姨妈每时每刻都在发火。她自己本来吃相不雅，可她却挑剔七斗吃饭时发出的叭唧声，她讥讽七斗说她是在听公鸭叫。七斗理解姨妈的火气，意外的耽搁将使他们不得不浪费几天的宿费，因为她们总不能睡在大街上。

七斗和姨妈住在最便宜的一家码头旅店，店里陈设简单，他们睡通铺，分上下两层，上层因为行动不便而比下层的铺位便宜一元钱，姨妈理所当然地选了上铺。白天时姨妈始终躺在上面假寐。她穿着破背心，呼哧呼哧地喘热

气，七斗因为一直在外面游荡，不时地领略天气变化情况，所以常常跑回来爬到上铺去减衣服或者加衣服或者取雨布。姨妈讨厌七斗一天到晚跟老鼠一样爬上爬下的样子，所以就把七斗用的东西放在一个网兜里从铺上吊下来，这样，七斗便不会干扰她了。

七斗跟着锁柱叔叔到江沿的码头上去拣石子玩。听锁柱说，自己的姥爷这几年一直身体欠佳，有几次是穿上了丧衣后又活了过来。他已经是一只熟透的瓜，瓜熟而蒂落，只是时间的迟早了。七斗在很小的时候见过姥爷一次，依稀记得他是光秃的头，背分外地驼，形如码头上躬背扛包的装卸工人。此外，七斗不记得他什么了，她也不再希望听到有关姥爷的事情。可是锁柱叔叔一讲到斯洛古，就要提到她姥爷，讲到以往的淘金生活，也会讲到他，看来，姥爷在斯洛古确实还是个人物呢。

三河镇的码头并不热闹。船只不多，往来的客轮全都是根据确定的日子启航和上岸的，所以有些冷清。这里也没有真正的渔民，据说以捕鱼为生的赫哲族人大都汉化了，他们那些闪光的渔亮子只在渔汛期才偶尔出现。岸边的泊船都是运送货物的，以煤炭和木材为多，此外还有一些粮食、菜蔬或建筑材料。小镇的街道大都直来直去，干净，整洁，因为经常落雨空气比较湿润，路上较少起灰尘。在路上有时还会看见高头大马的异邦人，他们的金色头发令七斗十分羡慕。

商店和许多镇政府所在地的围墙上都张贴着各式大小字报。看这些报的人寥寥无几，这些东西似乎只是在走过场，显不出什么更热烈的气氛。七斗曾经站在那看了一会，

她对那里写的东西都不理解，她去看报只是为了检验一下自己认识汉字的水平，有许多字她还陌生，她期待着六年级以后把它们补全。在惠集小镇的派出所外面的山墙上，也张贴着一些红红绿绿的大小字报，但几场大雨之后，那些纸张就被淋得失却了本色。七斗唯一记得有关大字报的事就是，数学老师王儒飞从乡下弄来一麻袋瓜子，他在惠集小镇的丁字路口将它卖掉了，那一阵子墙上就出现了一个长得很蹩脚的男人手提一杆秤的丑态。那时候全镇的人因为稀奇都去看，大家都觉得画上面的秤看起来挺滑稽的，说是秤，倒有点像口井，不伦不类，而且画上的王儒飞太变形了，那会是他吗？最后大家得出的一致结论是：用纸和笔弄出来的东西都是不可信的。现在，惠集小镇的知识青年依然不少，可他们不像刚来时那么活跃地批这批那了，他们随遇而安，有的已经同当地人结婚，有的正在恋爱，似乎已无返城之心，想老死山坳了。

临上船的这天有小雨，江面雾蒙蒙的。七斗跟在姨妈身后朝码头上走。姨妈围了一块纱巾，雨中她的脸庞看上去更加健康，她的脚在踩雨水时发出沉闷的咕唧声，谁都可以想见她的力气有多大。七斗当时忽然觉得姥姥在生孩子时一定是偏了心，不然母亲怎么会那么弱不禁风，而姨妈强健得仿佛一生都不会死，她能活一辈子，而母亲则活了半辈子。七斗一想到母亲眼睛就湿了。她不停地在雨中流泪，因为没人知道那是泪水。码头上人来人往，通向轮船的跳板又湿又滑，人们不得不小心翼翼地猫腰前行。上船以后人们分头按着票号去找属于自己的舱位。七斗同姨妈上了五等舱，那是一间偌大的舱位，里面至少有几十张

床位，因为它基本处于水面以下，所以舱里显得沉闷、昏暗。七斗透过像小圆镜子一样的窗口，发现江水好像正要漫过窗口涌进舱里。她觉得十分压抑，就趁姨妈不备，溜出船舱，沿着舷梯向上来到甲板上。甲板上湿漉漉的，这里与亲人招手的人并不太多，船员正在落下跳板，白轮船准备起锚了，汽笛声在江上呜呜地鸣叫，船身慢悠悠地动了，七斗扶着栏杆向岸上眺望，沙滩上的人影渐渐模糊了，三河镇的房屋被抛得越来越远，船驶上主航道，江水浩淼，七斗觉得自己掉进一条巨龙的腹中了。

四

七斗从来没有见过哪一条河流会有黑龙江这么长。船走了两天两夜，还没有走出它的怀抱。两岸青山如黛，江面上飞着许多银白的水鸟。太阳光下，水鸟的羽毛显得亮闪闪的。白天七斗就站在甲板上眺望远方，在江的另一侧是另外一个国度，七斗有时可以望见他们的房屋和耕牛，有时还可以看见在岸的另一边沐浴江水的人们。他们的皮肤像光滑的桦树皮一样映人七斗的眼帘。船逆水行至一条沟的时候，上来一位乘客，是俄国人，已是一个老妪了，却依然穿着青色的长裙子，着一条雪青色的披肩，汉语说得格外流利，看来在中国生活已久。她与船员似乎都很熟悉，她与他们开玩笑，还心甘情愿地帮助伙房做饭。听说，她搭乘这条船常常只是为了看看风景，她喜欢在江上旅行的生活。许多乘客对她身上焕发出的异国风情抱有不同程度的敌意，她却毫不介意。她曾把七斗由甲板拖到厨房，给

了她一个软乎乎的煎蛋，然后没等七斗把那些闪闪发光的各种器皿看完全，又风急风火地带七斗到船长办公室去。船长是个大胡子，热情得像个火山口。他和老妪寒暄着。七斗在一旁静静地听他们谈话。原来老妪是个菜农，这次上船是来送青菜的，难怪她对伙房那么熟悉呢。他们把刚见面的高兴劲挥霍完后，就带着七斗来到船头，船长拿着望远镜让七斗看前方。七斗从中发现前方有一个巨大的旋涡，她便认定那是一条大鱼搞的鬼，便焦急地对船长说：

"我发现了一条大鱼，船要开快点！"

船长和老妪听后都大笑起来，老妪问：

"你一定是头一回坐船吧？"

"是。"七斗回答。

"好，我们让船加速，去追赶大鱼，走吧，小姑娘，我带你去见舵手！"船长扯起七斗的手朝驾驶室走去。七斗的心怦怦乱跳，因为"舵手"这个词使她想起一位伟人，船会是他指引着向前吗？她真的可以见到他吗？等七斗到了驾驶室，才蓦然发现舵手原来是个小矮个子，又瘦又黄，好像是病着，两颗门牙都是黄的，也许是嗜烟或饮茶过度的原因吧。七斗暗自嘲笑自己上了当。看来语文课本原来讲过的那个"舵手"是比喻的，书上没有说明白，七斗责怪自己太傻了。

夜晚时白轮船沦陷在黑暗中，这时船就看不出来是在江上航行，因为水面是看不清楚的，如若不是船航行时溅起的哗哗的水花声提醒大家这是在水上，还真以为是在陆地呢。甲板上乘凉的人很少，人们大都在船舱中睡觉。七斗忍受不了一百多号男女老幼挤在一个舱里睡觉的气味，

那准是做了坏事的孩子才应该受到的惩罚。七斗久久地站在甲板上，小心地扶着栏杆，生怕自己一时间会变得格外娇小而从栏杆的缝隙中跌落下江水，那时候她的消失就只有上帝知道了。她时而想起父亲，不知他出门在外一切可好？那个地址她已经背熟，不过她还从来没有写过信，她觉得生活跟从前没有什么两样，她没有什么大事可去惊动父亲，尽管现在她要去斯洛古了，姥爷要去世了，她也没有必要让父亲知道，虽然这件事不同以往，但她觉得这事与父亲关系不大。

船在江上漂泊了几天几夜后终于到达了斯洛古，因为斯洛古是航行的最后一站，所以上岸的人极其稀少。船停靠在码头时已是斜阳依山的时刻了，斯洛古镇的房屋在不远处隐约可见。岸上接船的人比下船的人还要多，船长说他们多半都是为了看船来的。船在码头上停留一夜再返航。七斗跟着姨妈和锁柱走下甲板，沿着一米多宽的跳板朝沙滩上去。一接近沙滩，姨妈就被一个黑红而瘦高的中年女人给叫住了，原来这是七斗的舅妈，一定是许多年未见的原因，姨妈和舅妈对视良久只是哽咽，似乎在慨叹着沧桑人世。在舅妈旁边还立着一个七八岁的光头男孩，他的手里拿着半截苞米秆，嘴角湿着，看来船来之前他一定很卖力地啃过它，七斗想他就是舅母家最小的孩于乳儿了。乳儿直直地盯着七斗看，七斗想想包里还有吃剩的半个苹果，就取出来让给他。锁柱的家人也来接船了，不过七斗不知道哪些人是他的家人，因为跟锁柱打招呼的人太多了。锁柱回家前过来与舅妈搭话，让她闲时带七斗去家里玩，舅妈答应着，才想起了已故大姐的孩子七斗，不由得心里一

酸，搂着七斗一阵饮泣。

大家擦干了眼泪之后，都想着该离开码头回家了。七斗回头朝船上看了一眼，她发现船长和老妪正朝岸上走来，他们也要在斯洛古停留一夜，想必夜时他们是住在船上的。七斗很想过去再与他们说儿句话，但姨妈催得急，七斗只能一边跟他们招手一边跟着亲戚们朝家走。

码头离姥爷家还有不短的一段路程，七斗一会就走累了，乳儿也越走越慢，最后他赖着不动了，就地坐在江边的黄豆地里，舅妈吆喝了几声他都不应，看来是个蛮有主意的人呢，舅妈也就不再勉强他，反正他记得回家的路。斯洛古小镇的房屋在七斗眼中渐渐清楚起来，这里的房屋看起来比惠集小镇的房屋要气派得多。房屋之间间距很大，菜地一片连着一片，庄稼长势不错，看来气候条件还可以。当七斗即将离开江岸，岔上去姥爷家的那条路的时候，忽然听到了一阵迅急的马蹄声从江水的上游方向传来，七斗的心蓦然一惊，她停下脚步，朝马蹄声的方向张望。这时意外的情景出现了。

鄂伦春人的马队过来了！为首的是一个令七斗眼熟的老人，他骑着一匹红马，七斗惊喜得有些眩晕，看来在马队的尾部她会看到那个鄂伦春小伙子了！果然，十几匹马过去后，马队后方出现了那匹小白马，那个小伙子很神气地骑在马上，也许是因为天热，他只穿了件黑皮短褂，脸膛比七斗上次见时还要黑上一层，他显然也发现七斗了，他立刻勒住了马缰绳，在马上大声地笑着叫嚷：

“喂，你怎么到这来了?!”

“我是来斯洛古看姥爷的!”七斗激动得眼泪都快出来

了，仰头对他说，“听说他快死了，他想见我。”

“是这样，那你可不要伤心哪，人总是要死的，尤其是上了岁数的人！”

“我知道。”七斗说。

“七斗，快走吧，你怎么跟这些人说话？你认识他？”姨妈过来拉着七斗的手说。

“我认识他，是在惠集的公路上认识的，姨妈，你让我跟他说几句话。”

“那你快点，你舅妈在看着呢。”姨妈没有大发脾气，她悻悻地走掉了。

“我还以为她是你妈呢。”小伙子说。

“不，她是我姨妈，我是跟她回来的。”

“那你快去看你姥爷吧。”

“可是你们的马队怎么会到斯洛古来？我在惠集等你们的马队回来，等到我出来的时候还没有见，我还以为是错过了呢。”

“这么说你喜欢看我们的马队，什么时候我去惠集教你骑马！”

“等到我回到惠集的时候。”

“你什么时候回来？”

“九月一开学就回来，我要升入六年级了。”七斗忽然间想起了什么似的，急切地问。“你们在惠集没有见过一个紫檀色的皮箱吧？那里面装着裘皮大衣、耳环、手镯、皮手套和眼镜。”

“当然没有喽，我们路过你们小镇不过几分钟的时间，我没有见过什么皮箱，更不要说皮箱里装着的这些东西了，

我只见过你！”

“我猜是的。”七斗开心地笑了。

因为与七斗攀谈，小白马与马队又脱离了一段距离，小白马显得有些着急，而姨妈的召唤声更加显得不耐烦了。七斗不得不停止了话题，与小伙子告别，默默地看着他骑着马从江边的沙滩上掠过。七斗怎么也没有想到会在这里碰到马队，她的心里充满了奇遇的惊喜。她想，鄂伦春人的生活简直太自由了，那一天的黄昏他们出现在惠集，今天的黄昏就出现在斯洛古，也许明天他们的马蹄声会响在门徒哩。黄昏的时候故事就爱冲出牢笼，迭迭出现。七斗在路上一直胡思乱想着，直到已经来到姥爷家门口，一条大狗汪汪狂吠着朝她奔来，她才猛然醒悟她到了哪里。姨妈搂住一个小巧干瘦的老太太哭泣，看来那就是姥姥了。姥姥顾完自己的女儿后才过来照应七斗，大概她也一样想起七斗那过世的母亲了吧。她摸着七斗的头直说：

“好孩子，难为了你，一路上累坏了吧……”

七斗木然地应着，她实在不习惯这种哭哭啼啼的相聚。七斗随着舅妈来到里屋，一进屋就发现墙角蜷着一个老人，他光秃的头全部陷在裤裆里，两只大手空空地垂着，僵硬着一动不动，七斗以为他是个死人了。舅妈过去碰了碰他，大声地吆喝着“爹——”就像是呵斥一个不听使唤的牲口一样，“你不是要见七斗吗，她来了！”

七斗见墙角处的人渐渐有了活气，他很吃力地抬起头来，呆呆地看着七斗，两眼发出无比混浊的散漫光晕，七斗知道千里迢迢赶来要看的就是他了。

五

斯洛古是边防重镇，位于黑龙江上游，纬度高，冬天漫长，春夏时间较短。这里人烟稀少，地貌广大，因为濒临黑龙江所以夏季时空气并不燥热，除却正午时有一两个小时的火热之外，早晚都很凉爽。

沿着姥爷家的苞米地一直朝东走去，可以看到一口水井，附近人家的吃水都靠它来解决。舅舅是家里担水的人，因为七斗和姨妈的到来，用水量增大，所以他每天至少得挑五担水，家里的猪、狗、鸡都需要水喝。舅舅担水时乳儿就跟在身后，他跟出去就不再回来，他找能耍的地方去了。

七斗帮不上什么农田大活，也就做做洗碗、抹桌、扫地的小活。姥姥很能干，她比姥爷整整小十八岁，裹足，能说会道，伶牙俐齿得像个年轻女子，七斗觉得她比栾老太太要亲切些。姨妈和舅妈在一起除了唠家常就是打点肚子，一家人都喜欢吃带馅的东西，所以厨房里的菜墩就整天被叮叮当当地剁着。姥爷终日蜷在墙角，只到吃饭时间才慢吞吞地被人扶到饭桌旁，他要沾几口酒，吃几口菜，饭极少碰，从来没有多余的废话。周围的人热闹地谈论天气、庄稼以及男盗女娼的事情时，他都表现出极大的漠然，仿佛是这尘世中的多余人，也许正因为这一点，七斗比较喜欢姥爷。七斗有时给他送来一壶凉茶，有时拧一条湿毛巾让他擦脸，他老眼昏花地望着七斗，嘴唇艰难嚅动，但他什么也说不出来。他八十多岁了，看了八十多年的夕阳，他

似乎没有兴趣再看这世界上的什么东西，他见识得太多了。七斗有时说他：

“姥爷，你别老挨在墙角，你出外透透气去吧。”

姥爷就木然地抬起头，直直地盯着七斗看，似乎没有听明白这话的含义似的，姥姥每次见到这种情景都要说：

“七斗，你别招惹他，他现在是个木瓜。”

七斗很不满意姥姥这样评价自己的老头子，似乎姥爷的现状都是自讨苦吃得来的一样。大家似乎无视于姥爷的存在，没有人去关心他。他明明是一只将要挣断枝蔓的瓜，与世无争，可他却仍然固执地守着越来越显出吃力的枝蔓，残喘着，他最后的一口气果真这么难出吗？

七斗每次从外面回来都要先走进里屋的那个墙角去搬搬姥爷的脑袋，看他是死了还是活着，每次她都觉得那个身体还有热气。她想，她大概是无法在离开斯洛古以前参加姥爷的葬礼了。

一个星期眨眼间就过去了，又到了来船的日子，许多人穿戴一新地朝码头上走，似乎是去赶集。姨妈和舅妈无心出去，可乳儿却嚷着要去看船，就唤七斗带了去。路上七斗问乳儿：

“你怕不怕爷爷死？”

“我不怕，早死早利索。”

乳儿突然没头没脑地冒出一句大人话，七斗听了不由“扑哧”一笑：“你爷爷要死了勾去你的魂，你可就没命了。”

“早死早托生。”乳儿毫不在意地回答。

“你不喜欢你爷爷？”

“是他先不喜欢我的，他只喜欢你。”乳儿说，“他要死

的时候天天喊‘七斗、七斗’的，我还当是土豆呢。”

“他那是喜欢你大姑，也就是我妈，因为我没妈了，他可怜我。”

“他才不知道呢，全家人都不告诉他。”乳儿说，“奶奶说了，我要是把大姑的死讯告诉了爷爷，就砍我的头。”

七斗埋头不语，她真不明白姥爷竟是这样珍爱母亲。看来世上偏心的父母还真有呢。

七斗领着乳儿站在沙滩的最边缘，江水在微风的怂恿下荡起弯弯的细波像鱼一样漫上沙滩，七斗和乳儿每隔一会就被这些细波给舔一下脚面，他们因为遭了凉而跳叫着。

乳儿说：“听爷爷说，当年日本人投降时许多人一家一家的都死在这里，他们自己杀死自己，爷爷说半条江都是红的。”

“这个地方来过日本人？”七斗问。

“外国人都爱来这里，爷爷说早年这里可热闹哪，在老沟那里还有淘金的呢。”

“那你见过金子吗？”

“没有。”乳儿说，“我见过银子。”

说话间，白轮船响着汽笛从茫茫江水深处探出头来，沙滩上坐着的人全都站了起来，不约而同地朝前边拥，七斗和乳儿险些被挤进水里。船离岸边越来越近，船上的国旗显得格外鲜艳。七斗不知怎的觉得有些心慌，她想起了在三河镇码头的时候，她一下长途汽车就看见一只白轮船正悠悠地离开岸边，毫不留情地启航的情景。那时并不心慌，只是觉得船太美太美了。现在船向她靠近的时候，她却仿佛感觉不出它那美丽似的，她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也许，

她本就是个没福气的人，无力承受向她靠近的美。想到这，七斗不免觉得有些心酸。她拉着乳儿的手，暗暗想，也许她会在这里碰到那位船长和老妪，如果能的话，她想告诉船长她回去时还要搭乘他的船。

下船的人都跟着接船的亲戚们回家了。沙滩上看船的人却没有流露出疲倦之感。斜阳四射，江水就像一条金色的带子一样舒展着。船上的乘客空了，船工在打扫清理轮船。甲板上偶尔可见一两个穿工作服的人走来走去。七斗不见船长下来，心里有些着急，她便吩咐乳儿：

"你站在这等我，我去船上找船长。"

"你真的认识船长？"乳儿以为七斗是在吹牛。

"我能骗你吗？"七斗说，"我上次坐船时他带我见过舵手呢。"

"那你一定见过他的望远镜了？"

"嗯，我还用了呢，我发现了一个大水涡，以为是大鱼在底下呢。"

"那你能带我去见船长吗？"

"行吧，不过你得听话。"

七斗答应了乳儿，乳儿高兴极了，他紧紧地抓住七斗的手，生怕七斗又会翻悔。七斗领着乳儿走上跳板，他们像一对木偶一样戏剧性地蹦到甲板上，然后绕到前舱，还是没有见到一个人影，七斗便想大家现在必定是干完了活正在厨房吃饭，便转身向舱底走去。还未到厨房，却见一个手持拖把的男人背对着他们在拖舱板上的灰尘，横挡着他们，七斗便"哎——"地叫了一声，那人回过头来，七斗一见这是舵手，便大叫起来："我认识你呀，上星期我坐

过你的船，船长带我见过你！”

“我记得了。”舵手不经意地笑笑，并没有表现出多大的热情，看来是人见得太多，已经不以为然了。

七斗说：“我想见见船长。”

“你别去见他了，他醉了，明天开船时他能醒来就不错了。”

“那咱们就回去吧。”七斗低声对乳儿说，“你没听到船长喝醉了吗？”

乳儿点着头，但他仍然不肯离开。

“那我们下船了。”七斗不解地问舵手，“船长还会喝醉酒？”

“因为他的一个老朋友死了。船过一条沟时，听说那个给船长供应青菜的老毛子死了，就是那个老太太，你见过的。”

“天哪——”七斗失声叫道，“上趟船她还在呢！”

“上了岁数了，还不是说没就没了？”舵手不经意地说。

“那她、她是、怎么死的？”七斗哆哆嗦嗦地问。

“脑溢血。”舵手冷漠地回答。

七斗愣怔了半晌才醒过神来。她放眼望了一下江水，因为夕阳已经下山，江水上那些闪烁的金色已经不见了，暮色回转山河，江上的景色显出一片苍茫。七斗想起了那个夜晚，江面寒烟笼罩，老妪拉着她的手在甲板上眺望江水的情景。那一切已经无法回来了。她的眼前又闪现出四匹红马朝着一条土路奔走的情景，马蹄声像网一样罩住她。

六

夏至虽然已经过去了很久，但白昼在斯洛古依然很长。凌晨三四点钟太阳就出来了，姥姥家的大木刻楞房子因为开了很多窗口，而窗帘的颜色又太浅淡，所以一大早便满室生辉，七斗无法睡着，她就早早起来。刚起来时头有些昏沉，可是一走到外面马上就会清醒过来。七斗从门前的路一直走到水井，然后到达黄豆地。站在黄豆地的高坡上，就可以看见黑龙江了。那时候太阳正挂在对岸另一片国土的林梢上，它的光芒却折射到江水和彼岸的庄稼地里。露水蒸发为空气，草茎格外清亮，一尘不染。

有一日黄昏过后，人们刚把碗盘洗干净，蜷缩在墙角的姥爷却突然间冒出一句清晰有力的话："他娘，把我那罐砂金从窖里取来。"姥姥怔了一下，似乎怀疑自己听错了，就跟着问了一句：

"你说要取什么？"

"就是窖里的砂金。"姥爷说，"趁我还有口气，给孩子们分了，每人打个镏子戴戴。"

"你这个老糊涂，你忘了那金子被水冲后没剩多少，不够给每个儿女打个镏子的。"

"我心里有数，你给我取来。"姥爷自言自语，"每人打个十五克镏，是绰绰有余的。"

姥爷有四个儿女，孙男孙女一大帮，是个大家族，如若分起遗产，只怕是不够呢。

姥姥当着儿女们的面不好再说什么，她摘下围裙，用

清水洗了手，朝园子中的地窖走去。她不需要任何人的帮忙，姨妈和舅妈也就只好干着急地候在屋子里。许久，姥姥从门外捧回来一个酱紫色的瓦罐，罐盖上罩着一层红布，已经不鲜艳了，上面撒满了灰尘。姥姥把瓦罐放在姥爷面前说：

“都在这里了。”

姥爷身上的热气似乎一下子被调动出来了，他伸出一双大手捧起瓦罐，眉头皱了一下，然后将它放下对姥姥说：“都在这里了？”

“都在这里了。”姥姥轻声地说，“趁着儿子女儿都在，你分吧，这是你一辈子的体己，谁也管不着。”

“嗯。”姥爷呜呜噜噜地应着，将红布揭开，打开盖，一只手伸进罐里，用指尖拈出一点砂金，放在眼皮底下。因为还不到来电的时辰，七斗怕姥爷看不真切，就想为他掌灯，正当七斗的手碰到油灯的时候，姥爷突然说：

“不要掌灯。”

七斗吓得手抖了抖，她退了回来。

“七斗她妈的那份让七斗带回去。”姥爷说，“她身子虚弱，戴个镏子压压邪。”

七斗听后鼻子酸了一下，但她忍住了泪，站在姨妈与舅妈身后的缝隙中看姥爷给母亲分金。姥爷捏出许多金黄的细砂，放在一块锡纸里，掂掂，又添了点。这时姨妈打了一个干嗝，而舅妈则微妙地抽了一下嘴角。接着，姥爷将锡纸包好，把属于七斗母亲的那份放在了一边。这时姨妈和舅妈都大舒一口长气。分到姨妈的时候，姨妈像只要吃人的老虎一样呼哧呼哧地蹲下来虎视眈眈地盯着，最后

她接到纸包时已经累得满头大汗。而舅妈则略显斯文，七斗见她接过纸包时冲自己的公公笑了一下，然后稳稳地将纸包掠入衣袋，生怕乳儿一时糊涂当砂子给玩了。剩下另外一位姨妈未到场，就由姥姥代为收管，而七斗则接过了母亲的那份。罐里是否还余着，七斗并不关心，剩下的理所当然归属姥姥了。

在斯洛古附近，有大小金矿点十几个，现今大都荒掷，只有老沟还有零星的采金人。早年，姥爷曾在那里当过采金人。据说那一带金子丰厚，成色很好，是慈禧太后当年最喜爱的黄金，慈禧太后的脂粉进项大都由老沟的金子来与洋人换取，所以老沟又名"胭脂沟"。七斗不知道黄金的价值，只知道它是人们稀罕的东西，许多人曾为它而丧命。在七斗看来，它们和砂子的形状完全一样，只不过色泽黄灿些罢了。

姨妈和舅妈得了金子后都到院子里去纳凉，姥姥把那个瓦罐搬走，她将它送入哪里，只有她知道了。姥爷分过金后觉得格外疲惫，他又蜷缩在墙角，暮色中他形如死人。七斗站在他旁边想象母亲尖尖如笋的手指戴上戒指时的秀气，那一定就像林梢上挂着一轮圆月一样好看，想来想去，才觉得这是不可能的事情，便心酸地掂着手中的那包锡纸，不知如何是好。这时，她忽然听到姥爷叫她：

"七斗，你过来，把纸包展开。"

七斗吓了一跳，以为他在说胡话，就站着没动。

"七斗，展开你的纸包。"姥爷又说。

七斗料知这是真话，就乖乖地走过去，半跪在地上，将纸包打开。这时，七斗看见姥爷的一双大手朝她伸来，七

斗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大的手，她有些害怕。只见这双大手在纸包上方停住，马上，一种轻柔的声音从他的指尖流泻出来，他的十个指甲正把那瞬息隐藏下来的砂金送到纸包上。一阵簌簌的声音止息后，七斗发现砂金奇迹般地多了起来，她简直不敢相信眼前发生的这一切。

“七斗，快包好，包好……”姥爷喃喃地说着，七斗赶紧把纸包好，她问：“刚才不让我掌灯，就是为了这吗？”

姥爷没有作答，只是摆摆手，示意七斗走开。

七斗心跳异常地走到院子里。姨妈和舅妈正在院子里商量打什么样式的戒指，一个说双菱块好，一个又说拴马垛好，意见不一，但兴致盎然。七斗抬头看了看天，突然发现有一颗流星正划过天幕。她吃了一惊，返身就往屋里跑，到那个墙角去搬姥爷的脑袋。那里，一个苍老的人体已经把最后的气息平静地吐出去了。

七

七斗又一次重温了母亲葬礼的气氛。因为姥爷死在晚饭之后，所以当夜来的人并不太多，只是披麻戴孝的舅舅出去请来了几个守灵人，舅妈和姨妈痛哭流涕，诉说着姥爷生前对她们的诸般好处。七斗却觉得格外困乏，几个月来她经历的事情太多了，她有一种格外的疲劳感。坐在姥爷灵前，她有点昏昏欲睡。这是个宁静的满月之夜，七斗久久地凝视那月亮，她觉得月光柔情极了。七斗想起了母亲娴娜的身姿，如果她现在也栖息在一棵树下，那么她一定会悟知斯洛古发生的这一切，她会朝这里走来，说不定

一会她就要推门而入呢。院落里没有风，脚步声很轻很轻，狗第一次对生人的来访不表示反对，它安静地立在障子边，朝有灵魂的这一群张望着。姥姥亲自给姥爷穿上了寿衣，还为他洗了脸和手脚，据说，他的尸体僵硬得不快，这使姥姥为他穿衣服时并没有太费周折。他显得很听话，或许是因为他想快点走，离开这个地方。

许多许多人都愿意离开活着的地方，他们知道离开就意味着一去不复返，可却仍然信心十足地朝那里去。那个地方究竟在哪？是天堂？天堂是在月亮和星星环绕而成的花园中吗？这么说天堂是在黑夜中。如果不是的话，那就是下地狱了。地狱的十八层中果然包藏着那么多罪恶吗？罪恶为什么要被埋在地里，是因为罪恶是从土地上产生的缘故吗？罪恶会有如此多吗？地狱里除了污水就是毒蛇和奔突的大火吗？七斗无法判断灵魂的宿地在哪里，但她觉得天堂和地狱的差别太大了，差别太大就不会真实，所以天堂和地狱本不曾有。那么，死人灵魂的归宿也只能在人间。人们受尽了房屋的囚禁，受尽了那些稻米、蔬菜的喂养，身心必定要脱离于这些，去森林的清风明月下做个自由的精灵，一定是这样了。七斗觉得苏大娘的说法才最有道理。

姥爷的尸体用一块白麻布裹着，这件礼物即将送给上帝。入殓必定要在死后的第二日上午进行，第三日是盖棺发丧。七斗不知道斯洛古的葬礼是否像惠集一样在出葬的那天动用四匹红马。跟着四匹红马身后去送葬的人肯定会心平气和，七斗盼望着那天会来四匹红马。

姥爷的故去因为早在预料之中，所以姥姥并不显得特别悲伤，她只是有点失落，就像她无意中丢了一件首饰一

样，似乎只是稍稍遗憾她老伴的离去。两个人在一起过了一辈子，早晚都会有这下场，本来这结局就来得很晚，所以姥姥可能已经很知足了。不然，七斗的孝布上为什么还要拴上红布？这是喜丧。七斗不明白，“喜”和“丧”怎么能联系到一起，这本是两个极端，无法走到一起，“丧”中怎有喜，“喜”中怎有丧？莫不是因为老死值得庆幸？反正在喜丧期间，上供用的小馒头和五谷粮是小孩子们最喜欢吃的东西，大人们都打发孩子去偷嘴，据说这样可以长命百岁。还有，在入殓前，有身体较虚的人还可以钻棺材，在那里躺一躺，说是可以消灾除病。所以，姥姥家当夜发了一个很大的面团，预备着大家来吃。

第二天来的人很多，院子里到处是人走动的声音，人们大都送来了麻布和黄裱纸。姥姥被迫端坐在炕头，频频接受着人们的安慰，其实她根本不需要它。她反反复复跟别人说着：“没事，我受得了。”

看她那副为难相，倒不如让她干点活才痛快。七斗依照吩咐立在姥姥身边，随时准备服侍她，其实，真要晕倒的倒是七斗自己呢。七斗苍白着脸，眼睛半睁着，老是想象姥爷那双奇异的大手，那十个指甲朝外流泻砂金的奇妙情景，这太令人不可思议了。七斗相信姥爷死前一点都不糊涂，他清醒得很呢，不然怎么会打发她出去呢？

“七斗，你若是犯困了，就进里屋倒一觉去。”姥姥小声地对七斗说。

“我是在想事情，有点迷糊了。”七斗说。

“唉，你姥爷算有福气，有你这么个好外孙女。”姥姥叹口气说，“你姥爷是见你妈去了。”

因为在这种葬礼气氛中七斗心里已经装着母亲，所以姥姥提起母亲的时候，她并不难过。姥爷能否见到母亲，七斗可不敢说，她无法想象他们相见的情景。她心中只是疑惑姥爷的那双大手。这一生，他的指甲滤下了多少两黄金？七斗见姥姥心境还平和，来吊丧的人又稀疏了一会，就见缝插针地问了一句：

"姥爷的金子是啥时候采的？"

"那可远着哪。"姥姥盘了一下腿，说，"早年的事了。"

听她的口气，似乎并不想透露给七斗关于这件事的任何秘密。七斗想自己的指望可能落空了，但又有点不甘心，就紧接着跟了一句："早年的胭脂沟采金的会那么多啊？"

"那可不是，早年那里还要修铁路外运黄金呢，你姥爷在那里一干就是许多年，撇家舍业的，不易啊。"姥姥叹口气。

七斗暗想，撇家舍业是撇了姥姥吗？便又问了一句："姥爷采金时你跟着他吗？"

"我还没跟着他呢，他有他个人的家。"姥姥补充道，"他有自己的亲娘老子。"

"怪不得呢。"七斗打着圆场，"你比我姥爷小这么多。"

但她心下却起了疑团，因为母亲是家中老大，按岁数来讲，姥姥必须十五岁就生下了母亲。十五岁，能生孩子吗？七斗想趁姥姥不备问出点蹊跷，就说："像我这么大的人能生孩子吗？"

姥姥大吃一惊，直直地盯着七斗，大叫着："你看上男人了吧？"

"不是，我觉得好玩，随口问问的。"

"啊呀，你这话可吓了我一跳。"姥姥舒口气说，"像你这么大小了点，再过几年吧。"

"几年?"七斗把脖子一歪，"是两年吗?"

"两年?"姥姥支支吾吾地说，"恐怕……不过……有你这样问话的孩子吗?"姥姥故意把脸一绷，不再说话。七斗想她一定不是真生气了，她这是在搪塞她，这令七斗更加怀疑。

锁柱叔叔带着老婆孩子来吊丧了。七斗见到他的老婆，一个又矮又胖的山里女人，牙齿很黄，指甲有半截是黑的，一头乱糟糟的头发护着那张浮肿的脸，两颊处满是疙疙瘩瘩，七斗第一眼就对她没有好印象。她见了姥姥后先是扑在姥姥肩头恸哭了几声，诉说她听到姥爷死讯后如何不相信等等，劝姥姥珍重自己的身体。姥姥只好跟着凄然地流泪。后来她把目光放在七斗身上，像猫叫春一样叫着："这就是我那可怜的玉兰姐的孩子吗?"说着，就过来抓七斗的手。七斗皱了下眉，但还是把手伸给她。

"细皮嫩肉的，也是一个美人胎子，只可惜这么早就短了娘。"她呜呜咽咽地悲叹。

"这孩子叫七斗，"锁柱叔叔似乎看出了七斗的不快，就扳过老婆的手说，"你手劲太大，别弄疼了她。"

"唉，就是，瞧瞧我这双爪子，拽疼了你不是?"这个像母夜叉一样有力气的女人很不甘心地收回自己的手。她像一个行将谢幕的演员一样退场，却把她自己的儿子推到前台，说，"认识认识你七斗妹妹，她比你小一岁，可比你懂事多了。"

七斗抬头看，见是刚才躲在大人们身后的那个男孩子，

有点老相，很瘦，眉眼处落着不少癣，像梅花鹿的斑点似的。他见七斗瞧他，便浑身不自在起来，手抖来抖去的，不知该放在哪里才合适。七斗认为他是个胆小的孩子，就主动与他搭话："我开学该上六年级了，你呢？"

"我、我和、你一、一样，要、要上、六年级。"

"那你不是比我大一岁吗？你上学晚一年？"

"不、不是、是、是我、蹲、蹲了、一级……"男孩子结结巴巴地说，脸涨得通红，看来他倒是个很诚实的人呢。见自己的儿子有些窘态，锁柱就在旁解释说前年庄稼活太多，拖累了孩子，把功课耽误了，还说他见了生人就会结巴，打小时候就这样子。七斗从谈话中得知这是他们的独苗，叫福根。

福根跟七斗一样戴上了孝布，不过不是重孝，只在腰间系了一条白麻布的带子。福根看上去就更显瘦弱。因为外姓人给戴了孝，这是死者的福气，姥姥就赶紧给福根赏钱。

第二天就在众人的来访中过去了。傍晚时夕阳显得有些扁，好像让无数双脚给踩累了，巴不得立刻就跌下山去。听不见江水流动的声音，只是门前的灵幡指向通往江岸的路，七斗仿佛听到了巡逻队的脚步声。在这一带究竟发生过什么，她只是从乳儿口中略知一二。她觉得斯洛古比惠集的历史要漫长，对于一个小镇来讲，不知是好是坏呢。

出葬的这天真的来了一驾马车，是四匹红马，马车在舅舅摔丧盆的声音中启程。送葬的队伍很长，大人孩子一直跟在马车身后，久久不愿离开。直到天落下雨来，才有几个孩子抱着头去附近的窝棚避雨。大多数人都一直跟到

墓地。墓地在一片碧苍苍的松树下，由于微雨，林地里飘浮着白雾。人们无声地把一个老人的躯体送入土中，然后用铁锹撮土来埋他。七斗眼见着棺材就像一艘红帆船沉没在大海一般深厚的泥土中，她什么也看不见了。这时她的眼前又出现了姥爷那双奇异的大手，她的泪水流出来了。七斗抬眼望着远方，见四处亮光闪闪，仿佛遍地都是黄金。

八

姨妈计划好了等烧完姥爷的“头七”后就回家。姥爷的葬礼一结束，七斗便觉得浑身没力气，肚子胀得生疼生疼的，体下隐隐地流血，姥姥告诉她这是长大成人了。

这一天她终于觉得身体又恢复了原状，她便从炕上起来，打扮好了，由乳儿领着去锁柱家。姥姥说了，人家在路上照应过她，又叫自己的儿子在葬礼上挂了孝，走前要道个谢。

七斗穿着一条老蓝布的肥裤子，一件白洋布的短袖衬衣，一双圆口的平底黑布鞋，鞋已经穿了一年，布帮上起了毛边。由于病了一场，七斗的目光不那么活泛，但有一股温馨的柔情蕴在里面了，好像她一下子出落成了个大姑娘。乳儿由于跟七斗上过轮船，还听到七斗与船员说话，就对她格外崇拜。乳儿渴望有朝一日成为船长，船长是他心目中的这世界的最高统帅。所以只要是七斗要做的事，乳儿就格外有兴趣，去锁柱家，就是他主动要求带路的。路上乳儿问七斗：“你分得的金子干什么用呢？”

“我还没想好，反正它不能当饭吃。”

“你可以把它换成钱，用钱买头巾、手绢和糖块。”乳儿偷偷地说。“我知道奶奶把那个罐子放在哪里了，早先我还想偷它换糖吃呢，可我一块也没有偷到，我一进地窖，就看见有一双大手在护着那个罐子。”

“别瞎说了，你一定是看花眼了，罐子上怎么会平白无故地长出一双大手呢。”七斗说。

“我真的不骗你，我就是看见有一双手护着那个罐子。”乳儿争辩道。

“一定是撒谎，该割舌头的。”七斗吓唬他。

“你不信就算了。”乳儿委屈地说。

“好了，我信。”七斗揪着乳儿的耳朵说，“我看见了一双大手护着那个罐子。”不过她私下却想，没准是姥姥做了一双假手保护那个罐子呢，如果是这样，乳儿所言是真的了。

在斯洛古，每户人家的门前都拴着一条狗。据说公社的干部下来吃派饭时，许多有抵触情绪的人家就把狗撒出来狂吠乱咬，弄得吃派饭的人心惊肉跳。斯洛古人一向不欢迎那些饶舌的干部，他们并非心疼自家的粮食。乳儿说狗见了穿中山装的人脾气格外大。人还没到锁柱家，乳儿便介绍了他家的狗如何咬断了一个干部的手指，这个干部如何大发雷霆，落下了“九指”的绰号。九指后来当上了县里的粮食局局长，就无端地勒索斯洛古人的返销粮。

锁柱和他的老婆碟花都在屋子里啃青苞米，七斗老远就闻到了一股香味。门前的狗有气无力地哼了几声，像尽某种义务似的，哼哼完就蜷在障子边昏睡了。这是一条苍老、瘦弱、呆滞的狗，七斗很难想象它曾咬断过一个人的

手指。在她看来，这种荣耀很难在它身上发生。乳儿用脚踢了一下它，想激励出它昔日的威风来，然而它只是稍稍睁开眼困乏地看了一下七斗，复又沉沉睡去。

福根正坐在院子的太阳光下冒着虚汗啃苞米，腿下已经弃了几根玉米棒子，脸上白是白，黑是黑的——癣点和皮肤的本色相映成趣，犹如一幅暗蓝的天空中飘拂着无数雪花的图画。福根见了七斗笑了几声，丢下手中的玉米棒说："你们吃苞米吧，锅里还有几穗呢。"也许是因为在他自己家里增强了他的自信，福根说起话来一点也不结巴。

七斗忙说："才吃了饭，还不觉饿呢。"

"吃苞米不顶饱，再吃一点吧。"福根一进屋就冲里屋说，"七斗和乳儿来了！"接着就去锅里拿苞米，等到锁柱和碟花出来时，七斗和乳儿手上已经各有一穗苞米了。大家吵吵闹闹地进了里屋，就像是几个熟人意外地相逢在集市一样热闹。

坐停当后，七斗便暗暗打量着房屋的陈设。由炕沿至东窗处放着一张黑漆木的桌子，桌上摆着一些没什么大用处的瓶瓶罐罐，两个黄箱子摞在一起，立在东南墙角处。看来被压在底下的箱子是装不常用的东西的，同时大都也是贵重的东西。靠下的箱子加着锁，而上面的却没有，七斗猜测顶上的箱子无非装着一些破衣烂衫。南墙上端端正正地悬着一个镜框，里面对称地镶了几张旧得发黄的照片，七斗凑上前去看了看，只看出了碟花年轻时梳辫子的一张照片，照片上的模样比现在清秀多了。七斗看完照片又看了看碟花本人，心想时间真的如此可怕吗？镜框里的其他人都是男人，以留胡子的居多，大概是他们夫妇俩的祖上人。

七斗无意琢磨他们的家史，就掉转身重新坐在炕沿上。这时，乳儿已将苞米啃完了。

“我姨妈说下趟船来了，就要回家了。”七斗学着大人的口气说，“姥姥唤我来道个别，谢谢锁柱叔叔和婶婶的照应。”

七斗的话才罢，碟花就满嘴冒着唾沫星子说：“这话不是见外了吗？你姥爷和我爹早年就是要好的伙计，不过是先后去了阴曹地府，这后代还能分你我吗？本应是一家人的！”

“就是，就是。”锁柱木讷地在旁附和。

七斗便道：“我年纪小，不大知事，有说错的地方，叔婶不要计较。”

“唉呀，这话不更见外了吗？七斗，说不定将来你会成了咱家的媳妇，只怕俺家的福根没有这好命。”

“是我命不好。”七斗低下头，盯着自己的那双鞋说，“我妈死得太早。”

“别说了，碟花，你领着七斗去园子摘柿子吃去吧。”锁柱给老婆使着眼色，示意她适可而止。碟花有些不快，白了丈夫一眼，挥着手煞有介事地说：“倒是忘了，有几个柿子已经红透了，快摘了给七斗吃吧。”

七斗无可奈何地随着主人去了菜园。她想着该说的也都说了，柿子一吃完就应回去了，因为这种交往不是她本意，她觉得很没滋味。午后的热气密密实实地盖着菜园，庄稼半蔫着，七斗觉得脚下的土都是热的，她根本没有心思吃西红柿，只是不好打发主人的这份热情。福根很活跃地把柿子摘了来，连半青半红的也被他弄了下来，七斗一时

间吃得满嘴酸涩。吃毕，她道了别，与乳儿出了大门，心里轻松起来。然而，没等她走多远，却听见背后福根的召唤声。七斗回头，见他正捧着一个木匣子气喘吁吁地跑来，待他跑到跟前，七斗问："这是什么?"

"给你的。"福根说。

"里面装着什么?"

"你自己打开看看。"

七斗接过木匣子，启了盖，见里面躺着一个用骨头雕刻而成的美人，姿态婀娜，肌肤鲜艳，明滑滋润之极，简直美若仙女。

"这太美了。"七斗惊喜地说，"这给我吗?"

"给你、我不、不稀罕、它，它、是、是个、女的。"福根大概不情愿说这句话，他又结巴起来。

"这是谁雕的?"

"祖上传下来的。"福根又能顺顺溜溜地说话了，"是你姥爷给捎回来的，是从山里捎回来的，早年，他在山里碰上了我那当土匪的爷爷，就是镜框里胡子最大的那个，他把这个交给了你姥爷。"

"你爷爷当过土匪?"七斗问。

"土匪都是坏蛋!"乳儿气恼地说。

"土匪有啥不好?"福根大概是因为着急，他又结巴起来了，"一天、天、吃、香的、喝、喝、辣的，自由、自在。"

"土匪都是喝人血的!"乳儿再次对抗着福根。

"再说、再说、我、就揍、揍你!"福根也生了气，他脸红脖子粗地把瘦如鸡爪的拳头在乳儿眼前晃了晃。

七斗见势不妙，忙从中劝道："土匪不土匪的倒没啥，

只是这骨人是你祖上传下来的，给了我，你爸妈不会怪你吗?”

“不、不会，东西、是、我、我的，我、爱、给谁、就、就、给谁。”福根说完，拂袖而去。他大概没有想到送人家东西却要遭到奚落，心里也许不平呢。

到家后姨妈正在收拾旅行袋，七斗见自己的衣服正在被装进去，她才恍然觉得在斯洛古已经呆了好久，她真的该回到惠集小镇了。想起惠集，她的心里热乎乎的。

“这是什么东西?”姨妈指着那个匣子问七斗。

“是一个骨人，是福根给的。”乳儿抢先回答。

“还有人给你送礼呐，快打开让我们也开开眼界。”姨妈迫不及待地抢过匣子，掀开盖，突然她“哇”地大叫一声，两眼放着绿光喊:“这么好看的骨人，我今生还是头一回见哪，妈，你快看哪。”七斗没有想到姨妈会如此钟情于这个骨人，她的热爱不是装出来的，七斗隐隐觉得这骨人前途未卜，因为姨妈已经看上它了。七斗的姥姥闻讯后轻轻地将身子凑过去，她瞄了一眼骨人，便浑身颤抖起来，哆哆嗦嗦地说:“拿开，拿开，把它拿开……”

骨人会引起如此大的一场风波，七斗觉得这里肯定有谜。她便说:“姥姥若是不喜欢我要，我就还给人家。”

“留着吧，只是它太美了，害得我眼花了，你收了吧。”姥姥回答。

九

临上坟的头天晚上七斗梦见了姥爷，他坐在一个墙角

里，头顶是灰蒙蒙的天，他似乎在卖什么东西。七斗当时觉得自己是光着身子跑出家院的，所以她见了姥爷并不敢靠前，只是躲在远处看他。姥爷摊着那双大手，眼睛平视着前方，仿佛在等待什么人来买他的东西，可周围一个人影都没有。七斗想，要不要帮他吆喝几声招徕几个顾客？然而没有多久，当天色更为灰暗的时候，一个老女人挽着一只篮子朝姥爷这走来了。她步态蹒跚，头上蒙着块蓝布。这时七斗听见姥爷发出了一声口哨，他的那双手在弯曲和抽动，好像要掐住谁的脖子似的。这时路两侧的树丛里突然窜出七八个赤身裸体的男人，他们跑到姥爷面前纷纷拿起刀和枪，张牙舞爪地朝老女人扑去。妇人没有发出任何反抗的声音，只是僵直地被他们抬进树丛，树叶马上遮掩了将要发生的故事。七斗无法看清那里面的景色，因为光线太黯淡了，那里面又一点声音都没有。姥爷重新坐在原处，平视着大路前方，七斗万分恐惧，她便跑回家来。

醒来，七斗将这梦说与姥姥，姥姥有些狐疑问："你真梦见了几个男人？"

"嗯，他们全光着身子，是埋藏在树丛中的，而我姥爷却穿着衣服，不过，他引诱别人杀害那个妇人。"

"怎见得是杀害？"姥姥辛酸地叫道，"还不是活活糟蹋了那妇人！"

"可那妇人很老了，她的头上还蒙着块蓝布。"七斗说。

"那你有没有看见你姥爷也跟进树丛？"

"没有，他坐在那里好像只是放哨。"

"这个该杀千刀的，他一去了阴间就和那帮土匪混上了。"姥姥说，"他死的那天是发现土匪尸骨的日子，我料

他又会被这些人劫了去。”姥姥说着便落泪了。

七斗想不到一个梦竟惹来这么多麻烦，便安慰姥姥说：“我专爱做瞎梦，肯定不灵的，而且梦醒时鸡已叫过辰了，梦就破了。”

“巴望着是这样了。”姥姥唉声叹气地说。

上坟时天已大亮，一家人沿着江岸走。姥姥走在头里，舅舅断后，姨妈、舅妈在中间，乳儿和七斗忽前忽后的。乳儿因为七斗要走，心中还有些舍不得的，他不断地央求七斗在她上船时让他也跟上去，他想见见船长，船开前他就下来。七斗早已答应了他的要求，可他仍然不休地纠缠，七斗知道走前要不停地跟乳儿磨嘴皮子了，所以常常表现出不和气。

“你是不是因为光头的原因，就不愿意相信别人的话？”七斗训斥乳儿。

“我是怕你忘了。”乳儿说。

“好话说三遍，狗都不稀听！”七斗故意激他。

“你是说我连狗都不如？”乳儿带着哭音说，“不过就是求你上船去看看，就这么了不起了。”

“我是逗你玩呢。”七斗缓和下来语气，问，“你不喜欢福根送给我的那个骨人？”

“土匪弄的东西，我才不喜欢。”

“那你说这个骨人美不美？”七斗问。

“美是美，不过那是土匪用的东西。”乳儿指着一带山脉说，“早年，土匪就藏在山里。”

“谁告诉你的？”

“我妈妈跟别人说的。”乳儿道。

七斗想了想，就加快步伐朝前赶，一直撵上姥姥，夺过她胳膊上的篮子说："让我挎一挎。"

姥姥松了口气，将篮子让给七斗。七斗用着心眼说："这山上都有啥啊？"

"有啥？"姥姥反问了一句，说，"有的东西多着了。"

"姥姥给我说说呗。"

"哼。"姥姥兴许是看出了七斗的心思，就故意绕着圈子说，"山上有树，树有松树、桦树、柞树、杨树、柳树；树下有草，有马莲草、芨芨草、扁叶草；草下有果实，都柿果、牙各答果、马霖果、高粱果；树中还有野兽，狍子、黑瞎子、狼、兔子；树林中飞着的还有飞龙鸟、啄木鸟、野山鸡……"

姥姥一口气兜售了一大堆知识，七斗不由得吐吐舌头，说："那里有人吗？"

"有啊，采金的，伐木的，打猎的。"

"采金的都是些什么人啊？"

"啥样的都有，像你姥爷那样的。"

"他们采的金子归自己吗？"

"归什么归，他们是出苦力，每个人落下的那点金子，都是豁着命偷来的。"

"偷？怎么偷？"

"监工的看得严，他们偷金子就用舌根塞着，不敢咳嗽和大声说话，收工时把它取出藏起来。"

"除了用舌根，不用别的办法吗？"七斗本想说："比如可以用手指甲。"可她嘴上说出的却是："比如用耳窝，那里藏着一小粒金子，就像耳屎一样，别人是发现不了的。"

“你倒聪明，想用耳窝偷金，你那姥爷可从没用过这法，他只会使舌根。”姥姥略带鄙夷地说着，从中可以看出一个老年女人对自己已故丈夫的一种瞬间的怀念，尽管这种怀念埋藏在一片不平之中。不过，依照七斗的想法，姥姥大概并不知道姥爷用指甲藏金的秘密。姥爷不告诉姥姥大概自然有他自己的道理，虽然这道理已经无法说清了。

七斗溜了会神，最后她才想起了自己最想问的话题，便冲口而出：“这里真的出过土匪？”

“有过，这没什么。”姥姥说，“有兵就有匪，匪有时更仗义着呢，他们打劫了富人的东西，常常是半夜摸进村来送到穷人家门口。”

“那姥姥家那时算穷人吗？”

“不穷不富吧。”姥姥很机智地回答，排除了她与土匪直接交往的可能性。

“土匪为什么要住在山上？”七斗穷追不舍。

“土匪嘛，当然不能和正常人生活在一起，他们在山上有自己的匪窝。”

“他们有枪吗？”

“有，枪、刀都有，不过他们不糟蹋人。”

“可你不是说姥爷被土匪劫了去，还说他们活活糟蹋了那妇人？”七斗很愚蠢地想起了清晨的梦和姥姥说过的话。她一说完便后悔了，她想姥姥肯定会龙颜大怒的。没料到姥姥只是平平淡淡地说了句：“梦总归是梦。”

七斗见仍然有机可乘，就斗胆接着问：“土匪在山上吃什么呢？”

“靠着日本人投降时留在飞机场的那一大堆粮食，一直

支撑了十几年。"

"这里还有飞机场?"七斗又问。

"女孩家家的，不要对什么都好奇。"

"土匪后来都去哪了?"七斗问这句话时连自己都没信心了，她只想碰碰运气。

"土匪能去哪，他们自然是死在山上。弹尽粮绝之后，他们就一个个去见了阎王爷。"姥姥说完，夺过七斗胳膊上的篮子，那动作痛快得就像戳穿了一个险恶阴谋似的，令七斗十分脸红。七斗想，她临离开斯洛古之前，不该这样没大没小地问长辈的事，她惹姥姥不快了，她不知该如何补偿。

墓地到了。墓地太大了，那去处真广阔啊。七斗望着层层叠叠的荒坟和新坟，心中有一种说不出的迷惘。微风拂过姥爷的坟头，那上面新生的几株绿草依稀摇动，死亡被平和的生活淡化了。高天上的流云毫无心事地从一方飘向另一方，黑龙江水沉稳地从斯洛古上方的源头流向它的中游和下游，中下游又生出许多支流，尽量地朝它们偏向的地方去，走不动了，就停了下来，而两岸的房屋和人们却永远朝拜着这条江水，像守着一条敏感的神经，时时领略着它的喜怒哀乐。

七斗跪在姥爷坟头，在渐渐升起的香火中为他的前程祈祷，祈祷姥爷早些见到自己的女儿。想到母亲，七斗的耳畔又响起了一阵悠扬的马蹄声。她把头垂得更低，香火笼罩着她，七斗看上去就像在云雾中一样。

十

乘船的这天七斗起得很早，还不到四点钟她就醒了。这时天色已经微明，无边的岑寂覆盖着斯洛古。七斗轻轻地抱着衣服下地，拉开门，在院子中穿衣服，她生怕在里屋那种不小心的穿衣的窸窣声会扰醒了别人。清晨时露水大，气温低，所以七斗飞快地穿好衣服，她打算到江岸洗洗脸，然后听听巡逻队的脚步声。

太阳还未出来，但晨曦却异常浓烈了。七斗不知道这一别是否就会永不再来，她只是感觉如果没有人要死，她恐怕没机会再来了。假如姥姥要死了，会像姥爷一样念叨她，想见她一面吗？如果不是的话，她此别就是永别了。她觉得斯洛古的生活充满了神秘气氛。这里出过土匪，有过日本人的士兵，有一条隔开两个国度的黑龙江，有潜伏在和平生活底层下的那种战争的气氛，这实在太玄妙了。这片黄金的故土，有多少古老的驿站已经像迟暮的美人露出苍凉，那丰腴的肌肤被割裂殆尽，留给斯洛古的，是无数被废弃的淘金埠、慑人心魄的故事，以及一些春天、夏天、秋天和冬天的风霜雨雪。

七斗站在江岸朝远方看，高高的哨塔屹立着，像一座纪念碑一样。巡逻队就从那里出发，七斗很快发现了他们的身影。一条警犬在前方领着路，几个人在其后直直地排成一队，他们的行走就像在一条幽深的隧道中行进一样。七斗眼见着巡逻队越来越近，他们的脚步声清晰得就像人夜山涧的流水，她紧张极了。她先前是站在黄豆地里的，现

在她却蹲下身子，她不想让巡逻队发现自己，她觉得与他们无话可说。她来看他们只是觉得将来可能会听不到这种声音了，她要把它当成一种纪念。警犬在经过黄豆地时停了下来，七斗预知自己要遭殃了。果然，巡逻队人的视线全都转移到这里，致使她不得不站起来，那感觉就像当了小偷一样的难堪，她没有想到那条警犬的嗅觉如此好。

“这么早就出来，就是为了看黑龙江?”其中一个带着浓重鼻音的人问她，那声音听起来有点阴阳怪气的。

“我想看看巡逻队。”

“你是想调查巡逻队的情况吗?”为首的上下打量着七斗问。

“我只是想听听巡逻队过去的声音。”

“好了，早点回家吧。船不是上午九点就开吗?回去收拾收拾东西去吧。”他们终于又一次解除了对七斗的怀疑。

七斗抓住这种和气，问：“这里会打仗吗?”

“时刻准备着。”队尾的小伙子回答。七斗想想，似乎明白了这意思，就点点头。

七斗在他们的催促下离开江岸，朝来路回去。这时太阳已经跃出大半个红光光的脑袋，路上不只有了光彩，还有了寥落的人影。七斗走在路上时有一种置身于梦境的感觉。她来过斯洛古吗?她经历了什么?她将去的地方是她生活的地方吗?她划着无数疑问走回家里。那里，舅妈已经起来抱柴生火了，乳儿却仍在贪睡。七斗进屋时见姥姥和姨妈说着什么。她们发现七斗后停住了话。

姥姥说：“七斗，你姥爷分给你的那包金子放在哪了?”

“就在装骨人的盒子里。”七斗说。

“骨人你自己带着，金子先拿出来让你姨妈保管着，别在半道上让人偷了去，回家后，金子就先放在你姨妈手里，你大了许了婆家时给你当陪嫁，你说成吧？”

“其实金子是分给妈妈的。”七斗明白金子给了姨妈，就同母亲遗留下的青瓷花瓶和古钱币的命运一样，最后还不是落入她的手中？但她找不出更好的理由搪塞姨妈。

“你妈的还不就是你的。”姨妈喜笑颜开地说，“你跟了姨妈，姨妈会亏待你吗？我和你妈可是一奶同胞。”

“那姨妈就帮我收了吧。”七斗孤立无援地走向那个木匣子，小心地开了盖，将那一小包金子取出来递给姨妈，姨妈掂了掂，面上露出惊愕。姥姥狐疑地看着姨妈，她想去掂掂那份金子，可有心计的姨妈马上就把它放入旅行袋中，并且为了转移大家的注意力说着一些无关紧要的话：

“我来斯洛古都呆胖了，还是这地方的水养人呐。”

“你本来瘦吗？”姥姥抢白了她一句，显然不满意姨妈刚才的做法。她吩咐姨妈：“你去仓房的梁柱那儿把一串鱼干取来，拿回家去煎煎吃。”七斗听出了姥姥的弦外之音，可姨妈这个猪脑袋一听说又有利可图，就直奔仓房去了。姥姥当着七斗的面取出那一包金子，掂了掂，叹了口气，就把它送回原处，什么话也没说。姨妈提着鱼干进来时，姥姥已经进屋去箱子里翻找过年穿的衣裳去了。今天，她要亲自去船站送行。

船站上人来人往，白轮船在近岸更显出其气派。船员穿戴整齐地立在各个舱门前指挥乘客上船。七斗和姨妈这次坐的是四等舱，姨妈背着旅行袋，手上提着一只“咯咯嗒嗒”叫着的老母鸡，所以只能用嘴咬着两张船票。七斗

想帮帮姨妈的忙，可姨妈不让。

检票时检票员让姨妈不要带鸡上船。姨妈便说："我看好它，不让它乱飞。"

"可我们规定不许带家禽上船。"

"我保证不让它在船上拉屎。"姨妈心疼地看着这只下蛋很勤的母鸡，生怕它离开她。

"如果你不把鸡放回去，就不能乘船。"检票员毫不留情地说。

姨妈见没有过关的任何可能性，就喊舅妈过来把鸡抱回去。姨妈伤心，而舅妈暗喜。

七斗一踏上甲板就四处找船长，最后她在驾驶室里找到了，可他不是那个船长！

"你找我有什么事吗？"船长和蔼地问。

"我找错人了。"七斗失望地走到甲板上，朝岸上的人群张望着，她发现了正在焦急等待回音的乳儿。七斗便把双手做成喇叭形状，冲乳儿喊着："那个大胡子船长他不在，你见不到他了，下次你自己找他去吧！"

七斗说完就捂着眼睛转身离开了，她不忍心看乳儿伤心的样子。她盼望着轮船快些启航。

将近十点的时候，轮船发出了沉闷的汽笛声，这时七斗才有勇气朝岸上望了一眼。可怜的乳儿，他此刻充分暴露了孩子气，正在沙滩上打滚哭闹，姥姥和舅妈正手忙脚乱地拉他起来。七斗泪眼朦胧地看了一眼斯洛古，耳畔又一次响起了困扰她的马蹄声。

船加速了。当夜深时船停靠门徒后，姨妈突然大哭大叫着说她的旅行包被偷了。船舱里的人都惊醒了，船长带

着保安人员询问姨妈的旅行包是什么颜色和样式，里面装了什么，姨妈抽抽噎噎地说："是黄色的旅行包，长条形的，里面有几件衣服，一块雨布，还有一些钱。"

"这艘船还从来没有发生过这样的事。"船长说，"你不要急，到达三河站之前我们争取把它找回来。"

"船长您行行好吧，我们出门在外不容易。"姨妈似乎显得很沉痛。七斗见她这副比死了爹还难受的样子，心想包真的是丢了。

船长离开后，舱里的其他人都关心地询问姨妈："包放在哪里了？"

"就放在行李架上。"姨妈说。

"那你没有听到动静吗？"有人问。

"我睡觉向来死，就是把我从这条船换到另一条船上，天亮时我才会知道。"

姨妈的这句话引得几个人发出游丝般压抑而微弱的笑声，但大家都反过来安慰她，劝她不要着急上火，东西是人挣的嘛。

七斗无法再睡着，舱里很闷，她便到甲板上透空气，她刚站稳，姨妈就跟着出来了。七斗想姨妈可能是在心疼东西，所以就说："都怪我，我要不睡觉，旅行包就不会丢了。"

"你知道是什么？七斗，你当我心疼那几件破衣烂衫和那把零钱？不是的。"姨妈突然出人意料地说，"那两包金子都裹在衣服里，跟着丢了！"

"天哪！"七斗叫道，"你刚才怎么没告诉船长？"

"这金子是你姥爷早年一口口偷出来的，说了出去，追查起来，还不掘了他的坟！"姨妈的哭声又响了起来，"将

来姨妈拿什么给你当陪嫁呢？这个该断指的小偷！”

“丢就丢吧。”七斗说，“姨妈你回舱睡去吧。”

七斗起了满心的疑团。她想起了母亲出葬后的那天，姨妈为了一只银戒指做手脚的事，她便觉得金子没丢，一定是藏在什么地方了。姨妈可以趁起夜之机将包丢进江里，那些换洗衣裳不值几个钱，姨妈肯定懂得“舍不得包子打不住狼”的道理。姨妈之所以喊来船长把事情闹大，只是做给七斗一人看的。七斗觉得自己没有冤枉姨妈。甲板上有断断续续的脚步声，船长一定领着船员在费尽心思地捉贼。七斗十分难过，她走回舱里，只见姨妈已经鼾声大振了。七斗的心无边无沿，就像这船一样，在行驶的时候，总是离岸边那么遥远。

第三章

邮递马车来了

一

七斗到达惠集的当天晚上就将骨人埋在菜园中的豆角地里，她是趁全家人都在听姨妈讲姥爷葬礼的排场时溜出来的，她做完以后回到院子中的时候碰到了栾老太太。屋子里本没有暑气了，可栾老太太却仍然慢条斯理地摇着一把扇子坐在竹椅子上乘凉，这使七斗十分慌神，她想或许栾老太太已经发现了她在园子中埋骨人的事情，这令七斗更加怕她。

七斗按照惯例并不跟栾老太太打招呼，她直直地从她

面前走过去，走到屋子时出了一身的冷汗。姨妈见她神不守舍，便问："你出去惊着东西了？"

为了免去姨妈的疑心，七斗说："我去厕所，见黄瓜地里立着一个白森森的人，明得蜡烛似的。"

"我的天爷！"姨妈叫道，"你看见你妈了，她这么长时间没见到你，一定是想了！"

"她真的那么显灵？"七斗充分发挥着自己的想象力，"我根本看不出那是她，只是很白，像条影子。她移动时后面的庄稼地就发出沙啦啦的声音。"七斗说完，打了几个哆嗦。她被自己编排的东西吓着了。

姨妈刚回来的高兴劲被搅得精光，她也显出很害怕的样子。姨夫坐在炕梢，盘着一条腿，支着一条腿，显得悠然自得。七斗觉得她这次回来姨夫格外爱看她。姨夫的眼神她捕捉不到，当她感觉到姨夫在看她而她也去看姨夫时，她会发现姨夫的眼光是放在姨妈身上，而当她收回目光后，却又明明觉得姨夫的目光厉害得像一双大手要拧掉她上衣的全部纽扣。

姨夫外号叫"郑冒烟"，有人说这是在贬他的手艺，但也有人说这是褒。烟囱不冒烟了，求他去打烟囱根，若弄通了烟，以"冒烟"称他自然是褒；但也有的人家屋里火墙冒烟，呛得一家人烂肿着眼睛，里面好像充满了鸡血，让他去打打火墙，若是好瓦匠，只敲下一块砖就可以使烟道畅通无阻，可姨夫有时打三块砖还不成功，烟依旧从火墙的缝隙中挤出来呛人，称姨夫为"冒烟"无疑就是贬他了。不过姨夫人缘不坏，在家里他是个寡言少语的，可出门在外却山南海北地神吹，因此也有人称他"郑大乍"。他有时

说自己曾坐过县太爷的小车，见过省长小姨子的绣花鞋，还说他有一回走进了阴曹地府，除了黑暗之外，那里面和人间一样。人家知道他是在胡编，但又忍不住想听这些稀奇古怪的故事，所以请他干活的人家常常备上半斤酒，姨夫不计较菜，随便做点什么，听他大夸海口，姨夫为此混下了一副好下水。

七斗知道姨夫与姨妈分别多日，夜里定要儿女情长，所以就早早地睡在他们头里。窗外的风把稠李子树吹得乱摇，树影裹着月光映在窗斜对面的墙壁上，状如狸猫。七斗觉得头很沉，可一挨在枕头上，睡意却没有了。母亲生前曾告诫七斗睡前不要胡思乱想，否则会伤害神经，可七斗无法不想几个月来发生的事情。她的回忆从母亲的葬礼开始，一直到姨妈在轮船上佯称金子被盗的那个夜晚时才终止。最后，她觉得要睡的时候，才听见院子中传来一阵老太太的咳嗽声，这一定是栾老太太回屋歇息的信号。夏季时她总是要坐到很晚才离开院子，她的女儿栾水玉和朱大有睡得很早，栾老太太回屋时，她的家人早已入梦乡。她喜清静、孤傲，从不与别的老太太交往，大概至死也要保持这种大家闺秀的风度吧。这种优雅的遗风使她的晚年生活更为单调。七斗觉得栾老太太就像姨妈从母亲手中拿来的那件青瓷花瓶一样冰冷、古老、深重，让人觉得十分遥远。

开学的日子越来越近了。八月的天气一天凉似一天，秋霜已经来了一场，豆角和倭瓜有大半被打蔫了叶子。勤劳人家的女主人开始为全家人准备过冬的棉衣，大都是翻翻里子，多絮些棉花，惟恐冬季时遭罪。姨妈的针线活很粗，针脚大，棉花絮不匀，她把七斗姨夫的棉裤做得一条腿长，

另一条腿短，姨夫在笑过之后不由得辱骂姨妈：

“你是希望我成个瘸子，你好出去养汉。”

若在平时，姨妈肯定会大发雷霆，但因为手中有短，就温驯了，免得姨夫把事情张扬出去了让栾水玉知道而笑话她。栾水玉心灵手巧，靠着这，他们一家人的穿戴最为考究、别致。姨妈有不会做的活一般不去求她，姨妈会开动自己的那几根粗脑筋把活粗糙化、简单化，蒙混过关。所以，姨夫常常对自己老婆的愚笨而产生不满情绪，他总爱在教训姨妈的时候拿栾水玉来做比：

“看看你的活，再看看人家栾水玉的活，比一比，你这还叫活吗？”

“你嫌弃我，你就娶她，只可惜你尖嘴猴腮的一副薄命相，没有这艳福！”

姨妈嘴上骂的是姨夫，可心里恨的却是栾水玉。有一次栾水玉因为切肉折了半个指头，姨妈以为要残了手，还暗暗高兴了一阵呢。没曾想，栾水玉的手指渐渐好了，她又能拈针扯线，活计不减从前。

惠集的秋收是八月末开始的。最早被收的是豆角，大的豆角用来切丝晾晒，而小的则用来腌菜。之后要收青蒜和毛葱，该编成辫子的就编成辫子，有红有白地挂在屋檐下，就像为房屋加上了花边那样好看。秋收中最艰苦的活就是收土豆，因为家家都种着不小的面积，冬季时可以用它充粮吃，屋里的地窖就是用来盛它的。人手多的人家要一两天收完，而人手少的则要用三四天。所以这个期间男人们见面时常问的话就是：

“你们家的土豆收了没？”

若是女人们碰到一起则是:“你们家的棉衣做完了么?”

开学的前几天，七斗一直在帮姨妈做内屋的活。她絮棉花，姨妈来缝缝连连，七斗的活甚至比姨妈要好，姨妈因为有了好帮手，所以对七斗还很和气。七斗在做活时基本上不跟姨妈说话，姨妈也不觉不自然，该忙什么还忙什么。只是姨夫回来时，常盯着七斗的脸看，让七斗十分害怕，她不希望在吃饭之外的时间见到他。他的突然归来如果没有姨妈在场，总让她十分害怕。所以尽管她不喜欢姨妈，还是愿意傍依在她身旁，这样她会安全些。她盼望着早点开学。

二

靳开河出事的那天是凌晨三点多钟。他打更的商店起了大火，火从货物间开始燃起。他闻到了烟味，起来时以为自己可以控制火情，为了不扩大事态，他便用缸里的水去灭。然而火已经很难把握，库房里的纸箱一个接着一个地被火舌吞没，空气中满是焦糊味。这样，他才不得不跑出来去附近的人家找帮手。一行人被唤醒起来时已经迟了。商店的屋顶已经被引燃，整座房屋火苗四起，就像溃烂的伤口一样到处流着脓血。当七斗闻讯赶去时，已是早晨五点钟了，房子烧落了架，废墟上冒着腾腾的热气，在靠近路边的地方零乱地摆着一些大家抢救出来的物品，那些物品非残即破，而且数量有限。七斗见靳开河痴痴地站在废墟前，眼光直直的，似乎仍没明白这短短的时间里都发生了什么事。夜时他觉得有些凉，炉子有一个季度不烧了，他

喝开水都是从家里提去，但那天他觉得忽然受不了这份凉，就生起了炉子。由于长久不烧，开始时倒了一会烟，但渐渐地火苗旺了，烟也走了正道。他觉得浑身舒服极了，就美美地倒下睡觉。但他没有想到烟囱根的烟油子太多了，由于火苗窜到了那里，便顺着烟囱根先着了起来，之后蔓延着了棚顶的锯末子，隔壁就是库房，里面装满了纸箱和布匹等易燃的东西，那里很快就被火感化了。

小镇的人们都显得忧心忡忡的。没了商店，他们不知道将来要去哪里买东西，因为这里只有这一家商店。商店主任安慰大家说他会尽快与上面通气，解决购买商品的问题。只是此次火灾的经济损失太大了，靳开河负有重责。

七斗见许多小孩子在废墟上用铁丝拨拉着什么东西，有一刻他们扒出了一坨融化在一起的硬币，便像是捡到了金子那般地高兴，七八个脑袋便碰在一起去抢，似乎人人都可以凭它成为大富翁似的。

因为严重失职，靳开河被县里开来的一辆吉普车给带走了，他的儿女大欢和二嫂以为自己的爹要去登基大典，便满面笑容地拍手叫好。大家虽然抱怨没有了商店买东西不便，但更关心的还是靳开河的命运。人们猜测他可能会因渎职罪而被判刑，如果那样，他一家老小的日子该怎么过啊。好心的女人就趁靳开河没回来的时候自动去照料他的女人。七斗站在院子中时常能听到那个被照料的人发出歇斯底里的哀号。她不喜欢别的女人。而自愿照顾她的女人也常常在院子中发出害怕的声音。看来那个女人极难伺候。

大欢和二嫂只当自己的爹被推举做什么大事去了，镇上才会有人来他们家帮忙干活，他们两人很高兴，常常面对

着面会心会意地傻笑。姨妈因为与靳开河家处着邻居，而栾水玉也去了人家帮着做了饭，便也想去那儿尽尽心意。去时，她特地换上了一套破旧衣裤，并且唤七斗同去。七斗尾随着姨妈，一进屋子就闻到了一股恶臭，那女人一定是拉了屎。姨妈想返身出来，但想想既是碰上了，走掉了万一被人碰见，还不是落个名誉扫地，所以就硬着头皮进去了。

眼前的情景使七斗十分吃惊。她没有料想到那会是一个女人，在七斗看来她还没有死人滋润呢。她瘫坐在一把木椅子上，脖子搭在椅背上，又细又长，十分苍白。椅子的坐板中间抠了个圆洞，她的屁股陷在那里，与之相对称的是椅子下面放着的一只便盆，它刚好把她的屙物完全接住。女人没穿短裤，但腰间却系着一个棉垫，棉垫刚好可以护住她的肚子。她的双臂空空地垂着，指甲修长尖锐，正应了“闲人长指甲”的俗语。她已经失去了一个女人应有的全部特点，胸脯凹陷，面容干瘪苍老。她的头发像干粮发霉生出的那些灰毛一样，她的眼睫毛已经全部脱落，鼻孔出奇地黑，有一刻七斗甚至怀疑她已经死了，直到她一声比一声刺耳地尖叫起来为止。她的目光十分凶狠，就像野兽一样，她用最尖锐的嘶叫来拒绝别人对她的友爱。可惜她力气薄弱，否则，她也许会扑上去把来人分食。姨妈尽管经历了一些事情，但由于多年未见到这个女人了，所以也显出恐惧来。她吩咐七斗蹲下身子把便盆拿出去倒在厕所里。七斗不情愿地站着，但拗不过姨妈三番五次的分派，就绝望地蹲在那把椅子前，女人的手指正好戳在七斗脸上，七斗就仿佛是受到了匕首的威胁一样，她飞快地抽出那只盆子，几乎是一路小跑着倒进厕所里。当她用清水

涮盆时已经觉得胃里一阵一阵地绞，就像她上次坐长途汽车晕车似的，她格外想吐，却又吐不出来。她由此想起了母亲。母亲姣好的形象与面前的女人大相径庭。可母亲死了，这个女人却活着。若母亲也一直活下去，是否也会是这副样子？她选择了死，在她认为自己的美将要消尽的时候，母亲是了不起的。

姨妈东一撇子西一扫帚地为厨房扫尘，尘土把空气弄得十分混浊，姨妈不停地吐痰咳嗽。七斗把便盆重新放到椅子下面的时候，那个女人把脖子扭向她，两片薄而无血色的嘴唇干涩地咧开，露出一口里出外进，长短不一的牙齿，冲七斗乏乏地笑着。从她身上，七斗已经无法看到她丝毫动人之处了。人们都说她年轻时模样最俏，喜欢唱歌，哪个男人见了都心疼她。可现在，她连户外都无法出去，既怕阳光，又怕见风，性情多疑而暴躁，可能她对惠集小镇的一切都已经陌生了。她曾经走过这里的街道，看过这里人们吵架的情景，参加过别人的婚礼和葬礼，可自从她嫁给靳开河后，就一直关门闭户，整日抑郁寡欢，她的双颊是随着日月的流逝渐渐塌陷的。她爱着别人，可命运却让她嫁给表哥。靳开河尽管面对着她的全部抵触情绪，但几十年来对她一直很好。谁能想到他在外面见到了那些健康女人的脸庞后回到家中面对着自己妻子时的心境呢？

从靳开河家出来后七斗一直觉得眼神恍惚。走到姨妈家的院子时见栾老太太又穿上了一件挺括的雪青色缎子小袄，上面印满了福禄的大字，七斗更觉眼花。从年岁上讲，栾老太太远远超出了靳开河的女人，可栾老太太却更显年轻。她是一个很心宽的人，从不大喜大悲，面上的表情多

是平静。她晚年生活的这种从容沉着的确与众不同。听说她曾跟过一个大资本家，在旧上海坐过剧院的包厢，吃过南京路的所有馆子。上海解放后，那个资本家只身逃往新加坡，她落得个人财两空，名誉也丢了。她怀了孕，便去乡下的远房亲戚家，嫁给了一个断臂的老兵。新婚不足两月，那个男人在与人赌吃时活活被撑死，她成了寡妇，而第七个月时她生下了栾水玉。至此以后她再也没有嫁人。现在，她屋子的那口描金的梳妆匣子还装着不少她在上海时用过的念物：香水手帕、檀香木梳子、小耳环、烟壶、漆木筷子、玛瑙手镯以及一些陈年的胭脂、香粉、头饰、眉笔、口红等等。当年栾老太太穿扮起来，还不知怎样妖娆呢。七斗曾见栾老太太在一个太阳天里把梳妆匣搬到院子中，捧着坐在竹椅子上翻腾了半晌，后来天阴时她又把它捧回去了。

三

开学了。第一天学生报到，打扫教室，缴学杂费。六年级的班主任仍是成美娣。她刚从上海回来，臂上戴着黑纱，听说她母亲患肝癌去世了。她比过去更显瘦，嗓音细得几乎听不见她在说什么，好像她肿着喉咙。她已经结了婚，新郎就是胡胜飞，然而从他们身上看到的是丧气，而不是喜气。七斗和同班女生擦完窗户之后就去墙壁前看本学期的课程表。她发现每周有三个下午是劳动课，而原来却只有一个。劳动课的时候，他们得去队里干活，队长最欢迎这些廉价的劳力了。因为没有正式开课，所以上午十

点钟就放学了，七斗便提早回家。

七斗一进院子就觉出了一股格外的寂静。栾老太太通常是坐在外面的，可那天她却关在屋子里，也许她在守着梳妆匣回忆过去的好时光呢。因为没见到栾老太太，七斗觉得有点特别，所以她在开自家房门时小心翼翼的。姨妈去队里干活了，两个表弟还没回来，姨夫一大早就给别人家掏灰去了。门没有锁，七斗推门时听见猫“喵喵”地叫着出来了，七斗闻到了一股烟味。她走进里屋，见姨夫正盘腿坐在炕头狠着劲抽烟，兴许是抽了一个时辰呢。七斗没有想到姨夫会这么早回家，她很后悔自己没在学校多耽搁一会时间。

当她正要转身出去时，姨夫忽然说：“七斗，你用抹布把炕抹抹，这上面的灰太大了。”

七斗小声地“嗯”着，然后到厨房里取抹布，等她进来干活时，姨夫就从炕上下来，出了屋子。七斗暗暗松了口气，以为姨夫走掉了呢。本来嘛，他的活不可能这么早就干完，兴许他是犯了烟瘾才回来的呢，不过，他在别人家不会连烟都混不出来吧？

七斗正寻思着，忽然听见了屋门上闩的声音。门闩平时都不用，所以锈了，不大好使，如果没力气，还挂不上呢。门一定是被闩住了。七斗听到了试探推门的声音，闷闷的，看来门关得很紧，七斗便心慌起来。为了掩饰自己的恐惧，她把头朝着炕里，背对窗户，半蹲着，装做仍在抹炕。然而，她很快听到了屋门响动的声音，接着，炕面上显出一个晃动的人影，虽然从那里看不出眉眼来，但七斗知道那是姨夫。姨夫从背后将七斗抱住了。七斗挣扎了

一下大声喊道："你放开我！"

"别嚷！"姨夫咬着她的耳垂低声而严厉地说。

"外面有磨剪子的人……"七斗哆哆嗦嗦地说。

"就是磨刀的也不怕。"姨夫说完，松开七斗，往掌心吐了口唾沫。七斗想起打石头的人在抡大锤前都有这种举动，心中的恐惧就更加强烈了。

姨夫再一次抱住七斗的时候，七斗感觉到自己的心脏就要不跳了。她挣扎着，把她十几年来攒下来的力气全都用上了，可她仍然没有挣脱出姨夫的怀抱。她感觉到无能为力了。她哭泣着，语无伦次地寻找着各种有可能解脱灾难的借口：

"我还没有把炕抹完……"

"班主任老师一会要来家访了……"

"栾老太太的竹椅子忘在咱家的窗台下了，她马上要出来晒太阳了……"

然而姨夫什么也听不进去了，他一意孤行地脱着七斗的衣服。七斗就像舍不得晚霞消逝一样拚命护卫着自己的衣服，一旦那些跟晚霞一样好看的衣裳被脱光之后，黑夜就会随之而来。所以七斗竭尽全力争取着不让衣服脱落，然而她的反抗跟小羊反抗饿狼一样无济于事。

七斗大声喊着："救人啊……"

姨夫连忙用手捂住七斗的嘴，之后他才措手不及地把七斗的两只袜子团在一起塞进七斗的嘴里。七斗的四肢被姨夫紧紧捺住，七斗觉得自己仿佛被绑在了木桩上一样难受。姨夫紧紧地压在她身上，跟一堆散发着强烈灰土气息的废墟一样。七斗喘不过气来，她只是不停地流泪，但她

很快被一种撕裂般的痛苦给笼罩了，因为这巨大的、突如其来的痛苦她已经不能流泪了。她仿佛看见了一只寒光萦绕的斧头在锐利地砍伐一棵白桦树的情景，白桦树渗出新鲜甘醇的汁液，白桦树倒下了。接着，一驾马车慢慢地走来，七斗看见了四匹神色忧戚的红马，她还听见了沉重的马蹄声。

姨夫终于放开了七斗，他用布衫擦了擦汗，面上呈现着一股酒喝过量的表情。接着，他慌里慌张地把七斗拉到一边，然后用抹布将七斗躺过的地方擦了擦。七斗发现那上面有血迹，她忍不住又哭了。

表弟在七斗出事之后不久就回来了，他一进屋就听见自己的父亲在冲他吼：

"快去抱柴生火，午饭还没有谱呢。"

姨夫看来是饿了。

姨妈随之也回来了，她一进屋就先舀了一瓢凉水，"咕噜噜"地喝了一气，然后冒着虚汗问姨夫：

"七斗还没回来做饭？"

"她病了。"姨夫说，"刚才一回来就倒在炕上睡了。"

"天，她还会生病？"姨妈叫着，叽唧着脚丫片子进了七斗的屋子，"哟，还蒙上被子了？"

她走到七斗身边，将手伸过去，拉开被头，看到了一张泪眼朦胧的绝望的脸庞。她试了试七斗的额头，很烫。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心里隐隐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便问姨夫：

"七斗从学校回来时哭着？"

"我没理会。"姨夫说，"既是病了，就心焦，掉几滴猫

尿也值得大惊小怪的？”

“说的也是。”姨妈捅了捅灶坑的火，说，“一会给她吃两片药片，兴许是伤风了。”

“我看也是，这不，我给她打了几个鸡蛋。”

“天哪，你怎么私自就打了鸡蛋，那可是八月十五留着包韭菜馅饺子的啊！”

姨妈一屁股坐在地上，觉得七斗的病使她亏透了。

四

天傍黑时七斗才清醒过来。她昏睡了一个下午，头十分昏沉。她挣扎着坐起来的时候更觉得下身疼痛，自己将来是否很难走路了？七斗想起了正午前发生的事情，浑身上下都在颤抖。她觉得口渴得厉害，就跌跌撞撞地进了厨房，舀起凉水便要喝。姨妈发现后夺过水瓢说：

“锅里给你温着小米粥，你病了，不能喝凉水。”

姨妈显出很体贴的样子，这让七斗有些感动。七斗盛了一碗粥，几口便喝光了，额上冒了些虚汗，觉得清爽了些，便接着盛第二碗，喝完两碗粥后，她觉得力气又回到身上了。姨夫不在家，说不定又上哪里混吃喝去了。两个表弟晚饭后都出去玩了，家里独有她和姨妈。七斗想，要不要把白天发生的事情告诉姨妈？在她想来，姨妈嫁给姨夫，就是要单独占有和姨夫睡觉的权力，现在姨夫睡了她，姨妈若知道肯定要被气疯的。七斗预料到会是这样的结果，就觉得没有必要向姨妈报告此事。何况，学校里若知道她跟了姨夫，说不定会开除她，同学们都将嘲笑她，她还怎

么见人呢？

七斗来到院子，晚霞苍老了，天边只有一线暗紫。那暗紫竟是那么动人。七斗看了半晌，才收回目光。栾老太太又坐在了院子中的竹椅上，不过她手里没拿着扇子，而是擎着一杆烟袋，她抽得优雅，烟气也显迷蒙。栾水玉正在给花浇水。朱大有大概躺在屋子里看古书，他喜欢看古典小说，尤其爱看“三言”，听说，那里的文字丑着呢。朱大有之所以敬着栾老太太，主要原因是她通古博今，她讲起《西厢记》、《红楼梦》和《金瓶梅》等，头头是道。从主子、老爷，到太太、小姐、丫鬟，从住宅样式到服装和餐具，四时节气，人物纷纭的关系，无不知晓。朱大有在外总是一脸严肃，但回到家里却喜欢在故纸堆里沾粉惹蝶。书都是栾老太太的，除了七斗一家人知道外，没人再知他们还窝着这样的书。听栾老太太讲，早年她有更多的书，后来烧了绝大多数，所剩无几了。

栾老太太看见七斗后，屁股在椅子上拧了拧，然后她把板凳旁边的白瓷痰盒拈起，斯文地吐了一口，清了清嗓子，招呼七斗说：“过来，我看看你的病。”

看来，她已经知道七斗生病的事。七斗犹豫了一会，但还是磨磨蹭蹭地过去了。栾老太太拉过七斗的胳膊，就像举着根蜡烛要点燃一样地自如，她把七斗的手臂放在自己的膝上，然后为她号脉。七斗的心狂跳不已。她想，若是栾老太太有很高明的医术，诊出了那事，自己该怎样应付呢？她想抽回胳膊，可是这为时已晚，栾老太太的中指和食指已经像一对孪生兄弟一样搭在了脉上。栾老太太微闭着眼睛，两个嘴角渐渐下落，似乎在思虑着什么。

“你受了惊，出了什么事了？”栾老太太肯定地说。

“我看见一条影子白森森地跟着我，从我放学回来的路上就跟着我，我向左转，它也就转左，我朝前走，它就跟着。”

“哦。”栾老太太应着，“你不用吃药，你现在是丢了魂魄，静养便好了。”栾老太太说着朝屋子里喊，“水玉，把我盒子中的银针取来，七斗的太阳穴上该有一针了。”

“嗳。”里屋栾水玉应着，很快，银针就取来了。

栾水玉说：“妈，外面黑，进屋扎吧。”

“扎针用不着光线，手一搭便知了，你不必跟着看。”

“嗳。”栾水玉听话地回屋了。

栾老太太拈起银针，先按了按七斗的太阳穴，觉得位置恰到好处了，就一闪劲将银针扎人。七斗觉得一阵闷疼，跟着就是麻酥酥的感觉，像过电了似的，只觉得一口痰直从心底往上涌，她尽量忍着。栾老太太转了一会银针，忽地抽了出来，对七斗说：“你吐口痰吧。”

七斗低下头，张嘴便要吐，栾老太太赶忙拿起痰盒，然而已经迟了，七斗的痰像块玉一样圆润地脱口而出了，正落在栾老太太的手臂上，七斗慌得不知如何是好。栾老太太安慰着说：“不碍事，只要吐了就好，你就不觉气闷了。”

栾老太太将那口痰打扫干净后，又洗了手，才重新坐到竹椅子上，这时七斗已觉神清气爽了。只是下身还在疼，她走动时尤其疼得厉害，但她想已经瞒过了栾老太太，算是过了一个大关了，心中还算平和了些。

栾老太太说：“你单薄了些，要多吃粮食。”

“我吃得不少。”七斗小声地说。

"你看看你姨妈，那坯子，从来不闹病遭灾，一天到晚能吃能喝的。"

栾老太太一讲起姨妈，就有一种不满情绪。她肯定看不上姨妈，尽管她说她身体好，但这不一定就是夸她。

"在斯洛古的亲戚家时，我看家里的人大都是瘦的。"七斗说，"我舅妈瘦高，我姥姥精瘦、我舅舅黑瘦，我的弟弟乳儿是黄瘦的。不过，有个叫福根的瘦孩子，她的娘却像姨妈一样胖。"

"是吗？"栾老太太显得很有兴趣，"你姥姥也是瘦的？"

"没您看着富态。"七斗终于选出了一个适合于栾老太太的词，"您是吃过大上海的馆子的，我姥姥年轻时跟着姥爷东奔西跑的，她要干许多活。"

"她生孩子比我多，自然就要累。"栾老太太叹了口气，摆了下手，示意七斗不要再讲下去了。七斗不知道哪句话又惹起了她的伤心，所以便觉不安。正当她琢磨着该怎样将功补过时，忽然从隔院传来一片杂乱的脚步声和人语声，原来是靳开河回来了。许多遇见他的人都跟着来到他家，邻居们也来打听着处理消息。

七斗听靳开河说："我亏了有这样一个乱摊子的家，怕家人没个照应，又属于烟囱维修不当走火，就让我一年监外执行了。"

"监外就等于没事，反正商店也烧得个屌蛋精光了，押你也没用。"七斗听出这是姨夫的声音，她的心跟着就是一阵疼痛。

栾老太太听出了事情的干系后，就冲里屋说："水玉，你关了那戏匣子吧，那京戏是走了味的，你怎么老是听它？

你去靳开河家看看，他回来了。”

“暖。”栾水玉应着，穿着件绸衬衫出来了。白天时七斗见过那衣服是水红的颜色，亮得很。七斗猜测这是栾老太太年轻时穿过的，因为现在没有这么水色的布。

栾老太太“咳”了一声，然后拿起竹椅子准备回屋了。七斗便想着帮她端着痰盒，不料栾老太太却拒绝了她的好意：“七斗，你放了吧，回屋睡去吧。”

栾老太太一手拎着竹椅子，一手端着痰盒回屋了。七斗听见靳开河家的屋子里又传来了那个女人的尖叫声，只要她家一来了客人，她就这样叫唤。

七斗听靳开河在说：“店没建成前，就用流动货车卖东西，用队上的一挂马车，两天去一次县里拉脚，兼做些收取信件的活，我一个人顶了。”

这么说，惠集小镇将有邮递马车了，七斗想起了自己看过的一册连环画，是描绘一个异国的男孩子，他暑假到草原的舅舅家玩，把草原上的各种野花制成标本，用信件寄给和他同桌的女孩子，一个长着大大的眼睛的小姑娘。寄出后，男孩子就焦急地等待着回信。那里有一架美丽的邮递马车，它每星期到草原来两次，每当邮递马车要来的时候，男孩子就站在路边等待，然而邮递马车一直没有给他带来什么消息，直到暑假将要结束的时候，男孩子要离开草原了。他最后一次迎候邮递马车的时候得到了一封信。信是小女孩的妈妈写来的，她说自己的女儿在收到他信的前一天不幸出了车祸，她死的第二天邮差才把信送到。他们把那封信连同那里面的花的标本埋葬在小女孩身边了。男孩子看完信后大哭了一场，他趁邮差送信的时候放跑了马

匹，将邮递马车用干草烧毁了。奇怪的是，邮递马车烧成灰烬后，男孩子的双眼就失明了，从此他就生活在黑暗中，他留在了草原。每当熟悉的邮递马车的声音传来时，他就喃喃自语：

“如果没有坏消息传来，你就过去吧。”

他就站在路边，听着邮递马车过去的声音。这样，他在草原度过了漫长而黑暗的一生。在他临终的前十天，邮递马车驶来的时候，他曾对邮差说：

“给吉莲娜捎个信，告诉她我要去她那里了。”

邮差不知道吉莲娜是谁，就去打听别人，可没人知道吉莲娜的名字。直到他去世的那天，遵照他的遗嘱，人们用邮递马车把他送到一片墓地，才发现有一座墓碑上的名字写着“吉莲娜”，大家恍然大悟，就把他葬在她身边。

七斗回味完邮递马车的故事后，隔院的靳开河家已经安静下来了。七斗料知姨夫马上就回家了，所以就提前回屋了。本来她想在院子中再站一会，因为星星密密麻麻地出来了，她很想看一会，可她生怕碰见姨夫。

五

邮递马车进入小镇的时候，男女老少都到旧商店那去等着。马车载着布匹、食品、纸张、器皿、烟酒等东西，车辕处放着一个墨绿色的信袋。盼信的人不等马车停下来就冲靳开河喊：“有我们家的信吗？”

“记不得了，你们自己看吧！”

于是，靳开河的声音一落下，马车刚要停稳，人们就

争先恐后地扯下信袋，兴致勃勃地翻着信。栾水玉是最爱翻信的。她总以为哪一天会有一封寄给栾老太太的信。七斗凑在人群里看信多半是为了看那些花花绿绿的邮票。她觉得它们美极了。收信量最大的应该属成美娣，她几乎很少空手而回。她收的信多半是天蓝色的长信封，又气派又雅致，信封上的字迹十分娟秀，这令七斗格外羡慕。

商店的职工这时会坐在马车上去，像以往一样卖东西。孩子们顶多买个本子和铅笔，余下的钱也就可以买一两块糖。女人们买东西最费心思，她们总是拿不准主意，直到付帐时还犹犹豫豫的。男人们捧着酒壶围着一只酒桶准备买酒，全都一副急匆匆的样子，生怕卖光了闪了自己的嘴巴，酒不落肚子不踏实。七斗身无分文，她站在旁边只是看。姨夫满头大汗地挤着买酒，而姨妈则拿起了花布又想起了瓷碗，放下这个拿起那个，最后一样也不买，不说自己没钱或者小气，而一味地抱怨东西的质量或样式不好，挑毛病她总是最有眼力的。

邮递马车到来的时候惠集小镇就像过年一样热闹。有人竟穿上只有节日时才穿的衣裳。其实，马车上卖的东西和原来商店里的一样，不过是变换了一种方式罢了，大家就似乎品出了一种格外的味道，觉得十分亲切。原来的商店冷清得很，出出进进的人零零落落，营业额一直不佳，不料烧了商店，人们在一片废墟上突然迫切地觉得购买的重要性了，这真使商店主任大喜过望。旧商店的废墟正在被清理，施工队将在原地建起新店面。有人竟诅咒地基打斜了，到上房架的时候整座房子骤然坍塌，人们好一直享受在自然的天光下围着马车买东西的乐趣。

山上开始落叶了，立秋已经过了多日，采蘑菇的高潮也过去了。那些红的和黄的树叶有时随着风飘到小镇的半空，蝴蝶般的，飞得很好看。七斗知道雪花马上就要来了，有时，没等落叶消尽，天地就刹那间变得一片苍茫。棉衣会在某一个时刻像铠甲一样装束到人们身上，一直到半年以后才会解除。春天太短太短了，夏天太快太快了，秋天也快过去了，树叶经霜后的彩色倒影只在盲水的波纹中像鱼摆尾那样，闪闪就没影了。一个又一个的季节过去了，寒冷又严严实实地回来了。只有到了有雪的时令，人们才会记得他们的故乡，在极北的地方回忆江南的小雨和水稻，回忆潮湿和富足的气息。在冬天，人们的故事也就格外多。

学校的每一间教室都在地中央安上了火炉。值日的同学在冬天要提前一小时来为同学们生火炉。人们开始给鸡垒窝，给猪圈添干草，给那一堆堆刚收回来的土豆以下窖保持新鲜容颜的机会。家家的窗户都要关紧，要上二层玻璃，把每一道缝隙用窗纸糊严，不然，一旦寒风伺机而人，再好的火炉也无法给人们提供温暖。

七斗惧怕冬天来临。因为零下三十多度的时候，她很难在外面停留多久时间。下了自习后，她不得不回家，万一再被姨夫抓住机会怎么办？所以，她格外珍惜秋末的日子，下午放学之后，她背着书包来到山上，坐在一棵树下温习功课，等到日头西斜时，七斗估计姨妈已收工回家，才姗姗回去。每次迟归，姨妈总要骂上一气，因为晚饭供不上嘴，她下地回来也可以说是精疲力竭了。七斗无法讲明事情原委，只是推托说学校有事。姨妈训斥七斗的时候，姨夫总是觑着眼看着七斗，嘴角撇着，似乎是在说：怎么样，

不早回照样有气受吧？不过，受姨妈的气七斗习以为常了。姨夫施加于她的那种气她一次就受够了，而且想永不再受。

这天的晚饭后天边出现了许多锦红色的火烧云。满院子都站着人，大家欣赏这种少见的自然奇观。栾老太太、朱大有、姨妈和姨夫都在议论着这极端明丽的颜色。栾老太太说这云像她在旧上海时住过的红云楼，而姨夫则说像是入秋时满山遍野都咧嘴的石榴。姨妈从未去过南方，所以姨夫在拿石榴做比时，她就显出满脸的不高兴，仿佛她是这群人中的弃儿一样。她用浑圆的胳膊指着仓房上一张生了锈的铁皮说：

“它只像锈了的铁皮，不是什么好颜色。”

栾水玉听了，不由“扑哧”一笑：“云若生了锈，都锈出这般好的颜色，老天倒是很懂得美呢。”

姨妈看了看栾水玉，怏怏不快地说：“还是老太太说得好，它就像一座红楼。”

栾老太太受了姨妈不怀好意的表扬，脸上的肉就紧了起来。她打开白瓷痰盒，哼哼哈哈地吐了几小口，然后端着痰盒回屋了，这时的火烧云已经淡了不少颜色，不比初起时灿烂，栾水玉也很快回屋了。姨妈觉得兴味索然，所以就朝地上啐了口痰，用脚重重地抿过，然后就回屋了。七斗见院子里只剩下了姨夫，就悄没声地也回屋了。

火烧云足足燃烧了半个小时才夷为灰烬。天慢吞吞地变黑，为时很短的骚动过去了，寂静又笼罩着每一家的院落。七斗在屋子里觉得闷，就想出来透透气，但她不知道姨夫是否走掉了，便走到窗前朝外望。七斗见院子里空空落落，看来姨夫是出去串门了，七斗就放心大胆地出来了。

秋末毕竟是凉爽得过分了，尤其是傍晚之后，冷意总有一种要虐待人的滋味。七斗刚站在外面的一刹那间肩膀抖了抖，但她很快适应了这种寒冷。七斗抬头望着先前有火烧云弥漫的地方，那时那天边显得与众不同，但现在那里却与平素一样，显出逍遥的暮色来，似乎火烧云未曾出现过。这令七斗十分难过，她觉得自己应该找点什么来做。她的心空落得很，毕竟离睡觉还有不短的一段时光。她想到苏大娘家去转转，听火塘讲讲班级里发生的事，听说，有个男生还给成美娣写过求爱信呢。七斗猜测那个人是体育委员，因为全班唯有他的身高才与成美娣平行。

七斗出了院子，她沿着两片菜园之间的狭窄的道路朝巷口走，路上有一股腥膻的鸡屎味道。白天，一群鸡总是涉足着这条道路。路过厕所时，七斗忽然想起了埋在地里的骨人。自从回来后，她还从未把它取出来呢，现在，她觉得应该趁家人都不在这的黑夜之际，再抚摸一下它冰凉而美丽的身体。那是七斗的个人财富，它出自一个土匪的手下，它经历了一次江上的航行，如今它的安身之所是一片宁静的菜地。七斗觉得神秘极了。地还未上冻，土质也松软着，埋时她就想好了整整一个冬天不去碰它。现在冬天马上就要到了，她得抓住此次机会。

七斗顷刻间打消了去火塘家的主意，她拐回去，拉开菜园的门，蹑手蹑脚地朝豆角地走去。豆角已经全部收完，枝枝蔓蔓却仍盘绕在架上，叶片萎黄而干爽，碰上去“沙啦啦”地脆响。七斗记得骨人是埋在靠近障子边的最后一架豆角下面，就猫着腰朝前钻。很快，她的身上挂了不少枯叶，独特的穿行就像是进人防空洞一样。然而，正当她

接近障子边的时候，猛地，她被一个人从背后给抱住。那人迅速地将她压在垄沟里，用一块毛巾塞住了她的嘴巴。

七斗像一条离开了水的鱼一样在垄沟里挣扎着，她的周身沾满了泥土。她觉得自己正像一支蜡烛面对着黑暗一样，随时都有被点燃和消蚀的危险，她恐惧极了。家里人除了她和姨夫之外，都在屋子里迷迷糊糊地消磨时光，没有人会出来，而且即使有人出来，谁也不会发现他们的，层层叠叠的豆角叶会把他们的身影遮盖到无法看清的地步。

七斗重温了那种无法言说的痛苦。夜色越来越重，临近中秋，月亮快满了，只残着不多的地方，清辉如水流泻，枝蔓间碎着条条银光。七斗觉得这光正从自己裸露的胸前浸到身心深处。虽然斗转星移是自然的规律，但七斗却盼望着黑夜永不结束，在沉沉的暗夜中，她也许会被母亲给领走。到了母亲居住的地方，就永远摆脱了姨夫了。

姨夫停了下来，他舒出一口长气，低声咕哝着什么回屋了。

七斗躺在地上流泪，她想起了父亲，父亲是可以带她离开这个地方的。当夜，在停电之后，七斗窝在自己的小屋里伴着一支蜡烛，给父亲写了第一封信。

六

信发出去后，七斗就焦急地盼望着回音。每当邮递马车进人小镇的时候，七斗的心都咚咚乱跳。她想，或许父亲的信就在邮袋里。回信的地址是惠集镇小学六年级，学校的信都由成美娣顺便带回去。所以当成美娣的一双纤手

在信袋里挑挑拣拣的时候，七斗就觉得有一封是自己的了，但最终她还是落个失望而归。七斗想，父亲会不会变了邮址呢？她寄的信会不会在半路上出了毛病？比如说封口不严，信瓤丢了，或者是超重了，邮资不够？想来想去，七斗没有十足的把握了，便接着写了第二封内容相同的信。信发出后，她觉得父亲回信的希望越来越大了。

邮递马车由两天一次变成了三天一次，也就是一周两次。靳开河得了严重的气喘病，所以又换了一个赶车的把式。人们的热情总是不那么持久，购买物品的热闹劲已经过去了，围聚邮递马车的人越来越少。中秋节一过，树上一片光秃，而树下却积满了枯叶。雪就要来了，七斗站在萧瑟的风中，一次次地迎候着邮递马车。每次车把式一见到七斗，就会问她：

"你是想买什么东西？"

"我只是看看。"七斗佯装注意力在商品上，就凑到马车旁边掂掂碗或者看看袜子，但她的心思却在邮袋上。成美娣一拿起信的时候，她就觉得自己的一封已经握在她手中了，便忍不住激动起来，绕到成美娣身后，眼巴巴地朝那堆信看。次数多了，成美娣便起了疑心："你在等信？"

"不是，我想买东西。"七斗知道这种问话预示着她仍然一无所获，所以就伤心地走到马车前接着看那些已经看厌了的商品。

每次她离开的时候，车把式都要问："又没有你要买的东西？"

"没有。"七斗无精打采地回答。

"那你到底想买什么？"

“猪蹄子。”七斗从牙缝间挤出寒冷的几个字，拖着沉重的双腿回姨妈家。

雪花在一个晚饭后的黄昏弥漫着来了。雪片很大，也很轻柔，山峦和田野很快就变成白色了，雪花一直下了一夜。第二天早晨起来，满院子都淤着雪。朱大有带着旭峰正在扫雪，姨夫也不甘示弱，马上喊醒了自己的孩子，加入了扫雪的行列。早饭之前，院子中的雪已经全部清除到菜园中了。之所以让雪停在菜园里，是为了第二年春天开化时菜园湿度大，利于耕种。等七斗忙完早饭，站在干干净净的院子时，觉得空气好极了，她痛快地透了几口气。有雪的日子麻雀就格外多，如果想捕它们，只需在滚笼上放两棵谷穗，那么一天下来，少说也会有五六只鸟落巢。孩子们此时喜欢烧麻雀吃，这种山珍的味道实在美极了。栾老太太的竹椅子由院子转移到屋里，怕又要呆上半年多的时间吧。栾老太太已经穿上了紫花缎子小袄，围着一条黑色的围巾。七斗经过她身边时，闻到了一股樟脑的味道。她想，栾老太太的棉袄和围巾在木箱里一定整整地呆了三个季节，不然，怎么会捂出这种味呢。

所有的人都穿上了冬装。姨妈做的棉裤硬如锅巴，七斗穿着就觉得像是拖着两条死狗在前进似的，似乎连膝盖都无法回弯，她的身材在棉袄棉裤的束缚下显得十分蠢笨。上学的路上，碰到她的女同学都要问：

“你那么怕冷啊？”

“不怕。”

“那怎么一入冬就穿上了厚棉衣？”

七斗无法回答她们，因为别人过冬有两套棉衣，一套

薄的，一套厚的，刚入冬和将开春时穿薄的，严冬的酷寒时期才穿厚的。母亲在世时，她每冬至少也有两套棉衣，可现在，她却只有一套。

七斗觉得自己的脑筋不比从前了。老师在前面讲课，她常常望着窗外发呆，一节课有时没听上几句话，就倏然过去了。她非常憎恨自己，所以尽量控制自己在上课时不去想别的事情。然而，黑板上那些单调的阿拉伯数字和奇形怪状的文字总能让她联想到什么东西，她不从它们的本身去考虑它们，而是从外表的形态上琢磨它们像什么。每次看到“8”，七斗就像看到了马蹄的痕迹，马蹄声就急促地响在她耳畔，跟着，一幅幅场景也在她面前出现了——鄂伦春人的马队过来了，送葬的马车过来了，邮递马车也过来了……一节课下来，她被这无时不在的动感和声音弄得精疲力竭。

父亲没有给七斗来信，却给姨妈来了信，信是写到队里的，由栾水玉带了回来。父亲在信上并没有提到收了七斗的信，只是说他最近活计不错，给七斗邮了点钱，让姨妈对七斗多操操心，姨妈接信后喜形于色地对七斗说：

“你那在外养小老婆的爹来信了，他说让我多调教着你，你的学费和书本钱都有了！”

听姨妈的口气，父亲寄来的钱的数目还很可观呢。

父亲真的不肯给她写信么？七斗不相信这个事实。也许，前两封信写得太含蓄了，父亲以为她只是有点不顺心，就没有放在心上，他想用金钱来买取姨妈对自己女儿的好照顾，可七斗不需要这个。她想的就是离开这个地方，永远不再见到姨夫，否则，她无法摆脱他。

七斗给父亲写了第三封信，信上这样写道：

从斯洛古一回来，我就不喜欢姨夫。他对我很不好，给我气受，我想离开姨妈家。您如果还认我这个女儿，就接我出去吧，我快要受不了了。

邮递马车终于不再负载商品，而只分送信件。新商店建成了，货架上摆着那些已经无人问津的商品，营业员围着柜台打盹的打盹，剔牙的剔牙。惠集小镇正过着单调乏味的冬天。每当邮递马车过来的时候，七斗都准时地迎候在路口，每一次见到那个墨绿色的信袋时，七斗都暗暗想：

“父亲的信就在里面了，他一定是用了长信封。”

然而，每一次她都是失望而归。天气越来越冷，她得了重感冒，咳嗽、流鼻涕、怕见风，夜里噩梦不断，她不知道自己能否活过这个冬天。假如自己真的死了，也会有四匹小红马前来送葬吗？七斗一想到葬礼，便伤感地流出泪水。她觉得眼睛十分干涩，她真担心自己有一天会像那个接到坏消息而烧毁了邮递马车的异国男孩一样突然失去光明，那样，她将永远生活在黑暗中。隔壁栾老太太的咳嗽声断断续续地传来，看来她的体力也有所不支了，有一天她也会带着一大堆回忆去到一个无法再回来的地方，她那好看的胭脂盒子和香水手帕也只能在墓穴中作为她的陪葬。而另一家的靳开河的女人，在这个冬天里她的尖叫声几乎听不见了，也许，她的力气已经用尽了。七斗想，说不定哪一个落雪的天气，就要为她举行葬礼呢。

七

这一日轮到七斗值日了，早晨五点多钟，她就蹑手蹑脚地起来了。她先梳了头，然后将钥匙揣好，带上火柴和松明，背着书包去了学校。冬日的天亮得迟，道路略显朦胧，七斗在路上没有见到一个人影。以前，学校有烧炉工给各个教室生炉子，后来，为了节省经费和锻炼学生的自立能力，就由每个班级自己负责生火。教室不像住家那样有二层玻璃，有时到上午第二节课结束时霜花也不化净。所以，值日生必须要提前两个小时来烧炉子，不然，第一节课时室内就会冷得伸不直五指。

七斗所在的值日小组有三名同学。火塘、体育委员和她。他们三人又分好了，每人各自烧一次，这样，一月只轮一次。火塘已经值过了，现在轮到了七斗。对于生炉子七斗并不陌生，只要第一炉用足干柴，落下的火炭便旺，那么第二炉便可用湿柴，三炉过后，教室里定会暖意融融。

学校里肃静极了，打更的老头都还没起来呢，七斗来得的确早了点。不过，她心里一旦有事便睡不着觉，三点钟的时候她还醒过一次呢。现在，天已有了微微的亮色，操场上空空荡荡的，教室的烟囱冷冷直立，包裹在无边的寒气中。七斗觉得有些冷了，她哆嗦着手取出钥匙，打开教室的门，然后将门外的枝桠塞进炉膛，用松明引燃，火光就在枝桠间簇簇地迸发出来，趁着这大好时机，七斗赶快往里面填干柴，直到塞得满满当当为止。炉子里的火燃烧得赫赫有声，似乎火团要把炉子给炸掉。七斗觉得自己的

值日任务做得太出色了。她找好了两块又湿又大的桦木柈子，预备着烧第二炉火。窗玻璃上的霜花在热气的熏炙下流下了行行眼泪，融化的水珠一滴滴地垂向窗台，玻璃正逐渐现出明亮的本色。然而，当她刚把书本掏出来，教室的门“哗啦”--声响了。七斗抬头一看，恨不能立刻钻到炉子里同柴禾一起化为灰烬。姨夫戴着一顶破旧的狗皮帽子站在门口，随手将门关上，慢慢地走向七斗，意味深长地笑着：

“我知道你在这，轮到你烧炉子了，是吧？你还真有两下子，这屋子烧得可够暖和的。”

七斗一时间竟不知如何回答姨夫。她望着他，心想如果手里有把刀就好了。姨夫慢慢地走向他，样子像个打家劫舍的无赖，七斗突然冲窗外喝了一声：

“谁在偷柈子？”

教室并不是为姨夫所熟悉和感到安全的场所，所以姨夫惊慌失措地望着窗外。七斗趁机溜出教室，等姨夫意识到受骗时，七斗已经跑出很远了。

“小兔崽子，你回来！”姨夫在后面就像老鹰撵小鸡似地追着七斗。七斗只管撒开腿疯了似的跑，到了校门口时，她差点迎头撞上了火塘。“天哪！”七斗叫道，“火塘，你快救救我！”

“谁欺负你了！”

“她把家里的明子疙瘩全拿到学校烧了，她不会烧炉子，却还要逞能！”姨夫在背后尽情地表演着，“如果不是看在你死去的娘的份上，我非把你打死不可！”

“多用点明子疙瘩有啥？七斗，你怎么这么早就来了？

我还想帮你烧炉子呢。”火塘说。

“我五点多钟就来了，已经烧了一炉了。”七斗心有余悸地说。

“你要不会烧炉子，下次就别来了，把班级钥匙给我，我来替你烧。”火塘说。

“火塘，你可不能惯她那死孩子的脾气，叫她自己学着点，她长大后得给人家当老婆的！”姨夫气急败坏地说，“火塘既是来了，你就跟着我回家吧。”

“可我的书包还在教室呢。”七斗说。

“那我先回去了。”姨夫似乎才觉出冷来，他摸了摸自己光秃的头说，“对了，我的狗皮帽子还在教室里。”

七斗、火塘、姨夫三人又回到教室。姨夫将帽子取来戴上，悻悻地走掉了。七斗看着火塘，他正从外面往教室里抱柴禾，脸蛋红扑扑的，嘴唇也是通红的。

七斗说：“火塘，你别抱了，这些足够烧一天的了。”

“我真生气。”火塘放下柴禾说，“你姨夫怎么对你那么凶？他在外面可是个笑面人。”

“我吃他家的粮食，他就要气不顺了。”

“你姨妈对你比他好吗？”

“差不多吧，他们都很厉害。我姨妈一跟我说话就绷起脸，还没有栾老太太和顺呢。”

“你别怕他们，等你上完八年级，他们就不敢惹你了。”火塘很有把握地说。

七斗听罢不由笑道：“上完八年级又能怎么样？”

“那时你该上高中了，该进城里去念了，在城里住校，离开他们，你就自由了。”

“天哪！”七斗惊叫道，“我怎么没想到这个办法？再有两年，我也可以熬出头了！”七斗几乎有些急不可待了，“两年，两年太长了……”

邮递马车进入小镇的时候七斗仍然站在路边迎候。她并不对父亲的回信抱什么希望。她只是喜欢看着邮递马车，马蹄踏在冰冻的土地上，那声音就像铁器敲打着玉盘一样清脆，七斗爱听这声音。靳开河已经病好了，他又像棵灯芯草一样强打精神工作了。每次他赶着车经过七斗身边时都要问她：“你又在看马车？”

“嗯。”七斗照例答应着。

“我还从来没有见过像你这么喜欢马车的孩子！”靳开河说，“将来嫁个车把式吧，天天跟着跑车。”

七斗爱倚着火墙打盹。中午时家里人员齐全，由于猫冬，队里只有运粪和铡草的小活计，一般轮不上姨妈，所以姨妈就泡在家里打牌。牌友都是街坊邻居，八仙桌子当炕一支，姨妈就有牌瘾了。可姨夫却不高兴，因为他找不到任何清闲的机会。七斗防范姨夫已经很有心计了，她困时不睡在炕上，只是倚着火墙打盹，这样，她的意识还是清醒的，万一有情况，她逃脱还是来得及的。有时姨妈在里屋打牌，姨夫突然闯到七斗屋里，七斗便大声喊：

“姨妈，你快来看，老鼠上了窗台啦！”

姨妈听了，不由气呼呼地放下牌过来看看，嘴上嘟哝着：“你姨夫现成的站在这，偏偏要喊我来！”

七斗便趁机从家里溜掉。所以，一天下来，由于上学和高度紧张地防范姨夫，七斗总觉得特别累。

栾老太太在这个冬天里几乎是不到院子里来的。久了

不见她，七斗还有些想得慌呢。但她不喜欢到她家去串门，她非常讨厌朱大有。每当她看到朱大有，就想起他腰间的手枪，她就觉得他像敌人一样可怕。大家都在太太平平地过日子，枪有什么用呢？

要见栾老太太的机会来了。姨妈邀了几个人在家里打牌，家里没了茶叶，姨妈唤七斗向栾水玉要上一捏，够沏一壶的就行。七斗便答应着敲开了栾水玉的门，栾水玉坐在炕沿上绣花，七斗说：

"我姨妈说要一小捏茶叶。"

"等着。"栾水玉放下活，扭着腰去开箱子上面的茶罐，七斗趁机溜到栾老太太住的屋子。屋子里光线黯淡，栾老太太仍然坐在那把竹椅子上，脚边放着痰盒和烟袋。她比往日更显苍白了，嘴唇几无血色，但穿戴依旧利索、考究。

"栾奶奶，您在喝茶么？"七斗轻轻地问她。栾老太太此时正端着一只细瓷茶杯。

"是七斗吧，我听见你的声音了。"栾老太太不慌不忙地放下茶杯，眼神散漫地打量着七斗，慢吞吞地说，"你姨妈每日都打牌？"

"她没别的活干，就打牌消磨日子。"七斗知道跟栾老太太讲姨妈不必太拘谨。

"咳，你姨妈是个无心无肺的女人，她该学学手艺活，玩牌，是纸牌吧？"

"我不懂，可能是吧。"

"早先我也玩牌，男人们谈生意时，几个女的就围着一张桌子自在地打牌，我一般是坐着藤椅，手气总是好。"栾老太太说话时手抖来抖去的，她的手指虽然纤细但并不润

泽，骨节已经凸起，但七斗还是想象得出栾老太太年轻时的手指会多么好看，它们摸起牌来一定自如极了。

“早时，小姐是不打牌的，只有当了太太，才有这个资格。”也许老太太很久没有见到外人了，所以她的话就格外多。

“那小姐做什么呢？”七斗问。

“学学规矩和礼仪，温温古文，悟点梳妆打扮的理儿。”

“那不是资本家的臭小姐过的生活吗？他们过那种生活是靠剥削穷人才有的！”七斗把学过的知识过滤了一下，忽然得出了这个结论，连她自己都感到吃惊，她会有这么高的觉悟吗？

栾老太太听后“咳”了一声，说：“你这是从哪学来的？”

“老师讲的。”

“七斗，你已经不是小孩子了。早时，像你这么大的女孩，有的已经给人当了姨房，”

“为什么是姨房？”七斗不满地问，“正房呢？”

栾老太太被抢白得笑了笑，尽量温和地说：

“过什么日子都是天定的，从来就没有被逼着做成的事。你们学的文章，歪理越来越多了，女孩子都野了，你看旭云，连头发也剪得跟小子一样短了，我真是看够了！”栾老太太也许动了肝火，她的痰又往上涌。七斗见状马上为她打开痰盒盖，栾老太太吐完，说：“你若多空，就过来玩吧。”

她这是在温文尔雅地下逐客令呢。七斗应着，取了栾水玉的茶叶，出了朱大有家。她想，栾老太太可真是个怪人，她怎么会说不高兴就不高兴了呢？

八

姨夫在这个冬天里一点也不甘寂寞。为了迎候新年，生产队里组织了文艺队，栾水玉自然是唱主角的，而姨妈只能干些帮着打场子的杂活。姨夫除了能抡瓦刀之外，还能拉一手好二胡，所以，他理所当然地当了伴奏的。饭后的时候，姨妈沏好一壶茶，姨夫呷足了，就坐在炕沿上扯起了胡琴。地上站着许多男女，眼睛都朝炕上的被架子望着。那里站着栾水玉，她把炕当成舞台，而被架后面的花布则成为幕布，她的头刚好顶着纸篷。她唱的都是京戏，字正腔圆，扮相逼真，令人耳目一新。姨夫摇头晃脑地拉着琴，眼睛不时地瞟着栾水玉，姨妈见状，胸脯一鼓一鼓地起伏，似乎要把奶子都气炸了。七斗觉得这热闹有点闹大了。栾水玉打扮得桃红柳绿，人人见了都要啧啧几声。七斗虽不喜欢凑热闹，但家里人来人往却使她觉得自己很安全。所以她偶尔也站在窗台前看上一气，姨夫的二胡声蛮有味道，七斗有时还听得入了迷呢。她若听久了时间，过后又责备自己没出息，为什么让姨夫看出来她喜欢听他拉的曲呢。栾水玉有时唱得太晚了，旭峰和旭云就过来喊她回家，人们都知道这是栾老太太和朱大有的主意。姨夫有时当众和栾水玉开着玩笑：

“你家老爷们把你看得太紧了，你怕他吧？”

“我才不怕他呢，他不过就是有把枪，那可是保卫人民的，不是枪毙老婆用的！”

栾水玉嘻嘻哈哈地笑着，大家便也跟着笑起来。笑声

断后，人们就各自回家，屋里留下一堆乱七八糟的脚印、烟蒂和茶叶根，七斗要足足干止半个小时才会清扫干净。

九

靳开河的女人许多日水米不沾了，她或许想撒手离开这个世界了。人们张罗着为她打棺材，七斗隔院不断地听见锯子和斧子工作的声音。天冷得使人不相信这里曾出现过春天，人们很少到外面去走动，而北方的农民在一个冬天里就变得格外懒惰了。家家备足了柈子，只要不断地往炉子里填柴，那么温暖是不会消亡的，只是炉子的胃口太大了，夜间稍稍停停火，第二日早晨起来便冷得直打哆嗦，所以家里真要闲上一个人来烧炉子了。

邮递马车在风雪之中驶进小镇的情景令七斗十分感动，马车就像在水晶宫一样迷人。马鬃上挂满了霜雪，上了铁的马掌响声十分清脆。只有它，才把南方的消息传递到北方来。也许，有些信封上面还沾有南方的花粉呢。七斗不知道自己生活的国家究竟有多么大。在她看来，从惠集到斯洛古就够大的了，可地球仪却精确地显示着这是一块极小的地方。这么说，惠集小镇下雪的时候，有些地方还细雨霏霏呢。

由于七斗每次都站在路边准时地迎候邮递马车，所以，那几匹马已经认识了她。一经过七斗身边时，它们就放慢了步子，头一律偏向她，边套上的那匹老马还爱冲她打响鼻，好像是在问她冷么？

七斗在这个冬天里时常怀念那个鄂伦春的小伙子。他

驾驭的那匹小白马一定又长壮了不少。在惠集的公路上，在斯洛古漫长的沙滩上，他曾经像梦一样出现在她的生活中。她向往着有朝一日能见到他。若能随他去那片少数民族的居住地生活上一段时光，冬日的阳光也将显得亲切了。

山上的景色单调得人们直想生病。谁的心都显得好像窝着一团火，话说过三句就觉乏味，所以七斗见到别人的脸色阴沉也就不开口说话，免得无端地受一顿奚落，找那种无聊的不自在。空气中回荡着一种葬礼的气氛，仿佛到处都在死人，到处都在腐烂。七斗觉得这个小镇要完蛋了。她真想逃出去，到维康甸，到三河，到门徒或斯洛古，说不定那些地方的生活与众不同呢。所以，她有意无意间流露出这种想法，姨妈察觉出了这种动向，所以她总是说这样的话："人活着就是那么回事，喘气时为这张肚皮东奔西忙，除非到了两眼一闭的时候才静心。哪里都是一样的生活。"

七斗听后，就问："城里人也是一样吗？"

"都是吃五谷杂粮生儿育女的，他们又没比别人多长几个脑袋，还不是一样的！你那死爹在外颠来颠去，还不是跟在别人身后做小打，要在人家的饭碗里扒拉豆子吃，低眉顺眼的，哪如自己在家撑门立户好．就是穷得喝西北风也舒服。"

不知怎的，姨妈一提起父亲，就义愤填膺的。而姨夫则坐在旁侧坐山观虎斗，他用眼睛斜睨着七斗，巴不得看她挨自己老婆的揍。但七斗也善斗，她刺激了姨妈之后也就心平气和了。有一次姨妈又用她的理论来教训七斗时，七斗就反驳说："我就是穷，如果我富，我就带着钱远走高飞

了。”

其实，七斗一说完这话就后悔了，因为姨夫刚好进屋听见了。

“远走高飞，那也要看看你的翅膀硬不硬。”姨妈说，“你不是有个骨人吗？那东西是个值钱的物，将来若遇着了看上这东西的主儿，你兴许就会发上一笔的。”姨妈说着突然叫起来，“啊呀，你那装骨人的盒子怎么没见？！”

“早就丢了。”七斗说，“从三河回斯洛古的汽车上就被人偷了，我怕挨揍，没敢告诉你。”七斗想对姨妈来个以牙还牙。

姨妈明知七斗是在诳她，又找不出更好的证据来压制她，所以浑身气得直抖：“你这个小败家子，什么东西也看不住，连条狗都不如！”

“可你不也是在船上丢了东西吗？”七斗揭了姨妈的短。

“你到底丢了什么东西？你这财迷也丢了东西？”姨夫饶有兴致地盘腿坐在炕沿上，以主子的口气问姨妈。姨妈的脸憋得通红，她的眼睛冒着两团火，直直地盯着七斗看，最后她说：“我不过是丢了一块雨布和老娘们用的臊东西！”

“我记得你找船长时说的不是这些东西。”七斗淡淡地挑起事端。

“那是什么？难道我还傻到把自己的心剜出来丢掉，再唤船长带人来找？”姨妈虽然口气凶狠，但眼神已经流露出对七斗的乞求了。七斗料知姨夫根本不详内情，所以也故意绕着圈子取笑姨妈：“你丢的不是一只正要下蛋的老母鸡吗？”

“啊，鸡，就是一只鸡。”姨妈无可奈何地为自己解围，

"一说话就要耽搁做饭，饿死了，都忙饭去吧！"

姨妈跳下炕，风急风火地去院子抱柴。姨夫趁机扯着七斗的手说："她丢的不是鸡吧？"

当夜，姨妈拿着一块花布走进七斗的房间，她将花布展开，眉开眼笑地说："七斗哇，你看这花布多水灵，姨妈刚从箱子底翻出来的，早先，我都没舍得穿过，现在，给你做个布衫俊俊吧。"

七斗放下课本，看了一眼花布，觉得那布再恶心不过了，紫色的布底上描满了红白绿黄的硕大花朵，颜色乱得让人头晕，亏姨妈看重这布，七斗忙开脱说：

"这花布还是留着你自己做吧。"

"你不稀罕它？"

"不是，它挺好看的。"七斗违心地说。

"那我就叫栾水玉给你做件布衫。"姨妈下定了决心。

"真要给我做的话，就做两条裤衩吧。"

"什么？这么好看的布要做裤衩？！"姨妈大惑不解地说着脏话，"你的腚还这么娇贵？"

"那我就不要了。"七斗顺水推舟地说。

"好好，就做裤衩吧。"姨妈违心地做出让步，说，"你不知道，七斗，你姨夫这个人骨子里脾气大，我在船上丢了金子，回来没敢跟他说。不然，他要翻了天的！"

"他真的这么狠？"

"当姨妈的不好说自己的男人不好，你不知道，你姨夫这人有时手段毒着呢。他的爹原来是当胡子的，整天泡在烟花巷里，你姨夫是个坏女人生的，血脉随他娘，有些事不能跟他吐口。"

"你这么讨厌姨夫，还跟他一起过日子干啥?"七斗说，"应该你过你的，他过他的。"

"可是俗话还说'一日夫妻百日恩'呢，他纵有天大的不是，也是我的男人，我不能负了他。只是，丢了金子的事不能告诉他。"

"行吧，我保证不告诉他。"七斗一边回答一边问姨妈，"如果金子不丢，你会告诉他吗?"

"那会的。"姨妈软绵绵地笑着。

"我猜你说的是假话，你也不会告诉他的。"七斗一针见血地说。

姨妈为了掩饰自己的假意，拍了一下七斗的脑壳说："你别混说了，你看你有多好看的花布。"

第二天七斗放学回家，见自己的屋子被折腾得一团糟。被褥被拆了，就连枕头套也被褪下来了，地上的每一个角落都有被清理过的痕迹。七斗一看便知了事情的原委。姨妈系着块喂猪用的围裙火气十足地在做饭，锅碗瓢盆被磕碰得"叮当"乱响，姨妈好像要敲漏这些做饭用的家什，把这个家彻底败了似的。七斗觉得好笑，放下书包，走进厨房帮姨妈烧火，姨妈粗声粗气地说：

"我给你收拾屋子，干净干净，你的枕头上和被头上的油泥太多了，你是不是吃过熊瞎子肉?!"

"我没吃过熊肉。"

"我没让你回话!"姨妈不老练地斥问七斗，"你那个骨人怎么真的丢了，你真要活活气死我!"

姨妈说完，"叭"地一声扔下铲子，一屁股坐在锅台上大口大口地出气。

十

邮递马车把斯洛古这个冬天发生的一些事情带到七斗身旁。她万万没有想到没有收到父亲的回信，却收到了舅舅的来信。舅舅在信上说，自从七斗和姨妈走后，家里就忙着收秋，姥姥的身子骨很硬朗，她还能在油灯的光亮下补衣裳呢。乳儿除了肚子里闹了几回蛔虫之外，还显得很活泼，封江之后他没办法去岸边看船了，如今日日在家捕鸟。斯洛古这个冬天一直在下雪，如今进山都很困难了。舅妈得了哮喘病，整日地咳，家人就时时给她熬达子香叶水喝。粮食是新的，伙食还说得过去。他们计划开春时多种玉米，少种土豆，因为这个冬天里没有人喜欢烤土豆吃。舅舅最后祝愿她好好学习，天天向上。

七斗把这封信翻来覆去地看了十几回，越看越觉得神秘。舅舅并没有给她留下多少好感，但舅舅的信却使她觉得亲切。虽然舅舅写了几个错别字，但她一点也不觉得别扭。看来，这个冬天里她并没有白白等候邮递马车，毕竟，她得到了斯洛古的一些消息。七斗那一天都陷入了对斯洛古的怀念之中，最后她迫切地想看到那个骨人，这已经是夜深时分了。七斗悄悄地穿衣下地，推开门走到院子里。空气冷极了，她觉得呼吸进来的都是冰碴子。没有月亮，星星却像沙滩上的贝壳一样散布在天空，菜园中的白雪被映得发出淡蓝的幽光。七斗找好了那个埋骨人的位置，举起镐，卖力地刨着。冻土硬如钢铁，七斗的力气显得很不够用，她真担心骨人会被冻裂了。大概又过了几分钟，七斗

才觉得盒子隐隐出现，她此时也有些害怕了。不知怎的她想起了苏大娘讲过的盗墓人，也是这样的夜晚，不过是夏季，几个穷汉盗一个皇娘娘的墓穴。他们到达墓地时还繁星满天，可当他们开始盗墓时却卷来一股狂风，天地间骤然风雨大作，几个人发现闪电中灿灿地劈出一个人来，那便是皇娘娘。她风仪不凡，威严高贵，身上饰满金钗、珍珠和美玉。她用那遥远的音调微笑着说："让我安宁吧，你们把需要的拿去！"言毕，一个闪电下去，皇娘娘突然不见了，几个穷汉手中却落满了奇珍异宝，风雨悄然隐遁，穷汉们吓得魂不附体，他们跪在墓穴旁连声叫着"饶恕我们的罪过"。然后连夜赶回家中。利用这些珍宝，他们置办了马匹、车辆、房子和土地，过起太太平平的日子来。从此再无人敢盗皇娘娘的墓穴。

七斗想起这个故事时周身都觉得寒冷，这时骨人的盒子已经像要出生的婴儿一样露出头颅了。七斗觉得天上亮了一下，像闪电在悸动。不过，冬季是没有闪电的，所以，她便认为那是流星。她联想到姥爷的死亡和他那双奇异的大手，不知姨妈把那些昧下来的砂金藏到哪里去了，兴许是埋到哪一个墙角下了呢。如果有一天她找到了这些金子，远走高飞的盘缠不就足了吗？七斗越想越离奇，她身上冷一阵、热一阵的，手心潮乎乎的。她觉得自己仿佛又回到了母亲葬礼的那个日子里，又见到了那个形单影只的美丽女人。刺人的寒冷鞭笞着她，她觉得自己要死掉了，仿佛是在荒郊野外被施了魔法似的，头重脚轻的，似乎稍一闪失就会跌进地狱之门。她恶心、头晕、鼻塞，也许，自己是患了重感冒了。七斗不敢再胡思乱想，抱着盒子哆哆嗦

嗦地回了屋子。姨妈和姨夫一定睡得很熟。七斗在经过厨房时觉得屋里安静极了。她把脚步放得轻轻的，然后迷迷糊糊地拉开自己的屋门，先把盒子放在炕沿，然后打着寒颤钻进被窝。她觉得自己没有力气开灯去看那个骨人了，现在她只想睡觉。然而，当她刚一钻进被窝时，就被一种灼热的气流给惊了一下，她才知道里面原来有人，没等她说什么，一条毛巾堵住了她的嘴巴。她觉得呼吸困难，寒冷使她无法抗拒这股人体的暖流。她颤抖地接受了拥抱和随之而来的痛苦。等到姨夫放开她逃之夭夭的时候，七斗已经放声大骂了：

“狗、狗、毛毛虫、蛇、王八、老虎、狼、狼！”

姨妈像死猪一样被扰醒。她嘟哝不休地穿衣下地，肿着眼泡走进七斗的房间说：“你半夜三更的发什么情？叫春哪？！”

“母狗、猪、猪、老鼠、虾米、鳖盖子！”七斗又是一通语无伦次的神经质的叫骂，姨妈才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她把手放在七斗额头上：“唉呀，你发高烧了！”

姨妈一眼就看见了那个盒子：“你半夜三更折腾这个骨人，一定是出了毛病了，这是个剥人皮的东西，快把它扔了！”

姨妈扔下七斗，抱起盒子，转身就要走，这时七斗忽然像条疯狗一样血红着眼睛扑向姨妈：“你不能带走它！”

姨妈愣了一下，讪讪地放下盒子，不是好气地问姨夫：“半夜三更的，你怎么起来了？”

“我正要出去撒尿，听见这丫头片子在叫。”姨夫若无其事地说。

“哼。”姨妈现出极其不满的神态。

“我拉屎放屁的事你也要管，你真是吃饱了撑的。你还不做点正事，给七斗找两片退烧药，她要死了你姐姐在地下是不会饶你的！”姨夫威胁着姨妈。姨妈便闷闷地回房找药了。这时，七斗已经基本恢复了镇静，她服过药，嘴里喃喃地说着什么，因为不说话时她就觉得格外寒冷：

香菜芹菜，菠菜生菜，一进厨房，全能上灶，
八仙桌子，当炕支上，老少爷们，把酒捏上；
姑娘媳妇，围裙着上，立在门前，随听伺候，
茶水汤清，米饭透亮，鲜鱼八碗，猪骨一盆；
日头西坠，方从动筷，月上中天，宴席不散。

这些有声有色的吃相词足足被七斗数落了半个时辰，直说得姨妈馋念陡生，姨妈才怅然地说：“停住你的磕巴，你该睡觉了。”说完，姨妈重重地咳了一声，摇摇晃晃地打着呵欠回屋继续睡觉。但由于她打呵欠时嘴张得太大，下巴骨被打落了，害得她双手支着下巴捱到天明。

这一天七斗没能按时起床上学。姨夫到学校为她请了一天病假。整整一天她都不想吃东西。窗外的景色单调极了，有一种说不出的恐惧笼罩着房屋。炉火很旺，七斗盖着被子，仍然觉得寒冷，好像棉被里絮满的不是棉花，而是雪花。她的眼前一会出现母亲的影子，一会又出现姥爷的影子，家族的已故亲人都遥遥地向她招手。她高烧、咳嗽、口干舌燥，就像被四匹小红马拉到车上的病故人一样。

黄昏时七斗的烧有些退了，她虚弱地从炕上爬起来。姨妈告诉她，栾水玉送来一碗烫面蒸饺，是栾老太太的主意。

想起食物，七斗就一阵恶心。她此时什么也吃不下。

“让表弟吃吧，我吃了恐怕又会吐的。”

“吐也要吃，吃吃就顶住了。”姨妈比比划划地说，“就像是生火，刚点时犯风会倒会烟，烧起来后，潮气一顶回去，自然就好烧了。你不但要吃，还要多多地吃！”

姨妈的热心使七斗一阵恍惚，她隐隐觉得出了什么意外。她走回自己的屋子，果然发现盒子中的骨人不见了。七斗一阵心急，浑身直出虚汗，一迭声地说：“那是我的骨人，那是我的骨人……”

“天哪！”姨妈在七斗身后做作地大叫着，“那盒子怎么空了？骨人哪去了？一定是让鬼给搬走了！”姨妈返身走进厨房，煞有介事地冲她两个儿子叫嚷：“都给我出来，你们看见你七斗姐姐的骨人了吗？”

“什么泥人骨人的，我们什么也不知道。”兄弟俩正在斗蟋蟀，对母亲爱理不理的。姨妈一边高叫着“杂种”，一边将木梳沾了凉水，再次走到七斗身边说：“你病才好，不要为一个骨人不自在。那骨人不是个什么好东西，谁着上它谁就会病魔缠身。你失去了它，就要病好了，你要高兴才是。过来，姨妈给你梳梳头。”

“我不想梳头，你不要拿木梳指挥我，我要走！”

“你往哪里走？这就是你的家，你再也没有别的家了！”

“我要去斯洛古的姥姥家。”

“去找你姥姥？”姨妈突然气急败坏地点着七斗的脑门说，“做梦去吧，你的姥姥不知在哪里顺着垄沟找黄豆吃呢，斯洛古的老太太，那是俺的妈，可不是你的姥姥，你别臭美了！”

“你说谎！”七斗说完，又一次晕过去了。

左邻右舍的都知道七斗害了大病，就都过来看看。眼见七斗刀削似地黄瘦下去，栾老太太忍不住捏着七斗的小手垂泪。听说，当年她被遗弃在上海滩时并未掉过一滴泪，想必是岁暮之年，怜爱之情深切的缘故吧。栾老太太亲自动手为七斗煎了中药。几剂吃下去，七斗身上的人间气息就浓了起来，双颊渐渐有了血色，眼神又泛出活力。栾老太太说：“你怎么成了个爱害病的孩子？”

“我怎么知道。”七斗说完，“哇”地一声哭了，“从我妈死后我就爱害病，我不能离开原来的家，我恨我爸爸，他是条狗，是毒蛇，他狼心狗肺！”

“你不要这样吵，你父亲纵有天大的不是，也不可这样咒他。”栾老太太见七斗的爱和恨又一古脑地冒了出来，便知她的病已经好了，所以就放下心来。

七斗病好后十分胆小，最怕走夜路。学校里下午一旦上两节自习课，她就提前跟火塘讲好，随他一起回家。不然，四点左右的灰蒙蒙的天色能把她的魂都吓掉了。火塘在路上总要讲一些新闻给七斗听。什么香莲的爷爷有一天尿湿了两条棉裤，什么靳开河家的屋檐上有一天一齐落下九只乌鸦，一字排着，像巡逻兵一样。七斗对火塘的这些话漠不关心。她有时在正午时茫然地站在院子里，朝山上望着。看不清山上有树，可山上却挤满了树，雪花把山吹白了。那些绿色植物已经猫冬了。寒风就从山上刮来，带着一股被鞭打的怪叫声。这些令她窒息的景色使她觉得春天永不再来了。她不再去苏婉瑞家听她讲故事，或者是欣赏那满口的假牙，她也不觉得栾老太太的那些古董有什么

神秘之处了。她慢慢懂得了一个道理，那就是穿绫罗绸缎的、戴精致假牙的、藏了金子的、屁股下永久放着一只尿盆的，所有这些人总有一天都要被上帝预备好的马车给拉走。

七斗并没有忘记她发烧那天姨妈说给她的话，姥姥并不是嫡亲的，看来斯洛古的亲人都是假的。那阳光下五光十色的沙滩，那来了又去了的白轮船，那个骑着小白马的鄂伦春小伙子，所有这一切，已经随着夏天的流逝而流逝了。盲水结冰了，在冰上凿蛤蟆的人胃口和运气总不太好，那些闲散的马匹在寒风中荡来荡去，肚子瘪瘪的，长了牙的和还没长牙的孩子在空气混浊的屋子里，把游戏玩了千遍万遍，全都一副腻歪歪的样子，窗户上的霜花化了，又结了，一天过去了，一天又来了。

姨妈在一个早晨如释重负地把靳开河女人的死讯带回家中。所有的人都没有吃惊。她终于死了，一盏虚弱的灯足足燃烧了二十几年，这历程漫长得残酷。栾老太太说这叫"奇生奇死"。七斗不明白其中的含义。总之，这个女人的尖叫声永远从这个世界消失了。靳开河家的葬礼始终洋溢着一股雨过天晴的气氛，大欢和二嫂围着棺材唱来唱去的，也许不久，哪一个健康的、善良的、贫穷的女人就会坐在靳开河的炕头上。

尸体仅仅停了一天，傍晚时就出葬了。七斗披着围巾去参加葬礼。只见邮递马车从巷子里艰难地行驶过来，人们默默无言地把棺材抬到上面。

天色灰蒙蒙的，人们空着肚子，一路上撒着纸钱，用邮递马车把一个人回归的消息送给上帝。

第四章

杀 人 犯

一

年底临近的时候七斗的脚上出现了冻疮，她的鞋是旧的，鞋底被磨得轻薄，所以霜雪轻而易举就侵扰了她。开始时她只觉得脚趾痒，被冻的地方显出光润的红色，后来红色变为乌色，而且疼痛难忍，她才知道问题严重了。因为冻的是双脚，所以她走路时不知把重心放在哪一只脚上才合适，因而她的脚一接触地面时就左右飘摇，等到这种走态被粗心的姨妈发现时，冻疮已有溃烂的地方了。

姨妈用冬青煮水来给她洗脚，断不了要骂上几句："烂蹄子的，难道嘴也烂了不成？也不知吭一声。"

姨妈数落着，倾着身子用力搓着七斗的双脚。她的双

乳像一对沙袋一样弹来弹去的。七斗觉得她肥得可以进屠宰场了。她想，若自己烂掉了双脚残在家里，倒不如死去的好，所以姨妈在给她治疗时她积极配合。

栾水玉的戏似乎演也演不完，兴许是由于戏唱多的缘故，她的腰身显得越发迷人了。姨夫黄瘦着脸有滋有味地拉着二胡，弓子在弦上撇来撇去，那姿态自在极了。为了新年的一场戏而准备半个冬天，只能说明人们太寂寞了。姨妈盼望着队里早些分红，队长每次搭邮递马车进城去打听分红的情况，姨妈都要跟着兴奋一次。然而队长总是带回工分贬值的消息。姨妈为此忧心忡忡。有的人家的锅由于缺油水而经常糊锅，肉的味道似乎越来越缥缈了，而又由于这缥缈，也越来越显得迫切了。

姨夫做了几个兔子套，放到了二道河的桦林中。每天凌晨，他都去那里溜一圈，但永远都是空手而归。有几次他走前曾夸下海口，说他一定会有所收获，让姨妈做好准备，姨妈信了两回。第一回烧开了水预备着清煮，第二次显得很会过日子地切好了土豆块，准备来个土豆炖兔肉，结果都是竹篮子打水一场空。姨夫因为没有套着兔子而妄想得呈现出兔子的一些脾性了。他有时在给栾水玉伴奏时突然扔下二胡，直起身来在地中央窜来窜去，脑袋一晃一晃的，像兔子一样不安分。

姨妈劝说着："套兔子的季节过了，把套都收回来吧。"

姨夫听后便用手扒拉着自己的耳朵说："美味的兔子，想死人了。"

这种如醉如痴的迷狂终于使得一场两天两夜的大雪过后，院子里堆满了雪兔子。姨夫是在大雪停后的凌晨起床

堆雪兔子的，足足塑了好几十个，形态一律肥美，以至于栾老太太起床后从窗户看到外面的景色时，失声叫道："天上过着什么样的日子啊，把这么美的兔子都扔下来了。"不能不说，姨夫堆雪兔子的手艺不凡。

学校里的生活并没有太多的变化。成美娣怀孕了，她的脸上出现了许多褐色的斑点，腰和肚子渐渐圆起来，先前的娇小玲珑之态全然不见了。要命的是她怀孕后脾气很大，常常无端地冲学生发火，上音乐课时她嗓音难听得像乌鸦，好像她的胎儿不是生活在子宫里，而是孕育在她的嗓子里似的。有一次她教一首C调的2/4音符的短歌，叫做《爱劳动》，她把其中那句"太阳出来暖洋洋"唱得又苦又涩，天昏地暗的。大家便跟着学，气得她把整盒粉笔都摔碎了。她当着全体同学的面哭起来，并且骂惠集只是一个产猪的地方，是个不讲教养的野蛮人居住的地方。大家见她哭了，便有些同情她。可她嘴里骂的却让人难以忍受。所以男同学便喊："滚回上海去！"一直到下课时分，这场闹剧才算罢休。

父亲一直没有来信，七斗曾写过一封信夸张了自己脚上的冻疮，想以此得到他同情的回信，但仍然音讯杳无。她开始在内心里憎恨和仇视父亲。他把自己的亲生女儿当垃圾一样扔掉了。他自己出去自由自在地吃香的、喝辣的，却不回来看自己的女儿一回。七斗想，父亲是把她推进火坑了。那个虚假的地址就像披着羊皮的狼一样充满假意。七斗一想起这些就周身寒冷，仿佛所有的牙齿都脱落了似的。她觉得无话可说。她便设想父亲的结局，他应该死于一场意外的车祸或者决斗。这种无情的诅咒终于使她的父亲死

于一场车祸，死在回家的路上。

那是一个有雪的黄昏时刻，靳开河赶着邮递马车从城里回思集，半路上见一辆运材车躺在沟底，车身已经粉碎，看来是因为雪大路滑急转弯时车体失去控制而出事的。靳开河停下马车，跳到沟底，发现倒扣的驾驶室里有三具血肉模糊的尸体，一个是司机，一个是助手，另一个就是七斗的父亲。七斗的父亲大概是赶回来过年的。他身上的背包里装着为七斗买的花衣裳。当七斗和姨妈闻讯赶到出事现场时，天已经完全黑暗了，雪住了，但风却起来了。寒风嘶鸣，猫头鹰的叫声十分瘆人。七斗拉着姨妈的胳膊，看着大家忙忙碌碌地清理出事现场。父亲的尸体她没敢看，她很害怕去看他，尽管她许久没有见着他了。那个夜晚她觉得从未有过的寒冷，脚上的冻疮越来越严重了，惨白的手电光像鬼火一样半明半灭地闪着，七斗想起了许多已逝的季节的黄昏，她站在路口等候父亲回家的情景。现在，这个路口已经成了她与父亲永诀的地方，想起这些，她便四肢无力，她觉得自己再也没有勇气在第二天太阳升起时为父亲送葬了。她正在被众多的亲人所遗弃，她觉得自己出生时一定是坐在了最坏的星座上，灾难总是向她直面而来。

二

雪花三天两头就来一场。大地在雪花的层层包裹下仿佛是在上升，天相对来说矮了一些。雪前的灰蒙蒙的云气让人觉得十分沉闷，七斗常常头疼。苏大娘在七斗的后脖颈和背部拔了无数个火罐；但似乎她的头疼并不见好转。她

又黄又瘦，走起路来就像鱼儿在水中一样飘飘摆摆。姨妈常常为此摇头叹气。

但不管七斗多么憔悴不堪，她的辫子却悠悠荡荡、水光溜滑地显得很有生气。两条辫子一左一右地有时搭在双肩，有时甩到脑后，看起来十分俊气。栾老太太曾说她年轻时的头发同七斗一样，亮，茸，黑，直，无论做什么发式都行。最早时她也梳辫子，梳成两条，辫梢用紫色或青色的缎带结着，很是媚人；后来她将头发烫成荷叶式，穿旗袍，有成年女人的大方风韵和优雅气质；再后来，只是在脑后绾成一个发髻，上插一只金簪，穿对襟的蓝布衫，不过发髻绾得很高，最后，头发开始出现银丝的时候，金簪就沉入箱底，发髻挽得很沉，宛若残阳下沉。七斗不知道一个人的头发不但有这么多的学问，而且和一个人的命运休戚相关，所以她在听栾老太太讲头发的时候，就设想自己将来的发式该是怎样的。她得出的结论是自己不如栾老太太年轻时日子过得好。因为栾老太太是用缎带结头发的，而她用的却是玻璃丝。栾老太太听了七斗的话后，从她那堆旧物件中取出一条紫的缎带给七斗：

"你拿回去扎吧，别说我送的，旭云该吵闹我了。"

七斗应着，接了那缎带，只觉那颜色紫得透亮，而且质地和手感极好，手若有茧的人，非要给这缜密、厚实、光滑的缎带钩出几缕丝不可。所以，七斗是小心翼翼地把它折好带出栾老太太的家的。她实在舍不得用它，只是平平展展地搁在枕头下，每天临睡前看上几眼，有时还好奇地闻闻它身上的气味。它有一股极淡极淡的香味儿。

栾水玉和姨夫把戏唱得越来越红火。

栾水玉唱戏的时候，姨妈的牌点就无法设在家中。但为了跟姨夫唱对台戏，她仍召集几个人盘腿大坐地围在炕上打牌，颇有点玩世不恭的味道。但总未有过打三圈的时候，因为任何人在琴声和歌声的嘈杂声中都集中不起来精力。谁都有出错牌的时候，而姨妈出错牌的次数就更多。有一次她气得夺过姨夫的二胡说：

“你停一会，让我安生地打两圈，不然我去赌工分了！”

姨夫最怕姨妈说赌工分，因为姨妈的手气和智力都不太好，她若赌工分，只是一个“输”字，一年苦熬下来撑死不过挣两千工分，不多输，输上三百四百的，家里毛巾、食盐、蜡烛的进项就没了。所以姨夫受了威胁后就会歇上十几分钟，但却满脸苦相，仿佛他被放在烤炉中要被制成肉干似的。栾水玉若逢上了这样的节骨眼，只是笑盈盈地清清嗓子、喝喝茶，她的心里很能装事，大概这与栾老太太的遗传有关吧。怒而不发，这节制实在得有点心机的人才做得来。看出了栾水玉身上的这些特点，七斗就有些讨厌她。她觉得栾水玉的粉脸太矫揉造作。所以栾老太太若问：“你喜欢听她的歌么？”

七斗就直来直去地说：“不喜欢。”

她又问：“为啥？”

“做戏。”七斗用牙齿说出这两个字，满脸的肌肉都是生硬的。

栾老太太点头称是。

栾老太太守着炉火向七斗传授梳头发的学问。梳子不要用化学的，那样会腐蚀头发，最好的是象牙梳子，其次是榆木梳子，再其次是枣木的。栾老太太说她早年有过一

把象牙梳子，是从非洲的一艘沉落的商船上打捞上来的，她在一个杂货店里用一件水青色的旗袍换了来。后来这梳子在她离开上海的前一天断了。她就站在窗口把这成了两截的梳子扔在弄堂里了。

“残了的东西我都不留。”栾老太太由着性子说，“若是都留住，怕有杜十娘那么多呢。”

七斗不知道杜十娘是谁，就问，栾老太太便从头道来，直讲到怒沉百宝箱，听得七斗泪涟涟的。就连栾老太太自己也有些按捺不住感情，眼前漫出泪花，但只是闪闪，并不落下。栾老太太能很快控制住自己的感情。她接着讲梳头的学问：手指捏着柄，不要碰齿，梳时不要把头发左右分成两片，要一律向后披着，从左至右地梳，先是一小绺一小绺地梳，遇到不畅的时候用手指帮着顺顺，而不要由着劲拉扯下来，以免脱落了头发。小绺小绺地梳完之后，再大片地梳一次，发丝自然就会蓬松起来，另外，梳时木齿不要垂直地立在头上，要斜着，这样，不至于伤着头皮。梳辫子要松一些，辫子的中间要匀称地露出一溜玉米粒大的空儿，不然，辫子看起来就硬邦邦的跟枪柄没什么区别。而梳发髻则要紧一些，若松，就像马蜂窝一样显不出精神来，让人看着寒碜。

听了栾老太太这一番梳头的道理后，七斗在清晨梳头时就用了点心思，梳得慢，而且每梳一绺都要对着镜子左照右照的，看头发直不直、顺不顺。然而，她使用的只能是化学梳子，而且是和姨妈共用一把。姨妈因为不常洗头，弄得齿间尽是油泥，黑得像一条条的垄台似的。有时梳子一伸下去，头发便像让油煎了似地“吱啦啦”地乱响。七

斗为此伤透了脑筋。姨妈见七斗梳头时耽误了太多的时间，就骂她“臭美”。七斗并不在意。她想，她得梳好自己的头发，梳得像栾老太太年轻时一样美。

有一日清晨天下着雪，屋子里有些凉。七斗早早地坐在炕沿那儿梳头。梳着梳着，忽然觉得心空了，自己仿佛已经不存在了。她摇了摇头，跺了几下脚，觉得体轻如鹅毛。她吃惊了。

“也许妈妈要来接我了。”七斗想，“我得跟栾老太太去道个别。”

七斗扔下梳子走出屋门。外面的雪下得很大，她有一种要上升的感觉。她急切地叩栾水玉家的房门：“快开门！”

“谁呀——”屋里传来懒洋洋的嗔怪声。

“我是七斗。”

“就来，你等一下。”大概栾水玉在穿衣裳，停了好一会，她才将房门打开，“出了什么事了？”

七斗没回答栾水玉的话，她只是一头钻进屋里，像只受伤的鸟一样哀怨地朝栾老太太的房间飞去。等到她拉开门时，才发现栾老太太已经收拾干净了她自己，正坐在竹椅子上悄没声地捧着烟袋吸烟。旭云仍睡着，屋子里暖和极了。

“七斗，你慌什么？”栾老太太把烟袋从嘴边拿开，不解地问。

“我梳着梳着头，就觉得心空了。”七斗哭了。

“你坐下，听我说。”栾老太太把自己的竹椅子让给七斗，而她则坐在炕沿上，说，“我年轻时也有过这种癔症，一旦起得早了，又逢着了有雨有雪的天气，我的脑子就空

空的了，但只要太阳一出来，又吃了一顿饱饭，就什么事都没了。”栾老太太指着自己的铺位说：“你现在倒在我这睡一觉，一觉醒来就好了。”

七斗木然地被栾老太太弄到炕上。她倒在铺位上，那里的温暖使她觉得十分妥帖。她很快睡着了。等她醒来时，果然觉得踏实了，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她觉得很奇怪。

三

元旦的这天下着雪，生产队的场院被男女老少站满了。靠北的地方搭着戏台子，布置得桃红柳绿的。栾水玉穿扮一新，打了胭脂和口红，眉毛和眼圈也重重地描过，这使她的面相看上去有点夸张，缺乏真实的味道，但人们仍然觉得她很美。

戏开场前，队长先走到台子上讲话。队长穿一件大花棉袄，一改往日的蓝装，人们倒像是见了小丑似地嘻嘻哈哈地先笑了一顿。队长知道人们这是在笑话她的棉袄，所以就拍着自己的棉袄说：“新年了，穿个花图个喜庆，你们就别笑话我了。”

大家听了又是一阵笑——不可能不笑嘛。

队长接着说：“瑞雪兆丰年，今年会是好年成。咱们今天痛痛快快地唱唱戏，乐和乐和。”

队长一说完，就退到台下。七斗见姨夫拿着胡琴走到戏台的左侧，然后端端正正地坐在一只木凳上，站在七斗旁边的姨妈用鼻子不屑地“哼”了一声，说：“丢人现眼！”正在这时，栾水玉款款地走上戏台子，站在台中央，雪光

中显得光彩照人。大家赞叹着，然后清理嗓子预备着听戏。仿佛他们不用耳朵听戏，而是在用嗓子听戏似的。七斗也不例外地受了传染，她也清了清嗓子。栾水玉先唱《都有一颗红亮的心》，唱得大家心里亮堂堂的，咳嗽声不绝于耳，仿佛大家都要跃跃欲试似的。接着，栾水玉唱《沙家浜》中阿庆嫂的唱段，唱得她两腮越来越粉，两道眉左挑右挑的，显得有声有色。大家在台下齐声叫"好——"姨妈也跟着叫，但她总是在随着大家叫过后又低低地嘀咕一句："好个屁。"七斗几次都听到了，她掩面而笑，觉得姨妈真滑稽。

栾老太太没来听戏，她是不凑这种热闹的，何况站在台子上唱戏的是她的女儿，而她又不喜欢她女儿的唱腔。朱大有站在台下看了一会就离开了。七斗见他的脸阴森森的，分不清是不是在生气，因为他平日里就是这副脸孔。他走开回家，大概是不想看自己的老婆在众人面前卖弄风情吧。人们听得胃口大开，最后竟有人点唱"二人转"，全是一些七斗弄不清名字的曲目。他们要栾水玉唱。她先是忸怩着，说没人和她配戏，后来姨夫就起身和她对唱，没有伴奏声，因而曲词听得更加清楚。七斗觉得有些话太肉麻了，姨妈气得鼻孔朝天。而别人却是得到了格外的满足，他们听得饶有兴味，尤其是那些老辈人。栾水玉舞着一把桃红色的绸扇，千姿百态，姨夫围着她转来转去的，好像一会来到了田间，一会又到了集市上。以一步代千里的表现方式七斗还是头一回看到。"转上两三个圈，就势一倒，那就是说到了阴曹地府，小鬼判官在等着你。"姨妈大概也入了戏，她很老到地向七斗做着解释，七斗一会"哦"着，一会又"啊"一声，觉得他们表演的东西太丰富了。但不久，姨夫

搂了一下栾水玉的腰肢，栾水玉的头歪在姨夫胸前，仰头向上，如同观星斗，大概这是唱到有关夫妻生活的细节了吧。表演者得意忘形，七斗惊异得几乎心都不跳了。她看了看姨妈，只见姨妈一副痛苦不堪的表情，恨不能一头栽进井里似的。七斗再向后望，又看见了朱大有。他的脸阴得更加厉害，好像他只要一动嘴巴满脸就会爆发出大雨。七斗觉得这戏唱过头了，她真担心有人会砸了戏台子。

戏一直唱到雪停的时候。太阳明亮地悬在中天，大地上的雪被映得发出耀眼的光芒，刺得七斗睁不开眼，她就觑眯着。她听得有些累，腿也站得又酸又麻，戏台上有几个人正在收拾道具。栾水玉唱得精疲力竭。七斗看出了她的面目不那么鲜明了，汗水把她脸上的妆弄混浊了。她出尽了风头，也许现在心里还空空荡荡呢。人一高兴过度肯定就觉得无聊。七斗是这样想的，所以她有点同情唱完了戏的栾水玉。姨夫因为跟着唱了许久的“二人转”，腿脚都不利索了，走路磕磕绊绊的。姨妈骂他这是充当“杂耍”而讨来的苦处——自作自受。人们接二连三地回家去，想象着这戏台在什么时候又会搭起来，是分红的时候呢，还是大年初一、正月十五、二月二？

元旦一过，学校里就进行期末考试。成美娣的肚子大得几乎很难走路了。她穿着一件男式的草绿色的军上衣，每天早自习时都肿着眼泡到教室里发号施令。七斗和几个女同学总是悄悄地观察她走路的姿势，先出哪一只脚——左脚，男孩；右脚，女孩。结果她总是先出左脚，这使女同学们对她失去了信心。她们一致希望她生个女孩子。

教室里的炉火越来越黯淡，因为一个学期就要过去了，

能烧的基本都烧掉了，干柴几乎连引火都不够了，湿柴也所剩无几。如果再不放假，炉子就没吃的了。学生们坐在教室里都要戴着帽子、围巾和手套，所以校长希望期末考试能尽快地举行。

七斗每天回到家里忙过了零零碎碎的家务活后就复习功课。她的炕沿上摆着一摞课本。她拿起这本翻翻，觉得不懂，就放下；再拿起另外一本翻翻，还不懂，仍然放下；又拿起一本，怎么还是不懂？七斗失望了。一个学期她把心思用在哪里了？她是否就要像香莲一样留级了？她还有希望正常地升上八年级，离开惠集去城里上高中吗？七斗被自己现在的学习状态吓坏了，她慌慌张张地跑到苏大娘家去找火塘。火塘在灶坑前捉蟑螂。七斗说：

"火塘，你不能不管我。"

"我能管你什么？"火塘说。

"我这次考试要砸锅了，你得帮帮我。"

"我？我是差等生。"火塘说，"这一帮可是从炕头帮到炕梢去了。"

"我要完了。"

"你找鄂伦春的马队帮你的忙吧。"火塘打趣道。

七斗默不作声了。她已经很久很久没有想到鄂伦春的马队。她最近一直在想些什么，她也弄不明白。有时脑子里满满当当的，有时却又空空荡荡。冬天越来越深了，可她并没有见到他们的马队。他们的盐或许还没用尽，可他们应该出来用兽皮交换其它东西了。也许他们的马队已经出来了几次，而她没有听到那种遥远的回声。夕阳下，大路的那一侧曾出现的跃动的人影的情景，像河水一样结冰

了。七斗窒闷的心里忽然涌起一股暖流。她出了火塘家，一直跑上公路，站在那个她无数次迎接父亲和告别母亲的路口，掩面而哭。

那马队、桦皮篓、狍肉干，那些夹带着浓郁黄昏气息的记忆又点点滴滴地回到七斗身上。她觉得血液活跃起来了，她就要听到大路尽头马队回来的声音了。

四

自从七斗独自在公路口怀想了鄂伦春人的马队之后，她觉得生活又充满了希望。她开始认真地复习功课，脑子又如往昔一般活泛，课本上讲的内容她又能看懂了。她每天起早贪黑地复习，连中午时间也不放过。这样，她顺利地通过了期末考试。

放假了。学校的教室冷清得像太平间。操场板着干瘪的脸艰难地呼吸着寒流。学生们自由了。老师们自由了。那些家在城市的知青开始大包小裹地打点行装，准备上路。然而成美娣却不能回家，因为她离分娩日期越来越近了，胡胜飞也理所当然地陪她留下来。

寒假留了作业，还规定了几次假期报到日，此外还下达了捡粪的任务，低年级学生五十斤，高年级八十斤，开学时就要上缴，否则不予以注册。七斗属于高年级的，八十斤粪，怕也要有两筐才够呢。惠集小镇的牲畜倒不少，但马和牛都是生产队的，大部分的粪都拉在了马棚里。只有当这些牛马出来干活时，才有可能捡到这堂堂正正的遗落在外面的粪便，否则，到生产队里去捡，那就等于偷。但

谁也不能整天背个粪筐跟在牛马的屁股后面等待它们的恩赐吧。七斗十分犯愁。私人家里的猪在冬天时从不出栏，只有狗才偶尔在巷子里窜来窜去，但它们遗粪的可能性也微乎其微。七斗觉得学校的任务布置得有点荒唐了，要捡粪，总得有牲口帮忙才行啊。七斗觉得这不比暑假时打草的任务来得容易。那时每人打出一百斤干草，就跟做游戏似的。拿一把镰刀站在草场上，连玩带干，几个小时下来，青草就一片一片地呈波浪形地倒伏下来。不出三个太阳天，湿草就被晾得又干爽又清香。

姨妈一进腊月门就张罗着忙年。其实她并不知道从何忙起，该忙什么，结果是瞎忙一气。姨妈想粉刷墙壁，可石灰不够，只能刷一间屋子的，那么就可着客人们常去的那间屋子刷。结果刷到山墙时就没了灰，有半面墙壁依然如故地一副烟熏火燎的模样，反倒弄巧成拙。糊纸棚时七斗帮着刷浆糊，姨妈仰着头喘着粗气往上粘，然后用小笤帚扫得平平展展的。然而因为糊得太紧，当天夜里纸棚干透后就“咯嘣咯嘣”地出现裂缝，气得姨妈一整夜地放屁。第二天早晨起来时，见纸棚上到处都是曲曲折折的裂纹，像一群蚯蚓爬在上面一样。结果从墙壁到纸棚，没有一处称心如意的地方。

姨夫忙起来了。他背着工具袋天天出去给人打火墙。酒足饭饱回来，他用飘忽不定的眼神看七斗，无奈家里人多，他未得到下手的机会。七斗已经悄悄给自己的房门加上了门闩，晚上睡觉前她至少要检查两遍门闩是否插牢靠了，否则，她就睡不安稳。七斗曾听火塘讲，姨夫打过母亲的主意，说他有一年在大雪天跑到母亲那里，被母亲赶了出来，

他在外面冻得快成冰棍了。那时七斗年幼，她并不记着这些事情。从那以后，姨夫和姨妈经常吵架，姨妈气愤之下把家里所存的仅有的积蓄全都用来购买好吃的，结果自此之后她胖得一发而不可收拾。也正是从这以后，姨妈开始疏远母亲，并且还有些憎恨她，一直到母亲去世时，她很少与自己的姐姐走动。

大家都在忙年的时候年也就显得十分累赘，连七斗也有这种感觉。她的十指因为过多地浸泡在酸水、盐水和脏水中，而显得十分粗糙。养起来的指甲都被泡烂了，她也没多少时间顾惜它们了。这一年中国的许多农村正闹着饥荒，年底临近的时候要饭的人就一伙一伙地出现在惠集小镇的每一户门前了。他们大都是年老的女人，头上包着粗布围巾，衣衫褴褛，面色苍黄，手中拿着打狗棍，不论见了大人还是孩子出来开门都“扑通”一声跪在地上：

“您老行行好，给我点吃的吧。”

大家都觉得他们可怜，就都从自己的口粮中分出一些给他们。但要饭的人多如蝗虫，人们就觉得可怜不过来了。有的人家就赶紧关门闭户，任凭这门被敲得锣鼓似的“咚咚”响。然而栾老太太却不允许拒绝这些饥肠辘辘的人，这样，足足有两周左右的时间栾水玉专门在家伺候要饭的。栾水玉虽然不小气，但因为频繁地接待耽误了不少要做的事情，就觉得折腾不起了。

姨妈家因为跟栾老太太合用一个院子和大门，而在劫难逃。尽管姨妈闩了自家的屋门，无奈要饭的可以直接趴在玻璃窗前往里窥视。他们发现肥胖的姨妈后就像见到了上帝的福音书一样叫着：

“大姐，你开开门，给我口饭吧，你是个大善人。”

姨妈在屋里四处躲藏，被弄得十分狼狈，最后也不得不打开屋门，一边自嘲地说自己是“大善人”，一边把吃的东西让与这些讨饭的。有一次姨夫回来正撞上一个吃土豆的女人。她三十左右，穿一件露出棉絮的蓝花小袄，头上蒙着一块青布头巾，正蹲在门槛那尽心尽力地吃着。这是一个身材很好看的女人，在她进来的那一瞬间七斗发现她的眉目也清秀，只是面庞瘦削了些。七斗见姨夫注意这个女人就知道他要和她说话了。

“你老家在哪里？”姨夫靠着墙问道。对方含混不清地回答了一个省份。

“那里也有饥荒啊！”姨夫好像不相信。

对方接着道：“饥荒了。”声音十分颤抖，但她一直没有抬起头。她吃完了土豆，因为嘴里没有了食物，这使她的脸从侧面看上去更瘦一些，两颊似乎是塌陷的了。她没有抬头，面姨夫试图让她抬起头来。

“你有男人吗？”姨夫问。

“俺男人在水利工地上让炸药炸死了。”对方说着，打了一个寒战。

“有孩子吗？”

“没有。”女人有些羞愧地回答，但仍然是不抬头。

“你既然吃饱了，就站起来走吧。”姨妈对那女人说。

那女人听话地站起来，头微微垂着。但她的面目已经十分分明地呈现了。她的眉毛又细又弯，嘴很小，眼睛却又圆又大，只是少了光彩。如果她高兴起来，那一定令人赏心悦目呢。姨夫看得神魂颠倒。他语无伦次地让姨妈再

给她一个玉米饼子，姨妈不情愿地搪塞道："她已经饱了。"

但那女人却凄凉地说："我还能吃。"

姨妈叹口气，返身去为她拿玉米饼子，姨夫趁机溜出家门，七斗不知道姨夫用什么办法来打这个女人的主意。

要饭的人把玉米饼吃完之后，姨夫兴高采烈地把靳开河带到家里。靳开河有些窘，七斗从来没有见过他这副表情。

"你看看，行吧？我没说错吧？"姨夫指点着女人对靳开河耳语。靳开河的脸一下子就红了，姨妈马上看出了门道，她气愤地呵斥姨夫："你要造这女子的孽啊！"

"我想让她吃饱肚子。"姨夫做了一个手势，示意姨妈不要多嘴多舌。

姨夫对那女人说："你想吃饱饭吧？"

女人点点头。

"你跟他走吧，这是我邻居，刚死了老婆，是个好人，你不会吃亏的。"姨夫说。

女人抬头望着靳开河，一副犹豫而又吃惊的神态，她求助似地把眼光又转移到姨妈身上，企望着别的女人能指点给她什么。姨妈老奸巨猾地说："你的老家总是有亲人的，他们要挂念着你，你能不能先回去商量商量？"

"我没路费。"女人小声地说。

"那你是怎么来的？"姨妈有些沉不住气了。

"扒货车来的。"女人又一次小声地说，仿佛做了亏心事。

"那你就再扒货车回去！"姨妈终于不客气了。

姨夫听罢，想出了一个更刁钻的挽留办法："花上八分

钱，写封信回去，告诉你家里人你在这里找了主，这样最方便了。”

女人听了，脸上露出一片平和之色，一直没有开口讲话的靳开河这时张口结舌地说：“我、知道、信、信、投在哪儿……”

女人温存地点点头，带着一种哀怜神态。

“简直是无法无天，乱了套了！”姨妈气得一屁股坐在锅台上，觉得生活欺骗了她。“我真是不想活了。”她诅咒着，“天地都荒了，人的心也他妈的荒了。”她放肆地骂着，眼见着靳开河把那个秀模秀样的女人领走了。“他们这是犯法！”姨妈对七斗说，“你把朱大有给我找来，我要报告，他们就要在我屋子的隔壁搞破鞋了！”

“要找你自己去吧。”七斗说完，一转身回自己的屋子去了。厨房里，姨妈正“咕噜咕噜”地灌凉水喝，声音像牛饮水一样。

五

分红了。开支的这天是个有雪的晚上。生产队马棚旁边的屋子里攒满了人头。一盏灯昏黄地吊在乌黑的天棚下；灯光黯淡地照耀着等待钱用的人们。炕头盘腿坐着的都是上了岁数的老人，他们舒舒服服地盘着麻木的腿。女人们有的挤在炕沿和炕梢，有的坐在地上的一些长条凳上。孩子们一堆一堆地挤在墙角，喊喊喳喳地，等着自家大人能把零头赏给他们。

队长、会计和出纳员带着满身的雪花进屋了。大家的

目光立即转向他们，就像饿了许久的人突然发现了食物一样现出渴盼甚至贪婪的表情。队长一边摘下围巾拍打着身上的雪花一边对大家说："都不要乱动，钱还没分好，开起来就慢，喊到谁，谁才站起来。"

大家却不管这一套，依然议论纷纷。队长有些火了："再吵吵就不开了！"

这一招果然奏效了，大家都不吱声了。坐在炕上的人自动把炕中央让给队长他们。出纳员拿出工分表格补充说：

"没带手戳的回去取戳。"

"签名不行吗？"有人问。

"不行。"队长帮着回答，显得怒气冲冲，不知道她在上头听了什么坏消息，或是受了谁的气。

"按手印不行吗？"又有人问。

"又没让你们当杨白劳，这是工分表，不是卖身契！不能按手印！"队长蛮横地说。

"那没有手戳怎么办？"坐在炕头管铡草的老头气愤地说，"戳上的名字是死的，可人是活的，不信活的还信死的，这不成了旧社会了吗？"

"你污蔑新中国！"队长说，"你吃糠了，还是给人当牛做马了？你是新社会的主人啊。"

"新社会也有吃不饱的啊。"铡草的老头抖着一绺苍白的胡须说，"早先给地主扛活，地主还给烧饼和肉汤吃呢。"

人们听了一阵哄笑，大家都认为他太没觉悟了。这使队长只能唉声叹气，她可不像新年唱大戏的那天那么和气了。所以有人就给队长解闷，说："分红了，盼了一年了，大家都和和气气的，像你新年说的那样，多好啊。"

“新年唱戏？鬼他娘的戏，我让这戏坑苦了！”队长忽然溅着唾沫星子，狠狠地问大家，“我问你们，谁去上头反映这里唱戏的事了？谁去告了我的状了？”

大家似乎都没有听懂，便支着下巴等待着听出点名堂。

队长说：“革命样板戏唱完了，我才允许唱‘二人转’，你们不是爱听吗？好听吗？就唱，怎么样，谁跑到上头把唱戏的事告了！说我们唱得黄了，唱半夜爬墙了，唱亲嘴了！”队长的火越烧越旺，“我操他血祖奶奶的，我们今年当不上劳模了，明年也不会有好活分给我们干了，我要是再让人唱戏，我就是大姑娘养的！”

队长说完，气得肩膀直抖，好像是要把告状者碎尸万段似的。大家觉得这事蹊跷，都默不作声，个个心中都暗暗猜着告这状的人，觉得队伍里出了大叛徒。

姨妈听说戏以后不唱了，心里比别人高兴几分。“我让你们唱，这回让你们哭。”她心里骂着自己的男人和栾水玉。

因为队长发了脾气，所以人们即使拿了钱，心里也不开心。孩子们觉得大人不高兴，他们的愿望便更加虚无了，不再大吵大嚷，只是个个睁圆眼睛盯着炕中央灯光下三个人的手：出纳员的手先点完，然后把钱交给会计，会计的手再点一遍，然后交给队长，队长负责最后点一遍，被叫了名的社员就在工分表上按上手戳或手印。队长已经对没有手戳的人做出妥协了。发过脾气后的队长显得平静，俨然一个贤妻良母的样子。灯光恍恍惚惚地在她的脸上飘摇，使她看上去十分苍老，她太操心了。大家望着她，就更加憎恨那个告状的人。领了钱的人扯上自家的孩子回家了，屋子里的人越来越少。最后，只剩下队长、出纳员和会计三

人了。他们疲惓地心事重重地坐在炕上，不知道明年的日子该怎么过。他们的心事跟外面的雪花一样苍茫。

七斗脚上的冻疮在雪停之后的干冷天气中又变得严重起来。她已经很难走路了，每天姨妈都用冬青水给她洗两回脚。姨夫只要一有空闲就往靳开河家里溜，像讨债似的。那个新来的女人叫胡杏花，因为有了温饱，她的气色好看了，性情越发显得恬静了。大欢和二嫂非常喜欢这个家庭的新主人，不过他们随心所欲地称呼她，有时叫她“姑姑”，有时又唤她“妹妹”。胡杏花并不计较这些称呼，她待大欢和二嫂很好。胡杏花还做得一手好活，据说活计胜过栾水玉，因此栾水玉讲起胡杏花时就酸溜溜的。姨妈深知自己的女人味比不上栾水玉和胡杏花，所以这两个女人她都不喜欢。但是栾水玉讲起胡杏花的种种不好时，姨妈却佯装公正地替胡杏花说话，她的目的是气栾水玉呢。栾水玉听了的确生气，但栾水玉很会报复，她三天两头就过来找姨夫配上一段戏。姨夫百依百顺，让拉哪一段就拉哪一段。栾水玉拿腔捏调地唱着，刺激得姨妈快要不知道太阳是从哪方升起了。

冬天的树下积满了雪，山里的雪比居民区厚得多，因为山里的雪从未被清理过。拉烧柴的人大抵都选在腊月时节，这时可以使用雪爬犁。冬天的柴禾又干又脆，斧子和锯格外好使，所以患集小镇家家户户一年的烧柴都是在腊月间拉完的。这里的人因为在厚雪里长年跋涉，个个都小腿健壮。有些女孩家的腰和胸都很秀气，可臀部以下却极其饱满、结实，看起来似乎有些不成比例。然而七斗是不属于这种类型的。七斗自上而下都很匀称，栾老太太说她

的骨骼长得好。出落到二十几岁时，一定是个窈窕淑女。所以七斗跟着姨夫上山拉烧柴时，栾老太太就嘱咐七斗：

“别往深雪窠里蹚，能干多少就干多少。”

后来，栾老太太干脆到姨夫面前为七斗求情：“七斗脚上的冻疮未好利索，不要再让她上山了。”

姨夫碍着老太太的面子，也就只好答应她。这样，腊月间七斗只上了几回山，大部分时间她都呆在房间里帮姨妈干活，这使她少受不少罪。七斗十分感激栾老太太，想不到，她在这个院子里还有这么高的威望呢。

六

正月是一年当中最闲适的月份。人们把最好吃的东西都留在正月。喝茶、嗑葵花子、打牌、扯家常，成了正月里人们生活的中心。

雪在正月里脾气很大，三天两头就要爆发一次，人们踩着雪在巷子里磕磕绊绊地出了东家又去西家。大家有时谈论年成、气候、庄稼、牲畜，有时也谈谈国家大事，讲讲国家领导人的奇闻轶事。当然，他们都拣那些有风度的话题说，个个都努力表现出自己的觉悟和教养来。

家家户户的门前都放着冰灯。晚上象征性地用蜡烛点燃半小时左右，然后就将它熄灭，因为纯粹地让冰灯彻夜通明是点不起蜡烛的。但正月里谁也不说点不起，只说冰灯每夜亮上半个时辰是恰到好处的。

成美娣分娩了。有一天早晨七斗刚从被窝爬起来，姨

妈就兴冲冲地从外面进来说：

“你们的班主任生了一对，一男一女，阴阳俱全。”

姨妈接着便分析这是喝黄浦江水、吃挂面的缘故。七斗不理解这与饮食有什么关系，如果这样推理的话，栾老太太当年也应该生上一双才是呢。七斗不以为然地说：

“生一对有什么稀奇的？苏大娘说，她曾经一胎生过三个呢。”

“我的天！她有那么大的本事？”姨妈鄙夷地说，“这不可能！”

“她生过三个孩子，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不过三个孩子中只活下了一个，就是和咱们住在一幢房子里的那个儿子。”

七斗本不想把这件事的原委讲出来，但为了证明姨妈的判断是错误的，她便和盘托出了。讲毕，她才觉得有些失言，但悔之已晚。

姨妈说：“她一胎生下三个，快赶上母猪下崽了。”

“说明她有能耐。”七斗呛了姨妈一句。

姨妈脸红脖子粗地说：“她一定是和蛮人有的孩子，蛮人力气大，才会一次做下三个仔。”

姨妈说的“蛮人”，也就是鄂伦春人。姨妈对少数民族从来都不屑一顾，觉得那是国家中的多余人。

姨妈带着七斗去给成美娣“下奶”。她带上了十个鸡蛋和一捧红枣，这令七斗对姨妈刮目相看。

月子中的成美娣看上去十分平静。她卧在火炕上，盖着一床绿色的缎子被，被面上荷花图案给七斗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炕中央的天棚下吊着一个红色的大摇车，像船，孩

子哭闹时就荡几下。七斗小心翼翼地凑上前，微微地荡了几下，摇篮中并排躺着的那两个宝贝就一齐睁开眼睛，憨然可爱地望着七斗。七斗从来没有见过世界上有什么东西比得上婴儿的眼睛这么明亮，她太喜欢他们了。

胡胜飞笨手笨脚地给成美娣端汤送水；他的脸上漫着烟灰，看来是捅炉子弄的。他不停地跟姨妈抱怨这里的冬天太寒冷，仿佛是姨妈生下了冬天似的。他们在远离家乡的地方建立了自己的家庭，有了自己的孩子。当初所有的浪漫幻想如今都给予了最现实的回报。成美娣心安理得了，她有了一双儿女了，她还要什么呢？

姨妈说："只要有了孩子，家里的日子就有奔头了。"

成美娣点头称是。

姨妈又说："这里缺红糖，你要发奶最好用猪蹄来补。"

胡胜飞道："除非是别人家宰猪，不然去哪里弄猪蹄？"

"就是，不吃也罢。"成美娣语音低缓地说，"在上海，孕妇要供应五斤核桃，我最爱吃核桃，那也是发奶的东西。"

"你总是想入非非。"胡胜飞给孩子换过尿布，有些不满成美娣的胡思乱想。看来，他伺候月子有些腻烦了。

看着成美娣的一双儿女，七斗想象着自己从母腹中爬出来的情景。母亲说她不是顺生，而是立生，就是说先出了脚，最后才出了脑袋，母亲说这样的孩子有骨气，命也大。她不知道自己落地那会是自动哭出来的，还是被产婆给拍哭的。母亲说，给她"踩生"的人是苏大娘，她将来的命运应该像她。所谓"踩生"，就是指产妇生了婴儿后，第一个外姓人无意闯进产妇家而成了"踩生人"，旧时说婴儿的命运都随"踩生人"，所以寡妇最忌讳到那些将临产的

孕妇家去串门，以免不期而充当了“踩生人”，使主人家懊丧。七斗想她若是真随了苏大娘，将来也会生一大群孩子的，但她和谁生呢？她想起了那个鄂伦春的小伙子，和他生孩子，也许一胎能生下四个。那么将来她也会像苏大娘一样拥有一口假牙么？七斗不喜欢假牙，但她的牙齿的确很坏。正当七斗漫天胡想的时候，姨妈问成美娣谁是这两个孩子的“踩生人”，成美娣说是姨妈。姨妈听后不由沾沾自喜地说：“能给他们踩生，这是我的福气。我这辈子虽说不富裕，可却从来没有缺吃少穿的，过日子嘛，就图个体格安泰，家中老少和美。”

“我觉着也是。”成美娣柔和地说。

七斗觉得这两个孩子被姨妈踩了生真是倒楣透了。一定是冬天的寒冷给他们带来了坏运气。他们将来若回了上海，果然随了姨妈的脾性，还不得把整条里弄都搞得鸡犬不宁了呢。

从成美娣家出来后，姨妈不停地抱怨天气寒冷。她把两只脚跺来跺去的，仿佛她要被冷死了。而七斗觉得她这是在虚张声势。她心里很敞亮，一定是有什么事使她不堵心了，而且这事又与新生儿有关。姨妈是个藏不住心事的人，果然她自己憋不住对七斗说：“年前我碰到一个算命的，是个瞎子，打咱们小镇路过，他给我算了命，说我今年有杀身之祸。不过，他说我若能给一对双胞胎‘踩生’，这些灾祸就消了。”

七斗暗想，怪不得她这么积极去下奶呢，原来是为了充当“踩生人”。为了打消姨妈的积极性，她故意拐弯抹角地气她：“成老师说是你踩的生，就真的是你了？”

“那还有假，她红口白牙说的。”姨妈耸耸肩，说。

“我看她这是在讨好你，其实并不是你踩的生。”

“我的天，七斗你在胡说些什么？我不是踩生人，会是谁？我一听到她生了双，就带着你来了！”姨妈有些急了。

“你怎么不想想啊，姨妈，你给她带了吃的东西，又偏偏问人家谁是‘踩生人’，人家不好扫你的面子，才说是你啊。”

七斗这样混说的时候，竟然觉得这是有道理的了。不但姨妈信了，连她自己都有些信了。

“我的天爷爷、地奶奶！”姨妈忽然一屁股坐在雪地上，拍着大腿恸哭起来：“若我没踩了生，我的命就像秋后的蚂蚱——蹦不了几天了。”

“我这是胡说八道呢。”七斗觉得自己惹了大麻烦，她很害怕有过往行人见到姨妈这副样子，就一边劝她一边拉她起来。姨妈像小孩子一样听话地起来了，但她仍在流泪，这使七斗十分伤心，何苦叫她不高兴呢？

七

家家都有一出难唱的戏。胡杏花在靳开河家吃饱了肚子后，就觉得惠集小镇是世界上最富庶的地方了。但是对于大欢和二嫚这兄妹俩，胡杏花算是伤透了脑筋。有一天靳开河领着生病的二嫚去卫生所拿药，胡杏花一个人躺在炕上想老家，这时大欢忽然推开胡杏花住的屋门，“嘿嘿”笑着蹿到炕上对着胡杏花说：“我要和你困觉。”

胡杏花吓得顺手拿起笤帚疙瘩，冲着大欢的脸就是几

下子。大欢流了鼻血，他哭哭啼啼地啐着胡杏花说："不困就不困呗，打人干什么？"

胡杏花落了泪，跑到外面，站在院子里鼻涕一把泪一把地哭泣。等到靳开河领着二嫂回来时，胡杏花已经快成冰美人了。靳开河将胡杏花扯进屋，发现大欢正蹲在灶坑前血红着脸哭泣，就吓得浑身直打哆嗦。原来大欢把鼻血全都涂到脸上了，他看上去就像刚吃了人一样。

靳开河惨声叫道："我的儿，你这是怎么了？"

"她打我。"大欢指点着胡杏花说。

"你怎么能打他呀！"靳开河捶胸顿足地对胡杏花说，"他是个傻子啊。"

"是我的不好。"胡杏花呜咽不已。

"你打了他，你倒哭了起来了！"靳开河万万不该在此时揭胡杏花的疮疤，"你不过是个穷要饭的，我是可怜你才留了你，你肚子里的粮食还不是我们一家人的口下省出来的？"

"是我的不好，我不该打他。"胡杏花"扑通"一下跪在靳开河面前，一声声地哭着。

二嫂见大欢受了伤，早已是怒不可遏，见胡杏花跪在了地上，就一把扯着她的头发大叫着："不许再吃我家的粮食！"并且用脚踢了一下胡杏花的腰，胡杏花捂了一下腰，然后像败军的旗帜一样疲惫地倒在地上。

胡杏花当夜就离家出走了。等到第二天清早靳开河发现人不见了的时候，太阳早已出来了。大欢和二嫂仍在昏睡，屋子里很冷，炉子还没有生火。靳开河忽然觉得自己什么都没有了。他慌慌张张地跑到七斗家，找姨夫来商量

对策。姨夫因为在胡杏花那儿还没得手，一听说胡杏花跑了，差点气昏了，他歪嘴斜眼地四溅着唾沫星子数落靳开河：

“你怎么连个老婆都看不住，我真是白白地给你做了一回媒人！”

靳开河垂着双手，带着哭腔说：“她打了我那大欢，我数落了她几句，她就给跑了。”

“还不是不诚心和你过日子才这样的。”姨妈幸灾乐祸地说，“若是自己的原配夫人，你就是把她的胳膊腿都打折了，她照样和你过，这样的过路女人身分不明、三心二意，走了倒也干净，你还犯愁讨不着个老婆！”姨妈说着说着就想起了姨夫，便又胆大包天地指点着姨夫说，“都是你当初的馊主意，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主儿。”

姨夫气得差点没对姨妈动手：“老娘们一边呆着去，少插言。”

姨妈悻悻地“哼”了一声，端起茶壶把剩下的那点汤水一饮而尽，而后大舒一口长气。七斗知道姨妈的心又一次云开日朗了。

靳开河终于没有按捺住自己的感情，像可怜的老山羊找不到青草一样地哭了。他一边哭一边说胡杏花来了之后他的日子过得多么好，他说胡杏花不回来他就不活了。七斗从未见过靳开河如此缠绵，便想胡杏花果真是勾住了靳开河的魂。见两个男人都各怀心事，姨妈忘了姨夫的训诫，又火上浇油地对靳开河说：“还不快回去看看你丢没丢什么东西，钱呀，粮票呀，物件呀，说不定她给你席卷一空了呢。”

靳开河听姨妈这么一说，心里也有点害怕，就急急忙忙地回家查看物件。姨夫、姨妈和七斗都随了去，靳开河一进家就把箱子打开了，从箱底拿出一个手绢包，七斗见里面包着几百元钱和一些粮票，靳开河点了点，说："都在"，靳开河接着便找那几块布，布也在；靳开河的额上出了汗，他觉得自己太对不起胡杏花了，胡杏花什么也没拿他的。

"她还是个有良心的。"姨妈说。

"她不是那种坑蒙拐骗的人。"靳开河把火气全都撒在大欢身上，"你说说看，你怎么惹了她，她才打了你？"

大欢见自己的爹揪了他的衣领，而他刚从睡眠状态中醒来，就很有胆量地对抗说："她只跟你困觉，她不跟我困。"

"天哪！"靳开河像撒泼的女人一样拍着大腿狂叫，"你跟她说了什么啊?!"

胡杏花跑了的消息很快传遍了家家户户。大家可怜靳开河，就分头出去帮着寻找。她身上既然没有钱，就只能再扒货车出去，再不，就又去哪里要饭去了。有人赶着马车一直撵到县城，凡是车站的角落都找遍了，但仍然没有她的一点消息。好心人都劝靳开河忘了她，都说再帮他找个主儿。可靳开河却认定了胡杏花，他非要到胡杏花的老家去找她不可。

最后，还是朱大有制止住了靳开河，朱大有以长官的口气说："你和胡杏花属于非法同居，现在还没追究你呢，你倒要去找她，你不怕犯法吗？"

一听说"犯法"二字，靳开河的腿就有些飘，嘴也发软了："我不过是可怜她，才收留了她，我不和她睡。"

大家听了一阵大笑，笑得靳开河心里像堵着一团乱麻。他觉得浑身盗汗、气短、恶心、乏力，知道自己是伤心过度而病了。

靳开河不思茶饭，日日躺在炕上望着乌黑的天棚想胡杏花，他瘦得快不能走路了。姨妈说胡杏花是一只狐狸精变的，她吸干了靳开河的精血后就回森林了。七斗从来没有见过狐狸，但她听说早年的盲水边缘经常有狐狸出没，那时盲水边缘不仅仅有狐狸，还有兔子、狍子和狼。不过自从七斗长大以后一直没有见过这些动物。然而话说回来了，见了兔子和狍子倒是幸事，万一遇见了狼，自己不就成了狼的美餐了吗？七斗一想起狼，就联想到姨夫。

八

正月的日子把每个人都过得滋润了。十五那天满镇子都是冰灯和灯笼，光焰像一轮一轮的月亮一样盘挂在每一家的窗棂下。下半夜时，人们想起了八月十五那天是阴着天的，便想十五肯定也要有雪来的。果然，夜深到不能再深的时候，雪轻轻柔柔地飘起来了，灯笼漫上了雪，光晕显得朦胧而温和了，正应了那句民谚：八月十五云遮月，正月十五雪打灯。就是在那天夜里，七斗发现姨夫趁着大家闹哄哄地看灯的时候，在人群中拍了一下栾水玉的屁股。那天姨夫家挂着一盏走马灯和一盏白菜灯，而栾水玉家则挂着两盏对称的红色宫灯，四盏彩灯再加上四个冰灯，使得这个两家合用的院子显出扑朔迷离的光辉。栾老太太穿得严严实实地扯着孙儿孙女出来看灯了，朱大有、栾水玉、姨

妈、姨夫、七斗以及两个表弟也都出来观灯了。栾老太太似乎很不喜欢姨夫做的白菜灯，认为有些苦相，而走马灯则有些像耍猴的。总之栾老太太认为只有她家的宫灯才大方和喜气。姨妈听栾老太太评头品足的时候就不停地磨牙。七斗听到了“吱吱”的声响，知道姨妈在生气。七斗觉得栾老太太有点过分。在七斗看来，走马灯就比宫灯受看。宫灯死板，像烂柿子一样，而走马灯活泛。看灯时七斗一直站在外围。姨夫紧紧地挨着栾水玉，当栾水玉说看灯时应当唱唱大戏的那一刻，七斗清楚地看见姨夫的手拍了一下栾水玉的屁股，而栾水玉却没有表示反感。七斗相信朱大有也是看见了的，因为事情发生不久朱大有就说头痛回屋了。朱大有一回去，栾老太太也说看乏了，跟着回了屋。最后，院子里就只有七斗、姨夫、栾水玉三人了。

姨夫说：“七斗，你不冷么？”

“我穿得多。”七斗知道姨夫是想支使她回屋，故意这样调侃他。其实她觉得脚上的冻疮部位已经发痒了，她冷得很。

“你应该回屋烤烤炉火。”姨夫尽量变得斯文一些。

而七斗仍然固执地说：“我还没看够灯呢。”

“你让她看吧。”栾水玉有些失落感地叹了口气对姨夫说，“我觉得口干，回去喝点茶。”

栾水玉一回去，姨夫就把怒火转移到七斗身上，他咬牙切齿地说：“你死后会变成一头猪的！”

然而七斗一直看了大半夜的灯，直到雪花来了，家里人出来收灯的时候她才回屋。回屋后她把门闩弄好，睡了一个安稳觉。第二日早晨起来，她侧着身子歪出屋门，见

姨夫正鬼头鬼脑地从厨房左侧的窗户朝她张望，她便也回敬他一个鬼脸。姨夫惊诧极了。

正月一过就是春二月。在北方，尤其是像惠集小镇这样纬度很高的北方，一年有多半的时间被寒冷所围困，所以二月在这里就不是春月，就连三月也不是。直到四月时，封存了一冬的积雪才有消融的迹象，然而四月也不能完全赶走一个漫长的冬天储藏下来的寒气。直到五月，满山满坡的映山红花团团簇簇火焰一样燃烧起来的时候，温暖才在惠集小镇张开翅膀，人们才会脱下棉衣棉裤，但这也仅限于青年人。俗话说：春冻骨头秋冻肉。老人们因为生活在高寒禁区，大都落下了风湿病，所以他们几乎是一年当中有十个月是穿棉的，七八月的热天气除外。就是说春五月时他们仍然穿棉衣。

正月过去了，二月也过去了，平平淡淡的三月来了，学校照例开学。七斗把正月里拾到的那点粪用土篮挎到学校，一上秤，发现足足还差三十斤。七斗去找火塘，火塘说他也短三十斤。火塘说："我有一个主意，这可是个秘密。"他悄悄地对七斗说，"山上烧窑的地方肯定有马粪，前两年烧窑时都是马车去那里拉炭，马车一停就是两三天，粪肯定拉了不少，而那里没人种地，保险没人捺。"

"可是，这些粪肯定让雪给埋住了。"七斗担忧地说。

"这没什么，到了烧炭点，我们用树枝卷成个扫帚，一扫就会出来了。"

"那我们什么时候去？"

"晚饭一过就去，今天晚上有月亮。"火塘果决地说。

晚饭一过七斗就准时来到火塘家，苏大娘正盘腿坐在

炕上守着一只碗泡她的假牙。她见了七斗后含混不清地说：

"我烙了土豆饼，还没凉呢，你自己到外屋地里的盆里去拿。"

"我饱了。"七斗说，"我一吃土豆饼就爱胀肚。"

"嗯，你还是个爱挑食的孩子呢。"苏大娘想笑，但怕自己笑时的满嘴空洞会吓着七斗，就忍住了。

火塘对他娘说："我和七斗有事出去了。"

"去吧。"苏大娘说。

七斗和火塘背着两个花筐和一个粪铲出发了。他们飞快地逃离居民区，一眨眼的工夫就上了公路。他们选择最近的进山路线到达烧炭点，也要有四十分钟的时间。七斗并没去过那地方，只是听人讲起过，据说它位于一个山脊的背后，周围都是椴木林。前些年队长带领家属们在这里烧炭时，搭了一个帆布帐篷，他们啃着硬干粮，喝着融化的雪水熬过了两个冬天。炭没烧出多少，却出了坍塌事故。一个五十多岁的老哑巴就死在窑坑里，因为救人时哑巴无法发出呼救声，人们不知道他被堵的确切方位，只能大面积地寻找，等发现他时，他已经没气了。从那以后队长一狠心把山上的所有人马都拉回小镇，将窑点废弃了，不想再听上头的什么命令了。在靠近森林的地方，是不需要木炭来取火的，因为满山遍野都是可烧的东西。队长废了窑点后，挨了一次批评，但并没有撤消她的职务，也正是此举，奠定了她在全队社员心中的统治地位。

月亮出来了，月光从东方斜斜地甩进森林，像旋转起来的裙摆一样飘摇无定。雪地上跳跃着无数银光，树木好像被月光给拂动得有了生气。它们就像一群银蛇一样在月

光下飞舞。

七斗忍不住地叫道："树好像在动了！"

"树精怪出来了！"火塘也叫道。

奇怪的是七斗这时候根本不害怕树精怪了，如果她真的遇见了，她就拍拍树精怪的腰，说："你好。"当然，那得限于树精怪有腰。

七斗问："树精怪有腰吗？"

"我想有吧，不过它的腰可能跟豆腐一样软。"火塘嘻嘻地笑着回答，"那它就碰不得了。"

七斗也跟着笑起来，她很久没有这么开心过了。

"七斗，你笑起来很好听，你要常笑着点。"

"行啊，你以后常逗着我，我就笑了。"

"你真是的，人家不逗你，你就不笑吗？"

"那当然。"七斗又笑了。

他们赶到窑地时月亮已经升得很高了，月光越发显得浓郁了。空气十分寒冷，但七斗觉得心里热乎乎的。她望着月光下那一大片浓密的乌黑的椴木林，觉得这地方美极了。火塘把粪筐放好，很快折来一把比较柔软的桦树枝条，用事先带好的一根绳子将它捆成扫帚形状，然后清扫废窑旁边的积雪。火塘的判断没有错误，几笤帚下去，马粪就骨碌骨碌地像贼一样露出马脚了。

七斗惊喜地叫道：

"瞧呀，一个个像冻梨一样！"

"那还用说。"火塘得意起来。

火塘扫，七斗就用粪铲来拾，月光下她能清晰地看见那一个个圆鼓鼓的马粪，粪上沾着霜雪，但没一丝臭味，据

说夏季时将马粪晒干了可以点燃来熏蚊子。半小时左右，他们就把一只花筐装满了。花筐是秋季时用来采蘑菇的，筐身上系着两条粗粗的绳索。火塘估计七斗背不动一花筐，就让她背半筐，但七斗非要背满一筐不可。

“你怎么这样财迷？”火塘说。

“我白跑这一趟啊？我要背满。”七斗说。

“你逞能吧，我就把你丢在这里，我一个人回去，这里有老哑巴的坟，还有许多树精怪。”

七斗听火塘这样说她，就生气地丢下粪铲，跑到一棵椴木下流泪去了。

火塘惹恼了七斗，觉得十分难过。他一个人拾起粪铲，将七斗的那只筐也装满了。他吆喝七斗：“过来吧，你的筐满了，咱们回家去。”

七斗听说自己的筐是满的了，就破涕为笑，有些不好意思地走过来。

火塘说：“你蹲下，我帮你套上粪筐。”

七斗答应着蹲下，火塘把两道绳环套在七斗的肩肘上，然后拉她起来。七斗只觉得身体直往后面仰，腿直打哆嗦，一步也走不动。这筐粪简直太沉重了。七斗顾不得自尊了，哭着说：“火塘，快帮我卸下来，我背不动。”

火塘应着，帮七斗卸下粪筐，倒掉一半，七斗背着半筐粪时觉得恰到好处。

他们走出废窑时月亮快升到中天了。七斗听见她和火塘的脚踩在雪地上所发出的“吱吱”的回声，这声音在树梢造成一种悠远的回音。七斗又一次想起鄂伦春人的马队。春天又要来了，他们该出来换盐和肥皂了吧？她想起了那

个骑着小白马的鄂伦春小伙子，她真想念他啊。

她忍不住对火塘说："我认识一个鄂伦春人，他长得真漂亮。"

"他是男的？"火塘问。

"对，是个男的，他很年轻。"

"是吗？"火塘阴阳怪气地反问了一句。

"就是嘛。"七斗笑了。

七斗回到家里时已经是十点多钟了，她把粪筐放在园子里。她进了屋门，以为自己又要被姨妈数落了，就主动走向姨妈的房间。姨妈不在，姨夫不在，两个表弟也不在，屋子里空空荡荡的，七斗闻到了一股浓烈的旱烟味。这说明，姨夫他们刚离开不久。七斗料想到出了什么事情，就到朱大有家去问个究竟。

屋子里只有栾老太太一个人坐在火墙那打盹。她见了七斗后用苍老的声音说："你们全家和我们全家人都去队里了，你的两个表弟和我那旭峰、旭云到队里的马棚去偷粪，让打更的给抓住了。"

"我说屋子里怎么空空的呢。"七斗说。

"你去哪了，带回了这一身的寒气？"

"我和火塘到山上的废窑场捡马粪，刚回来。"

"嗳，学校收这些粪干什么？害得他们满脑子只想粪，而不想着学习。"栾老太太叹息道。

午夜十二点时七斗听见院子里有人走动的声音。七斗知道大家都回来了，两个表弟满脸都是泪痕，看起来刚才是挨了打的，进屋后他们还抽抽噎噎的，显得十分伤心。

姨夫将狗皮帽子摔在炕上，指着七斗说："你这个晚上

又去哪里了？你怎么连板凳都坐不住？”

七斗心中冷笑着，没吭声。

“你们两个败家子，我今年一个工分还没挣呢，这一下子就先被扣掉五十分，我得白白给队里干上一个礼拜的活。”姨妈气喘如牛地骂着。

“队长这是在剥削！”最大的那个表弟瓮声瓮气地说。

“这是罚款，不是剥削！”姨妈给了她的大儿子一巴掌，“你怎么不变成一堆臭狗屎呢！”

这一夜的觉只有七斗睡得最踏实。她累极了。第二天早晨如果不是姨妈捶她的门，她也许要一直睡到中午呢。

九

正午的阳光使屋檐的滴水声再次响起在惠集小镇家家户户的院落。这可以算作最早的雨吧，不是由乌云演变成的，而是由阳光照拂白雪所产生的。每当七斗听到这种滴水声时心中就格外忧伤。母亲去世快一年了，她越来越脱离于七斗的梦境了。还有父亲，七斗也越来越深刻地明白任何一个黄昏都无法成为他的归期了。母亲与父亲的坟墓相依相偎，七斗觉得他们的团圆对于她来说太早了些。

栾老太太又可以常常端着竹椅子出来晒太阳了。不过这只限于阳光充足的正午。栾老太太经历了一个冬天，人显得更加苍白。她的脸上已经无丝毫血色了。她依然喜欢捧着长烟袋“吧嗒吧嗒”地吸烟，不过她几乎是每吸一口就要吐一口痰。她明显地老迈了。七斗每次见到她坐在太阳底下孤独地享受阳光，都对栾老太太产生一股深切的依

恋感，因为她明白接栾老太太出走的马车越来越近了。

生产队一到春时就有了活计，姨妈和栾水玉都到队里干活去了。孩子们都去上学，所以白天时院子里只剩下栾老太太。她形单影只地在院子和屋子之间走来走去，她的步态显出踉跄了。靳开河自从失去胡杏花后一直酗酒，只要他一逢见外人，就用直勾勾的眼睛看着人家问："你见到要饭的了吗？"

空气中又弥漫看春天那种复杂的气味了，猪粪味、鸡屎味以及做饭的味道都搅和在一起，七斗觉得这比污水的味道还难闻。盲水开始融化了，它像一条美人鱼一样躺在原野上，它的身体亮得发翠。

这是一个寻常的黎明，太阳持续着春日的那股明媚之气。七斗吃过早饭后穿过院子上学时碰到了朱大有，不知怎的七斗的心里升起一股凉彻心骨的寒意。朱大有很少与七斗打招呼，这次他竟然笑问七斗："你想你爸你妈吗？"

"想。"七斗飞快地吐出这个字，点点头，然后飞快地走到朱大有前面，几乎是小跑着朝学校去。她害怕朱大有那种满含鬼气的笑，想起他，七斗就头皮发麻。她不明白朱大有为什么要提起自己的伤心事，看来他一定是不怀好意。

中午放学时七斗一进家门姨妈就告诉她靳开河离家出走找胡杏花去了，姨夫正在和别人商量怎样照顾大欢和二嫂。"这一对傻子不会做饭，七斗，你能不能帮帮他们？队长说要是你去帮着做饭，队里每天就给我五个工分。"姨妈说。

"我不乐意。"七斗说。

"你不可怜他们吗?"姨妈故意将七斗,"我一直以为你是个好心人呢。"

七斗沉默不语，她在想应不应该帮助他们兄妹。自从他们将她带到母亲上吊的那片树林,她就对他们充满敌意,何况姨妈又要拿工分做交易呢。

七斗回到自已的屋子，将窗户打开，稠李子溢出满树馨香，树长高了，香气也更浓了。她想起了去年的这个时节，也是这样的天气，她像一条狗一样被父亲送到姨妈家，她第一次走进这间屋子的情景。那时墙上还贴着一张陈旧的年画，现在画已经不见了。屋子里其它的情景却依然如故，一切都好像发生在昨天一样。七斗呆呆地想着。这时她忽然听到一声清脆的枪声，枪声近在咫尺，仿佛是在打她一样，她的心疼了一下。跟着，枪又响了一声，七斗随之听见了厨房中姨妈的一声惨叫，姨妈在往屋外跑，她把淘米的盆弄翻了。盆掉在地上发出一串"当啷"声。七斗的头晕了一下，以为战争打响了，敌人进了镇子了。她吓慌了，她从自己的小屋向外跑。这时七斗从敞开的屋门看见了一幅使她一生想起来都要发抖的情景,姨夫倒在地上,大概是因为中了两弹，他已经很难动弹了，姨妈正死去活来地趴在姨夫身上哭泣，然而很快又一颗子弹打在姨妈身上，七斗看见姨妈的脖颈处溅出一大团鲜血，姨妈最后"啊"了一声，便松懈了四肢，像块红色的布一样罩在姨夫身上。七斗正要朝外面奔，忽然听见两个表弟呼喊："爸，妈——"他们刚放学回家，他们一进院子就发现了倒在血泊中的父母。七斗大声喊道："不要进来!"

这时，枪声又一次赶在她的话落之前响起，七斗看见

子弹穿向两个表弟，大表弟被击中了左胸，而小表弟则被击中了小便部位，小表弟捂着那痛苦地抽搐着，然而没能等他挣扎几秒钟，又一颗子弹飞来击中了他的头部，小表弟的脑袋像红气球一样爆炸了，他也倒下去。七斗冲到院子里，这时子弹又扫到姨妈身上，大概是怕她还没有死透吧。七斗看见朱大有正站在他窗台前举着一把手枪，朱大有穿着便衣，两只眼睛是血红色的，他发现七斗后把枪口对准了七斗，他勾动了扳机，然而子弹没有飞出来，枪膛里的子弹已经空了。七斗意识到自己没被击中时就拚命地往屋里跑。这时朱大有提了把菜刀撵上来。七斗逃进自己的屋子，回头看了一眼朱大有，发现他也跟了进来，她就跳到窗台上，想从后菜园找到出路。然而她在窗台上停顿的一刹那，朱大有的菜刀已经砍到她的后脖颈了。她觉得一股椎心的疼痛传遍全身，这种疼痛使她求生的欲望更强烈了。她用尽力气跳到窗台下，跌跌撞撞地绕过稠李子树和葱地，敏捷地爬上障子，跳出了后菜园。朱大有见七斗已经沿着后菜园的小路朝一户人家跑去了，便没再去追赶她。朱大有又回到院子，他很懊丧自己把子弹都用尽了，没给自己留一颗。他便用菜刀来砍自己的脖子，砍了几下他就手软了。他瘫倒在地上，脖颈处"咕噜噜"地往外冒血泡，这时被朱大有支使到外面的栾水玉领着旭峰、旭云回来了。全镇的人都听到了枪声，大家放下饭碗纷纷朝出事的地方拥来。

七斗在去苏大娘家的路上碰到了朝枪声处奔来的火塘，她一头栽进火塘怀里，便什么也不知道了。

十

县城的救护车和公安局的警车赶到惠集小镇时已是下午三点左右的时光了。这时七斗的脖颈已经包扎完毕，多亏她那双辫子搭在脖颈后面，刀落下去时辫子的柔韧性将它大部分的锋锐都瓦解了，所以七斗的脖子伤得不很重。

朱大有被抬进救护车的时候全镇的男女老少都齐声地骂："别救这畜生，该挨千刀的！"大家都知道他杀死了郑冒烟一家人。大家觉得他丧尽天良，不但杀了大人，还杀了孩子，看看那两个并排躺在一起的孩子，真是惨极了。

七斗要到出事现场去，苏大娘说什么也不肯。但七斗执意要去，只得让火塘领了去。

七斗还没有走进院子时就闻到了一股血腥气，当她轻飘飘地来到院子时，围观的人全都失声痛哭起来。无疑，大家都认识到了七斗越来越悲惨的命运。七斗也哭了，不是因为自己的命运，而是觉得四个活生生的人一下子全都无影无踪了的悲凉。四具尸体已经分别由人抬到前菜园，法医正从死者身上取子弹头。院子的砂地上血迹斑斑，七斗的耳边回响着正午时听到的枪声。栾水玉领着一双儿女呆呆地坐在墙角，她似乎还不相信发生的这一切都是真的，她的脸苍白得像一张薄纸，嘴唇也无丝毫的鲜润之色了。七斗看了她一眼，栾水玉吓得打了个摆子，七斗恨她。

七斗一直没有发现栾老太太，从出事以后就没有见过她。七斗拉开栾水玉的房门，一直穿过走廊朝栾老太太住的屋子走去。这时七斗闻到了一股呛人的烟味。栾老太太

的屋子里烟气蒙蒙，七斗觉得自己的视线有些模糊了。她费劲地看了许久才发现栾老太太倚着墙角坐在竹椅子上“吱啦啦”地吸烟。栾老太太一袭青衣，像是在吊丧一样。七斗哭着说：“我姨妈、姨夫和两个表弟都让朱大有给杀了！”

栾老太太没有说话，但七斗听到她的咳嗽声。

“外面杀了人，你怎么还坐在这里吸烟？”

栾老太太仍然不语，她照旧咳了一阵。七斗发现栾老太太的梳妆匣子被放在了地上，有一个紫色包袱皮里打点了不少衣服，看来栾老太太准备要走了。

“你要去哪里？”七斗说，“你得告诉我！”

“我哪也不去。”栾老太太慢吞吞地说话了，“先前我想离开这了，可我去哪里呢？我没有可去的地方了。”栾老太太的声音越来越低沉，她说不下去了，她好像是在流泪。

“他杀人时，我就在屋子里，我全听见了，谁也挡不住他杀人，他要找死，我们有什么办法呢。”栾老太太凄切地说，“太平日子过到头了，该出事了。”

七斗很不理解栾老太太的这番话，好像出了人命案活该是的。七斗就气呼呼地离开了栾老太太。

几天来院子里都是人走动的声音，四具尸体解剖完毕之后就等待着下葬。丧服和棺材都是县里的民政局帮助一手操办的。举行葬礼的这天，一共来了两架马车，八匹红马分别被套在两挂车上。惠集小镇的人都来为死者送葬。七斗戴着一身重孝，为四个亡灵摔响了去冥途的丧盆。

送葬的队伍出发了，马车辘辘地驶上公路。土黄的公路上铺着单纯的阳光，树木散发着一股清爽的树脂香气。七

斗听着“嗒嗒”作响的马蹄声，觉得这是世界上最永恒悠久的声音了。人们低声呜咽，而七斗则已经没有泪水了。她平静地跟在马车后面，听着她无法摆脱的马蹄声，直到走到墓地马蹄声消失的时候，她才抬眼看着姨妈一家人的新的居住地。那是树下的两个墓穴，姨夫姨妈合用一个，两个表弟合用一个。棺材正被人抬进墓穴。七斗无法忍受再看下去。她仰起头，把目光放在树梢上，树梢上没有鸟，但一些鸟的旧巢却挂在那里。七斗又越过树梢向上看，看见了蓝天和太阳。

在这个世界上七斗真的没有任何亲人了，她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抛弃。她并不太喜欢姨妈，但姨妈的猝死却使她难过。唯一值得庆幸的是，姨夫再也不会纠缠她了，朱大有的枪声彻底地封闭了她和姨夫之间的秘密。

清理家中遗物时七斗发现骨人被姨妈裹在一条破棉裤中，而那两包金子和银戒指以及手镯却被缝在了枕头里。等到斯洛古的舅舅和舅妈闻讯赶来时，葬礼已经过了一周。七斗除了把骨人留下外，将其它遗物都转交给了舅妈。

舅舅和舅妈询问七斗对将来的打算，问她是否有意去斯洛古，七斗摇头否定了。她怕自己投奔到那里会落得与在姨妈家相同的下场，何况姨妈不是说姥姥并不是亲的吗？

春天真心实意地拥抱了惠集小镇，阳光一天比一天温暖。栾老太太又可以搬着竹椅子长久地坐在院子中享受太阳了。不过栾老太太现在经常坐在竹椅子上打盹，她似乎很想睡下去了。她打瞌睡的时候，她脚边的梳妆匣却敞着盖，那些眉笔、陈年的胭脂和口红、手镯和缎带持续地接

受阳光的晾晒，总有一天它们要成为栾老太太的陪葬品。

朱大有脖颈上的伤很快养好了，他的死刑日期也就越来越近了。他在受审时曾说，他觉得惠集小镇所有人的眼光都不正常。因为他们一看见他就回避他，说明他们都干了见不得人的事情。比如说新年唱大戏，一唱到黄色的词时台下就一片啧声，如果不是他及时报告上级，将来还唱下去，满镇子的人都会堕落的。尤其是郑冒烟一家人，从他和他们合住一个院子时就觉得他们全家人的眼光都不正常，他再也忍不下去了，所以杀了他们。

枪毙朱大有的这天烟雨濛濛，天气有些冷，七斗穿着毛衣依然觉得浑身上下直打哆嗦。她披着雨布走上公路。公路上已经密密麻麻地站满了人，大家都顶着雨布，所以看不清他们的脸，但七斗闻得到人们身上的那股蒜味，据说看杀人时吃蒜可以驱邪。

上午十点左右，一辆客车过来了，跟着又是一辆，这是给死者开道的车，接着是警车厉声地叫着过来，七斗发现了那里面坐满了穿军服的人，大概是刑警吧。接着，是押送死刑犯的军用敞篷卡车，卡车行驶得很慢。七斗清清楚楚地看见朱大有被两名警察给押解在卡车车厢的正中，朱大有穿着蓝布袄，剃着光头，光头在雨中雪青得像只萝卜。朱大有目光散漫地看着他生活过的地方，看着立在道路两侧的人群。七斗觉得心里格外难过。她放下雨布，任雨水淋在身上。这时她发现朱大有朝她望了一眼，朱大有的眼睛亮了一下。七斗觉得自己的魂就要被勾走了，她害怕极了。朱大有定定地看看七斗，一直到卡车从七斗身边经过。七斗忍不住在心里哭诉："他原来是个疯子啊，为什

么大家都没看出来?”

执行枪决的车队缓缓地驶过惠集小镇，道路上是湿漉漉的车辙的痕迹，围观的人渐渐散去，人们拖着沉重的脚步回家，等待着走到家门口时听那一声枪响。

七斗在回家的路上碰到了成美娣。她生过孩子后发了福。她关切地询问了七斗将来的日子怎么过。七斗却问："那次我和姨妈去给你下奶，果真是姨妈踩的生么?”成美娣沉默了一会，摇摇头。"你这个大骗子，你为什么要骗我姨妈?她没有真正踩上生，所以她才没躲过灾祸!”七斗气愤地骂着老师，而后一路跑着回到家里。她一个人将门关严，"呜呜”地哭着。她永远不会对成美娣友好了。

黄昏时雨停了。因为已到傍晚，太阳不可能再出来了，尽管天晴了。空气格外潮湿，惠集小镇寂静极了。栾水玉一家人已经一天没有出来了。七斗知道他们闷在屋子里想些什么。七斗喝了碗粥，一个人沿着肮脏的小巷走向公路，路上一个人影都没有，七斗站在路边，望着遥远的道路的尽头。这时，她觉得耳膜有一阵轻微的颤动声，她低下头仔细倾听着，结果她听到了马蹄声。她抬头朝公路管理站的方向望去，真的看见鄂伦春人的马队过来了!马蹄声越来越近，七斗已经看见为首的那匹小白马了。

那个鄂伦春的小伙子骑着白马过来了，白马长得更加健壮，而小伙子则更加威武了，七斗惊喜得心怦怦乱跳。白马走到七斗身边时两只前蹄勾了一下，然后打了一声响鼻，那个鄂伦春小伙子立刻就发现了七斗："哎——”他在马上喊道，"我又碰见你了，你好吗?”

"我不好。”七斗笑着回答，其实她心里格外想哭。

“是因为你姥爷死了吗?”他勒住马缰绳，往路边靠了靠，这时他身后的马队就从容过去了。七斗发现这些马背上搭着许多红色的包袱，看样子并不像出来换盐和肥皂，也许这是出来销售皮货。

七斗就问：“它们驮着这些红色包袱做啥?”

“迎亲啊!”小伙子笑哈哈地说，“我要结婚了，这是去接新娘!”

七斗只觉得一阵天旋地转，几乎要站不住了。她以为自己听错了，便又问了一句：“你要接你的新娘?”

“是啊，等你长大了，也要被别人给接走的!”

“她是城里人吗?”七斗哽咽地问。

“不是，她家在老卡，她是个兽医，救过我的马呢!”说着，他拍了拍马头，好像提示它不要忘记它的救命恩人。

“她是汉族人吗?”七斗再一次忧伤地问。

“对，她和你一样是汉族人。”小伙子又一次笑了。

“你们不是不许和汉族人结婚吗?”七斗找不出更好的理由来挑剔这项婚姻了。

“那是过去!”小伙子爽朗地笑着，“从我开始，鄂伦春就要有和汉人结婚的了!”

七斗听后觉得自己的眼泪就要憋不住了，口吃地说：“我要回家了。”

“好吧，我也要赶路了，天亮之前我要赶到老卡。”小伙子拍了一下马头，喊着：“驾——”然后又回头对七斗喊了一声：“再见，小姑娘，将来我教你骑马!”

鄂伦春的马队过去了，那匹白马很快脱离了七斗的视野。七斗站在路边，无声地哭泣着。天就要黑了，她却不

知道自己的家在哪里。她仿佛是站在三河站的码头上，眼见她要搭乘的白轮船离开岸边。白轮船美丽极了，美丽得那么不可企及。七斗恍然觉得土黄的公路变成了一条河流。她孤独地站在岸边。谁会划着小船来接她到彼岸呢？

七斗在泪水中闻到了浓郁的馨香气，深深地体会到春天的花开了。

第五章

白卡鲁山下的木屋

一

黄昏到来时白卡鲁山下的景色显得格外空濛。漫长的冬天积存的雪花使万顷林地变为无边的苍茫的雪原。三九工区就位于白卡鲁山下，它原来是古老的黄金驿站，现在是一个伐木点。

七斗初中毕业后只身来到三九工区，城里的人事局照顾孤儿就业，招一批代教老师，七斗应考通过。挑选工作地点时七斗选择了三九工区，原因是三九工区位置偏僻，人员稀少，在这里，她可以有充足的时间遗忘许多往事。

七斗长高了，然而更瘦了些。她的脸显示成年人应有的轮廓，但眼神却十分忧郁，她的目光总像是从冰封的河面发出来的。她留着很长的辫子，她将两根辫子梳得十分光滑匀称，她喜欢将它们搭在脖颈后面。当她在黑板上写字时，孩子们就欣赏她的辫子。

七斗每逢黄昏时都走出木屋，她喜欢在傍晚的天光中遥望白卡鲁山。白卡鲁山，海拔有一千三百多米，位于三九工区的东南方向，每当太阳西沉时，膨胀的夕阳流溢出的金色余晖就斜射在白卡鲁山上，白色的山脊忽而呈现橘黄，忽而显出浅浅的柠檬色，山上稀疏单调的松树此时就勃然地焕发出生气，望上去就像一座座金字塔一样。

冬天时，孩子们喜欢在白卡鲁山下的斜坡上打雪爬犁。他们从山脚将爬犁"吭哧吭哧"地背上半山腰，然后将爬犁放在雪道上。从半山腰能明显地看到三九工区的所有的木屋。他们的老师的木屋就在山下的溪水旁边，当然，冬天的溪水已经改变了模样，它不但结了冰，而且被浓厚的雪花覆盖住了，所以那溪水望上去就像一条丰腴雪白的女人的手臂一样弯在那里，它半搂着老师的木屋。孩子们站在半山腰上还可以欣赏眼皮下面的这条倾斜的雪道，它闪着优美的弧线，一直贯穿到山脚的矮树丛里，它在阳光下耀眼得像一条白鲸。孩子们听老师讲过白鲸的故事，所以常常把雪道比喻成白鲸，他们就像是骑在白鲸的背上一样。

孩子们趴在雪爬犁上俯冲下滑的时候，他们就觉得雪道两旁的树木像鹿群一样朝山上奔跑，他们自在极了，爬犁摩擦着雪面，只发出轻微的"刷刷"声，他们觉得心就要飞出来被鸟衔走了，当雪爬犁在山脚的矮树丛中旋转着

停住的时候，他们就大声地叫喊着："真自由啊！"他们不厌其烦地从山下扛着雪爬犁再上去，然后滑翔下来，接着再上去，如此反复，直至他们玩得气喘吁吁，两颊冒出白炽温热的汗气，他们才疲惫地拖着雪爬犁回家，简直都玩醉了。

七斗的木屋分为东西两部分。东面是她的住处，而西面则是孩子们的教室。她总共有十八名学生，这些学生分成三个年级，她每天要备三套课，分批分批地教授。一年级有九名学生，二年级有六名，三年级只有三名。这些学生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职务。如三年级，一个是班长，一个是学习委员，一个是体育委员（这是个打雪爬犁的能手）；二年级中除上三项职务各有其主外，还有劳动委员、生活委员、卫生委员；而一年级的职务就更完全了，他们除了囊括二三年级拥有的全部职务外，还有文娱委员、算术课代表和语文课代表，所以每个孩子都有一种他们是国家的主人的看法。有的时候七斗有事要说与他们的时候，七斗就故作庄严地说："班干部留下开会。"结果全班同学没一个出去的，他们个个都睁大了眼睛自豪地等待老师吩咐工作，直到听完，他们才面面相觑，恍然大悟地笑起来，觉得受了老师的欺骗。

周末的黄昏与往日的黄昏有所不同。每周一次的邮递马车这时候就会驶进三九工区了。七斗仍然有迎候邮递马车的习惯。学校里订了全年的教育学刊和一些学生读物，所以她每次都不会空手而回。上次邮递马车来的时候，七斗曾让程老伯给她带来一些旧报纸。在三九工区她听不到广播，几乎是与外面的世界隔绝了。她很想知道外面的世界

有什么新变化，尽管她一贯感觉报纸上有许多时候是在说假话，她却仍然迫切地想看到那些消息。

白卡鲁山的山脊被夕阳均匀地抹上一层殷红的光晕的时候，在半山腰上打雪爬犁的孩子们眼尖地发现邮递马车朝三九工区驶来了。他们兴奋地冲山脚下的七斗叫喊："老师，马车来了！"七斗朝他们摆摆手，笑着。其实，她比他们还早就判断出了邮递马车已经近了。她听到了马蹄声，对这种声音她一直都很敏感。孩子们冲下山来，围着七斗又吵又嚷的，那种快乐劲就像盼来了马戏团一样。

马车终于驶过来了，马蹄声"嗒嗒"地响着，七斗的心里有一股说不出的忧伤。虽然入冬不久，但天气已经十分寒冷了，所以马身上挂着白霜，马儿就像钻过绵白糖堆一样，身上染了一片一片的纯白色，孩子们觉得要闻到它们身上的甜香气了。事实上他们已经闻到了，但这味道绝不是马身上的霜花，而是马车的一个纸箱中的糖球。马车还载着笤帚、蜡烛、火柴、毛巾等生活必需品，此外还有一些食品，这些东西是供给三九工区居民的，很快它们将被卸在小卖店来出售。

七斗被孩子们簇拥着跟着马车一直走到工区的小卖店门前。她已经得知有她的一本教育学刊和一封信，程伯还告诉她旧报纸给她带来了十几张，七斗觉得这个黄昏她收获很大。程伯停下车后，孩子们就帮着车把式将马卸下来。它们跑了很久的路，一定是累坏了。同人一样，马儿长跑下来不能急于喝水，孩子们就牵着它们到矮树丛里溜达一会，等散完步，马儿呼吸平稳下来的时候，他们才领着马儿到井台去饮水，然后再给它们草吃。这时他们的老师已

经取到了报刊信件。在孩子们眼里，老师跟总统一样非凡。

七斗带着拿到的东西回到了自己的木屋里。晚饭之后她将炉子里的残火又添上了一块松木疙瘩。她在外面散步的时候，柴禾已经燃烧殆尽，所以屋子里分外温暖。七斗脱下棉衣，到炉子旁烤烤手，然后就坐在椅子上准备看信。她已经不再对任何来信产生激动的情绪，虽然眼前这封信的字体她十分陌生。信封下面没有地址，七斗便去看邮戳，发现它发自斯洛古，是二十天前发出的，不知道这信怎么这番周折才到她手里。七斗想，这必是舅舅的来信了。七斗拆开信，这时她才感觉到屋子里光线黯淡，三九工区没有电灯，一直都使用油灯和蜡烛。七斗点燃了油灯，在豆一般的光焰下读那封来信。

七斗：

我叫福根，你大概已经忘记我了吧。几年以前，你来斯洛古参加你姥爷的葬礼，我送过你一个骨人。我的爸爸叫锁柱，这样说你该记起我来了吧？

我现在已经参军了，再有一个星期我就要去部队了。我托了许多人打听你的去处，后来我在城里碰到了惠集小镇的火塘，他告诉我你在三九工区，他同我一起参军了，我们分在一个部队里。

你的处境怎样？当老师自在不？学生们听话吗？累不累？这几年，我们都长大了，我不知道你的生活有无变化。

我当兵是迫不得已，因为我学习成绩不好，不能再继续求学了。去了部队，一转业回来就是正式工人，

我是奔这个去的。

我要告诉你，那个骨人是我爷爷用一个日本人的腿骨雕成的，你仔细看那个雕的人，她就是你姥姥年轻时的样子。你姥姥原来和我爷爷好过，他们生下了我爸，后来日本人奸污了她，我爷爷就炸了日本人的营房，打那以后他就出家当土匪了。你姥爷那时已经有了女人，这个人生下了你妈妈，但是我爷爷逼着你姥爷甩下你的亲姥姥，而娶他的相好，你姥爷不从，所以我爷爷就放火烧了一片丰收了的麦田，说如若你姥爷不答应，他就把斯洛古的房屋全烧尽，你姥爷被迫同意了。你姥爷成亲的这天，你亲姥姥就投井自杀了。她把她唯一的孩子、也就是你母亲给放在井台上。

我知道的这一切都是你姥姥告诉我的。她其实是我的亲奶奶。她说你的命运不好，是由于携带那个骨人的缘故。她说她自己是个苦命人，像上雕的是她，会影响你一生的运气的。所以她好心地把事情的原委告诉我，让你丢掉那个骨人，我是个爱迷信的人，如果事情果真如她所说的那样，还是把它扔了吧。当初都怪我错把它当成宝贝送给你。

致以崇高的革命敬礼！

福根　×年×月×日

七斗看完信后怔了半晌，她的眼前又出现了斯洛古的许多生活场景。她想起了姥爷那双奇异的大手，那指甲下滤出的黄金在黄昏时流泻到一个锡纸包上的情景。她无心再看那些报纸，便熄了灯，早早就躺在炕上，想着那个骨

人是否应该遗弃。

二

八点左右的时候太阳才慢吞吞地起来整理容颜。它先洗了脸，因而初升的太阳显得格外干净，接着它又涂了胭脂，这时天边就会隐现出几片明丽的玫红色，再之后它伸直腰，它升得更高的时候就梳理头发，它的头发就飘扬到森林上，它们金色的纤细的毛发盘盘绕绕地缠住了树木，森林上阳光飞舞，白卡鲁山的半面山脊被映得一片透亮。

第一节课的时候教室里的光线不很充足，七斗在黑板上写字时孩子们不停地嘀咕他们看不清她写些什么。等到第一节课将要结束的时候，大面积的阳光才从蒙着霜雪的玻璃窗透视到屋里，桌子上撒下柔和的光影，孩子们的脸在徐徐绽开的晨光中就像蜜橘一样可爱。

九点半的时候一年级的课就上完了。这九名孩子就像小鸟出笼一样扑楞楞地飞出教室，扛起事先放在门外的雪爬犁，纷纷朝半山腰爬去。七斗在给二三年级上课时，常常听到他们的大声的呼唤，这声音影响着教室里其他学生的学习，所以七斗常常警告他们不能大吵大嚷，他们也答应着，但一旦玩起来的时候就无法无天了。为了这，七斗十分伤脑筋。她曾试图先上二三年级的课，让一年级学生在午饭之前出去，然而这些鬼头鬼脑的家伙却用打瞌睡的办法来进行抗议，搞得七斗无所适从，只好采取原先的教学方式，先上一年级的课。

刚才七斗在黑板上写字时听到了背后发出的“咕噜咕

噜”的声音，那是咂摸糖的声音。七斗知道是昨天的邮递马车给带来的这种骚动。每个孩子的嘴里都含着一颗糖球，他们小心翼翼地注视着老师，当七斗与他们正视时糖球在嘴里就得规规矩矩地呆着，而当七斗的后脑勺对着他们时那些糖球就放肆地在嘴里动来动去，品尝声不绝于耳。七斗就觉得耳根那有一只小猫用它的小手来抓挠她，痒痒的。而七斗又一次转过身来时声音就戛然而止。所以，七斗在黑板上写字的时间就稍长一些，她真怕败坏了这些孩子的胃口。而且，她明白现在的学生坐在位置上最担心的事情就是老师的提问，因为他们无法张口讲话，所以七斗索性就不提问他们。一节课下来，孩子们都庆幸老师没有提出问题让某一个人回答时出现难堪的情况，所以都认为自己的欺骗行为高明，且有些沾沾自喜呢。

教室里炉火熊熊，玻璃窗上的霜慢慢地融化，水痕像眼泪一样漫下来。七斗站在窗前稍事休息，外面，一年级的有些孩子已经快爬到半山腰了。凌晨四点多钟的时候，七斗就被程伯的敲门声给弄醒了。邮递马车要赶大早就出发，程伯问她是否有信要捎到城里寄出，七斗说没有。

“昨天的信没有给你带来坏消息吧？”程伯关切而小心翼翼地问，好像若真有了坏消息，都是他的罪过似的。

七斗回答说：“没什么大事。”

“那就好。”程伯放心地笑笑，心满意足地赶着邮递马车出发了，正午之前，马车要赶到另外一个工区。七斗一直听到马蹄声完全消失的时候才走回屋子，她睡意全消，点燃油灯，生起火，梳洗完毕后翻阅那些旧报纸。她吃惊地发现一个半月之前中国发生了一件大事情，而三九工区的

人却一直蒙在鼓里。上课前七斗遇到工区长米三样，她把从报上看来的消息告诉了他。不料他连连摆着手说：

“别瞎说了，这可不是闹着玩的。”

“可我看了报了。”七斗说。

“千真万确？”米三样揉了揉鼻子，他的鼻子通红通红的，但不是冻的，而是喝酒喝的，他一天要喝三顿。

“千真万确。”七斗说。

“那你给我说说看，这是好事情还是坏事情？”米三样鸡啄米似地点头问。

“当然是好事情呀！”七斗随口说道，“以后要重视知识了，孩子们的劳动课可以减了，而且，永远不贴大小字报了！”

“你这是在用嘴说话，而不是用心。你说的是别人都要说的。我什么都不信，我只知道，我是这里的工区长，不能让这里的人冻着饿着，不能让工人伐木时出意外事故，别的，我他妈的一概不管！”米三样有些激动地说，“我说的话是用心说的，你懂了吧？”

三九工区的人都很敬畏米三样，他是个怪人。他很矮的个子，脸是扁的，小眼睛，眉毛稀疏，一张大嘴旁边对称地长了两颗黑痣，夏天时那黑痣常被误认为是苍蝇。他好酒，但不好色，他的老婆去世五年了他都没有再娶，私下里他也从不找女人来鬼混。他唯一的孩子米酒是二年级的学生。他常常是孩子们取笑的中心，因为米酒像女孩子一样生了一对酒涡，笑起来甜甜的。

米三样最讨厌进城开会，每逢程伯的邮递马车捎来了让他进城开会的消息时，他就怄着满嘴的酒气说：“就说我

进山打猎去了，没见着我。”他总觉得进城开会会损他的寿，会议的任何气氛他都忍受不了。

七斗站在窗前想起米三样时心里就觉得有些好笑。记得她刚来三九工区时，是个夏日的黄昏。程伯赶着邮递马车，把她送到溪水旁边的木房子里，许多男人、女人和孩子都围着她看。等到她安顿下来，走出木房子想独自享受一下三九工区的夜色时，她看见了喝得醉醺醺的米三样。米三样说："我是这里的头头，你给我说句真话，是想长留，还是站站脚就走？要是像前几个一样站站脚、拍拍屁股就走，你现在就趁早给我离开，我这里可不是转运站！"

"我是主动要求来这里的。"七斗说。

"那好，你就呆在这里吧，缺什么东西吭个声。"

说完，他摇摇晃晃地欲离开了，但这时他很不恰当地放了一个响屁，自嘲地说："人嘛——"然后就像条受伤的狗一样踉踉跄跄地消失在夜色中。

七斗的回忆被半山腰上孩子们的"真自由啊——"的呼声给打断了，她看看表，发现该给二年级的学生上课了。七斗走到讲台前，对着二年级的六名学生说："前天我让你们每人写一首儿歌，现在，我先来检查一下你们完成得怎么样。"七斗环视了一下孩子们，点中了其中一位显得踌躇满志的人："米酒，你先回答。"

米酒笑眯眯地站起来，他抖开作业本，摇头晃脑地念：

马车夫

马车夫苦，马车夫累，
马车夫赶车上大路，
车惊了，马毛了，
把马车夫的鸡巴压弯了。

没等米酒念完，七斗厉声地喝斥："停下！"米酒打了个干嗝，不知所措地看着七斗，其他的同学则"嘻嘻"地笑起来。

"你怎么编这种儿歌？"七斗批评米酒。

米酒委屈地说："是我爸帮我编的。"

七斗无可奈何地叹口气。米酒就垂头丧气地坐下了，他不明白，爸爸编的儿歌错在哪里了。

三

七斗到米酒家家访时米三样盘腿坐在炕上喝酒。他的面前摆着一张方桌，桌角弯着一根蜡烛，烛泪纷纷地流着，因而烛光摇摇曳曳的。米三样的脸被映得忽明忽暗。

米三样发现七斗后对米酒发号施令："儿子，给你老师搬把椅子！"米酒听话地到外屋地里搬来一把木椅子，椅座和靠背上铺着狍皮。七斗坐上去觉得十分舒服。

七斗还是第一次到米家。因为屋子里光线太暗，所以她看不大清屋子的陈设，但她从屋子的混浊空气判断出米

家不很卫生，好像有臭鞋垫的味道，还好像有食物变质的馊味儿。七斗想先谈些别的话题，因为她发现米三样正喝得有滋有味的。可她没料到米三样却用筷子敲着一块盘子说：

“米酒回家来哭了，他说你批评了他，你是为那首儿歌来的？”

七斗见他已经挑开了话题，就顺水推舟地说：“就是。”

“我怎么跟你说这些话呢？”米三样呷了口酒，缓缓地说，“你是觉得那里有一个词是脏的，你可能会照着书本换上一个文雅的，你换换试试，那还能成吗？”

“我觉得不应该使用这种词。”

米三样又呷了口酒，他叹了口气说：“我真不明白学校里教给孩子们的都是些什么知识，越学越玄，离祖宗越远，自然，这也怪不着你。”

“我觉得你说得太过分了。”七斗有些激动了，她起身告辞，“总之，我不希望米酒的嘴里再出现这种粗话。”

“那你就给我走吧，别在我的家里装模作样地教训我！”米三样重重地拍了一下桌子，烛光就像雪崩一样跳跃着四射，七斗觉得眼睛有一种被灼痛的感觉，她心情烦乱地走出米家。

七斗沿着来路慢吞吞地回自己的屋子。她看见了屋子那漆黑的窗口，里面没有人掌灯等她，她的心里有些难过。她不想此刻进屋守着火炉打盹，她根本就不需要睡眠，她习惯性地散步于矮树丛旁，朝一座山望去。白卡鲁山在七斗的视野中就像一只披挂着月光的白猫一样坐在前面，它姿态恬静，有一股忧郁的傲气。山上石头很多，很少树木，

极似一个不食人间烟火的出家人。七斗第一次坐着邮递马车在远方看见它时就喜欢上了它。但她从来没有爬过这座山，她喜欢远远观察它，它在不同的季节和天气中都有不同的姿态，它很神秘。

只要冬天开始了，那么伐木声就响起来了，白卡鲁山的西北方向是一望无际的未开发的森林，采伐点就坐落在那里。如果站在屋外敛声屏气谛听远方的声音，那么就常常可以听到伐木声。米三样带领全工区的职工每天就在那里工作。七斗曾看见许多运材车把那些优质的圆木给拉走了，木材进了城，它们在铁路线上被分送到各地。七斗常常为这些树难过，因为一旦成材它们就面临着死亡的命运。

七斗还在为刚才米三样给她下了逐客令而伤心，她有点委屈。她不明白酒有什么好喝的，米三样要天天沾它。在她看来，一个家长要给孩子以良好的生活习惯的影响，这对孩子的成长至关重要。类似米三样这样的家长，实在是不够称职的。

空气冷极了，自然界静悄悄的。七斗看见许多木屋都亮着，家家户户大概都在吃晚饭，冬天的晚饭是无法赶在日落的时候吃完的，因为日头下山的时候提前了，所以有时忙晚饭时也要掌起油灯。七斗格外喜欢那些木屋里的灯火，灯火使她非常怀念母亲。母亲在世时，就常常在黑夜时举着一盏灯由这个屋再步入另外一个屋，她的身躯被灯火裹挟着，显得格外变幻莫测。

漫长的黑夜里七斗的梦接连不断。她的梦太多，所以早晨起来时她常常觉得太阳穴疼。只要吹灭了油灯，头挨到枕头上，她就觉得脑子里有一只安睡了一天的小鸟醒来

了，它张着翅膀到处飞翔，把她折腾得无丝毫睡意。她的眼前一会出现母亲的影子，一会又是父亲的，有时她好像还能见到姨夫青着一张刀条脸站在门框那望她。所以她爱用被子蒙住头。有一次她感觉到门外有一阵她熟悉的马蹄声传来，还仿佛听见有人在召唤她的名字，她就拉开窗帘，朝外面张望。可她什么也没发现，只觉得星光映在雪地上的影子显得单薄了些。

现在她一个人遥望白卡鲁山时，有些人家的灯火已经熄灭了。七斗想象得出男人女人偎在热炕头上舒舒服服说情话的情景。当然，也可能根本不叙情话，以他们的方式尽情地享受那种原始的快乐。想到这里，七斗的身上不由打个冷战，她觉得自己这样站下去会感冒的，所以就向回转了。

还没有走到屋门时七斗就发现自己的屋门前站着一个人。七斗并不害怕，因为三九工区不会有人要伤害她的，她熟悉这里的人，所以她就大胆地朝那里走去。七斗无法看清这个人的相貌，但凭直觉她认为那是米三样，因为七斗闻到了一股酒气。她走得更近些的时候发现自己的判断没有错。

米三样张口说道："快打开门，我的脚冻得慌。"

七斗略带讥讽地说："你喝了这么多酒还会冷么？"

"你不能温和一点么？"米三样反问着，然后跟着七斗进了屋子。七斗在黑暗中准确地走到锅台那里，把事先放在灶台上的火柴取来，然后她点起了油灯。她把油灯放在窗台上，搬来一把椅子给米三样坐。

"小李子，我跟你说个事，你想一想。不过，可别认为

我这是酒后的话。”米三样清了清嗓子，但他的话说出来时却格外苍凉和嘶哑，“让我娶了你吧。”

七斗知道米三样没有跟她开玩笑，因为他这是第一次进她的木屋，他向来不说假话。七斗几乎是不假思索地冲口而出：“怎么可能？”

“我观察了你，你是想留在这里了，不是一年两年，对吧？”

“是的。”

“你不想有个家吗？”

“不知道。”

“你在说假话，你盼望有个家。”

“我还没有设想。”

“我跟你说，你要是在这里成家，这个男人只能是我。”

“可你太爱喝酒了，我讨厌男人身上的酒气。”

“你表示可以考虑了？”

“我是米酒的老师，我不愿意给他当后妈。”

“这么说你已经考虑了。”

“我不同意。你属什么？”

“老鼠。”米三样说，“比你大十几岁，老了点，是吗？”

“我最讨厌老鼠，它们形象丑陋，而且它们爱偷粮食！”

“那是因为有粮食。”米三样说，“我家里的样子，刚才你已经看到了。”

“我什么也没看见，屋子里太黑。”

“那你明天白天再去看看，我的房子旧了些。”

“我根本没想房子。”

“那就想想和我过日子的事。”米三样站起身来，一撅

一拐地朝外面走，大概他的风湿病又犯了。七斗把他送到门口，他摆摆手，独自走向黑夜之中。七斗返身回屋时忍不住自言自语地说："这是不可能的事。"

四

暴风雪袭来的时候七斗正在教室里给学生上课，这是入冬以来的第一场暴风雪。两天以前，降了一场大雪，雪足足有半米深，雪停之后天气好极了，一丝风都没有，山雀一群一群地飞来，孩子们把放在仓房中的鸟笼提出来到半山腰捕鸟。孩子们很懂得鸟的性情，他们专把滚笼放在稠密的树丛中。他们放好鸟笼后就去打雪爬犁，等他们玩够了去取鸟笼的时候，总能见到许多鸟在笼子里愁眉苦脸地跳来跳去。他们捕到鸟后并不养起来，因为老师说鸟儿属于森林，所以他们捕到后就给它们放生。许多只笼子在矮树丛的雪地上排开，但捕到的鸟数量却有不同。孩子们以鸟的数量的多少来判断鸟的优劣。比如一个笼子里只有一只鸟，说明这只鸟是最优秀的，因为它没把其它的同伴再拉入陷阱，它进了笼子之后肯定告诉了其它来光顾笼子的鸟说里面很不自由，那么别的鸟就不进去了，笼子中的独鸟就格外被孩子们所看重。如果一个笼子里落进了十几只鸟，那么孩子们肯定会骂它们："全是坏东西！"因为它们是一个拉着一个下水的，那么它们全是下流东西。所以笼子中鸟多的时候，孩子们就围着这只笼子七嘴八舌地开一阵批斗会，然后他们才把笼门打开，鸟儿纷纷飞向笼外，生怕动作慢了主人会扣上笼门，有时候它们的挣扎会把鸟

笼给弄翻了，孩子们就啐它们：“一点都不团结友爱”，鸟儿升空后他们还在埋怨着。但笼子中的独鸟却不一样了，孩子们会小心翼翼地把它拿出来，捧在手心里，然后高举过顶让它自由，他们会目送着它飞得越来越远，直到看不见为止。

暴风雪来势汹汹，七斗听见窗纸被撕扯得“哗哗”地响动。寒风透过缝隙钻进了教室，孩子们胆战心惊地看着窗外。他们当中，有的人的鸟笼还在矮树丛中，他们担心这场暴风雪会弄碎了鸟笼。看两天之前的天气，怎么也不会想到跟着就会来了暴风雪。雪混混沌沌地在空中旋转，往往在没有落地的时候就被暴风给卷到另一处地方，风猛烈得似乎要把木屋给掀翻。孩子们坐在教室中就有一种要同木屋一起升空的感觉。他们不明白老师为什么还那么镇定自若地讲课，他们可是一句话都听不进去了，他们现在只想着鸟笼子和雪爬犁，他们的眼睛不停地朝窗外望，其实他们什么也没望见，因为现在玻璃窗上的霜花还没开始融化呢，屋子里的火炉在暴风雪的天气里显得格外吃力，气温分外地寒冷，尽管炉子里的火一直燃烧着。

孩子们想过了鸟笼和雪爬犁所受到的暴风雪的侵袭后，接着就想起了自己的父母。他们一大早就到白卡鲁山那边去伐木了，这样的天气，他们会不会出什么事呢？想到家人，孩子们就觉得鸟笼和雪爬犁都不重要了，他们迫切地想回家去看看，但他们不敢跟老师请假。

七斗并不是第一次遇见暴风雪，但她觉得这次与以往的有所不同。她的耳朵里灌满了风声，教室的门窗时时都有残破的危险，但她还想坚持把课上完。可当她在黑板上

写完字面对着学生时，才觉得她是无法把课上完的，因为至少有三名同学把书拿颠倒了。

"你们害怕暴风雪，是吗？"七斗说，"你们要说真话。"

"我害怕。"郑寡妇的遗腹子抢先答道。

"我也害怕。"米酒低声地说。

"我也怕。"

"我怕。"

孩子们接二连三地回答，听着他们那种格外忧虑的声音，七斗的心里不由泛出一股母爱之情，她几乎要被感动得落泪了。她想起小时候，每逢气候恶劣的时候，当她表现出害怕的样子时，母亲就把她揽在怀里，她的头抵在母亲的胸脯，便什么也不害怕了。现在她觉得最要紧的事是把孩子们安全送回家中。

"今天的课到此为止，你们马上收拾好书包，我送你们回家。"七斗说完之后，孩子们如释重负地把书本和文具盒一古脑儿塞进书包里，然后纷纷走出座位，等待老师把门打开。正在这时，教室的门却忽然一下开了，风雪像烈马一样白花花地旋进屋子，孩子们被寒气呛得直咳嗽。七斗看见米三样领着许多人走进教室。

"你怎么还在上课？"米三样不满地对七斗说，"一会暴风雪就会把你们堵在里面了！"

七斗顺着敞开的门向外面一望，果然她吃惊不小。外面白茫茫的一片，她根本看不到正前方的山了。山已经被风雪吞没了。家长们各自领着自己的孩子。米三样吆喝着：

"兔崽子们，快跟你们的爹娘回家，今天不能再出来了！"

“明天能出来吗?”

“明天就可以了。”

“暴风雪明天会停?”

“今晚的下半夜就会停的。”

“你听了天气预报?”

“我就是天气预报!”米三样有些急了,“你们怎么这么多废话?”

孩子们咋咋舌头,跟着父母离开教室了。

屋子里只剩下了米三样、米酒和七斗。

米三样说:“跟我去家里避避吧,你这座房子现在不安全。”

“我觉得不会有事的。”七斗推托道。

“你的木屋离山近,你平时没注意到它正对着山脊的一道豁口?风雪可以从那直接灌过来,你要不转移出去,明早你起来会连门都推不开!”

“这没什么,我愿意呆在屋里。”

“随你的便,你离开教室之前,最好把炉子里的火用雪湮灭。”米三样领着米酒走出教室时说,“你记得我的家,是吧?三个小时之内出去还不至于被风卷走。我告诉你,暴风雪可是六亲不认!”

七斗微笑了一下,再没有跟米三样说多余的话。她拿起一只盆子,到外舀了一盆雪,把雪塞进炉子里,从炉眼处立刻憋出一股浓烈的白气,七斗并不放心。她又弄来一盆雪,再次塞到炉子里,发现里面的柴禾已经奄奄一息,这才把炉门关上,返身走出教室。她在给教室锁门时感觉到风雪正像屠刀一样刮着她,不知怎的她马上想到了朱大有,

想到了几年前的那个春季的正午，她从姨妈家的后窗逃跑的情景。

锁好门后七斗回到自己的屋子。她把门顶好，然后往炉子里加了几块柴禾。她脱下棉衣，只穿一件毛线衣，因为刚才的一阵忙乱使她身体的热量增加了。现在外面已经没有太阳了，暴风雪把一切清澄的景色搅得混浊不堪，七斗漫不经心地用刀片刮净玻璃窗上的一片霜雪，朝外望去。

米二样没有说错，她的木屋正首当其冲地经受着暴风雪的威胁，风雪从豁口处直直地奔泻过来，她的门外十米左右的地方已经形成许多雪坎了。如果这种袭击持续下去，那么天明之前她的木屋肯定会被大雪所围困。七斗叹口气，转过身来坐在木椅子上，看着自己屋子里的那些简单的陈设。窗台上，还插着几支蜡花，有红有白，像梅花一样，那是她的女学生为她捏的。山墙的下面有一个书柜，里面有一只盒子里珍藏着骨人。想到骨人，七斗就翻出福根的来信。她又看了一遍，然后她放下信，打开那个装骨人的盒子。骨人安安静静地卧在里面，双目微合，一副与世无争的超然神态，七斗忽然觉得这是十分可憎的表情。她把骨人攥在手中，发现骨人的腰肢十分柔美纤细。她碰碰骨人的嘴巴，想告诉它，她不想再收留它了。

“我把你扔进暴风雪中。”七斗对骨人说，“你可以随着风雪去你要去的地方。”

七斗打开门，用力将骨人抛出去。

她再次顶门时已经十分困难了，开门的一瞬，屋地上已经窜进一股雪，它们很快被屋子里的温暖所融化了。“假如今夜我被大雪埋葬，我会不会遗憾呢？”七斗扪心自问，

结果她认为没什么可遗憾的。七斗就淘米煮粥，她打算喝得暖洋洋地就去炕上睡觉。她一边听着屋外风雪的嚎叫声，一边细心地淘米，然后将闷罐摆在炉子上，滤进米粒，加上水，捅捅炉火煮起粥来。看起来她的样子还有点悠闲呢。

七斗喝过粥后看了看手表，这已是下午的时刻了。外面越来越黑，屋子里什么都看不清了。七斗撕下一张纸，在上面心平气和地写道：

如果我死了，就把我安葬在白卡鲁山下。我爱孩子们，希望暴风雪过后他们能找回自己的鸟笼和雪爬犁。

七斗把这页纸压在桌子上，然后脱鞋上炕，端端正正地把枕头摆到向西的方向，平平展展地躺下去。一种从未有过的舒适感弥漫了她的身心。她望着天篷，仿佛听见四匹红马的蹄声由远方传来，最后终止在她的门口了。

五

米三样回到家以后把山羊牵进屋里，然后让米酒给羊一些米汤喝。他一个人坐在窗前心事茫茫地吸烟，从风声中他判断得出七斗不会出什么危险，因为风正在微妙地改变方向。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午夜之前暴风雪是不会止息的。坐在任何一座木房子里，都不可避免地会听到那令人恐怖的怪叫声，好像上帝发怒了。把所有的魔鬼都扔下来似的。米三样想七斗一定会很害怕的。刚才，当着儿子的

面，他不好把七斗生拉硬扯地带到家里，但七斗的拒绝却刺伤了他的自尊心。在这种危难关头她不肯和他走，说明她并不需要他，他觉得心里很难过。自从这个女教师来到这里以后，他一直关注着她。她没有亲人，是个孤儿，目睹过一场血淋淋的杀人案，这些事情他都清楚。她在这里除了和孩子们打打交道之外，似乎很不喜欢走街串巷地聊家常，除非是到了家访的时候才迫不得已。米三样不止一次看见她独自在溪水旁边徜徉，或是在林间的树下漫步。她肯定有什么心事，这从她那双眼睛里能够看得出来。

米酒给羊喂过汤水后走进里屋。他说："爸，老师的木屋不会塌吧？"

"当然不会。"

"万一塌了怎么办？我们就没有地方上学了！"

"那就再盖一个新房子。"

"房子塌了以后老师住哪里呢？"

"当然是有地方住的。"

"可房子一塌老师就死了！"米酒忽然摇米三样的胳膊说，"爸，你把老师接到咱家来吧，她会哭的。"

"你刚才听到了，她不想来。"米三样烦躁地推开儿子，阴郁地看着窗外。

"那你不去我去了。"米酒说。

"儿子，你别这样逼你爸，我去接，这次是给你接！"米三样站起身，从炕上将大衣和棉帽子拿起，手忙脚乱地穿扮好。

"你早点回来。"米酒嘱咐着。

米三样哭笑不得地说："听你的口气，你倒像是我爹

呢。”他摸摸米酒的头，上路了。

米三样走后，米酒就开始把脸贴着窗户朝外望。他有一只鸟笼还在树下隐蔽着，毫无疑问这场暴风雪已经把鸟笼席卷一空了。这么说里面的鸟儿也自由了，可不知鸟笼里是否捕到了鸟。米酒因为有一次一笼捕了十八只鸟而遭到同学的耻笑，他发誓一定要改变鸟儿互相陷害的这种状况，可他的愿望现在却无法实现了，暴风雪不但摧毁了鸟笼，而且还驱逐了鸟群，至少半月之内他们别想再做捕鸟的梦了。可是，说不定是暴风雪之前的那一刻他的笼子里捕到的是一只鸟，一个大将军呢。他为失去了为自己挽回荣誉的机会而感到忧伤。

米酒不停地回忆这个冬天发生的一些故事，因为他现在越来越害怕了。爸爸走了，屋子里只有他和山羊，外面的暴风雪显得越来越嚣张，天也越来越黑了，没有人和他说说话来消除他的恐惧。他就只得跟自己说话。他已经想过了鸟笼，现在他开始想雪爬犁。他的雪爬犁被父亲加上了两块铁板，速度很快，但背起来却有些沉。打雪爬犁的时候，别人打十回，他只能打六七回，因为往半山腰背那个雪爬犁实在太消耗体力了。暴风雪停了之后，他能否请求父亲把铁板取下来，只用桦木板呢？事实上桦木板摩擦出来其光滑程度是不亚于铁板的。米酒想过了雪爬犁之后，觉得这个冬天最主要的内容已经被回忆完了，他还能想什么呢？想老师的那双光滑颀长的辫子吗？想山羊吗？山羊在冬天已经没有奶了，它瘦得皮包骨头。米酒想它的肉一定不很肥美，那么过年宰它吃又有什么味道呢？米酒不明白父亲为什么这么久了还没有接回老师，他应该出外迎迎

他，可他担心自己一出去就被暴风给刮走，暴风雪停后他还不知道被卷到哪里去呢，所以他不能出门。父亲回来若发现他不在了，会急疯的。米酒想起了自己的母亲，一个又矮又瘦的女人的形象。她生了米酒后还想再要一个，就急匆匆地让她自己的肚子大起来，可等到临产时她才觉得肚子里的胎儿太大了，生起来十分困难。因为她怀孕期间米三样进山打猎让她吃了不少动物的肉，当然，那几年动物很多。她最后根本就产不出这个孩子，就被憋死了。米酒听人说，母亲若在城里生产，碰到这种情况就不会丧命的。所以米酒对父亲一直有一股说不出的仇恨，假若母亲生孩子前一星期他用邮递马车把她送进城里的医院，她会死吗？他讨厌父亲喝酒，米酒认为这是没有本事的男人爱做的事。每当父亲盘腿坐在炕上自斟自饮时，他就气得头昏脑涨。

米酒正暗自恨着父亲的时候，他听见山羊在外屋地有气无力地叫了两声。米酒知道父亲回来了，山羊在米家一直充当狗的角色，只要来人，它就暗示一下。果然，门被重重地撞开了，一大团寒气像雪球一样滚进来。米酒闻声走过去。他看见父亲抱着自己的老师，那样子就像一个抢婚的人，米酒忍不住暗笑起来。米酒帮助父亲把门关好，然后他去灶间找火柴和蜡烛，因为他不愿意自己的老师一进屋就落入黑暗。

米酒举着蜡烛走进里屋的时候，发现老师正坐在炕头流泪。父亲拿着一张纸，走到米酒面前想用烛火把它引燃，米酒不知道那张纸是什么，就问：“要烧掉吗？”

“是的。”父亲压抑着火气回答。

"让我来烧。"米酒从父亲手中抢过那页纸，他发现了老师的手迹。他看到"死"这个字眼时头晕了一下。老师难道不想活下去了吗?米酒发现手中的烛光在瑟瑟抖动,其实那是他的心在发抖。他把那页纸还给父亲，由父亲把它烧掉了。米酒把烛台放到老师的面前，以为明亮些老帅会高兴。

米酒说:"老师,我家的山羊可以当狗用,有生人来了,它就咩咩地叫几声。"

"山羊是很可爱的动物。"老师已不再哭了，但她的声音听起来仍然有些异样。

"那么狗是可爱的动物吗?"米酒问。

"狗也是。"

"那么狼呢。"

"狼不是可爱的动物。"

"因为狼吃小羊，是吧，老师?"

"嗯，狼是凶狠的动物。"

"那么老虎呢?"

"老虎很威风。"

"听说它独自就可以吓跑狼群。"米酒补充说。

米酒和老师讨论了一会动物后，米三样已经把水煮沸了，米酒听见火炉上的壶盖"噗噗"直响，看来父亲是要沏茶了。果然，一会的工夫米三样端着一碗热气腾腾的茶进来了。

他把茶放在七斗面前，说:"喝下去，你会暖和的。"

"我并不冷。"七斗说。

"你这是在嘴硬，你刚才浑身上下都打哆嗦。"米三样

说完，就走到外屋地去了。他不想和这个年轻的老师争执什么。一个小时以前他踹开七斗的木屋的门时，就有一种不祥的感觉，屋子里温度很低，他发现了桌子上的那张纸。一个人连死都不怕，那么活着还有什么意义呢？米三样觉得，他的求婚彻底失败了，他什么也无法给予她。凭直觉，他认为这名老师在三九工区停留的时间不会很长了。

六

七斗醒来时发现自己躺在一个陌生的地方。她回忆了一下知道这是在米家。她睡在炕头，米酒睡中间，而米三样则在炕梢背对着她。空气格外寂静，看来暴风雪一定止息了。屋子里有些冷，她起来后觉得双腿发酸，看来她睡觉的姿势一定不很放松。七斗下了炕，听见了米三样的咳嗽声。他也起来了，他把咳出的痰吐在地上。“他真不卫生！”七斗心里这样想。米三样的咳嗽声把米酒也弄醒了。他睡眼惺忪地趴在炕上，用手支着下巴问：

“暴风雪停了吗？”

“停了。”七斗告诉他。

“那我得起来去找鸟笼子！”米酒兴奋地从炕上爬起来。

“你不能去找鸟笼子，我们先要清理教室门前的雪，那里一定是进不去人了。”米三样把米酒的衣服扔给他，不容置疑地说。

天还没有大亮，但晨光却已经微微出现了。天边有一条很亮的带子，像闪电一样。天气灰得透明，你能想象得出太阳一旦升起，那灰色将变成清纯的蓝色。七斗走出房

屋后被这暴风雪之后的罕见的宁静给感动了。不管你怎样侧耳聆听，你真的什么声音也听不到。暴风雪消失得无影无踪。房屋上空的烟囱还没有任何动静，你能想象得出人们都守着炉火的残温休憩的情景。七斗忽然热切喜欢上了三九工区的每一间房屋。她朝白卡鲁山望去，山脊那种颜色就像鱼肚白一样，而稀疏的树木蔓生在坡上坡下，就像一顶帽子上的花边一样显得不可缺少。

米三样的判断再一次被得到证实。七斗的木屋前已经出现了一米多高的雪墙，玻璃窗和门都被堵住了。现在那房子看上去就像爱斯基摩人居住的雪屋子一样。七斗是从书本上知道的爱斯基摩人，他们住在很远很远的地方。按七斗的想法，那就是从三九工区出发，一直向北走去，不断地向北向北，走到无法再走的地方，便是爱斯基摩人的居住地了。那里四处都是苔原、冰雪、原始的海洋，那里的人们生吞白熊肉和海豹肉，他们居住的雪房子附近常常有成群的企鹅飞来。按七斗的想法，这就是一个神话世界了。

米三样召集了许多工人来清理房屋前面的积雪，人们拿着方形的铁锹，把积雪撮到一只只雪爬犁上，然后运到山脚下。为了让七斗能提早进屋生炉子，大家先清理了门前的雪，七斗侧着身子进了自己的居室。室内的寒气浓重，炉火早已灭了，七斗呼出的气息在空气中立刻演变成一团团白炽的寒气，像烟似的。脸盆和缸中的残水已经结冰，缸有被冻裂的痕迹，七斗设想着自己若不到米家或许就会被冻僵了。这样的结局对她来讲不见得是坏事，但对孩子们来说却有点残酷了些。因为他们又一次面临着更换老师的

命运。七斗生起火，想烧些开水喝，便把水壶坐在炉眼上。然而没过五分钟，只听“砰”的一声，壶底漏下去了，原来是壶里还结着厚厚的冰坨。她本不应该这样冒冒失失地不等化开就放到火上的。七斗联想到小时候，每逢春节到来的前两天，母亲就从很冷的外面拣回一个罐头瓶，没等它缓过霜来就将一瓢滚开的水倒下去，只听一声清脆的炸裂声，瓶子的底部又圆又平地掉了下去。这样，母亲把除掉了底部的瓶子洗涮干净，用棉布擦干，然后放到事先做好的烛台上。烛台的底部是木制的，圆形，比瓶子的面积要大出一些，它的中间向上串起一条细长的铁丝。这样，瓶子扣在底座上，就可以做成一盏灯了。除夕的时候七斗总是提着它在巷子里跑来跑去的。在七斗的记忆中，世上再没有那么美的灯了。

七斗望着壶底想了一会母亲，然后就将这把废壶扔到墙角了。

太阳升起来了，木屋旁边的雪已经被清理了多半，七斗走出房子到教室给炉子生火。她觉得空气新鲜极了，她的学生们大都已经赶来，他们正拉着雪爬犁往返于木屋和山脚之间。那虎头虎脑的样子太惹人怜爱了。七斗忍不住把手做成喇叭形状对着孩子们喊：“加油干啊，八点半钟我们可以正式上课了！”孩子们应着，干得更加起劲了。

教室里暖融融的，七斗站在讲台上给学生上课的时候感到十分幸福。孩子们睁大眼睛望着自己的老师，觉得她美极了。她的脸颊虽然瘦削，但由于炉火的温暖却洋溢着一股鲜润的玫瑰红色，老师的眼睛看起来亮极了。孩子们几乎没有听进去她的课，他们全都在打量她，这让七斗有

点难为情。她对他们说："你们不要溜号。"孩子们倒真的难为情了，他们不好意思地笑笑，想转移注意力听老师的课，然而他们似乎已经不能使用耳朵了，他们就盯着老师的嘴巴。老师正讲着知识，鲜红的嘴唇像花瓣一样忽而张开，忽而合上，他们觉得老师的嘴唇也很美。"你们要注意听讲!"七斗再一次向他们发出警告。然而这警告跟下课的哨声一样令孩子们欢欣鼓舞，孩子们更听不进去她的课了，知识轻而易举就被俘虏了。七斗觉得暴风雪之后的课难上极了。"今天我给你们放假，你们可以去寻找自己的鸟笼和雪爬犁，不过，找不到的人可不许哭鼻子。"七斗及时结束了课程，觉得手心汗津津的。她无法再讲下去了，她也迫切地想到大自然中去走走，甚至她还想去滑雪爬犁呢。

七斗带着孩子们到山上去。没有遗失雪爬犁的学生直接到半山腰滑雪去了。雪道亮晶晶的，好像上面布满了鱼鳞。七斗走到矮树丛的时候听见了他们滑翔时逍遥的呼喊："真自由啊!"她朝他们望去，一个个雪爬犁像被猎人围困的野兽一样迅疾地俯冲下来。有一刻七斗觉得它们会撞到自己身上了。她像败兵一样做出投降的姿势，跳着脚离雪道的终点远一些，但有一副雪爬犁却仍然撞着了她。

她大叫着："你们不能这样冒失!"

"可你挡了我们的道!"孩子们不甘示弱地辩解。

"你们这是侵略!"七斗笑着打趣道。

"我们战无不胜!"孩子们在滑雪场就变得肆无忌惮了，在这里他们敢和老师顶嘴。他们见自己的老师无可奈何地摊开双手，做出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他们就觉得老师若当演员也一定会不错。

矮树从中寻找鸟笼的孩子们只找到了笼子的一些残骸。他们伤心极了，觉得这场暴风雪使他们损失惨重。米酒却仍然抱着一线希望继续寻找，因为他觉得鸟笼的残骸根本看不出是谁的，说不定他的鸟笼还安然无恙呢。米酒便继续向里面走去。当他走到柳树丛的时候，突然听到了一声婉转的鸟叫声。他兴奋极了，因为暴风雪之后鸟儿大都要离开一段时间，所以留下来的鸟只能是被囚在笼子中的。为了准确判断鸟鸣的方向，米酒把拇指和食指含在嘴里做了一声鸟鸣，跟着真正的鸟再一次发出一声婉转的鸣叫。米酒听出了这是蓝点颏的嗓音，它就在自己的背后。米酒转过身去，看见了笼子的一角，那一角小得像蝈蝈笼一样，因为绝大部分的笼子已经被雪埋住了，那裸露着的笼子里关着一只美丽的蓝点颏。它姿态娴静地站在里面，就像一位站在百叶窗后面的贵妇人一样，正用温柔的眼神看着米酒。米酒乐了，他跪在雪地上，拍拍那一角笼子，对蓝点颏说："你自己在这孤单吗？"鸟儿左右动了动，似乎在说自己的日子还说得过去。米酒便动手挖掘这只鸟笼。因为目前还看不出来这幸运的笼子是谁的，他当然希望这是自己的，所以他干得格外起劲。一会的工夫他就把覆盖着笼子的积雪清理干净了。他看清了这果然是自己的鸟笼，因为他是用红线拴的笼门，如今红线还鲜艳地缠绕在那里呢。米酒喊着："万岁！"一把提起笼子，打算一路小跑着去找老师和同学，向他们报告这个喜讯。人们会怎么说他呢？不用说，这整整一个冬天的风流就被他垄断了。然而这良辰美景没有持续多久。他刚走两步笼底就掉下两个撑子，一个漏洞出现了，蓝点颏趁机溜了出去。米酒眼见着它一边

歌唱着一边向远方的森林飞去，他恨不能生出一对翅膀将它追回来。米酒绝望极了，忍不住哭出声来，觉得自己的命运一定是被乌鸦操纵着，不然怎么会这么晦气呢？

当米酒提着鸟笼走到半山腰的时候，许多打雪爬犁的孩子已经累了。他们正坐在雪地上休息。米酒将鸟笼从雪道上抛下去，他想废掉它，再重新做一只新的。七斗站在山脚拾起残破了的鸟笼。她朝山上望了望，知道这是米酒的，而且她猜到了刚才这笼子里一定关着一只鸟，她很理解米酒的心情，这就像她当年站在三河站的码头上望着美丽的白轮船离她越来越远一样。只不过白轮船消失在宽阔的水域中，而鸟却消失在更广阔的天空中。

七

傍晚来临时白卡鲁山又被夕阳涂上一层金黄，那山脊看上去灿烂极了。七斗站在木屋前看着这光泽由浓至暗，最后随着夕阳的沉沦而消失。家家户户都在做晚饭。七斗看见炊烟团团簇簇地升到天空，她似乎闻到了煮饭的香味。

看过落日后七斗的心更加平静了。只有这样，她才觉得一天过得是有意义的。暴风雪之后气温变低，寒风在深夜的叫声常常击碎她的梦境，她真的有些害怕。她回到屋子，给炉子添了些柴禾，然后吃着简单的晚饭。饭后，她觉得有些茫然，便点燃油灯，打开栾老太太送给她的那只梳妆匣。七斗来三九工区的时候，栾老太太执意要与她同来，若不是栾水玉哭了好几场，说不定她真的随七斗来了呢。走前，栾老太太将七斗叫到自己的屋子里，对她说：

“我的这些东西存了几十年了，我早晚都要死的，你把这些东西带走吧。”

“我不需要这些东西。”

“可你喜欢它们，喜欢就是需要。”栾老太太摆弄着梳妆匣里的那些物件说，“紫发带只剩一条了，粉红的还有两条，香水手帕的味越来越淡了，过年熏香的时候可以把它放在香案旁边存存味，梳子不用时最好包在缎子里，还有，那个黑色的发髻套不过三十五岁千万别去用它。夏天时要常把它们拿到日头下面去晒，冬天时可以坐在火炉旁摆弄摆弄它们。自然，香粉、口红和胭脂太旧了，恐怕已不能用了，只是留着看吧。”七斗深深记住了栾老太太的这番嘱咐。来到三九工区后，她的确在夏天的好阳光下晒过它们，而冬天她则很少碰它。现在，她却格外思念栾老太太，触着栾老太太用过的物件，就像摸到了她的手一样让人感到忧伤和温暖。油灯的光焰闪闪烁烁地照着梳妆匣，那里面的每一种物件都不同程度地染上了光泽，光泽银针似地刺着她的心。她不知道栾老太太最近身体可好，牙齿还能嚼动食物吗？冬天里她是否拈得起痰盒？七斗想起了惠集小镇的许多人和事，忍不住垂下头来，沉浸在一片忧伤的回忆中。

有人在敲门。很少有人在晚间时来她这儿作客。七斗把梳妆匣的盖子放下，将它放回原处，她举着油灯打开门。

是她的学生李玲菲。她怀里抱着一床被，一副受了欺负的样子。她浑身上下都在哆嗦，不知是因为天冷还是害怕。七斗将门关好，带她到了里屋，帮她取下棉被摆在炕上。“我能在你这睡觉吗？”李玲菲战战兢兢地问。七斗望

着这个三年级中学习最好的学生，怜爱之情油然而生。她走过去抚摸着李玲菲的头发说：“告诉老师出了什么事？”

“我不想在家里睡觉。”李玲菲抱住老师的腰抽搐着哭了。

“你爸打你了吗？”

“没有，我就是不想在家里睡觉。”

“好啊，老师愿意你在这里睡觉。”

七斗帮助李玲菲烧了一壶开水，让她用热水洗了脸，烫烫脚，然后把她的被子铺好，让她到炕头躺下。

“我不想睡炕头。”李玲菲犹豫着。

“你年纪小，怕冷，还是睡炕头吧。”

“可我在家一直睡炕梢，我都养成习惯了。”李玲菲争辩着。

“好吧。”七斗顺从地把她的铺盖挪到炕梢。事实上，七斗的炕很小，无所谓炕头和炕梢之分。在七斗所有的学生中，李玲菲年龄最大，她已经满十三岁了，聪明、自尊、能吃苦。她很小就失去了母亲，是父亲把她一手带大的。她衣着朴素、干净，剪着短发，在同学中最不善言笑。七斗很少见她笑过。不知怎的，七斗对她一直有一种偏爱，虽然她知道作为老师不应该有这种情绪，但她的确非常喜欢她。

李玲菲躺在炕上了，七斗开始洗漱。她想李玲菲一定是和她父亲闹别扭了，不知她来这里她父亲是否知道。她若知道，还不知急成什么样呢。

七斗说：“玲菲，告诉我，你爸爸知道你在这吗？”

“他知道，是他把我送到门口的。他怕见你，在我敲门

时他就走了。”

“你们家来了你不喜欢的客人?”

“不是。”李玲菲把被头拉上来蒙住脸，大概是要流泪了。七斗便不再追问。她熄了油灯，躺在炕上，把李玲菲的被头拉下来，轻声说：“这样睡觉可不好。”

李玲菲懂事地答应着，七斗在撩开被头的那一瞬，感觉到一团潮气迎面扑来。她知道李玲菲流过泪了。她肯定遇到了麻烦事。七斗不知道怎样去安慰她。她会跟自己的老师说吗?她说了自己能帮助她吗?为了使自己的学生情绪稳定下来，她打算转移她的注意力。

她说：“玲菲，如果有紫色的和粉红色的发带，你要哪一条?”七斗想送给她一条发带。

“我根本就不需要发带，我不喜欢发带。”李玲菲说。

“那么，你喜欢香水手帕吗?”

“我更不喜欢，带香味的东西我都不喜欢。”

“可花也有香气啊，你不喜欢花吗?”

“我不喜欢花，我喜欢树。”

“鸟呢?喜欢鸟么?”

“不喜欢，鸟儿的叫声太让人难过了。”

七斗的心颤了一下，她竟然刚刚知道自己的学生竟是一个不喜欢花鸟的人，难怪她平素那么寡言寡语呢。七斗觉得今后要多带她到大自然中去走走。

“我还要问你，你喜欢白卡鲁山吗?”

“喜欢。”李玲菲十分清楚地回答。

“为什么呢?”

“喜欢就是喜欢，不为什么。”

"是因为山脊是白色的，还是因为山上树木少、山很高？"

"都不是，我喜欢它只在每天当中的早晨和傍晚，而且要有日头的时候。"

"这不就是喜欢这座山的原因吗？"七斗笑了，"你还想保密呢。"

"我没有想到保密。"李玲菲不好意思地笑了，黑暗中七斗抚摸了几下她的头发。

七斗望着黑沉沉的天篷，侧耳聆听着窗外寒风嘶叫的方向，她判断出最近的一段时光一直都会刮西北风。在这种日子中，她很难体会到春天的那种滋味了。春日的阳光散发着牛乳般鲜醇的光泽，那时森林中的树木披上碧绿的叶片，高高低低的树木的枝桠相互覆盖着，从树下向上望去浓荫如盖，阳光从树叶的缝隙当中落在腐殖质丰富的林地上，光影斑斓莫测。那时候孩子们就会彻底遗忘冬季打雪爬犁和捕鸟的游戏，他们像森林中最活跃的一批动物一样在树间穿梭，采集各种植物和昆虫的标本。七斗认为自然课放在森林里上最为适宜。

"老师，我能问你个问题吗？"李玲菲吞吞吐吐地侧过身来说。

"当然。"七斗也把身子侧过来。这样她和李玲菲就面对面了。虽然她们互相看不清脸面，但这样却显得亲切些。

"像我这么大的女孩，应该和爸爸睡在一起吗？"

"你没有妈妈，当然要和他睡在一起。"

"我说的是睡一个被窝。"李玲菲强调道。

"如果你晚上感觉到寒冷或是害怕，你可以和父亲睡一

个被窝里。”

“可不是我呢？是他呢？是爸爸呢？他要求和我睡在一个被窝里，他是因为冷或害怕吗？”

“不，他是因为喜欢你。”

“可我讨厌他这样做。他搂着我的时候我感觉到自己就要死了。”李玲菲又哭了，不过哭声很微弱。她不是个喜欢放声大哭的女孩。黑暗中七斗的意识恍惚了一刻，她想起了自己的姨夫，那时的她刚好是李玲菲这般的年纪，一股深藏的忧伤和辛酸就像融化的冰河一样汹涌而来。她几乎要流泪了，她一直不肯正视的那片最黑暗的回忆如今很可能在自己的学生身上重演。七斗忍不住追问：“他没有伤害你吗？”

“他只是想和我睡在一起，有时他亲我，就像要吃人一样。”李玲菲的声音恢复了平静，她很知道控制感情，这与七斗当年的心境是一致的。

“他这样对你有多久了？”

“从今年冬天开始的。”

“以前呢？”

“以前从来没有过。”

“其实，他对你没有任何恶意。他是你父亲，只不过是你长大了，不喜欢父亲以这种方式喜欢你罢了。”七斗的话言不由衷，但她觉得自己只能这样说。

“可他是有恶意的，今天晚上他这样对我说：‘你到你老师那里住几天吧，爸爸一个人在家里睡’，我问他为什么要这样做？他说他讨厌我夜晚的呼噜声，其实我知道自己夜里从来不打呼噜。我对他的反感他察觉了，这样下去，他

会不会找一个后妈来打我？”

“他若找个后妈对你反而有好处。”七斗自言自语地说。

“可他去哪里找呢？这里的大姑娘都喜欢米酒他爸，连邢寡妇也那样，米酒他爸当官，我爸是个采伐工，没人愿意跟他的！”李玲菲深有所悟地说。

“真的吗？米三样那么吸引人？”

“他当官嘛。”李玲菲不满地说，“前年，邢寡妇都要和我爸好了，有一次米酒他爸到她家去要狗崽，多跟她说了几句话，她就以为她要被娶了呢，从那以后她就不理我爸了。”

“你怎么知道？”

“我家的事瞒不过我，前年邢寡妇还给我做过一双大花鞋呢，只是我穿了不合脚，白白地压在箱底里。”

这一夜七斗失眠了，她想起了惠集小镇那段羞于回忆的生活。姨夫的刀条脸像块青砖似地横在她面前，有一刻她感觉到他的呼吸了。她紧紧地抱住李玲菲，深深地为她的命运担忧。

八

米家散发着一股煮肉的香气，七斗一进屋就闻到了。米酒见自己的老师来了，显得格外兴奋，没等父亲吩咐，他就把椅子搬了过来，并且用手拍了拍狗皮上的浮灰。米三样在桌旁盘腿大坐，一边吃肉一边喝酒。借着跳荡的烛光七斗看见了他的脸，他的鼻子比平时看上去要大一些，或许是酒喝到量的缘故吧。他嘴角边一左一右对称长着的那

两颗黑痣随着他的咀嚼动作而扭动不已。七斗实在不喜欢那黑痣，她觉得那就像是两个滑稽小丑在没完没了地翻跟头一样愚蠢可笑。

米三样并没有表现出一个主人对待客人所应有的礼貌。他只是漫不经心地看了一眼七斗，那就像打量一头骡子一样。七斗坐下后，米酒麻利地为她端来一杯开水。七斗喝了一口，便觉出了一股浓浓的水锈味，米家的水壶看来应该清洗了。七斗放下水杯，对米酒说："你能帮助老师做一件事吗？你到邢旭家通知他明天早晨提前半小时到教室。"

"行啊。"

"老师害怕邢旭家的狗，所以才要你去，你要小心。"

"没事，他家的狗认识我。"米酒"嘿嘿"地笑了，他因为老师派给他活而感到自豪。

米酒走后，米三样喝了一大口酒，然后他用手抹着嘴巴上的油腻，说："你把米酒支走，是有话单独要说给我听，你说吧。"米三样挺挺腰，那姿态是想打起精神，可他没有支持几秒钟腰又弯了下来。这时七斗才注意到他的背其实很驼了，他并不是一个年轻人了。"我想和你结婚。"七斗一字一顿地说，她生怕米三样没有听清，又接着道，"你可以娶我了。"

米三样不动声色地放下筷子，低着头。七斗看见了他的额头显赫地闪着青白的光泽，里面的几道皱纹清晰可鉴。"你喜欢我？"米三样自问自答着，"这不可能。"

"可我需要你。"七斗站起身，坐到炕头上。这样她就面对着米三样了。米三样望着七斗，脸上散发着红薯热饭

的气息。他隔着桌子伸过手来，抚摸着七斗的脸颊，那动作自如得就像医生给病人看病，一股发自内心的感情使他几乎流泪了。他真的非常喜欢坐在对面的这位小老师，他渴望着得到她，就像没有猎过熊的猎人迫切地希望能击中一头熊一样。

“你不会后悔吗？”米三样温柔地问她，那就像在问他自己一样。

“我不会后悔的。”

“我可以得到你吗？”

“我愿意你得到我。”

“天哪----”米三样难以自持地呻吟着，他匍匐着绕过桌子来到七斗身边，把她紧紧地搂在自己怀里。七斗觉得自己的骨头都要被他弄断了。他带着酒气和肉味吻着她的脸颊、眼睛、鼻子和耳垂。七斗觉得自己要被弄残废了。

“天啊，他这是要给我毁容。”她内心这样嗔怪着他，然后做出无力的躲闪行为，事实上她什么也没躲过去。

米三样终于松开了她。七斗重新坐在椅子上。她忽然很想打一盆清水洗洗脸，她不知自己为什么要这么想，她有点难过。她望着烛光那边的米三样的脸庞，不知自己刚才都允诺了一些什么，刚才她在他的怀抱里十分理智和清醒。她听到那种疯狂的亲吻声时，竟像一个心事苍茫的人隔窗听雨一样，那声音单纯得像远方传来的伐木声。

屋外的老山羊发出疲倦的报警声，看来米酒已经回来了。

他一进门就急于表功：“我已经告诉了邢旭，他明天会准时到的。”

“谢谢你。”七斗走过去拍了拍米酒的肩膀。

“老师，你以后常来家访么？”

“当然会的。”

“她要当你的妈妈了，米酒，不久你就要改口了。”米三样收拾着桌子上的残羹剩菜，对自己的儿子说。

“这是假的，老师——”米酒因为着急而显得有些结巴，“我，有、有事、告诉你。”

七斗随着米酒来到屋外。她闻到了一股腥膻的羊粪味。屋外的墙壁看起来黑漆漆的，七斗能想象得出已经有多少年没有粉刷过了。

“老师、你真的要和我爸爸结婚？”

“是的。”

“我觉得这太可惜你了。老师，你应该找一个年轻的、高大的、会骑马的人。你坐在马背上，你的辫子就荡悠在马肚子上，马跑起来时一颠一颠的，你会很自由的，就像打雪爬犁一样！可我爸爸他除了喝酒之外就没有什么能耐了，他不会骑马，连猎枪都使不好，虽然他打到了一些动物，那是因为他运气好。还有，他从来不洗脚就睡觉，他是汗脚，臭极了，你会被熏死的！”

“米酒，你可不许这样说你父亲，他抚养了你！”

“那你真的喜欢他吗？”

“我喜欢。”

“可你的话听起来有气无力的。”

“好吧，我再说一次‘我喜欢他’！”

“这就像在吆喝牲口一样。”

“那我该怎样说你才能够相信呢？”

“我愿意让你做我的妈妈，只是，你别给他生孩子，我妈妈就是因为这个才死的。你就是想生孩子，也要坐着邮递马车提前进城去医院里生。”

七斗简直料想不到自己的学生竟像大人一样与自己坦诚对话。她几乎招架不住这种唇枪舌剑了。她只想早一些了却这桩心愿，不能再这样拖下去了。

米三样与七斗即将结婚的消息传遍了三九工区，几天以来大家都在议论这个话题。晚饭之后人们围着火炉想象着女老师当新娘的样子，大家觉得她一定很俊。婚礼的那天一定会摆几屋子的席，那时男女老少都会去吃，说不定夜晚还要闹洞房呢。但也有人担心这是米三样的二茬婚，他可能不会大操大办的。夜晚时孩子们很难去听窗了，因为现在天太冷了，他们会被冻哭的。这样想来，婚礼的许多程序都要被减掉了，大家议论到最后都有些兴味索然。

晚饭之后七斗打开栾老太太送给她的那只梳妆匣子，她拈起一条粉红色的发带，看它那平平展展的样子仿佛并没有被用过一样。七斗不知道栾老太太年轻时是怎么用的它，她自己却是想用它来装饰头发了，当然这是在她当新娘的那一天。那一天会来很多人吗？她会被蒙上一块红盖头吗？有人会往她身上撒五谷杂粮吗？也许那天会下大雪，那样就真会白头偕老了。白头偕老就真的是她所愿吗？她几乎没有能力去设想和分析了。

李玲菲和七斗住了几个晚上后已经回家了。自从七斗要嫁给米三样的消息传开的那天起，邢寡妇就像李玲菲家最忠实的仆人一样开始进进出出了。大家都说邢寡妇这是回心转意了。就在刚才，李玲菲兴冲冲地跑到七斗这里告

诉她，邢娘娘为她新做了一双花棉鞋，她穿了正合适。七斗顺着李玲菲的指引发现鞋正被她穿在脚上，的确很好看，看上去喜气洋洋的。李玲菲说，邢家和她家马上就要成为一家人了。七斗这才放心了，她明白从此之后李玲菲完完全全被解脱出来了。

她就要当新娘了，可她一点也不激动。她像往常一样教课、看书、观赏落日在白卡鲁山造成的种种意象，吃饭、睡觉，一切都非常有规律，她自己甚至连结婚日期都记不住了。米家正忙得不可开交，米三样粉刷了墙壁，而且把炕面重新用油漆涂了一遍，听说他还请木匠来打一对箱子呢。其实七斗并不喜欢箱子，因为她觉得实在没有什么东西值得往里面装。

结婚的日期一天天临近了，一向沉静的七斗有些沉不住气了。她真担心婚礼的那天自己会突然失踪。她心神不定，因为她清楚地知道她这样做是为了什么。邢寡妇以最快的速度和李玲菲家结亲了，他们的婚礼十分简朴，人们只是分享了一些喜烟和喜糖。七斗前去道喜的时候邢寡妇拉着她的手说："都说红颜薄命，我看可不是这样。你跟了米三样，享一辈子清福吧！"看她的神情，是彻底地对米三样失去信心了，而这种女人一旦丧失了信心，便也丧失了热情，她们会把那股对一个男人的热情转移到另一个男人身上，这样做并不伤害她们什么。

七斗不知道结婚的那天米三样为自己预备了什么衣裳。当然，一定是红的，这是婚礼的习惯颜色么。那么，粉红的发带配上去就显得淡泊了一些，不过，也许不会有人注意的。正在思想的时候，米三样推开门来送结婚的服装，

那是一个红布包袱皮。七斗把它抱在炕上，她解开包袱，分明看见那竟是一套湖绿色的新装。那绿被油灯的光焰斜照着，显得格外鲜嫩。

“你不适合穿红的，我给你买了绿的了。”米三样说。

“我真高兴你能这样想，我很喜欢绿色。”七斗想好了做米三样的新娘她完全可以不必用粉红的发带，她可以用紫色的了！这使她的心里略微轻松了一下。

“明天，我请了几个鄂伦春朋友来我这先行庆祝一番。他们很能喝酒，明天我恐怕要被酒泡起来了，所以就不来看你了，我知道你讨厌我醉醺醺的样子。”

“你明天可以做你的事情，只是，你怎么会有鄂伦春朋友呢？”

“怎么，你不喜欢鄂伦春人？”

“噢，不，一点都不，相反，我很喜欢他们。”

“这就对了。”

米三样回家提前准备肉食了，他说明天一定会吃得一年都不想开口了。当然，他还要再看一遍那些白酒是否够用。他走后七斗呆呆地看着那套湖绿色的新嫁衣，她觉得这一定是整整一个春天的树叶都被煮熬尽了才有的这种颜色，它太醇厚了。七斗的眼前出现了大片大片的森林，她又站在了树下的一条土黄的公路上，她很快听到那种可以震慑她的马蹄声了。

九

记不清这是入冬以来的第几场雪了，总之，整整的一

个冬天大都是在下雪。孩子们仍然津津有味地在课余时间打雪爬犁，如果把他们一次次滑行的路线连接起来，恐怕可以深入到北极圈了。

李玲菲一大早就背着书包到教室来生火了。七斗起床后听到了隔壁捅炉子的声音，她推门进去见是李玲菲。她穿了一件新布衫，短发梳得很柔顺，眉宇间透露着平和的喜悦。

“你怎么来得这样早？”七斗问。

“邢娘娘起得早，我们就跟着早起了。”

“她待你很好，是吧？”

“嗯，我身上穿的都是她特地给我新做的，她很温和，就是有一点不大好。”李玲菲犹犹豫豫地嘀咕着，“她腋下有一股难闻的狐臭味，活干得多出汗的时候那味就更大了，可她每时每刻又都在干活。”

“其实这不是什么毛病，你一会回家给她带一盒香粉，老师送给她的。”

“说不定香粉和狐臭混合的气味比狐臭还要难闻呢。”李玲菲连连摆手说，“老师，你千万别给她拿香粉。”

离上课的时间还很早，李玲菲到七斗的屋子里帮她整理桌子上的杂物。老师再有一天就要出嫁了，她不知道这屋子从此以后是否就要空起来？她会永远住在米家吗？

李玲菲忽然有点伤感，她忧郁地说：“老师，你结婚的那天会把辫子剪掉吗？”

“不，为什么要剪掉呢？”

“这太好了，我们喜欢看你的辫子，可这里的妇女一结婚全都梳短发。”

“我喜欢梳辫子，我不能没有辫子。”七斗在说这话的时候眼前又闪出了那个罪恶的春日的中午，朱大有手持一把菜刀追她至窗台的情景，直到现在，她的后脖颈上还有一道暗红色的疤痕，它深深地记录着那个日子中发生的故事。而今，她的头发越来越长了，这同岁月越来越悠久一样，往事被置于遥远的地方，但却总是难以忘怀。就如同外面的天气，一旦下雪了，逝去的日子中的许多生活就会回归到她的心田。

七斗站在讲台上，开始了新的一天的工作。一旦工作起来，她的忧愁就隐居了。她背对着孩子们在黑板上写字，她听到了背后一片啧啧声，看来他们是发现她辫梢上的紫发带了，她得让他们熟悉这条发带。

七斗写完字刚要转过身来的时候，忽然听到了一阵迅急的马蹄声，这声音十分清晰、悦耳，就从矮树丛那边传来。她听得出来这不是马车的声音，而是马队前来的信号，她的心怦怦地狂跳不止，她很少这么激动了。大概孩子们也听出了这种不同寻常的声音，七斗听见背后的桌椅一阵乱响，想必他们是站起来朝窗外张望吧。马蹄声很快从窗外溜走，教室里又恢复了秩序。七斗转过身来，这才发现孩子们个个显得心神不定的，而这种情绪立刻就传染给了她，七斗发觉她的课很难再上下去了。

一个上午的课她讲得没滋没味的，最后她自己都觉得乏味了，这时下课的时间也就到了。孩子们背着书包纷纷逃出教室，这回他们没有去上山打雪爬犁，而大都去看鄂伦春的马队了，他们都知道马队就停在米酒家。待学生们走空以后七斗把门关好，她心事茫茫地坐在火炉旁边的一

把椅子上。她觉得累极了，她甚至觉得连回忆往事的力气都没有了。她伸出手指，看着指尖上镶嵌着的嫩白的、半透明的指甲，那上面的光泽柔和极了，栾老太太曾不止一次地夸过它们。每一片指甲都像一个椭圆的湖面，她不知那里蕴着多少水分。她把手掌摊平，望着掌心那几道纵横交错的掌纹，就像望见了许多逝去的河流一样。

吃过午饭后雪仍然没有停。七斗把剩下的馒头一切两半，用铁丝架托着，放到火炉的边缘烘烤。晚饭她只想吃馒头片。她烧了两壶开水，将脏衣服全部洗了、晾好，然后坐在炕沿上剪指甲。冬天的日影本来就短暂，何况是没有太阳的天气呢。下午三点左右的时候屋子里就昏暗不堪了。她剪过指甲后，忽然很想睡上一觉。她在雨雪的天气中，总有这种恹恹思睡的感觉。反正也做不成什么事情了，那么还不如老老实实睡上一场呢。

七斗将炉门关好，脱了鞋，舒舒服服地钻进被窝。炕很热，平素火炉就走一面火墙和一铺炕，所以只要炉火不止，那么炕上的温暖也就不会消散。她很快地睡着了。她梦见了姨夫、姨妈和两个表弟。他们仍然住在过去的旧房子中，室内没有光线，因而他们的脸看上去都是青的。姨妈温和地坐在一只矮板凳上拣米里的沙子。她见了七斗后头也不抬地说："那天中午我和你姨夫连饭都没吃就带着你的两个表弟来这个新家了，一路上我们饿得头晕眼花，有好几次都想投井里去了，因为路两旁都是井。""姨妈，我知道你走的那天挨了饿，那天中午你还淘米来着。""是啊，我往外跑的时候把米盆都弄翻了。那些米白白糟蹋了吧？你没有抱来一只鸡让它把米都啄了吧？""我没有想到米。我

那天怎么还会注意米呢？两个表弟，他们都好吧？”“他们还在上学。”姨妈回过头去从屋子里把两个表弟召唤出来。他们看着七斗，显出很陌生的样子，仿佛已经不认识了似的。正当七斗踌躇不前的时候，屋门开了。七斗望见了姨夫。他仍然很瘦，天气很冷，可他穿得有些单薄，大概他缺衣服用了吧。他见了七斗后嘴唇嗫嚅了好久，但没有说出一句话来。姨妈便说：“你出落成大姑娘了，不但姨妈不敢认了，连你姨夫都不敢认你了，你姨夫最疼你了，他来这里后唯一想的就是你。”七斗听后哭了一小会，之后她泪眼朦胧地看着姨妈，问：“你们没有见到我妈妈和爸爸吗？”“我打听了好几处，凡是我能去的地方都打听了，没人知道他们在哪里。他们来得比我们早，想必过得比我们好一些。”“我觉得这房子还可以，就是旧了些。”七斗再次打量了一下房子，对姨妈说。“房子倒在其次，关键在于粮食。你姨夫来之后连个干活的地方都没有。他四处找活，可谁家也不收留他。我不知他前世造了什么孽，大家这么讨厌他。这样下去，家里没钱买米，就要揭不开锅了！”“那我想法寄点钱给你吧，我已经工作了。”“哦，七斗，姨妈可不好这样求你了，你若手头宽绰，就给我一些吧。”说完，姨妈就端着米盆回屋了。她留下了一串窸窸窣窣的脚步声。之后，从屋子里传来一缕温存的哭声。七斗知道那是姨妈在暗自伤心。其实她一见到姨妈就注意到她一贫如洗，她的手指上没有戒指，腕上也没有手镯，几件稍好一些的衣服也没能带了去，这都是因为走的那天太匆忙的缘故。七斗非常同情姨妈的遭遇。姨妈走后，姨夫单独和七斗站了一会。七斗问他还拉胡琴吗？他说不了，因为他没来得及将胡琴带

走。七斗觉得再没有什么话可以说给姨夫了，她就打算离开那所房子了。姨夫见她要走，也没有挽留的意思。最后姨夫用异样的声调问她：“我听说你要成亲了?”“是的。”“我真担心成亲的那天晚上他发现了问题怎么办?”“我没有什么问题。”“他会很在意那个的，如果他发现你跟了别人。我把你害了!”姨夫面色显得更加难看了，他倚在布满蛛网和灰尘的门框上，干瘦得像一具躯壳。“我并没有把问题想得那么严重。姨夫，你不要管我了。”七斗说完，头也不回地走出房屋。外面的道路十分灰暗，有一股十分难闻的气味在空气中弥漫。七斗走了许久才感觉隐隐约约的亮色。最后，她走到了阳光灿烂的地方。她望见了太阳底下高高矗立的白卡鲁山。

七斗醒来后发现枕头湿漉漉的。夜色降临。她睡了整整一个黄昏。她还清晰地记着梦中的场景。这更加深了她的孤独和忧郁。她从炕上起来，把油灯点亮，给炉子里加了些柴，打算着吃馒头片。可她发现馒头片已经烤焦了，幸亏她并不饿，所以就不打算另做晚饭了。她走到箱子前，从里面取出一捆黄裱纸，然后用剪刀铰了无数个纸钱，接着，她又在纸上画了戒指、手镯、衣服、米盆、胡琴等等的东西。然后她把这些东西卷在一起，带上火柴，吹灭油灯，向屋外走去了。她一直走到白卡鲁山下，选择了一片干净的雪地，跪下去，将这些黄裱纸点燃。她深切地希望姨妈一家人能很快地收到她寄的钱和物件。她永远不想再见到他们愁眉苦脸的样子了。

十

这是一个十分迷人的夜晚，月光满满荡荡地从天空泻下来，在雪地上映出了许多美丽的光影。由于睡了一个下午，七斗睡意全消，她就漫无目的地在房屋的周围散步。她先来到矮树丛，看着那密集的枝桠在月光的雪地上所投映出的颤抖着的阴影，觉得那图案奇妙极了，那准是她看见的最好的图画，雪地上纵横交织着树的影子。她从矮树丛中间的滑雪道一直爬到半山腰，她看见了眼底下的滑雪道像一幅很宽的闪着银光的绸缎一样一直垂到山脚下。居民区灯火阑珊，大部分的人已经熄灯休息了，但每一幢房屋上空的烟囱都没有休息，火炉在夜晚依旧燃烧，因而烟囱上烟气弥漫。月光下的远山显出模模糊糊的轮廓，那线条大都浑圆，起伏不大。

周围没有任何声响。没有动物朝她走来，如果有，她相信自己一定会碰上那些善良的动物，比如狍子、野兔、松鼠等等。熊在冬眠时一般藏在深山的树洞里，而狼似乎也知道自己不讨人喜欢，所以很少能见到它们的行踪，当然也就听不到嗥叫声了。空气宁静得叫人不敢大声喘息，仿佛呼吸会有害于这种空寂的境界。七斗朝白卡鲁山望去，这高耸的山在此沉默了几千年，她已经很难说清了。总之，它已经不年轻了。月光下的山脊呈现出清亮的奶白色，就像涂了一层蛋青一样。而山脚由于树木较多，呈现出一片浓重的阴影。

她不知道米家的酒宴结束了没有。从半山腰向下看，最

旺的灯火就在米家，看来酒正喝在高潮上。她早就听人说过，鄂伦春人很能喝酒，不喝醉绝不罢休，所以今夜他们一定会留宿在此了。米家的炕上将躺满了人，如果躺不下的话，说不定还会有人抱捆羊草在地上睡呢。那么米酒怎么办呢？他一定要出去借宿了。七斗忽然很惦记着米家的事情，便走下山，朝米酒家走去。一路上她不停地看着天上的月亮和映在雪地上的月光，比较着哪一种光晕她更喜欢。在她看来，月亮用一半的能量照亮天际，而另一半的能量则用来笼罩大地。比较而言，她更喜欢后者。但在小时候，她却是喜欢月亮本身的，尤其是当她走夜路的时候，她很害怕，便一边看着月亮一边走路。她发现月亮总是跟着她走，不管她走多远，月亮都忠贞不渝地跟着。而现在，她却喜欢月光了。

还没有走到米家的时候，七斗就判断出鄂伦春人还没有离去，因为她闻到了马的气息。看来马一定被拴在米家门外的几棵树下。七斗放慢了脚步，拐过一个人家的菜园，看见米家的灯火了。窗户里人影幢幢，里面似乎很热闹，但她并没有听到猜拳行令的声音，也许是因为她听不到，也许是因为鄂伦春人喝酒时不兴这一套。她把目光从窗口收回去寻找马的踪迹。这时，她吃惊地发现月光下有五匹马站在树下，更令她吃惊的是有一匹白马像块石头似地立在那里，稳健极了。她真不相信她看到的这一切！她绕到几匹马的跟前，那四匹棕色的马显得有些不安，它们扬扬脖子踢踢腿，表现出对夜下陌生人的疑虑，独有那匹白马不动声色地站在那里。七斗走到白马面前，伸出手捧住马头，看见了白马那双满含依恋之情的眼睛，它似乎还记得已逝

的黄昏中它相遇这个小姑娘的情景。“这是他的马！”七斗从心底苍凉地叫了一声。她无法不记得这匹马，尽管已比过去显得老了一些，但它的美仍然是其它同类无与伦比的。七斗把脸贴在马的面颊上，忍不住哭了。米家的屋子里，正有一个她熟悉的人为她的婚礼而祝福。这种无法言说的辛酸使她真想立刻逃走。她确信自己的判断没有失误，这匹马正是他的，马的主人近在咫尺。七斗觉得自己的心又激烈地跃动起来了，她真没料到自己还这么有激情。这时她听见米家的门响了，她便飞快地离开白马，躲在不远处的菜地里。出来的是米酒，他先到什么地方去了，很快，他抱着几捆干草朝马这走来。看来他是来喂马了，这说明鄂伦春人今夜不会离去了。米酒把草分给每匹马，然后检查了一下树身上的缰绳是否系牢了，最后他才放心地拍了拍马的肚子回屋了。

七斗再一次走向那匹白马。白马温情地用嘴蹭着她的脸颊。她就像是赤身裸体钻进了一片柔软的绸缎中。她舒服得很想哭。但这次她抑制了这种情绪，因为哭过之后她觉得周身寒冷，仿佛泪水把她身上的热量都带走了一样。难得有这种月光如水的夜晚，看白天的那种大雪纷飞的气势，怎么也不会想到当夜就会有这种好天气。新的一场大雪把雪前的脚印和车辙痕迹全部埋没了，因而月光映在雪地上的光晕显得新鲜而均匀。七斗久久地望着这匹白马，她仿佛又回到了从前，她站在了夕阳的大路边，土黄的公路上尘土飞扬，马蹄声悠悠传来。

她没有走进米家，因为她很清楚走进去意味着什么。她依依不舍地离开那匹白马，一直走回自己的木屋。屋子里

的炉火已经熄了，她在外面停留的时间毕竟长了些。她没有点灯，她就坐在黑暗中，月光透过窗户，只给窗台附近的地面和墙壁留下一些乳白的光影，而其它地方它却爱莫能助。七斗喜欢这种半明半暗的氛围。她坐在暗处，越发体会到窗外月光的明亮。

她睡意全无，把栾老太太送给她的梳妆匣打开，用手触摸着那里的每一件纪念物，就像摸到了栾老太太的手一样。她想象着栾老太太年轻时的模样，想象着她跟一位男人坐着黄包车在上海滩前迎着徐徐微风去参加一个晚宴的情景。栾老太太的一生，就都凝聚在这里了。直到现在，她才明白栾老太太为什么还那样怀念抛弃了她的男人，因为栾老太太在年轻时就走完了一生。

她就这样坐在炕上守着一只梳妆匣，想象着栾老太太红颜秀发和香消玉殒的两种形象。她仿佛又看见了夏日的中午，她坐在院子中的竹椅子上吸着长烟袋，静静地享受阳光的情景。

七斗一直坐到凌晨时分。黎明前，天色更昏暗了一些。七斗估计鄂伦春人的马队就要离开了，所以她就提前到矮树丛那边等待着，因为上午时他们就是从那边过来的。她披着棉大衣走到外面。这时月亮因为释放了一夜的光芒面显得十分苍白疲倦，它形象淡泊地映在西边天上，就像一片薄纸一样，似乎稍微来一股风就会把它吹散。她沿着冰封的小溪一直向前走。这时她果然听到了一种不同寻常的声音。没错，那就是马蹄声，声音像晨曦一样清晰地在凌晨多雾的空气中漫开。七斗加快脚步钻进矮树丛里，这样马队经过她身边时就不会发现她了。

马蹄声越来越近了。七斗紧紧地盯着矮树丛前面的道路。路离她只有七米左右，所以她能清楚地看到马队前来的景象。开始时只是斜斜的一道阴影，而当马儿接近她面前的时候，她感到了马队的威武，四匹棕红的马由于天色的缘故，看上去就跟黑马一样，而尾部的那匹白马则成为银灰色的了。七斗把目光放在白马身上。她看到了那上面的驭马人，他的面容无法辨清，但那强健的身躯却格外令她熟悉。七斗的心紧张极了，她有些气短。而马队就像闪电一样很快地划过矮树丛了。白马在经过的那一瞬间微妙地嘶鸣了一声，但他的主人却催促着它继续上路了。马蹄声像春日融雪的傍晚的滴水声一样越来越滞闷。最后她看不见马队了，而那声音则缥缈得难以捕捉。马队终于过去了。她泪流满面。天还没有亮，几颗寒星寥寥地缀在天空上，远方的山影被上升的寒气弄得模糊不堪。七斗拖着沉重的脚步回家。她没有丝毫力气在外面迎候日出了，尽管她那么想看日出。

婚礼很热闹，三九工区能走得动的人几乎都来道喜了。男人们羡慕米三样的艳福，面女人们则嫉妒七斗的好运气。在女人们看来，米三样就是她们目之所及的天空中那颗最亮的星星。人们大都不富裕，但却很热心地送来一份份裹着红纸的薄礼。孩子们像一群鹿一样偎在窗台前有滋有味地咂摸喜糖。邢娘娘带着李玲菲亲亲热热地和七斗叙了一会话，末了离开时邢娘娘还凑在七斗耳边嘱咐了几句有关房事的话，那完全是在对一个不谙世事的体面的姑娘所说的话，这让七斗觉得悲哀。

一天很快就在大家里出外进的喧闹中度过了。黄昏降

临了，黑夜也将随之来临。七斗忽然觉得有些头疼。她咳嗽了几声，大概是夜晚和凌晨时感染了外面的寒气。米酒已被好心人领到别处借宿，这更让七斗不安。她服了两颗止痛片，然后把窗帘拉上。屋子里静极了，两炷红烛在香案上通红地燃烧着，烛光把屋子中的一切陈设都美化了。七斗呆呆地看着墙壁上米三样的影子。他半倚在那里，和缓地抽着烟，在打量他的新娘。

七斗在炕沿的另一侧坐下。她看了看米三样，然后脱掉鞋子，上了炕里。她打算着脱衣服的时候，才觉得心慌意乱。她知道这是因为什么。

米三样把烟掐灭了，吐了口痰，慢悠悠地说："你何必苦你自己呢？我看出来了，你并不愿意和我结婚，你什么时候把两只眼睛哭得跟烂桃一样?!我是娶你当老婆，而不是让你当妓女！"米三样终于没能压抑住心底的愤懑。

"我没有哭。"七斗心虚地解释着，"我只不过因为受了风寒，才淌眼泪、流鼻涕。"

"我并不想让你不好受，可我看出来了，你爱着别人。"

"我不知道。"七斗又一次咳了一会，她觉得头更痛了。她确实想哭。

"我这辈子没别的本事，看女人的心事我还是能看透的。"米三样又一次燃起一支烟，狠狠地吸了一大口，然后把一团浓烟喷出来。他的头颅就像被烧焦了一样。

"我怎么说好呢？我告诉你的只能是，我很小很小的时候，就喜欢看鄂伦春人的马队，那时在春天的日子中我总是能见到他们骑着马从大路东方驶来。我看上了一匹白马。"

“嗯，我明白了。”米三样把双脚放在一起搓了搓，然后出人意料地说，“你能说真话，我就安心了。明天我们就离婚，你还能去找你喜欢的男人，但是有一点，你必须离开三九工区，离开孩子们，一定要这样！”

“我工作得不出色吗？”

“不，恰恰相反。”米三样说，“我再也不想看见你像鬼魂一样在三九工区飘来飘去的了。”

“可孩子们需要我！”

米三样甩掉烟头，双手捂住脸。七斗不敢看他那双痉挛的大手。她觉得自己犯了一生中最大的一次错误，那就是她不应该伤害面前的这个男人。米三样在尽量把泪憋回去，七斗听见了他的喉咙里发出压抑的“呃呃”的声音，她很想安慰他几句什么，但她无话可说。

蜡烛燃尽了，香案上一片温暖的烛泪，最后那一束光焰消失后屋子里就十分黑暗了。米三样仍然倚着墙坐着，恐怕他要这样挺到天明了吧。七斗不想再点起蜡烛了。她在黑暗中像条粉色的蚯蚓一样柔软地爬到米三样面前。她用手触摸他的脸颊。米三样抽搐了几下，但他还是怜爱地将七斗抱在怀里，不过抱得不很紧，就像父亲在拥抱女儿一样。

“我们睡吧。”七斗悄悄地说，她不知道自己要做些什么。她脱光了衣服，赤身裸体地躺下来，倾听着米三样的呼吸。“你用不着这么做，你睡吧，我不想破坏了你。”米三样哆哆嗦嗦地把一条棉被裹在身上，说，“你仍然是一个黄花闺女。”

七斗的眼泪立刻流出来了，她把被头拉上来，钻在被

窝里放肆地哭着，她好久没有这样痛快地哭过了。米三样并没有劝她什么。等到她哭够了从被窝里将头探出来时，她才感觉到屋子里洋溢着月光。原来米三样已经拉开了窗帘，月光柔软地爬进了屋子，许多地方都散发着奶白色的光晕。

七斗稳定了一下情绪，然后轻轻地说："其实，我很小的时候就跟过一个男人，我并不像你想象的那样是一个黄花闺女。如果你这样看重的话，我应当这样告诉你。"

米三样没有吭声。

七斗接着说："不过那不是因为爱，我是迫不得已。"

米三样还是没有吭声。

七斗转过身，她不打算再说什么了。她开始设想自己坐在邮递马车上，绕过白卡鲁山，离开三九工区的情景，那时孩子们还会在山上打雪爬犁吗？七斗忽然觉得很辛酸。这时米三样凑到七斗面前，再一次把她拥进怀里。但七斗清醒地知道，他这样做并非在挽留她。

第六章

航行的日子

一

白轮船拉响了汽笛，船身动了。三河站的码头渐渐被抛弃了，船驶上主航道。七斗在二等舱安顿好乘客的行李物品，并且介绍了简单的旅行常识和停靠码头的时间，然后她就走向甲板了。

二等舱面对的甲板几乎是白轮船的最高层了。站在那里，可以眺望到两岸的景色。船已经驶向郊区，七斗望见了田野上的耕牛和农人的房屋。树上复苏的叶片还没完全舒展开，绿色显得格外娇嫩，江水刚刚融化畅通不久，所

以这是开春以来的第一趟船，也正因如此船上乘客很少。但七斗所服务的几个二等舱已经客满。

七斗当船员已经有两个年头。两年来，她有将近一年的时间是在水上漂泊。冬季时船停在港口上，七斗便在船站做一些内务工作。而一旦春天来临，冰消雪融之后，她便可以上船做服务工作了。她喜欢这份工作。

这是下午三点多钟的时候，阳光十分明朗，船的正前方有许多水鸟在飞翔，那些白色的水鸟总是喜欢围着轮船飞翔。在往年的航行生活中，七斗曾试探着黑夜时将一些面包屑丢在甲板上，结果那里果然就召来了一群群的水鸟，它们在晚风中享受着面包屑，然后依依不舍地飞走，如若今年的水鸟还是昔时的，那么它们肯定还会记得给它们丢面包屑的姑娘。

七斗仍然梳着长辫子，只不过为了工作方便起见，她将辫子盘在头顶上。这样她的身姿看起来更为挺拔，显得楚楚动人。她的天蓝色的工作装从来都被洗得一尘不染，烫熨得挺挺括括，她的衣着十分朴素、大方。七斗站在甲板上眺望远方的景色时，船长来检查服务工作了。他正朝甲板这边走来，七斗忽然觉得自己有些失职。她急忙说：

"我正要给乘客去送开水。"

"嗯。"船长打量了一眼七斗，从鼻子里重重地哼了一声，说，"开春的第一趟船嘛，看着什么都觉得新鲜，这当然可以理解。"

"可我是个做服务工作的人，我不应该这样。"七斗把船长要说的话先说了出来。这使船长的威信一下子得到了提高。

他满意地点点头，以领导的口气说："你可以在甲板上观赏风景，不过，那只有等到乘客休息的时候。"

七斗笑了笑，她到舱底的茶炉房去提开水了。她不太喜欢今年新上任的船长，首先是他的面色很苍白，人已经很老了，但却留不住胡子，连眉毛也疏淡，这使他那双本来很大的眼睛看上去充满了挑战的意味。而且，他平素总爱牵着一条狗，就像个蹩脚的警探一样，没上船时他给全体船员布置全年工作的时候，狗就像他的代理发言人一样蹲在他身旁，这使大家常常笑出声来。人们想一旦船开始航行的时候，他就不会把狗带上来了，因为规定是不许带动物的，然而他还是把狗带了上来，他是船长嘛。

七斗到茶炉室灌满了两壶开水，她提着水走上舷梯。

那个烧茶炉的面色黧黑的男孩子问她："我们晚上几点开饭？"

"六点左右吧，要等乘客吃过了才行。"

"噢，我知道了。"男孩子微笑着点点头。他是新来的，父亲去世不久，他接班上任来了，才满十五岁。七斗看了他一眼，友好地回敬了一个微笑，然后她提着水壶继续向上走。

这时她忽然想起了什么似的又回头问了一句："你饿了吧？"

"是有一点。"男孩子这回有些不好意思了，他吞吞吐吐地问，"吃饭限量吗？"

"不，你可以放开肚量吃，吃多少都可以。"

"这太好了。"男孩子放心地笑了。

七斗一直走了三分钟才上了二等舱。这时船长又出现

在甲板上了。他见了七斗后走上去把水壶的盖拿开，然后把手放在壶上感受着水蒸气的温热程度，皱皱眉，说：

“这水不开，不能给乘客喝这种温吞水。”

“可我觉得这水够热的了。”七斗试探着船长的脾气究竟有多大。

“我说不能送的水你就立刻把它倒掉！”船长果然是不可冒犯的，七斗暗自叫了一声苦，就提着水壶下去了。她听见背后船长的脚步声了，她想他一定是要去茶炉房发脾气，所以七斗就加快步伐，打算着给男孩子一个信号。然而，船长跟得太急了，她提着两壶水又不能走得太快，七斗猛然听到船长的一声怒喝：“你怎么能这样烧茶炉，还不快停下手！”男孩子正手持一把很长的炉钩子捅炉子，七斗到了茶炉房后见男孩子吃了一惊，他放下炉钩子满面委屈地望着船长。“这里烧的不是柴禾，而是煤，你怎么好这样捅来捅去的呢？这样都捅翻砂了。”船长责备着男孩子。男孩子讷讷地说：“我在家没有烧过煤。”

“不会的东西你要问别人，在这个船上任何一个人都可以当你的老师，你懂吗？”

“我懂了。”

“有多少服务员打过这壶里的水了？”

“加上她——”男孩子指着七斗说，“一共有七个了。”

“我的天，乘客一定已经喝了这水了，我现在得马上去医务室了，也不知道胃肠病的药带得多不多。”船长跺了一下脚，离开茶炉房前对七斗说，“你用半小时教会他烧煤！”

船长走后七斗拍拍男孩子的肩头问：“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李春明，小名叫小日。”

“小日，你怎么这么实心眼，你不会说没有几个服务员提走了水……”

“可是我清清楚楚记得加上你一共有七个人，五个女人，两个男的，其中你长得最好看。”

“我可没你说的那么好看。”七斗微笑了一下，告诉他如何烧煤，“第一炉烧旺之后，往上加煤时把煤里掺上些水，这样耐烧、火苗稳，烧煤时一定记住不能老捅炉子，那样会翻砂的。”

“可我以为越捅火越旺呢。”

“你看，干活光靠勤快也不行吧？你这是劳而无功。”

小日听后笑了。

煤火渐渐地燃烧起来了，淡蓝色的火苗舔着炉底，茶炉“嘟嘟”作响，水很快要开了。言谈中七斗知道小日家住在三河站的北码头上，家里有两个哥哥和三个妹妹，他母亲没有工作，在家做家务，父亲是得肺癌死的，原来是船站的搬运工。小日已经初中毕业，但他自己说他在校时学习成绩不好，不讨老师的喜欢。一谈到学生，七斗的眼前马上出现了三九工区那些孩子们的脸庞，她的心沉了一下，便不想再谈下去。水开之后小日帮她灌满了水，七斗再一次沿着舷梯一层层向上爬，累得气喘吁吁的。刚上船时的那股愉快感很快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她显得忧心忡忡的。

给乘客送过开水后，七斗又站在甲板上了。这时船已经驶入深水区域，船身周围溅起的水花很大，船行进得十分顺利。七斗又一次望见一群银白的水鸟在船头那里逡巡。不过，这些水鸟看起来并不是饥饿的样子，大概只是喜欢

相伴水中这个蠢蠢前行的庞然大物罢了。岸的另一侧开始出现大片大片的森林，微风袭来，送来好闻的树脂香气。七斗朝船尾望去，发现被划过的水面已经恢复了平静，阳光下那水面亮得像镜子，只是那里没有水鸟盘桓，看来水鸟也知道人们都喜欢向前看，所以它们才在前面飞翔。这样一想，便觉得今年的水鸟不是昔时的了。如果是这样，她当然犯不着夜间时在甲板上悄悄地撒上一些面包屑，它们不会喜欢的。七斗略略有些伤感。而正在这时，她的视野之中忽然一阵骚动，原来从船头那里飞来一群水鸟，它们在距离船尾五十米左右的地方翻飞鸣叫。七斗看见它们那晶亮的白羽毛了，她为自己错怪了这些水鸟而难过。

“嗳，我说服务员同志——”七斗听到了背后船长的召唤，她几乎没有胆量回头去看他了。船长仿佛每时每刻都在监督她的一举一动，这真让人讨厌。七斗非常不情愿看他那双呈现出甲亢状态的凸起的眼睛，她觉得船长一旦愤怒起来恐怕会有眼球脱落的危险。七斗低声地答应着，然后痛苦万分地转过身来。船长用手扶了一下栏杆问：“你叫什么名字？”

“李七斗。”

“哦，二等舱的服务员。”船长自言自语着，“是给有身份的人服务的。”

“可我觉得他们只是我的乘客。”

“噢，那当然，你能这样想我当然很高兴。”船长扬了扬胳膊，说，“在看那些水鸟吗？”“是的。”“真的喜欢船上航行的生活？”“是的。”“你结婚了吗？”“结过又离了。”“维持了多长时间？”“一天。”“什么？只结婚一天？“ “是

啊。”“那你有孩子吗?”“当然没有。”七斗有些不耐烦了。她觉得船长这么问她实在有些过分。“父母在吗?”“不,他们已去世了。”七斗说完,为了避免船长再次发问,她补充道,“我是孤儿,没有兄弟姐妹,任何亲人也没有。”“哦,我很抱歉。”船长做出一副无意伤害别人的表情。“当然,你并没有让我伤心。”七斗礼貌地微笑了一下,抬脚便朝二等舱走去。她边走边说:“谢谢你的关心。”“检查一下你的工作还有纰漏没有。”船长提示道,“说不定有晕船的人呢。”“我想不会的,现在水面风平浪静,船一点也不颠簸。”七斗的话有些讥讽的味道,船长当然体会到了,但他很快为自己的话找到了证据:“如果是孕妇呢,那就难保她不晕船。”

七斗觉得船长有点像好斗架的小公鸡,当然,称为老公鸡合适一些,他这种故作高深、指手划脚的作风真是令人厌恶。当然,因为叫人厌恶而使他显得与众不同。

二

太阳行将落山的时候,甲板上站了许多观赏落日的人。从现象来看,夕阳就像要沉人江水中一样。因为有微风,所以水面上波光粼粼,金色的余晖溢满了水面,连盘桓着的白色水鸟都仿佛变成金色的了,厨房工作人员正在忙碌晚饭,从底舱的餐厅里飘出炒菜的香味,七斗根本就不觉得饿,她已经被一位乘客的晕船给拖垮了。她不知道这个女人为什么会晕得这样厉害,她每隔五六分钟就要呕一次,开始时呕的是食物,之后是黄水,最后只是干呕了。七斗叫

来医务室的人给她服用了镇静剂，她这才稍微安静了一会。这工夫，她正躺在舱里呢。

想起刚才她清理那些散发着奇异的酸味的呕吐物，七斗就觉得自己的胃肠一阵阵抽搐，她太需要呼吸一下新鲜空气了。她站在甲板上，迎着徐徐的晚风看着青山的颜色。她的眼睛一看到树的绿色时，疲劳感也就消失了。然而还没容她喘过气来，船长又一次向她走来了："那个晕船的女人好些了吗?"看来他从医务室里得到了消息。

"现在她安静下来了，正躺着。"

"她没有说过吃什么晚饭吧?"船长问。

"我想她根本不想吃东西。"

"你应该去问问她，征求一下她的意见，你可以把饭给她送上来。"

"如果她吃，我当然乐于效劳。"七斗非常不满地说。

"效劳?"船长皱起眉头。七斗觉得他的形象丑陋极了。

"哦，不是效劳，是服务。"七斗无奈地纠正着。

"当然。"船长微笑了一下，然后转身离去了。七斗恨恨地望着他的背影，心想他怎么不重重地跌上一交呢。

七斗推开舱门时那个戴眼镜的女人有些不好意思地从铺位上坐起来，满面歉意。先前她呕吐时，连眼镜都掉到舱板上了，是七斗为她擦洗干净的。她单薄而苍白，看起来像南方人。"实在太麻烦您了。"她说，"这都怪我自己。"

"其实这没什么。晚饭你想吃点什么?"

"我想吃点面条。"

"我给你送上来吧，你需要多少?"

"噢，不不，还是我自己下去吧，我已经没事了，而且，

我想出去透透空气。”

“那好吧。”七斗说，“你怎么会晕得那么厉害？是头一次坐船吗？”

“不，我已经乘坐过许多次船了，连我自己都记不清楚了。”那个中年女人扶了扶眼镜框，有些羞涩地说，“我服了避孕药，这是药物反应。”七斗困惑地点点头。中年女人解释道：“我在三河镇第二小学当老师，爱人是斯洛古边防大队的，春节以后这是头一回见面呢。”“哦，那你为什么不到了斯洛古再服药呢，何必在船上受这份罪。”“你还没有结过婚吧？”女人温和地说，“这药要提前吃才有效果。”“可你航行五天到那里时已经很累了。”七斗同情地说。“没办法，军人嘛。”女人笑了几声。

餐厅里的人并不太多，大多的乘客都在甲板上观赏风景呢，所以就餐的人就显得很突出。七斗跟工作人员说明了这女人的特殊情况，要他们给她做一碗鸡蛋面。大师傅同意了，这个女人就坐在餐桌旁等候。餐厅里放着一种古里古怪的音乐，鬼知道播音室的那个女孩子又在摆弄什么唱片。在船上的所有工作人员中，播音员可说是最自在的了。沿路只有七个码头，就是说五天的时间中她只有七次机会用那软绵绵的甜得发腻的声音报告停靠码头的时间和地点，这不过是三五分钟就能做完的事情。此外，她有时偶尔也广播一些旅行常识、沿途风光介绍等等，但这也费不了她的什么口舌。多半的时光，广播里响的都是音乐或者称为噪音才更为合适。这使播音员的工作成为人们最为眼红的目标。

七斗听到了一阵乱七八糟的提琴声，其中还伴着“吱

吱”的刺耳的叫声，也许唱片放得次数太多磨损了的缘故。总之，她觉得餐厅配上这种音乐不利于健康，不知船长怎么想。她的心情有些烦躁，她便到茶炉房去找小日聊天。七斗一进茶炉房就听到了狗的狺叫声，原来小日正在逗引船长的那条狗呢。那是一条杂毛的矮矮的笨狗，它身上多半的毛发是暗灰色的，这使它看上去显得十分肮脏。小日见了七斗后高兴地说：“船长让我看住他的狗。”“为什么?”“这个小馋嘴上船后偷吃了餐厅桌子上的点心。”小日边说边把手掌心放到狗嘴旁边，任它用舌头舔来舔去的。

“船长完全可以把它关进自己的房间里。”七斗说。

“船长说他关了，结果它把船长的一件衬衫撕破了，他打了它，然后把它带到我这里来。”

“我还从来没有听说过狗会糟蹋自己主人的东西的，那一定是船长的衬衫出了什么问题。”

“我想它可能不喜欢船长衬衫的领子，太死板了。”小日显得十分兴奋，他的脸上落了一层煤灰，眼睛也是乌黑的，独有说话时鲜明的红口白牙才驱除了面上的黑暗之气。

七斗无所事事，便也把手伸到狗的身上，准备着逗它玩。可她的手刚一接触它的耳朵，它就暴躁地大叫一声，好像谁要侵犯它似的。“你可真不知好歹。”小日拍着小狗的脑袋说，“她这是喜欢你呢。”狗“哈嗤哈嗤”地喘着，像是害了牙疼病。七斗说：“它一定是哪里不舒服，不然怎么会有这么大的脾气呢!”

“可能它吃甜点心时把牙搞疼了。”小日掰开小狗的嘴，果然发现里面有一颗牙残了半边，不过不知道是不是原来的旧伤，小狗的舌头那里还卷着一颗白色的纽扣，看来那

是船长衬衫上的，船长不知道怎样得罪了它。小日把纽扣从它嘴里抢出来，它显得很不情愿。“晚饭时我把扣子交给船长。”小日说着，就觉得一阵饥饿感像冰排一样迅急地涌来，他问七斗：“现在该吃饭了吧？”“我想是的。”七斗告诉他。然后他们两人检查了一下炉里的火，就带着小狗去餐厅了。

路过甲板时七斗碰到了那个吃完饭回舱的女人，她的面色有些红晕了，看来是那碗鸡蛋面的热量。她再次向七斗致谢。七斗觉得这种客气有点多余了，虽然她明白这是一个人的礼貌。

“看你的样子，像是南方人，对吧？”这女人似乎很有情绪聊天。

“不，我是地地道道的北方人。你是南方人吧？”七斗问。

“是啊，浙江温州人。”她的口气有一种隐隐的失落感，仿佛温州就是人间天堂一样。而七斗对江浙一带的人几乎没有什么特别的好感。

“是插队来的吧？”七斗问。

“是啊，我已经来这里十年了，开始时在码头当售票员，之后在一家商店卖小百货，三年前才去学校当老师。”

“那你打算回老家吗？”

“我已经成了家，有了孩子，不好返城了。”

“那这次怎么没带孩子一同去？”

“我已经有三年多没见孩子了，我回温州生的孩子，孩子满月后就寄养到父母那里了。”

“将来不打算接回来吗？”

“噢，不，绝不，这边远山区的文化教育太落后了，师资力量薄弱，我想让他在温州接受教育。”

“那好啊。”七斗觉得自己无法再跟她谈下去，何况小日还牵着狗在旁边不耐烦地等着她呢，七斗便和这女人道声别，然后带着小日去餐厅了。

船长也在餐厅里，他正坐在餐桌旁等待晚饭。小狗见了船长后夹紧尾巴，把身子紧紧地贴着小日的腿，似乎很怕挨打。大多数的船员都聚在一起聊天，广播里仍然放着那种古里古怪的音乐，而船长却跷着二郎腿用手指在餐桌上打着拍子，他似乎很欣赏这种蹩脚的音乐，鬼知道他的神经是否出了问题。七斗叹口气，示意小日把狗交给船长，然而船长却装做没看见那条狗，仍然装模做样地迎合着音乐打拍子，七斗觉得头要爆炸了。

晚饭吃的是包子，小日足足吃了八个，最后他还趁人不备将一只包子塞进狗嘴里，狗很知事地吞了下去，吃完后它若无其事地看了看别的船员，那样子似乎是在嘲弄他们麻木的神经。七斗忽然觉得这条狗有些可爱，就用手拍拍它。不料它再一次地吠叫起来，餐厅里回荡着它愤怒的叫声。大家把目光投到它身上，然后又看了看船长，忍不住捧腹大笑起来。狗的叫声使船长集中了注意力，他用手帕擦了擦嘴上的油腻，然后站起身来说：“咱们现在开个简单的会议。从三河镇码头到现在的这一段时间里，我很不满意一些人的服务工作，比如说服务员不能老是站在甲板上看水鸟，比如说茶炉房的水烧得不够温度。我希望以后不再发生类似的事情。好了，各就各位吧。”船长说完，走到小日跟前牵回自己的狗，狗“嗷嗷”地叫着，不情愿地

跟着船长走，边走还边回头看小日。船长无可奈何地对大家解释道："它这是晕船了，它还没有坐过船呢。"七斗不由暗笑一声，心想，狗也会晕船么？

因为挨了批评，小日有些不痛快。七斗便安慰他说："船长不光批评了你，也批评了我，怕什么呀？""那你是站在甲板上看水鸟的了？""就是。""可大家并不知道这是你，船长只说是有的服务员，可茶炉房就我一个人，所以大家都知道是我。""你用不着这么要面子，船长的话大家都当玩笑。"七斗安慰小日，小日便笑了。七斗悄声对他说："半夜时我带你到甲板上看水鸟。""水鸟真的会落在甲板上吗？"小日兴奋地问。"当然了，我用面包屑吸引它们。""这可太有意思了。"小日觉得生活一下子云开日朗了。

三

船到达第一站坊河时已经是午夜十二点三十分，天已经十分黑了，没有月亮，星星也没有，大概是阴天了吧。船停靠在一个干净而冷清的码头上。七斗发现许多渔船停泊在岸边，坊河人以捕鱼而闻名，下船的人不多，上船的人则更寥落，所以船并没有等到一点就提前启航了。七斗和小日站在二等舱的甲板上，望着坊河站码头黯淡的灯光，听着十分单调而清晰的流水声。船很快离开了坊河，两岸皆是黑暗，但程度却有所不同。一面因为有高山横在近处而呈现出深重阴森的黑色，给人以一种压迫感，而另一面却是浅浅淡淡的水墨画一样的黑暗，广袤的开阔的黑暗，可以让人驰骋想象力的黑暗，因为那面是草原。多云的日子

风大都很小，但五月的夜晚仍然很凉。小日冻得瑟瑟发抖，他们把面包屑撒在甲板上，然后躲在暗处观察着水鸟的动态。大概等了一刻钟的时光，他们忽然听见一阵“哗啦啦”的声音，就像谁在翻书一样，甲板上一阵响动，许多水鸟落了下来。借着船舱里反射出来的微薄的光亮，他们看见几十只水鸟悠闲悄然地享受着面包屑，它们走来走去的，动作灵敏，体态轻盈，羽毛发出一股幽幽的光泽。小日不由暗中拉住了七斗的手，否则他就要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而欢呼了。七斗拍了拍小日的肩膀。他们像一对天真烂漫的孩子一直看到这些鸟把面包屑啄光，看着它们相继离开。他俩就走到水鸟刚才呆过的地方，看看它们遗落了什么东西没有。小日拣到了一片白羽毛，绒绒的。他显得很高兴。而七斗则什么也没发现，但她同样感到高兴。小日第二日清晨要起大早烧水，所以七斗就让他回去睡觉，因为早就过了睡觉时间。

七斗回到休息室时，同室的另外两个姑娘已经躺下了。房间里没有灯光，她摸着黑脱了衣服，爬到铺位上，但她不小心把枕头上的一本书碰到舱板上，还好声音不太响。七斗以为没事情呢，谁料灯光突然亮了，那个播音室的女孩子阴阳怪气地说：“你不想睡，能不能尊重别人？”“对不起，我不小心把书碰到下面了。”“都一点半了，搞的什么鬼呀？”七斗听后忍气吞声地躺下了。她不想和她争执什么。她讨厌这个尖酸刻薄、嫉妒心极强的女孩子。另一个室友也醒来了。她睡眼惺忪地问：“出了什么事？”“没什么事，睡吧。”七斗说。“她半夜三更的回来摔东西，简直欺人太甚。”播音员用浓重的鼻音解说着。七斗恨不能和她吵一架，但对

这种女人，她觉得高傲一些就足够了。然而播音员并不善罢甘休："去年和她住一起我就住够了，我的神经衰弱的毛病就是和她在一起时得的。""算了，我们睡吧，明天还要起早干活呢。"另一位女友不介意地说着，她是一个矮胖身材的姑娘，脸上长满了粉色的疙瘩，是五等舱的服务员，平时她和七斗并不多话，但她人看上去比较忠厚、和善。"总之我是不想再和她睡在一起了，我要去找船长调房间！"播音员气呼呼地穿上衣服，打算着去船长室了。那个叫袁慧的五等舱的服务员说："算了，睡吧，有事明天天亮再说。""不行！"播音员神经质地叫着，"她这个人品质恶劣，连别人的男朋友都要抢，是个迫害狂！"七斗冷笑了一声，她无法跟前面这个女孩子说些什么。袁慧说："船长的房子里有狗，你不怕咬吗？""我什么也不怕！"她窸窸窣窣地穿好衣服，像疯子一样地推门出去了。

七斗觉得十分辛酸。她毫无睡意了，她想起了那个死去的水手，去年她刚一上船，就认识了这个漂亮的男青年，他二十八岁，是部队上转业过来的。七斗来船上工作时，他正被播音员和另外一个餐厅的女青年所爱慕着。播音员给他打过毛衣，七斗曾见过他们在一起聊天。而餐厅的那个女服务员却生性怯懦，她从来不敢向水手表达自己的爱情。她叫张羽文，父亲是三河镇第一中学的校长，母亲是语文老师，只有一个哥哥，是独生女，身材不高，瘦弱而白净，说话的声音很小，不认真听很难听清她在说什么，仿佛时刻是在同自己说话。她的纤巧文弱的气质和内向的性格使她看上去格外孤僻。但谁都能看出来她爱慕着水手，只要水手到餐厅，她就双颊泛起红晕，而且总是显得手忙脚乱

的。有一次她在给水手端茶时把一壶茶水全泼在了他身上。再后来，她就在茶炉房上面的舷梯上，用一根绳子结束了自己。七斗记得那是一个秋天有雾的天气，江面上浓雾笼罩，白茫茫得看不清两岸的陆地，凌晨时烧茶炉的人发现了张羽文悬空的尸体。七斗和许多船员闻讯赶到现场去看，她至今清楚地记忆着张羽文被一块白布裹着停放在甲板上。她最后的遗容在大雾中看起来遥远而安详。依照船上不载尸体的风俗，船马上靠岸，几名船员把她埋在一片松树林中。

那一段时间里，水手的精神压力十分大。大家都说张羽文是为他自杀的，他便觉得自己就是凶手了。他很少和播音员打交道了，整日抑郁寡欢，时常找七斗询问张羽文活着时的一些情况。七斗便陪着他散心，两人时常在深夜时，站在甲板上遥望两岸苍茫的夜景。他们从谈论张羽文的死一直谈到婚姻、金钱、战争等等的话题，虽然各自见解不同，但话谈得的确十分投机。有一次航行时正是凌晨时分，七斗起来呼吸新鲜空气，忽然发现水手正站在甲板上朝一片桦树林痴迷地张望着。七斗知道船正经过张羽文的坟墓。她十分感动地走上前，拉住了水手的手，后来水手吻了她。

水手死在不通航的季节，当然就是冬天了，不过那是初冬，黑龙江上的冰冻得并不太厚。水手跟几个朋友在星期日时来江上砸蛤蟆，准备当下酒菜吃。他们凿开了一方冰面，然后将捕蛤蟆用的网扣撒进去。这时，冰面忽然发出一阵“嘎嘎”的断裂声，平展的冰面就像被屠刀砍了似的出现了许多痛苦的裂痕。经验丰富的水手并没有马上跑

掉，他沉稳地站住，其他人也很懂行地原地不动。这时冰的裂缝越来越粗，最后“哗啦”一声巨响，大片的冰面解体了。水手正被一块冰托着朝下游撞去，他在往大冰块上跳的时候不慎落入水中，而冰块很快又相互缝合在一起。他严严实实地被罩在冰面下，他就这样死了。参加他的葬礼时七斗哭了，但她并不觉得十分痛苦，大概这是因为张羽文已经死在前面的缘故吧。

现在七斗想起水手的脸，心中不免难过起来。

袁慧大概也睡不着了，七斗听见她不停地翻身。袁慧说：“七斗，你看我脸上的这些疙瘩怎样才能消掉？”“结婚。”七斗说。“可我连对象还没有呢。”袁慧叹口气说，“别人都羡慕你的长相，可我却羡慕你的皮肤，你的脸太细腻了，你用什么涂脸？”“其实你知道我什么也不涂。”“不过我以为你背地里涂过什么东西呢。”袁慧实实在在地说，七斗不由笑了笑。袁慧又悄声说：“哎——我听说你结过婚，那种事，真的有意思吗？”“我不告诉你，如果你问我的体验的话，将来你自己会知道的。”“真够保守的。”袁慧越说越有兴趣，“你第一次做那事，害怕么？”“你干嘛要问这个？”七斗推托道，“我什么也记不得了。”袁慧不在意地责备着七斗，然后蹑手蹑脚地下地了。七斗以为她要去厕所，所以也就没理会。

一刻钟过去了，袁慧还没有回来，七斗便有些着急，看看表，已经是凌晨两点多了。七斗准备着去找人，谁知，她刚要起身，袁慧却惊慌失措地回来了。她战战兢兢地说：“刚才路过船长室，我听见了播音员的哭声，我没有理会，就去解手了，回来时我停在船长室的门前，我听见那里面

有动静，船长说：‘你再这样坐下去，我可要强奸你了！’我听后吓得跑了回来。”“船长不会这样做的。”七斗说，“船长大概是想让她回来，他可能不习惯晚上处理工作。”“不过，如果再过十分钟她不回来，说不定船长真的当流氓了呢！”袁慧的话音刚落，播音员就哼着什么小曲进来了。她做出一副胜利者的姿态，扭扭摆摆地将灯熄灭，屋子里一片黑暗。七斗觉得这场闹剧总算结束了。她认为与小日在甲板上看水鸟所付出的代价太大了。可怜的小日，如果明天早晨不能按时醒来，不及时地把水烧开，船长又不知要怎样训斥他呢。想到这里，七斗就更无睡意了。她一直挺到五点钟的时候，然后穿上衣服去喊小日，不料小日已经起来了。“我不会让船长再批评我的，不会有第二次了。”小日要强地说着，往茶炉里一铲一铲地撮煤。七斗觉得这是一个有出息的孩子，她真希望他是自己的弟弟。

四

太阳升起来了，阴郁的日子已经过去，江两岸的景色豁然明朗了。甲板上站了一些旅客，他们大都刚刚吃过早餐，正在欣赏江上的风景呢。

由于彻夜未眠，七斗看上去有些憔悴。她先把旅客的床铺整理干净，然后将舱板拖了一遍，最后她提来两壶滚烫的开水，将水倒入一个大暖瓶中，以备旅客随时饮用。那个晕船的女人已经完全好了，言谈中七斗知道她姓李，是自己的本家，名霁虹。李霁虹从随身携带的皮夹中取出自己丈夫和儿子的照片让她看。七斗觉得男孩子长得太清秀

了些，而她的丈夫，七斗却觉得十分眼熟，仿佛在哪里见过似的。她努力回忆了一下，认为是在斯洛古的沙滩上碰到过的，不过这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七斗觉得世界毕竟不大。她问："他当过巡逻兵吗？""他是边防大队的，当然要时常到江边巡逻。"李霁虹微微一笑，"你怎么知道他是巡逻兵？""我猜的。"七斗神秘地一笑。

七斗没有吃早餐，她并不觉得饿，她把该做的工作都做完之后又一次走向甲板。她看着江水，凝视着。有一刻她认为自己就是从这水里诞生出来的，她不知自己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水鸟不知疲倦地跟着白轮船，在晴好的日光下做着愉快的旅行。暗蓝的江水闪着绸缎一般的光泽，浪花均匀地开放又凋零，凋零又开放，单调地循环往复，银色的水珠在阳光的照耀下呈现出多彩的颜色。现在船正行驶在黑龙江最宽阔的一段江面上，在前方不远处有一个大三角的区域。在那里，在分界线的另一端有一大片俄罗斯的草原，用肉眼可以望见那里的房屋。当然，房屋看起来隐隐约约的。往年，七斗最喜欢看这段风景了。大三角地带的水域格外美丽，看上去就像一个女人丰满结实的臀部一样。在这一带，水鸟格外多。有一次他们航行到此时水鸟就像雪花一样铺天盖地地袭来，似乎要把船给劫持到哪一处地方。船员们站在甲板上，水鸟毫不惧怕地栖在人们的肩膀上。现在船又要驶向这里了，不知今年的水鸟多不多。江上的空气十分新鲜湿润，七斗觉得呼吸这种空气比喝一杯鲜奶还要舒服。

船长是什么时候绕到七斗背后的，她真的不知道。她站在甲板的前方，手扶着栏杆，盯着前方的大三角水域。后

来她听到了一声狗吠。她回过头，发现船长正牵着狗站在那里。船长说："你喜欢前面的那片风景?""是的，我喜欢，从一上船时就喜欢。""那个国家的草原我也很喜欢。"船长指着自己的脚说，"我穿的这双鞋就是那里产的。"七斗狐疑地看了一眼船长的皮鞋，式样还真不坏，只是鞋面并不很亮，想必是没有打油的原因，但鞋上却没灰尘，不过在江上是永远没有灰尘的，连甲板都一尘不染。七斗说："不错。""我这鞋是一个苏联老太太送的，我穿了它已经十年了。"船长的话使七斗吃惊不小，想不到船长还是一个十分爱惜东西的人。一双皮鞋穿十年，看上去还很新，这除了鞋的质量很好之外，足以说明主人对它的珍惜。七斗说："他们的鞋这么耐穿么？我见过他们的酸奶罐，圆肚形的，是青色，看起来非常古朴大方，但似乎并不很结实。""酸奶罐是酸奶罐，皮鞋是皮鞋。"船长以真理者的口吻说，"看问题要一分为二。""当然。"七斗笑笑。

说话间，船已经接近那片水域了，江面陡然宽阔起来，船相对来说显得渺小了些。七斗望见那一片无垠的闪着绿色光晕的草原了，她觉得空气中立刻增添了一缕清香气味。她非常感动。因为别了这片风景已经半年多了，所以她又觉得格外亲切，亲切中又搀杂着淡淡的伤感，真是百感交集。船长的狗仰着头同主人一同注视着远方，不知是不是由于晕船的原因，它的眼神看起来真的有些忧郁呢。七斗友好地拍拍它，它再一次"嗷嗷"地叫起来，似乎十分反感她。船长解释道："它不喜欢女人碰它，尤其不喜欢年轻漂亮的女人碰它。""这么说它是母狗了?""为什么?"船长问。"它嫉妒心强，因为它自己很丑。""噢，不不。"船长

大概有些不高兴了，脸色更显苍白。他说："它是公狗，我不会养母狗的，母狗太麻烦。""母狗有什么麻烦？""它们随时随地都有怀上崽的可能，一年当中大多的时间要为它们的肚子操心。""是这样。"七斗觉得船长的思维真是不可琢磨，她说，"那这条狗不喜欢女人只能说明它很了不起。"七斗故意把难听的话说得好听一些，她并非为了讨好船长，只是觉得这条狗与船长一样是不可冒犯的，她不想做这种无谓的僵持。

船进入大三角水域的前方了，再过五分钟，白轮船就会到达另一个码头了。两岸的景色显得越来越生动和美丽。船长忽然想起了什么似的，顿了一下脚说："你知道苏联的谢尔盖大尉的故事吗？""不知道。""你太孤陋寡闻了。"船长指着脚边的狗说，"它都知道谢尔盖大尉。""这说明你讲给它听过。"七斗觉得船长拿自己和狗相比实在有些不近情理，所以她的语气很强硬。"我并没有单独跟它讲过，可它记住了，我一提起谢尔盖大尉，它就不住地点头。""真的那么神吗？"七斗略带嘲讽地蹲下身子连叫了几声，"谢尔盖大尉、谢尔盖大尉、谢尔盖大尉……"狗果然应声点头，七斗觉得非常奇怪，而船长则很得意。七斗无可奈何地冲船长笑笑，愉快地表示输了。

还没等船长来得及讲述谢尔盖大尉的故事，袁慧急匆匆地找来了。袁慧红头涨脸的，这使她脸上的疙瘩更明显了。她说："五等舱里有一个农民带上来两个猪崽，我直到刚才拖地时才发现。我告诉他船上不能带这东西，他就说反正猪崽已经上了船，谁也不能把它们扔在江水中，我不知道怎么办了。""他在哪上的船？"船长冷冷地问。"坊河。"

“难怪，深更半夜时上船，猪在袋子里睡着不吭不响，别说是检票员，就是神仙也发现不了，你没有什么责任。”船长对袁慧说，“你告诉那个农民，以后不能再这样了，让他看管好猪崽，别钻进哪个女人的被窝就行。”关键时刻船长的幽默感就体现出来了，七斗觉得船长的确与众不同。

袁慧走后，船长看了看手表，说：“马上就要到兴林了，我得去看看那边的情况，你也去看看乘客需不需要什么帮助。”船长对七斗笑了一下。那笑容非常古板，就像用石头雕刻出来的一样僵硬。七斗觉得他还不如不笑呢。

船长说：“午饭时坐到我的桌子上来，我告诉你谢尔盖大尉的故事。”

五

许久没有尝过鲜鱼的滋味了，所以七斗在与船长共进午餐时吃得有滋有味的。鱼似乎是专为船长做的，因为七斗发现其他人的餐桌上没有这道菜。小日坐在离七斗不远的地方狼吞虎咽地吃面条，仿佛他许久没有吃饱过一样。船长指着小日对七斗说：“看看那个新来的烧茶炉的孩子，他简直要把我的船都吃下去了。”

“他干了许多活，正在长身体。”七斗解释道。

“他跟牛犊一样。”船长用筷子把鱼头夹下来放在自己的碟子里，看来他是喜欢吃鱼头的。七斗见船长先把鱼的两只白莹莹的眼睛拈起吃掉，然后他才掀开鱼腮吃里面最嫩的两片肉。船长说：“一九五八年斯洛古发大水，水都要没过屋顶了，那时我正在森调队工作，住在斯洛古气象站

附近的一所木房子里。”船长吃了一块鱼肉，把刺吐掉，接着说，“半夜里忽然白花花的一片水，周围汪洋一片，我们吓坏了，全都爬到屋顶上。”“既是半夜，怎么能看清水是白花花的一片呢？”“有月光啊，满满荡荡的月光，全被大水给泡着。”船长似乎很不喜欢他说话时被人打断，因为他皱了一下眉，但七斗却从他对月光的几句言谈中想起了唯一的新婚之夜，那个月光婆娑的夜晚，她的心沉了一下。“我眼见着水一点点地往上涨，先是漫过窗台，之后爬到第二格玻璃上，最后就要接近屋檐了。那时屋顶上除了逃命的人之外就是烟囱了，水泛着白沫向上旋，我听见远方传来了汽笛声，我知道这是救援的船来了。那可是我第一次面对死亡，真害怕，双腿在发抖，觉得要活下去，可又无能为力，如果不来救生船，肯定是死路一条了。”船长和缓了一下语气，回忆道，“我听着汽笛声，但是看不到船的影子，我心想船可能是到别的房屋去了。我便看着和我一起挺立在屋顶上的烟囱，越看越觉得那就像是自己的墓碑，我就抱住烟囱，我没有别的办法了，只能闭上眼睛等待。这时房屋已经摇摇欲坠，我觉得自己正被一双手给生硬地拉进地狱。然而，船还是来到了我们的房屋前，几乎就在房屋将塌前的几十秒钟，我们被救到船上。刚一上船，我听见‘哗’的一声闷响，先前寄居的房屋訇然倒塌了，它在水中像一朵混浊的水花绽开，很快就漂走了。我觉得自己太幸运了。我站在船的舱板上，感觉到生命又回来了，坚硬的舱板就像一页福音书一样垫在我的脚下，我就是从那时起喜欢上船的。”

船长显得有些激动，他唤服务员为他端来一杯茶。他

喝过茶后平静了许多，用手搓了一把脸，脸色立刻显得好看起来，好像他的掌心存着胭脂似的，这使他的面相看起来有些和善了。“可这是谢尔盖大尉的故事吗?”七斗在心里问着自己，不知道船长是否忘记了主题。但她的担心很快就被证明是多余的，船长放下筷子，看了一眼七斗，语调十分低沉地说：“救我们的船是苏联的，谢尔盖大尉就在其中。他唤船员给我们送来了黑面包和热水，然后去别的地方营救遇难的人员。后来天将明时船在混浊的洪水中发现了一个六十多岁的老人。他抱着一根木椽，已经精疲力竭了，谢尔盖大尉下令让船靠近他，然后拿出一根很长的竹竿伸向那个老人。老人抓住竹竿。谢尔盖大尉就慢慢地往回收竹竿。可老人似乎再也没有力气握住竹竿了，他松了手，竹竿向回弹的时候刺中了谢尔盖大尉的右眼。他的眼睛已经被穿透了，但他却仍然忍痛下令水手把小船放下去搭救那个老人。半小时过去后，水手划着小船带回了老人的尸体，而谢尔盖的右眼已经瞎了，舱板上落着他的眼珠，血淋淋的。我们全都放声大哭起来。”

七斗垂下头来，她深深地被故事打动了。她许久没有抬起头来，船长便知她在忧伤。所以船长就不再说下去，而等七斗再一次抬起头来时，船长说：“谢尔盖大尉瞎了右眼，后来因为政治问题他被流放到西伯利亚那一带，也就是你喜欢看的那种草原，当然并不是那片草原。这一带的许多人都知道这个故事。我的使命就是让那些不知道这故事的人知道它，让它流传下去，所以我喜欢草原是因为喜欢谢尔盖，看到草原就像看到他一样。”船长准备离开餐桌了，毕竟这顿午饭吃得长了一些。七斗谢过船长的招待，然后

就离开了餐厅。餐厅里仍然回荡着那种让人听了消化不良的音乐，简直恶劣透顶。七斗回想着刚刚听来的故事，心事更加沉重了。

正午一过，天有些阴暗，风也起来了，甲板上很少有人。本来逆水行船速度就很慢，加上风速的干扰，船行进得十分艰难。播音员开始用浓重的鼻音向旅客广播天气变化的情况，说是有小雨，让乘客们多加衣服，不要伤风了，七斗想不到船长还这么周到。七斗朝自己服务的舱位走去，发现李霁虹眼圈红着，似乎刚刚哭过。七斗问她是不是身体又不舒服了。她点点头。“你又吃药了?”七斗小声地问。“不，我没有。”李霁虹给七斗使了个眼色，她们便来到甲板上。李霁虹问：“到一条沟是几点钟?”“明天上午十点。”“我想在一条沟下船。”李霁虹惆怅地说。“你不是去斯洛古看你爱人吗?”七斗吃惊地问，“究竟出了什么事?不会是我的服务不好吧?”“你怎么能想到服务问题。”李霁虹说，“我不能再走下去了，我必须在下一个码头上岸。”

“你在一条沟怎么回三河呢?”七斗说，“船要好几天后才会返航。”“我会想办法的，随便坐马车什么的都行，反正我不想再向前走了。”说完，她又捂住胸口呕了起来。七斗连忙为她捶背，说：“我还从来没有见过像你这样晕船的呢，看来你并不完全是由于吃药的原因。”“谢谢你。”李霁虹说，“能不能把我的船票的钱退一半给我，因为我实际的票价是到终点的。”“按规定是不允许的，不过我可以跟船长商量商量。”七斗说，“还有整整一个晚上的时间你可以考虑，说不定明天太阳升起的时候你又会改变主意。”“不会的。”李霁虹叹口气，眼睛里又出现了泪水。七斗觉得她

一定是遇到了什么棘手的事情，但她不好追问。

雨来了，开始时很小，但五分钟后雨点便很大了，甲板上到处是雨水，湿极了。看不见水鸟，江面上白茫茫的一片，就像一大锅沸腾的开水似的。七斗回到休息室打算小憩一会。她觉得头晕，看景色时眼花缭乱的，看来这是睡眠不足的原因。她喜欢在有雨有雪的天气中休息。她躺在铺上，很快就伴着雨水的喧哗声睡着了。她又回到了很久以前的一条船上，那时的船跟现在一样干净、气派，而且也是白色的，她在甲板上碰见了姨妈。

姨妈告诉她姨夫找到了一份工作，是给一个有钱的人家看管果园，果园里有苹果树、橘树、梨树、桃树和枣树，现在这些树已经缀满了果实，所以姨夫彻夜守卫着果园。七斗便问："这不是春天的时候吗？果树应该才开花，怎么就已经结了果子了？"姨妈便嗔怪着笑了一声说："你以为你们那里是春天，我们这里就是了？我们刚好和你们那里的季节相反。""这太奇妙了。"七斗兀自慨叹着。

姨妈看起来气色好看多了，七斗还记得上次见她时姨妈守着一只米盆愁眉苦脸地捡砂子的情形呢。姨妈说两个表弟都在上学，仍是淘气，她自已在家里养了不少鸡，还种了一片草莓，葡萄也种了，但葡萄的收成不如草莓。七斗便问姨妈为什么不种点樱桃。姨妈说那里的人很少有喜欢吃樱桃的。"我知道你在船上，我是偷空跑出来的，谢谢你上次寄来的那些钱。"姨妈整理了一下衣襟，大概是准备回去了，可七斗却觉得没有和姨妈呆够呢。她拉住姨妈的手，姨妈的手没有温度，七斗说："有没有见到我父亲和母亲？""倒是忘了告诉你呢。"姨妈自我埋怨着，"我的记性

越来越坏了。最近我打听到他们的下落了。他们住在很美的一座村庄里，每一户人家都有整座的单独的房屋。你母亲在家做饭、刺绣和种花。你父亲改了行，不当木匠了。他学了医，到处给人看病。”“他们缺东西吗？”“他们那里什么也不缺，那里有好日子过，你不用操心，要自己照顾好自己。”姨妈说完，悄然离去了。

七斗醒来时以为姨妈真的就在甲板上呢，便朝甲板走去。雨已经停了，乌云散尽，天空格外晴朗。虽然已近傍晚，但太阳还是慷慨大方地出来把它一天中最后的余晖洒向人间。江面上由于雨水而蒸发出的雾气在夕照中呈现着娇嫩的米黄色，白轮船就像一个睡美人一样被巨大的轻纱似的帷幔给罩在梦境中了。七斗回味着刚才的梦境，忍不住扶着栏杆哭了。

六

夜晚又降临了。夜简直就像一个懂得点金术的人，只要他愿意，不管他的对象是否愿意成为金子，他都能点石成金。黑夜也是这样，它根本不顾忌那些景色是否愿意保持它的本色，而一律给它们涂上一层黑暗，显得十分武断。再美的景色在黑暗中都无法呈现它原来的风貌。夜就像一个大的腌菜坛子，把不同的东西染上同样的味道。所以，不管行驶着的白轮船上的灯火有多明亮，实际上它也像一条鱼一样落入了黑暗的网中而在劫难逃。

甲板上的人寥寥无几，七斗在晚餐时跟船长商量李雾虹要提前下船的事，船长显得很不耐烦。他说：“这种事还

用得着对我说吗?”“关键是她想把船票退回去。”“想得倒美。”船长的口吻马上就像一个无赖了,“她要觉得不合适,就让她坐到终点,票钱是不能找给她的,这是船上的规定。”七斗没有反驳他什么,定定地看着船长脚边的狗。她想如果按船上的规定,这该死的狗早就应该扔在江水中或者在下一个码头将它扔到岸上去。船长大概察觉到了什么,缓和了一下口气说:“特殊情况当然可以考虑,不过你应该弄清楚她为什么要提前下船。”“这不关我的事,船员没有资格干涉乘客乘船的自由,他们可以在任何地方下船。”“你怎么会有这样一种服务态度,这样下去,我迟早要辞了你!”船长的火气一上来,面色就显得好看多了。七斗觉得他很可笑,竟然拿辞她来威胁她,就微笑着说:“你这样下去,谁先被辞掉还不一定呢。”船长的脸色马上就变成青色的了,他指着七斗的鼻子说:“那个女人简直是疯子,说是在斯洛古下船,怎么又要去一条沟了?女人都他妈的朝三暮四!”船长说完,气咻咻地领着狗走了。船长一去不回头,步子很僵硬,而小狗则边走边回头望着七斗,似乎不明白她为什么要惹自己的主人生气。

船行进在黑夜的江水中时马达的声音就变得格外清晰,这绝对不像桨声听起来那样浪漫,马达声就像精神病人发病时的情绪一样高亢得声嘶力竭。七斗觉得头疼难忍,便到医务室去找药。医务室灯光柔和,杜霈东老先生坐在一把转椅上翻看一本中医学的书籍。杜霈东五十四岁,头发完全花白,这使他比实际年龄看上去还要大一些。他跟这条船跑了十几年了,资历很老,人又和蔼,所以人们都敬重他。他见了七斗后就说:“看来你的头痛病又犯了,你

碰到不顺心的事了?”“没有，今年的首航，我看着什么都新鲜，怎么会不开心呢。”七斗向来不愿意在别人面前诉说忧愁，虽然说她面对的是医生。医生站起来，让七斗坐在他刚才坐过的地方，然后为她按摩头部，七斗觉得舒服极了。按摩完毕，她果然觉得好多了。医生说:“要注意调节自己的情绪，不能太忧郁，你这么年轻，应该开朗些。”“其实我很快乐。”七斗说假话时心里就有一种灼热的感觉。“我有一个侄子，在三河镇食品厂当会计，人不漂亮，但很忠厚，家里没负担，你若有心，返航回去休息时就见见他。”“我还不想这事呢。”“我就知道你会这么说，谁给你介绍对象你都这样搪塞人家。”医生温和地笑了，“其实我侄子得过肺病，不过已经好了，体质却虚弱些，真要把你给了他，我还觉得不安心呢。”医生随心所欲地说完之后，忽然又想起了什么似的对七斗说，“你们二等舱有一个孕妇，她反应得很厉害，我给她开了一些镇静药，可她忘带了，你给送去吧。”“我们二等舱没有孕妇啊，您是不是记错了?”“不会的。”医生走到办公桌前拿起病历卡说，“是二等舱的，她叫李霁虹。”“天啊，她跟我说她是药物反应。”“她也这样跟我说的。”医生推开双手说，“不过我给她号过脉了，她千真万确地怀孕了。”“难怪呢。”七斗取了药，走出医务室去找李霁虹。

七斗走到二等舱甲板时发现栏杆的拐角处站着一个人，她从背影上认出那是李霁虹。她慢慢地走到她身后，轻轻地说:“我刚从医务室来，这是你的药。”“这么说医生告诉你了?”“是的。”“我简直不知怎么办才好，我必须要流掉这个孩子。”“为什么要这样?”“你知道这不是我丈夫的

孩子，我和他已经四个月没见面了。所以我不能到斯洛古去了。”“我明白了。”七斗说。

“也许这都是我的过错，我丈夫待我很好，他是个最好的北方人，我是个坏女人。”李霁虹哭了起来，不过她的哭声可不像人那样秀气，哭得粗声粗气的。七斗劝道：“别哭了，既然已经怀孕了。”“幸好是在船上，如果要到了斯洛古，一切都完了。”李霁虹说，“他会和我离婚的。”“可是你既然那么爱他，为什么会出这种事呢？”七斗问。

“我一年中多半的时间都是孤身一人，我有一个同乡，我们常在一起谈论老家，有一天晚上我和他发生了关系，事后我很后悔。”“这是很久以前的事吗？”“不，刚刚发生不久。我真的不知道自己会怀孕，我简直疯了。”“那你们为什么不小心点呢？”“我们已经很小心了，可仍然怀了孕，这简直是上帝对我的惩罚。我并不是一个爱怀孕的人，结婚三年我才和丈夫有了孩子。”“有些事情是说不清楚的。”七斗说。“也许吧。”李霁虹悲凉地说。

“能否帮我一个忙？”李霁虹平静下来后问七斗，“对医生说一下不要把我怀孕的事告诉其他人？”“当然可以，这样只有我、你和医生知道。医生是个很厚道的人。”“我看出来了。”李霁虹叹息了一声，“那个男人对我全部的魅力就是乡音的诱惑，你不知道和他讲起温州话时我是多么想家，在他的怀抱中就像在故乡中一样。”

“这么说你并不爱他？可却和他发生了关系？”“是的。”李霁虹肯定地说，“我爱的仍然是我的丈夫，不会是别人。”不过，七斗却很难理解她这番话，恐怕她是没有背井离乡的那种经历吧。七斗便含糊其词地说：“当然爱很难说。”李

霁虹深有同感地点点头，暗夜中她们都互相看不清对方的脸庞，但从说话的口气上却时时感受着对方情绪的变化。七斗望着远方黑沉沉的江水，觉得生命渺茫极了。

“在一条沟上岸后，你怎么办呢?”七斗担忧地问。“想办法回三河，回去做流产。”“你要找一个比较能保密的医生给你做。”“我知道，这方面的能力我还有，我的一个同乡在妇产科当医生，和我很好。”“这就行了。”七斗也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倾向这个女人所做的一切。她这是在袒护罪恶吗?七斗并不知道，但她觉得自己应该这么做。李霁虹回舱后七斗即刻就到了医务室，把李霁虹的为难之处告诉了杜霈东。老医生见多不怪地说：“当然，这类事的秘密我一生中不知保了多少个了，我愿意给人家保守秘密。”他幽默地指着自己的脑袋说，“我这里装的都是这种秘密，一旦有一天我死了，这些秘密会自动跑出来多嘴多舌，我可就不负责任了。”七斗听后不由开心地笑了起来。

晚上八点之后播音室就停止了广播，所以船上的气氛十分安详。大多数人已经休息，偶尔在甲板上走动的人，那脚步声听起来就格外响亮。到了深夜十一时左右，甲板上连走动的人也没有了，四周静悄悄的，七斗和小日再一次把面包屑丢在甲板上，等待水鸟飞来。他们等了半小时左右水鸟才扑楞楞地飞来。它们落在甲板上，十分老练地拣着面包屑，只听得它们啄东西时发出的轻微的“笃笃”声，七斗觉得一天的不快都随着这亲切的声音而烟消云散了。水鸟享受完面包屑之后就不动声色地飞走了，而七斗和小日兴犹未尽。小日说：“我要能捕到一只水鸟多好。”“不要捕它们，我的学生从来都把捕到的鸟放生。”“这么说你当

过老师了？”小日惊奇地问。

“是的。”七斗叹息了一声，她的眼前立刻出现了白卡鲁山那苍白的山脊，它那月光下动人的风韵，自她出来后，就与那里的人音讯断绝了，可她怀念那些孩子，那些热衷于打雪爬犁的孩子。小日是个很懂事的孩子，他发现七斗并不想提当老师的那段往事，也就不再追问。他岔开话题说：“今天中午你和船长在一起吃饭，是他请的你吗？”“是的。”“船长对你真好啊，大家都看你们来着。”小日羡慕地说。“其实船长是给我讲一个人的故事。”七斗想了想，对小日说，“谢尔盖大尉的故事，我把它讲给你听。”

七

白轮船停靠在一条沟码头时正是上午十点多钟的时候，船是正点到达。这是一个多云的天气，不过云彩是雪白的，它们飘在蓝蓝的天空中，真的很像一群在草原上奔跑的羊群，太阳时时被它们挡住，但每次也不过遮上一两分钟，阳光又会明亮地照射下来，云彩就像在跟太阳捉迷藏一样。

七斗把李霁虹送到一条沟的码头上。李霁虹眼泪汪汪的。七斗把剩余的船票钱退给她。李霁虹感激地收了钱，说自己并不富裕，每月要给老家的孩子和父母寄生活费，她很少吃肉食。七斗很同情一个已婚女人的处境。其实她是用自己的钱找给这个女人的，因为她觉得应该满足李霁虹的这个愿望。李霁虹说：“代我谢谢船长。”“一定。”七斗说。“你记得我爱人的模样了吗？”李霁虹忧虑地说，“不然

我把照片也留给你吧。”“你放心，我记得很清楚。船一到斯洛古我就上岸去找他，我会把你的信转给他的。”“不过你得记住，千万不能说我上过船，就说你是我的好朋友，我临到启航时有急事，匆匆跑到船站托你给他带信的。”“我记住了。”“我真不知道该怎样感谢你，下次返航时我去码头接你，估计那时我已经做完了手术。”“算了，你最好别到处乱走，返航后我会去看你的。”七斗握了握李霁虹的手，然后和她告别。

七斗回到船上时，汽笛已经拉响了。她站在甲板上，看见李霁虹孤单地站在码头的水泥台阶上，她看起来格外单薄，似乎一阵风就会把她吹走。七斗的眼泪不知不觉地涌现出来了。船启航了，浪花飞溅，一条沟的码头很快就被白轮船给抛弃了。七斗回到休息室，按照李霁虹的要求打开了她写给自己丈夫的那一封信。

光伟：你好！

一别几个月，非常想念你。我本来计划好了乘首航的船去看你，可由于学校临时有急事，我的课没人给代，所以就只好再推后半个月。再等半个月，好吗？

我身体很好，不大和学生生气了。其实我小时候也像这些学生一样难以调教，淘气、自负、天真而固执，现在想来他们是很可爱的。

大概你也听说知青返乡的事了吧？政策还没下来，但许多人都在积极活动了。据说和当地人结婚的不许回乡，政策不允许，虽然还没见到条文，而我则希望留在你身边。我时刻想念你。我真恨这种两地分居的

生活，如果半年之内你再调不过来的话，我就去斯洛古。在哪都是过日子，只要我们能在一起。

我把这封信交给我的一个船员朋友，托她带给你，因为我怕你在码头上没见到我时会胡思乱想，就像你在给我信的开头常写的那样“见字如面”，你看到我的信就当见到我了，千万不要惦念我。

三河镇现在气候很好，春暖花开，码头的景色更美。黄昏时许多恋人都到码头上散步，过几天我要领着学生去植树。

就写到这里吧，你要注意身体，少吸烟，养足精神，半月之后我去服侍你。

霁虹

七斗看过信后又一次地流泪了，她不知道自己的感情为什么会这样脆弱。从道义上来看，李霁虹是欺骗了丈夫的，可七斗对她却恨不起来，七斗不明白自己这是怎么了。她把信依照吩咐封好，然后放在枕头下，想象着见到李霁虹丈夫时的情景。

船驶过一条沟大约有两个小时了，江面变得狭窄起来，但水却依旧很深，浪花溅得更灿烂了。七斗发觉船在微妙地减速，而且正在往岸边靠去，她不知道这是出了什么问题，七斗便到船长室想问个究竟。然而船长室的门关着，七斗便去餐厅，那里的服务员告诉她船要靠岸是船长下令的。“为什么要靠岸呢?”七斗问。“他是船长嘛，当然可以随心所欲。”听说话人的口气，明显地有不满情绪呢。

船缓缓地停在岸边，七斗看不出那里有什么特殊的景

色。不过是一片杂木林，植物茂盛，里面似乎有鸟鸣。七斗看见船长带着狗上了岸，不一会他们消失在森林中，就像间谍一样。七斗问一名水手船长这是去干什么。水手风趣地说："大概狗要解手吧。""哪里，他这是要给狗洗礼呢。"另一名水手也幽默地说。看来，大家对船长的印象都不很好。七斗看了看手表，她很担心这样下去要晚点。这样足足等了十几分钟，船长才带着狗回到船上。船长看起来非常满足，仿佛盛宴归来，而狗却很蔫，眼睛里蒙着一层雾，似乎刚刚哭过，它的毛发没有丝毫光泽，看起来像个寡妇。

船全速前进，船身有些颠簸了。在水上抢回十五分钟是很容易的事，何况前两个码头停靠的时间并没有规定的那样长，所以，一小时后船又恢复了常速。七斗几乎不敢想象船长将来的命运了，因为没有任何一位船长像他这样做过如此荒唐的事。他带着狗在众目睽睽之下上岸究竟为了什么？换一换新鲜空气，还是闻一闻植物的气息，抑或那里埋葬着他的一位情人？总之船长是个不可理喻的人。

午饭时七斗和小日坐在一起，小日悄悄地问七斗："你知道船长为什么带着狗上岸？""我怎么知道。""你猜得到吗？""我猜不到。"七斗对小日说，"船长的事咱们别关心，他是个怪人。""你听我猜猜看——"小日把嘴里的饭咽下去，准备着说下文，而这时船长忽然从餐桌旁站起来大声地说："咱们开个简单的会，静一下。"

七斗觉得船长太专横了，他自己饱餐完毕，根本不顾忌别人正在吃着，七斗白了船长一眼，继续吃东西。

船长说："首航两天的工作是可以的，大家都尽职尽责，我得表扬一下烧茶炉的那个孩子，今天的开水烧得好极了。

提出批评的是二等舱的甲板不够干净，我刚才在上面发现了面包屑。”七斗非常生气船长以这种口吻对待船员，这太不近人情了。她站起来准备离开餐桌。但小日拉住了她的衣襟。

船长接着说：“向你们解释一下我刚才上岸的事。这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早年我在这一带搞森林勘探，有一次我们在这迷了路，连吃的都没有了，我们靠水果维持了几天，大家饿得头晕眼花的，渴望着能打到一些猎物。我们带着一条狗，叫雪地，是条黑底白花的狗，我们从当地的农民那里领来的，它当时刚生完四个崽，体质还有些虚弱，因为跟了我们许多天，也没精打采了。在我们饿得剩下一把骨头的时候，雪地发现了一只野兔，它为了追踪这只野兔一直跑了十几里路，等我们找到它时，发现它已经累死了，那只野兔被它压在身下。我们就在那里把雪地埋了，谁也没舍得吃它。我们沿着黑龙江岸走出森林。回到农人家里后，为了纪念雪地，我们每个人都收养了一条雪地的后代。现在，我带的这条狗已经是它的第九代了。我之所以带它上岸，就是让它记住就在这一带，它的祖先曾经为了不致于使主人饿死而追踪一只野兔直至牺牲的壮举，我觉得不仅人类需要这种纪念，狗类也同样如此，散会！”

船长带着雪地的第九代玄孙走出餐厅了。这时大家看见船长口袋里的一只白手套掉了下来，狗就用嘴巴为船长捡了起来。船长盛气凌人，而狗则显得灰溜溜的，根本看不出它继承了祖先任何的勇武精神，忠实倒还有一些。待船长走远后，船员们一边大笑，一边议论纷纷，不管怎么

说，新船长的到来给枯燥、单调的旅途生活带来了许多乐趣，大家甚至认为，没准下一个码头他不让停船呢。

七斗走出餐厅后就到甲板观察是否真有面包屑，结果她在栏杆周围发现了零星几块，它们小得像稻米一样，不知船长是怎样发现了它们的。看来他检查卫生一定是带着显微镜的。这样想来，她便觉得今后的工作马虎不得了，跟一个爱挑剔的船长在一起共事实在太吃力了。

小日以为七斗挨了批评后要哭一场呢，所以他就跟着她来了。他说："今天晚上我们不勾引水鸟了。""没关系，我们注意一下面包屑就是了。"七斗忽然想起了小日先前的话题，她便问，"你原来以为船长带着狗上岸干什么来着？"

"我以为他去帮狗找眼镜去了。"小日说，"我看过一本连环画，写一个猎人和他的一条狗的故事。狗很忠实于猎人，常常帮他发现猎物，但在一个起雾的天气中狗却因为看不清前方的路而撞在一根粗树枝上，它瞎了一只眼睛。猎人非常伤心，但他舍不得遗弃这条狗，可他也不愿意见到狗那只瞎了的眼睛，所以他就给狗配了一副眼镜戴上。每逢打猎时，狗都戴着眼镜在树林中跑来跑去，有时它不慎把眼镜掉在树林里，所以猎人不得不常常带着它去找眼镜。""可船长的狗并不是瞎眼啊！""但它的眼睛很难看，所以船长就会给它戴副眼镜遮丑。"小日说完，"嘻嘻"地笑起来。

八

五天五夜的航行的日子悄悄地流逝了，终点码头斯洛

古的白沙滩隐约可见了。船是正点到达的，看来船长并没有耽误一分一秒的时间。白轮船拉响了靠岸的汽笛，那声音听起来苍白疲惫，就像久病不愈的人叹息声一样。船慢吞吞地靠岸了。七斗怀里揣着李霁虹的信，焦急地向接船的行人张望。

七斗上了码头，她的衣襟很快就被乳儿给捉住了。“乳儿，你怎么剃了光头？”七斗见乳儿的头像只雪白的鸭梨一样。“天暖和了，奶奶就给我剪了头发。”乳儿正在上学，个子长高了，但依然瘦。“你在这等我，我要先去找个人。”七斗对乳儿说，乳儿答应着，但他却想着办法到船上去看看。

七斗在人群中很容易就发现了李霁虹的丈夫。虽然已近傍晚，天气并不热了，可他的脸上却流着汗水。他张大着嘴焦急地看着下船的乘客，双臂不安地扭来扭去。七斗走到他面前，说：“你是等李霁虹吧？”“是啊，她怎么没来？”“她是我的好朋友，船启航前她临时有事，就没有来，大概再过一段日子就会来的，她让我给你带来一封信。”“呃，她没出什么事吧？”“不，她挺好的。”七斗把信交给他。“船明天才返航，到我那里吃晚饭吧。”他热情地礼让着。“不，我一会还要回船上打扫船舱，我是服务员，之后我还要去看看舅舅，我有亲戚在这里。”“那我就不让你了。”他礼貌地握了一下七斗的手，说着：“谢谢你了。”“你如果有什么东西要捎给李霁虹，明天启航前在码头交给我。”“好吧，我想想看，不过她很快就要来了，我也没什么好捎的。”“再见。”“再见。”

七斗再回头找乳儿时发现他已经不见了，她知道他一定是又溜到船上去了，他总是那样喜欢船。七斗回到船上

时船长正在发脾气，因为餐厅的服务员给狗喂了臭鱼，狗腹泻不止，而杜霈东又没有很快控制住狗的病情，船长气愤得两只眼睛充满了血丝。船员乖乖地做自己的工作，以免由于一时不慎被他转嫁了怒气。

乳儿在甲板上像老鼠一样溜来溜去的。七斗找到他后告诉他马上到岸上去。“为什么？”“因为新船长是个精神病，一个疯子，他见人就打，还有他带的那条狗，也疯了，你赶快上岸去等我！”乳儿相信了七斗的话，他机敏地溜出白轮船，依照吩咐回到沙滩上。

打扫完船舱后七斗换下了工作服，她穿上了一套便装，而且将盘在头顶的辫子放了下来，这样她看上去就有一股说不出的秀丽。船到斯洛古后船员大都可以上岸随便走动，只要第二天不耽误启航时间就行。规定大家晚上仍然睡在码头的船上，但大多数人都睡在居民区中，有亲戚的去亲戚家，没亲戚的就去老乡家，在船上生活久了的人特别渴望房屋的生活气氛，这时男欢女爱的故事也就时有发生。七斗并不很喜欢去舅舅家，尤其是当福根写信把她的家世告诉她之后，她觉得自己在世界上已经没有任何亲人了。然而她每次上岸舅舅都让乳儿来接七斗回家吃饭，她不好拒绝什么。

乳儿和七斗朝家里走的时候天已经黑了。狭长的沙滩显得分外苍白，七斗想起了她跟着姨妈第一次来到斯洛古的情景，也是这样的沙滩上，她曾听到了那么好听的马蹄声。现在，马蹄声似乎已经离她越来越远了，七斗甚至觉得自己的步态也已经迟缓了。那是什么时候，她会站在一匹白马的下面与马背上的小伙子亲切地交谈？生活中出现

过这样的事么？七斗忧郁得直想落泪。

走到舅舅家时天已经黑了，院子里静悄悄的，屋子里的灯光也静悄悄的。乳儿指着自家的菜园说该种的菜已经种完了，七斗点点头。

舅舅、舅妈和姥姥全都坐在饭桌旁等着他们。因为是在灯光下，所以七斗觉得他们的容貌一如往昔，只是姥姥的白发更明显了一些。大家客套了一番之后，七斗就落座吃饭。舅舅说他今年种了一大片麦子，不知秋后收成会怎样。舅妈则见缝插针地询问七斗的生活状况，是否看上了哪家男人等等，独有姥姥，她只是问问三河镇最近的天气和商品销售情况。七斗一一回答他们的问话。

晚饭之后，舅妈在厨房里清洗餐具，乳儿扫地、抹桌子。七斗正准备告辞的时候锁柱叔叔和他老婆忽然来了。他们的外形有了一些变化，男的胖了些，而女人则瘦了不少。他们是专程来看七斗的，还带来了自己儿子福根的来信，说是刚刚入了党，当了班长，信里还夹着一张照片。福根穿着军装站在营房前，背着手，看起来很英俊，七斗以为认错了人呢。

"他在队伍里干得不孬，提前转业可能屈了他。"锁柱说。

"那就让他干下去嘛。"七斗说。

"福根在信上好几次都提到你，说是我们告诉他的那个地址——三河镇航运公司，他按照它给你写的信全都退了回去。"锁柱说。"这不可能吧？"七斗满心狐疑。"不会有错的，福根这孩子从不撒谎。"锁柱像一只大袋鼠一样保护着他的孩子。"那我回去查查看。"七斗越发觉得蹊跷了，没

准那是收发室的老木捣的鬼呢。老木三十八岁了，却仍是光棍一条，平时见了大家总是笑嘻嘻的，有一副好人缘。有一次老木约七斗去看一部古装戏的电影，被她拒绝了，从那以后老木见了她只是笑，而不和她说话了。

不过归根结蒂老木算是个老实人，恐怕不会做出这样的事吧？

七斗和大家又聊了一会，然后她就准备告辞了。

舅妈说："睡在家里面吧。""不行，新船长很厉害，规定晚上要回船上休息，万一不回去被他发现了，怕又要扣工资呢。"七斗把客观理由摆出来，实际上这不过是借口罢了。舅妈便说："既是这样，也不留你了。让你舅送你回去吧。""我一个人走吧，码头离这又不很远。"

"你们就随她去吧。"姥姥以权威性的发言结束了争执，"咱们斯洛古从来没出过拦路抢劫的事，外面又没野兽，她一个人走是没事的。"

七斗回到船上时夜已经很深了，船上冷冷清清。七斗同室的两个女友都没有回来，只有值班室的灯光显得明亮些，从那里传出打牌的声音。七斗惦记着小日，就到茶炉房去找他。她发现小日正坐在茶炉前流泪。"你这是怎么了？"七斗大吃一惊。"我想家了。"小日"呜呜"地哭着，"你们都上岸去了，我没地方可去，还得呆在船上。"看来，小日是觉得自己受了冷落了。七斗觉得十分过意不去，她拉着小日的手说："别哭了，我带你去餐厅找点面包屑，咱们看水鸟去。""我可不想去餐厅，船长在那里面喝酒呢，他刚才还又喊又叫来着。""他的狗还病着么？""狗在医务室呢，恐怕它要死了。""那咱们看看狗去。"七斗拍了拍小日

的脸蛋，小日抹了泪水，问七斗："你今晚睡在船上吗？"
"是的。"七斗对他说，小日破涕为笑了。

医务室的病床上放着船长的那条狗，杜霈东现在成了一名兽医了。他戴着眼镜，在灯光下给狗注射一支针剂。

"它还能活下来吗？"小日带着哭腔问。

"它明天就会好的。"杜霈东拍了拍狗的肚子说，"别这么装模作样的，你死不了的。"狗睁开眼睛，虚弱地看了看七斗和小日，耳朵微微卷了几下，看起来温柔极了。杜霈东让小日照看一下狗，他把七斗叫到一边说："你是个头脑比较冷静的人，有一件事我得告诉你。"杜霈东十分低沉地说，"船长应该进精神病疗养院了。"

"他真的是疯了吗？"

"按我的观察他在神经方面出了大毛病，他这样下去对他十分不利。"杜霈东肯定地说。

"我也觉得他不太正常，他喜怒无常，可他怎么会当上船长呢？"七斗问。

"这话说来就长了。"杜霈东很为难地摊开双手，"只能长话短说了。"

船长在九年前因为政治问题被隔离审查，坐了七年牢房，这期间他的唯一的孩子不幸夭折，他妻子也悬梁自尽了。两年前他被平反的时候已经骨瘦如柴，在家静养一年后，组织上才让他出来工作。考虑到他的身体状况和年龄问题，组织上想给他安排一个清闲的工作。但他坚持说要来航运公司当船长，否则他永远不出来工作，当时他还以自杀相威胁。出于这种原因，他才走马上任的。在工作之前，他用了三个月的时间寻找雪地的后裔，最后他回到三

河镇时就带着一条灰白相间的杂毛狗，他常常给狗讲故事、有时爱抚狗，有时又冲它发脾气，这种倾向足以说明他的精神已经漫游到荒野上了。

"如果他被取消当船长的资格，他会不会真的自杀呢？"七斗问。

"这就很难说了，因为他不正常，一个不正常的人是什么事都会做出来的。"

"可是他有时也表现得与常人一样，比如他检查船上的卫生，比如他给我讲谢尔盖大尉的故事。"

"噢，这故事他一上船就跟我讲了。"杜霈东摆摆手说，"无论如何，返航回去后我有权把船长的病情告诉给组织，他一定要去接受治疗了。"

"可这样对他来说似乎不太人道。"七斗说。

"如果对他的病听之任之，那才是不人道的呢。"医生说，"帮我一个忙，你尽量保护这条狗，不能让餐厅的人再给它吃剩鱼了，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为什么？"

"因为狗也变态了。"杜霈东肯定地说，"它一旦稍稍有一点病，就会怜爱自己，它非常脆弱。"

"这太危险了。"七斗说，"应该把这狗扔到森林里。"

七斗带着小白出了医务室后就到餐厅去找面包屑。船长孤独地坐在餐桌旁喝酒，他们的进进出出根本没有引起他的注意。他低着头，盯着酒杯，表情漠然，杯中的酒是暗红色的，像血一样。

他们走到二等舱甲板将面包屑撒出去，然而没有一只水鸟飞来。看来水鸟不喜欢船停滞在码头的状态，它只喜

欢跟着轮船在无人的水域上飞翔，这使他们很失望。

九

黎明到来了，曙光漫延，餐厅里洋溢着煮奶的鲜味。上岸的船员陆陆续续地回来，船长恢复了常态。他衣着笔挺地戴着白手套，牵着狗在轮船上走来走去。狗已经好了，但看上去好像瘦了一些，它走起路来步态轻盈，几乎是无声无息，而船长的皮鞋声却铿锵悦耳。他们每走过一处，背后就会响起一片笑声。

启航之前，李霁虹的丈夫匆匆赶来交给七斗一封信，同时他还送给七斗一个用子弹壳做成的工艺品。他再三邀请七斗下次来时一定去他那里做客。

白轮船启航了，上船的人非常少，所以船显得格外寂静和干净。七斗所服务的二等舱只有两个人，一男一女，男的四十上下，是去醉马渡购买草籽的；女的六十多岁，到一条沟去看生孩子的闺女。女的带了满满一篮子鸡蛋。七斗给她送开水时她不停地絮叨自己根本用不着睡这么好的舱位，出门在外，能凑合着就行。她说儿女对她太孝顺了，这么贵的票钱也给她出了。她还说这辈子是头一回睡铺着白罩单的床，她说她喜欢睡炕，那样觉着服帖。七斗觉得老太太真是有福不会享。不过，听她的口气，说是在埋怨儿女，倒不如说是夸奖呢。她看起来身体很硬朗，又不晕船，健谈，所以没有多久她就开始纳鞋底了。她说船一旦靠岸，女婿的那双大鞋也就做完了。“我那个女婿，大脚，穿四十三码的鞋，他这个新得的儿子足足有九斤！”老太太

兴奋得合不拢嘴，仿佛没有女婿这双大脚，就踩不出她那九斤的外孙似的。

返航的船是顺水，要比逆水航行时整整少两天的时间，所以所有的船员都觉得日子过得飞快的，那些结了婚的人更加归心似箭。七斗想象得出上岸后自己应该做的事，先洗个澡，换上便装，然后逛逛书店，到江边散散步，或许会去看看一些无关紧要的朋友。想到朋友，七斗的眼前便出现了李霁虹的身影，那单薄、美丽而飘摇的身影，不知她现在是否已经做完了手术。

七斗想起生活的许多具体而实在的场景和步骤时，内心就有一种深重的乏味感，这种感觉就像冬季的雪花一样经常袭来，使她不胜寒冷。

醉马渡的码头已经近在眼前，黄昏来临时白轮船停在了这个十分清幽的码头上。码头上种满了白杨树，微风吹过，白杨树的叶子“哗哗”作响，下雨似的，叶片在夕照中焕发着碎银般的光泽。七斗站在甲板上朝醉马渡久久张望着，直到船依依不舍地离开码头。一条船一生只经过七个码头，这数字似乎小了些，可对于一个人来讲，却又似乎大了些。七斗不知道自己的归宿在哪里，最终她可以在哪里上岸。

七斗到客舱去整理床铺，因为那个买草籽的男人刚刚下船。她走进去时那个爱说话的老太太马上和她搭讪起来：“下一个码头是哪里？”“黄花甸。”七斗说。“那地方美呀，就是现在这个节气，满山遍野的都是黄花菜，那里的人都是吃黄花菜长大的。”说完，老太太又给针上新换了一根麻绳。七斗注意了一下那柔韧的麻绳。老太太心有灵犀地说：

"是老家寄来的麻，我自己在晚上时搓的，真是耐用。""您可真能干。"七斗赞叹着。"我这人一生就是干活的命，我属牛，又是上午生的，那时牛正在地里干活，我这辈子，怕要一直这样干下去呢。不过我不能清闲起来，一闲，我就不知道怎么办好了，连饭都吃不下。"七斗一边整理床罩一边附和着说："那您会长寿的。""我才不管长寿短寿呢，早晚也是个死，活着也怪累的。"老太太发起牢骚来倒像年轻人一样有激情。

七斗给老太太倒了一杯开水。这时她才惊讶地发现桌子上少了一个烟灰缸和一只茶杯，看来这一定是刚才下船的那个人干的，七斗火气冲天地说："简直自私透顶。""这是怎么了?"老太太放下针钱，有些不满地问。"噢，我说的是那个乘客，他偷走了一个烟灰缸和一只茶杯。"

"他这是顺手牵羊。"老太太叹口气说，"贼大凡是从小偷小摸开始，最后就像赌钱一样放不下手，成了大盗了。"

"船长若是知道了，非要训斥我不可。"七斗对老太太说，"他偷东西时你没见到?"

"我一直在这干活，没注意到他忙些什么。船一开他就抽烟，后来我咳嗽了几声，他才不抽的，看上去他像是死了老婆一样愁眉苦脸。"

"你不认识他么?"七斗问。

"认识又能怎样，他偷东西时是背着我的。"

"我并没有埋怨您。"七斗觉得老太太有些饶舌了。

因为无端地丢了东西七斗心里有些不快，好在船长不会挨个船舱检查物品的数量。不知怎的，她现在既同情船长，又有些怕他。如果真像医生说的那样，船长的首航也

就是他的末日了。对船长来说，哪一种生活更能体现出他生命存在的意义呢？也许都不能。总之在到达三河站的码头之前，一切还必须听从船长的。

七斗把自己的茶杯送到舱里，然后她就到餐厅吃晚饭。

餐厅里灯火辉煌，吊灯和壁灯一律打开了，七斗听说这是船长的命令。船长说一条船在黑夜中行驶就要透体光明，否则船就失去了前进的意义。他这番话颇有些哲学意味，船员们津津有味地咀嚼着他的话。七斗和小日坐在一起，小日皱皱眉头说："这音乐我一点也听不懂。"

"我也一样，我不喜欢这音乐。"七斗对这种古里古怪的音乐已经习以为常，充耳不闻了。

"听说你和播音员不好，她爸爸是三河镇的大官呢！"小日担忧地说，"你惹不起她。"

"我并没有惹她。"

"你真的抢过她的男朋友吗？"小日有些羞涩地问。

"你听谁说的？"

"这没什么，你比她漂亮嘛，是她亲口告诉我的，她不让我和你打交道，说你冷酷无情。"小日说完，忍不住笑了起来，"你快看，船长打瞌睡了！"

七斗朝船长望了一眼，果然发现他酒足饭饱之后正在闭目养神，从他这种安然的形态看，他似乎还不适合进精神病院呢。

"他的脸真白，就像雪地一样。"小日悄声说。

"那是灯光的原因。"七斗解释道。

"你知道船长的狗为什么撕破了他的衬衫吗？"

"你告诉过我了吧？"七斗无心再和小日说话。她友好

地拍拍他的肩膀，然后走出餐厅，一个人站在甲板上，望着远方苍茫的江水，觉得人世沧桑。

这个晚上七斗并没有像往常一样领着小日到甲板上看水鸟，她觉得很累，头又疼，所以就早早躺下了，可她无论如何也睡不着。她的眼前总是出现船长那苍白的面颊和凸起的眼睛，他的那种鲜为人知的生活经历。她很想和船长聊聊天，尽管她知道自己这是在冒险，但她一定要这样做，也许她这样会得出与医生相反的结论。

她穿上衣服去船长室的时候已经零点了。船长室的门关得很紧，她轻轻叩了几下，门打开了，船长衣冠整齐地站在她面前，他的手上甚至还戴着白手套。狗躺在床的一侧，大概已经熟睡，因为它无丝毫反应。

“你们总是喜欢深更半夜来我这里告状么?”船长说这话时酒气熏天的。七斗觉得葡萄酒一定把他灌得半醉了。

“是的。”七斗觉得自己的心很乱，见了他，她就有些发慌，其实她原意是想回答：“不是的，我只想和你谈谈。”现在看来，只能将错就错了，她说：“播音员不让我睡觉。”

“你们总是为睡觉的事争吵，她说你不让她安生睡觉，你说她不让你睡觉，我看你们两个人应该和猪睡在一起!”

“可我更愿意和狗睡在一起。”七斗不动声色地说，“就像你一样。”

船长颓然坐在椅子上，他呆呆地看着桌子上的书，表情木然，他一句话也不说。可七斗知道他此刻在努力想着什么，而他又终于没能把问题想明白，所以他变得狂躁起来，他大喊着：“你再不走，我就要强奸你了!”

“我当然不怕。”七斗试探着说，“你敢么?”

船长把握紧的拳头慢慢松开，他的脸上有了汗水，他平静下来了。七斗为他倒了一杯白水，他几口就将它喝光了。他说："你是这船上最喜欢航行生活的人。"

"是的。"七斗说，"不过，你知道我这么晚来不是和你讨论航行生活的。"

"那是什么？"船长将手朝上一指，"谈星星、月亮？"

"不是，我是想和你谈谈你，你，懂吗？"

"我？你想谈我吗？一个船长，了不起的船长！"

"的确，你是一个了不起的船长，谁都会这样认为的。"

"我还曾经是一个了不起的丈夫和父亲呢！"

"我想是的。"

"可上帝不让我做丈夫和父亲了，有一年他们剥夺了我的这个权力，等我回来后，我一无所有了。"

"你应当正视孑然一身的生活。"

"我这是说到哪里了？"船长忽然像迷路的孩子一样哭泣起来。他的泪水在脸颊滚动，看上去就像一群瘦弱的羊群在荒野上奔波一样。七斗走上去，她把手抬到他面前，轻轻地为他擦拭泪水。船长忍不住浑身战栗起来，结结巴巴地说："我这是在哪里？"

"在船上，船正行驶在黑龙江上，现在是晚上。"

"我知道天已经很晚了。"船长把七斗推到床边，她坐上去，而船长则疲惫地坐在地上，他像孩子一样把头埋在七斗怀里，七斗俯下身，抱着他那颗备受磨难的头颅，轻轻地抚摸着。船长呜咽良久。

七斗不知道外面是否有月亮，如果有，月光一定是浸在江水中了。水面上的月光会展平人们沧桑记忆中的皱纹，

七斗很想和船长到甲板上站一站。

七斗说："忘掉过去的那些事，一切都会好的，船长。"

"明天会有晴朗的太阳和美丽的鱼群吗?"船长说这话时声音动听极了。

"会有的。"七斗说。

"会有的。"船长也说。

"还有水鸟，在有月光的水面上，它们总是围着轮船飞啊飞啊。"

"我没有看过这样的水鸟。"

"今天晚上就会有这样的水鸟，我们站在甲板上，只需撒上一些面包屑，那些美丽的水鸟就会翩翩飞来。"

船长听后立刻精神起来了，兴奋地叫道："我马上去餐厅拿面包屑!"

然而，还没有等到红头涨脸的船长走出房间，播音员突然像疯子一样拉开门。她的身后是船上的一名水手和另外两名保安人员。

"男盗女娼!"播音员愤愤地骂着。

船长惊慌失措，浑身颤抖，眼睛蒙着一层浓重的阴影，不停地说："我什么也没干，我没犯法，你们不要抓我!"

船长忽然撕心裂肺地大叫一声："舵手，快让船靠岸!"说完，他昏了过去。

十

不到日出的时候七斗与船长的事就风靡了白轮船，大家谈论着这则丑闻。七斗倒是很平静，早餐时她到餐厅喝

了一杯鲜奶，还吃了两个鸡蛋和三片面包，尽管她发现大家都用异样的眼光看待她，她仍然十分镇静，她第一次懂得她周围的人与她的隔阂十分深重。他们从来没有爱过她，真正关心过她。小日面色黧黑地远远地坐在另一张餐桌上，他只管埋头吃饭，连看也不看七斗一眼，他一定是受了很大的伤害，从他单纯的表情上七斗看得出来。

船长一直虚弱地躺在床上，那条狗却精神抖擞地在屋子里窜来窜去，杜霈东给他注射了一支镇静剂。早餐后七斗先到客舱给老太太送开水，见老太太缄口默言地上着鞋帮，根本就不想和她说话，看来她也听到了那消息。

"您还需要我为您做点什么?"

老太太冷言冷语地说："我不需要你。"

"这太好了。"七斗冷笑了一声，然后退出客舱。她站在甲板的栏杆前，看着晴朗的天空和缥缈的白云，看着远方的江水和岸边的树木、田野，忽然觉得她所有的友情都系在她目之所及的自然景色中，一滴水，一棵树，一株草，或者一片白云，没有它们更能慰籍她的了。她久久地望着这些景色，以致于杜霈东走到她身边时她竟毫无察觉。

"打起精神。"杜霈东温和的话语具有一种非凡的洞穿力和凝聚力。

"船长他不会真的精神失常吧?"

"可他受了刺激，更强烈的刺激，播音员他们都干了些什么!"医生显得十分气愤，他握着拳头说，"这些丧失人性的畜生!"

"也许我真的错了，我只是想跟他聊聊天，我们什么事也没做，可我害了船长。"七斗把头俯在栏杆上，"嘤嘤"地

哭诉着，“我、害、了、他。”

“不管怎么说，你都没有什么责任，上岸后我就联系医院，让船长去接受治疗，他会好起来的。”杜霈东像父亲一样为七斗擦去脸上的泪痕。

白轮船依然准时地在各个码头靠岸和启航，汽笛声听起来十分凄迷。水鸟始终绕着船飞翔，它们的白羽毛在阳光下美丽极了，那奇幻的光彩总是使七斗联想到白卡鲁山的风韵。一天很快就过去了，黄昏再次妥帖地把金色的余晖撒向水面，世界沉浸在一种回光返照的辉煌中。船长一直昏睡不起，连水也没喝一口，他好像在用充裕的时间回忆着什么。除了医生和七斗之外，没有任何人去探望他，他的室内安静得像坟墓一般。

这一夜七斗就守在船长身边，她就像守灵人一样。凌晨时杜霈东为她送来了一些水果。她吃了一点，头脑异常清楚。那条狗睡得又香又甜，它的毛发在灯光的映照下显得比过去好看了一些。启明星照常升起，湿润的黎明又降临了。船长忽然间醒了过来，他坐起来，望着坐在他身边的七斗，他不解地问：“你怎么跑到船长室来了，还不快去给乘客服务。”说完，他穿衣起来，洗脸、刮胡子（事实上他没有胡子，他无非是在刮下巴走形式而已），然后戴上白手套，牵起那条狗准备出去检查工作。

“再有十二个小时就要到三河镇了，我们必须站好最后一班岗。”他准确地说出了船现在所处的位置，这真让七斗吃惊。他又像几天前一样古里古怪，盛气凌人。

“他完蛋了。”七斗绝望地想。

船长牵着狗先到餐厅里用了早餐，然后他心满意足地

到驾驶室看望舵手。从那里出来后他又到茶炉房看小白的开水是否烧好了，最后他才到各客舱察看服务工作。他的面色比雪还要苍白，但他步伐矫健，双目寒光萦绕。七斗觉得他是不可救药了。整整一个上午，他都牵着狗在船上走来走去，他逢人便点头致意，显得很有礼貌和风度。谁也不会想到这个衣冠楚楚的人是个特殊的病人。七斗曾在甲板上遇见了他一次。他打着手势对她说："今天甲板上没有面包屑，真是一尘不染，你工作得不错。"

"谢谢。"

"你为什么一定把辫子盘在头顶，姑娘嘛，要把辫子放下来才好看。"船长撇撇嘴说，"你是个美人胎子。"

"谢谢。"

"当别人说你美时你最好不要说'谢谢'，这样显得很虚伪。"船长挺了挺胸脯说，"如果有人夸我是个最优秀的船长，我就会点点头。"

"当然。"

"当然？"船长重复了七斗的话，然后眉毛一挑，就转身离开了。

黄昏粘稠地降临时，白轮船停靠在终点码头上。全体船员都听从着船长的指挥站在甲板上目送着最后一批乘客离开轮船，等乘客全部上岸后他才下令打扫船舱。

白轮船要在码头上停歇两天，船员们盼望的上岸的日子终于到了。在水上生活久了的人，一旦踏上陆地，就会觉得格外亲切，七斗也不例外。她将要走出轮船的时候望着三河镇那闪闪烁烁的灯光忽然格外地受到感动。船长带着那条狗也相继来到岸上。

船长问七斗：“我是个优秀的船长吗？”

“是我有生以来见过的最优秀的船长。”

“是的，我是战无不胜的！”船长说完，同他的狗一起消逝在茫茫黑夜中。

七斗在码头的石堤上散步了许久才回到住地，她烧了热水，痛痛快快地洗了个澡，然后她吃了简单的晚饭。晚饭之后，她没有丝毫睡意，她便把栾老太太送给她的梳妆匣拿出来，她打开盖，那里的物件便一一展现在她眼前，她就像见到了墓穴中自己亲人的尸骸一样潸然泪下，她的眼前出现了栾老太太坐在太阳下一把竹椅子上的情景。她格外想念她，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想念她。

七斗再一次地踱回码头，去航运公司的收发室询问是否有自己的信件。值班的老木见了她就像见了伤寒病患者一样东躲西藏的。看来这个老实巴交的人听说了她与船长发生的故事了。七斗并不觉得很难堪，因为一切都在她预料之中。

“你过去是否退过我的信件？”七斗单刀直入地问。

“我退过几封队伍上的来信。”老木诚实地说，“我不愿意让你跟一个当兵的好，跟当兵的男人在一起，你的命就被悬在枪口上了。”

“我真感激你的关心。”七斗说，“不过那是个女兵。”

“女兵？”老木狠狠地跺了一下脚，一副悔不该当初的表情。“我以后不会退你的信了。”老木结结巴巴地说，“我知道你有了心上人了。”

老木说完，交给七斗一封信。信发自惠集小镇，笔体并不为她所熟识，所以她马上拆开了信。

七斗：

你好！告诉你一个消息，老太太上个星期天走了，前天已经给她下了葬。葬礼一过我就给你写信，对你来讲，也许这是一件让人伤心的事，不过对老太太来讲她却是幸福的。

其实老太太这几年身体一直不大好，尤其是从出了杀人案之后，她的身体和情绪就更坏了。她平素不与我说话，就连旭峰、旭云她也懒得理。她倒是常常独自念叨你的名字，我知道她想你，可你离开这里以后就再也没有回来过，她至死也没见你一面。死时她一点也不糊涂，她拉着我的手说："别让七斗这孩子铰了辫子。"这是她的临终嘱咐，我想我必须把这话告诉你。

你现在一定出落成大姑娘了，肯定很美，你母亲就很美。咱们这里也没什么事可说的，靳开河娶了胡杏花，你的老师成美娣和胡胜飞离婚了，听说他们正闹着返城。早年他们丢的那些东西至今下落不明。还有就是香莲的爷爷，那个逃兵他死了。直到现在大家才明白尹翠苹为什么要陷害自己的丈夫与女儿通奸，原来尹翠苹自己就是被公公霸占过的，她恨这一家人，所以才诬人清白。不过，这可恶的糟老头子总算死了，真想不到他对儿媳做了那种事。

你现在有男人了吧？你该结婚要个孩子了，你得让你们家的香火延续下去。

我现在又要结婚了，是城里一个丧偶的医生，没

有父母，只有一个孩子，无太太的拖累。

咱们两家的院子仍然是合用着的。你姨妈家来了新房主，院子中的老主人大都死的死，走的走，我现在想起来，真觉得凄凉呢。我不唱戏了，从此后永远不唱了。你接信后，若还惦着老太太，就给她上一炷香，念叨念叨她就完事了，她在天之灵会感念你的。千万不要给她烧纸，她不喜欢，她至死脾气未改。

最后祝你有个好婆家，闲暇时回这里来看看。

栾水玉

读完信后七斗有一种十分憋屈的感觉。她想哭，可哭不出来。她告别了老木，一个人沿着码头的石堤散步。石堤上树木的影子散散淡淡地漂泊着，有微微的风和朦胧的月光。七斗毫无目标地走着，她不知道自己可以去哪里。夜深的时候，她觉得很凉了，四周没有行人。她忽然想起了李霁虹，就回到住地取了她的家址和她丈夫带给她的信，朝李霁虹家走去。

李霁虹家的窗口黑着，但七斗敲过门后窗口亮了，李霁虹把门打开。七斗见她披着一件米色的毛巾睡衣，双眼浮肿，面色苍白，比她上次见时更瘦了。七斗知道她一定是做完了手术。她们像老朋友一样相互微笑了一下，然后就走进屋里。李霁虹为她泡了一杯热茶，七斗坐在床前的一把椅子上。

“我本来想去码头接你，实在虚弱得很，也许是罪孽多端吧，现在下面还在流血。”李霁虹平静地说，“黄昏时我听到了轮船靠岸的汽笛声。”

“汽笛声很难听吧?”

“不，很好听，离它远时听着就很美。”李霁虹重新躺到床上说，“这次艳遇的结果是一对双胞胎，我真有些心疼。”

“如果是丈夫的，你会生下他们吗?”

“当然。”李霁虹叹了口气说，“你好像不大高兴?”

“有一个好人她死了。”七斗呜咽着说，“她是一个喜欢坐在太阳底下的老太太，还有，船长他神经失常了!”七斗说完，忽然抱住李霁虹大哭起来。

李霁虹爱抚地摸着七斗的头发，什么也没安慰她。

一周之后，航运公司通知七斗被调离了，说是有一个遥远的地方更需要她。她接到通知的当天，船长被杜霈东护送着到省城精神病疗养院就医，但船长在乘火车的途中跳车自杀了。

他死在列车通过隧道的那一瞬间。

第七章

农 场 里

一

七斗做好午饭后突然发现先前坐在灶前柴草上玩耍的儿子不见了。她连忙到这座大大的木刻楞房子的所有角落去寻找，结果她失望了，她便慌里慌张地出了屋门，一边喊着“多米，多米”，一边问其他人是否见到了自己的儿子，事实上她也知道没人会看见多米去哪里了，否则别人会把这孩子送回家里来的。葛兰姝老太太一边咳着痰一边老眼昏花地说：“要是多米丢了，我也就不活了，这个农场里的人全疯了，连个孩子都看不住。”她的话对七斗来说真是火

上浇油，她东张西望着，不知四岁的多米会跑到哪里去。如果他爬到水井边缘了，那可就太危险了。所以她先跑到水井那里，她发现井台上没有多米，就稍稍放了下心，但一想到多米可能落到井里了，她便又害怕起来。她把头探向井口，朝下面张望着，轻轻唤着："多米，多米!"结果她什么也没听到，也不可能听到，因为多米如果已经落入水中，早就阒然无声了。水井很深，下面黑乎乎的。她感觉到井底的凉气朝她的额头扑来，更心慌了。她直起腰，朝四周望着，这时她看见了不远处的麦田，麦子微微泛黄，微风中麦芒相互摩擦，发出柔曼的"沙沙"声，七斗不假思索就朝麦田跑去。可怜的多米，他真的就在麦田里，是在边缘的垄沟里，蜷着他小小的身子睡着了。他的脸蛋被阳光照成粉红色，活像一只小动物藏在里面。七斗放下心来，擦了擦额上的汗，然后弯腰抱起儿子，带他回家去。多米并没有醒来，他好像走路走累了，非要好好休息一下不可。七斗觉得会走路的男孩子实在太难看管住了。

七斗走到自家房屋时葛兰姝老太太正唉声叹气地等着。她见了七斗后哑着嗓子问："你找到多米了吗?""你没看到我正抱着他么?""啾，啾，我的眼神越来越不好了。"葛兰姝捶了一下胸口，青着脸问，"他去了哪里?""麦田。""啾，啾，麦田，麦田，这孩子喜欢麦田，跟他的祖宗一样。"说完，她就步履蹒跚地朝屋前椭圆的空地走去了。她磕磕绊绊地绕过停在门外的马车和喂牲口的槽子，那背影看上去就像一只俯地行走的黑猩猩。

七斗回到屋里时她的丈夫已经回来了。他们之间很少说多余的话，他俩心情好的时候可以在一起谈谈牲畜、庄

稼和天气。他们白天时干活，晚上做爱，然后睡觉，再随着日出而起来开始新的一天的工作。活总是那么多，忙也忙不完，他们活活像两匹牲口一样地终日劳作，只有夜晚，他们躺在一起互相体会着对方的温暖时，才知道活得还是人样子。

七斗的丈夫确切地比她大多少岁只有上帝才会知道。结婚前他自己说大她六岁，而婚后他又说似乎比她大九岁，到了多米满月的那一天，七斗请农场的人在家庆祝的时候，葛兰姝老太太却指着多米的父亲唠唠叨叨地说："你这个属羊的，也会有个好命，有了老婆又得了儿子，啧，是多好的福气。"如果他真是属羊的，那么他就不只是比她大九岁，而是大十三岁了。但七斗觉得这并不重要，尽管她丈夫十分介意这一点。从外貌来看他们的结合的确有老夫少妻之感。七斗虽然生过了孩子，但一点也不显苍老，相反她的风韵更加迷人了。她仍然梳着辫子，不过是一根辫子，她把它背在脑后。她的乳房丰满起来了，臀部更加圆润，这使她穿上任何一件衣裳都显得风采不凡。在这种季节里，只要她没下地干活，那么肯定都是穿着一件银灰色的亚麻布的长裙子，发梢结着栾老太太送她的紫色缎带，看上去飘逸、洒脱。她的男人则不一样了，无论冬夏，他都穿着深蓝色的衣服，就连白衬衣也都要煮蓝了他才可以穿。那种蓝浓烈得几近黑色。他的肤色是酱黑色的，眼睑处皱纹很深，他的鼻子很短，嘴唇厚厚的，眼神有些冷漠，总之，他这不出众的五官组合到一起使他看上去更像一个男人。他的脸很粗糙，如果吃了羊肉和鱼这样的食物后，就更加粗糙不堪，但七斗喜欢这粗糙。他叫张怀。

张怀见到七斗后皱皱眉，七斗明白他又起疑心了。只要她出外的时间稍稍长一点，他都要这样皱皱眉头，如果七斗不主动解释出去干什么了，他就会一天都不高兴，但他从来不盘问她。七斗把多米放到里屋的炕上，然后对他说："多米跑到麦田去了。"张怀又皱了下眉，仿佛不相信老婆的话似的，他疑虑重重地看着妻子，就像看一幅他无法看懂的画一样。七斗深入解释道："做饭时我把他放在灶台前的柴草上玩，等我做完饭时，发现他不见了。我先去了井台，后来又去了麦田，他正睡在垄沟里。"然而七斗的解释又一次失败了，因为她发现丈夫仍然愁眉紧锁，她觉得自己无法再说下去了。他的情绪肯定糟糕透顶，然而他并不说话，真是金口难开。每逢遇到这难堪的沉默时，七斗都希望能听到外面牲口的叫声，否则她就要心慌气短。然而葛兰姝养的那头驴已经叫过正午了，马和牛正在歇晌。母鸡在下完蛋时的抽抽噎噎的叫声在上午时就已经出现过了，所以现在并没有动物的声音来拯救她。她无可奈何，只能悄悄溜进屋里，狠心地将多米弄醒，多米醒后大声地哭起来，她才长舒一口气。

他们手忙脚乱地哄着孩子，孩子不哭了，他们就开始吃饭，而多米又睡着了。他们吃的是土豆，是新鲜的土豆，张怀最爱吃的东西，然而看起来他的胃口并不太好。他放下了筷子，呆呆地看了一会七斗说："有一个人被派到咱们家来住，他晚上时就到了。你把客房打扫一下。"其实这类事在这个农场里家家已经习以为常了。农场一共才二十几户人家，没有旅社，外来留宿的人只好住在居民家里。不过不是白住，可以对客人收费。有些人家欢迎这样的来客，

然而张怀却不喜欢。但这次派到他头上了，只能应承下来了。七斗也没心思吃饭了，她一边收拾碗筷一边淡淡地问："是个男的，还是女的？""男的。"张怀低下头，支吾了半天，才吞吞吐吐地说，"他才三十来岁。"

七斗知道丈夫担心着什么，但她又不能在他面前保证什么，这样的话，张怀的自尊心接受不了。她便若无其事地洗涮餐具，然后出来给张怀捶捶背。之后，张怀出去干活了。他冬季时捕鱼，看守马场，开春之后直到入秋，这些日子中一直是在地里劳动，同农场其他人一样，种菜，种粮食。七斗有时帮帮他，但自从有了多米后，张怀就不让她下地了，但偶尔她还是背着多米下田。

丈夫走后七斗就开始收拾那间尘土遍布的客房。她先把里面不用的农具扛出来放在马棚里，然后又站在一把椅子上用笤帚扫天棚的蛛网和灰尘。最后她打来几盆清水将桌子和炕面好好地擦了一遍，将地扫得干干净净，然后抱来一套被褥。现在看来，屋子里光线柔和，空气新鲜，十分怡人了。

黄昏来临时客人乘坐的马车来了。七斗听到马蹄声后首先跑出屋门。她站在夕阳下的空地上，裙子在微风的吹拂下微微地摆动。马车夫在他们的屋门前吆喝住了马，车停下来，那个房客朝他们走来。农场主介绍说，这是省城的一名画家，这次来农场是要体验生活。七斗不解地点点头。他很年轻，肤色较白，眼神很忧郁，但教养很好，他几乎与每一个在场的人都握了手。张怀帮助他把一个旅行袋和两只皮箱搬进屋子，箱子很沉，里面装满了画纸和颜料。

七斗给他打了一盆热水唤他洗脸，然后他吃了饭，喝了一杯热茶。黄昏悄无声息地流逝了，满天都是繁星。房客到外面去散步。张怀心事重重地问七斗："他来这里画什么？"

"我想是来画麦田的。"

"麦田有什么好画的？"张怀皱着眉头说，"可能是画这条江吧？黑龙江的源头在这里，外面的人都不相信源头的水会这么平静，我想他是想画出来，让别人相信。"

"如果是这样，他拍张照片不就完了吗？"七斗说完，自知失言，她后悔不迭。因为她的话表现出她的智力了，与丈夫对话，是不能反驳的，哪怕他说的是错误的。果然，张怀不说话了。他脱鞋上炕，很利索地扒去衣裤，赤条条地钻进被窝了。无论冬夏，他都光着身子睡觉。七斗兴味索然，也脱了衣服，熄了灯，上炕睡觉了。多米早已睡熟，他的鼾声温柔得像猫的呼吸。夜深的时候房客才轻轻地推门回来。七斗听到了洗漱声，之后那间屋子的灯光也消失了，看来房客已经很累了。

这一夜张怀没有碰她，显出一种王子般的高傲。

二

多米的确长大了，他看起来很单纯，实际上满腹心机，这是七斗通过他反复去麦田的事件所感悟到的。多米在自己母亲面前表现得十分谦卑，母亲说："多米坐到小板凳上。"他就像小熊一样笨拙憨然地坐上板凳。母亲说："多米站在墙角里。"他就像听到将军命令的士兵一样笔直地站

在墙角里。他做这些事的时候心平气和，不像他父亲那样皱眉头，这使他母亲相信自己的儿子是个非常听话的孩子。然而，只要七斗稍不注意，他就逃出房屋，像鸟一样朝麦田飞去。有一次七斗眼见着他跑出房屋，便悄悄跟在后面。多米很有见地的先站在空闲下来的马车的背后，他这样藏了足足有五分钟，看来是想遮人耳目。七斗见状，也随之藏到马棚的板门里。多米四顾无人，又信心满怀地一直向前走，他碰到了葛兰姝老太太，他很机警地匍匐在地，活像一只哈巴狗似地从葛兰姝脚边爬过去，以至老太太心惊胆战地大叫着："谁家养了这么肥的一只花母鸡，快成精了，连人都不怕！"说完，这个眼神荒谬到极点的老太太像巫师一样张开双臂，发出尖锐的"嗷嘶"、"嗷嘶"的轰撵鸡的声音，而多米则老练地利用了她的软弱的眼神，从她眼皮底下溜掉了。多米就一去不回头地跑向麦田，等七斗追到麦田时，他已经坐在那里好一会儿了。

新来的房客每天早出晚归，他背着画夹，在这个农场的许多角落转悠。他先画了一些素描，除了牲畜就是山和水的景色，他并不画人。八月的农场秋高气爽，阳光宜人，和煦的微风使麦地上空蒙着一层乳黄的光晕，在这地广人稀的地方，空气良好得可以让上帝出世。所以几天下来，房客的气色十分好看了。

房客的饭都是由七斗送到他屋子里的。他不能与主人家同餐，这是张怀的主意，他说他自己在陌生人面前吃不下饭，而七斗则觉得这样做有冷落之嫌，但丈夫的话她不能不听。每次她端着饭走进房客的屋子时，他都礼貌地站起来表示感谢，不管他是在看书、画画还是吸烟或者沉思

默想，七斗的进入总能引起他注意。他站在地上看着她把饭摆在桌子上。他注意着这个女人的手指、脸部轮廓、胸脯以及裙幅下裸露着的富有弹性的小腿。她总是穿着蓝布鞋，结着紫色缎带，那亚麻布的银灰色长裙子似乎散发着一种淡淡的幽香。他不动声色地观察着这个女人。

这天张怀回来得很早，他带回来一只松鸡。他是在林子中把它捕到的，据说是用了铁丝盘夹。松鸡约有二斤，身上缀满了花羽毛，活着，但腿却被夹出血了。它并不叫唤，也不挣扎，看来它知道自己前途灰暗。它的尾巴上探出两根很长的羽毛，赤金色的，非常漂亮。张怀让七斗宰了它吃肉，而多米却抱住松鸡不撒手。张怀用糖块去哄他，仍未使他改变主意。小家伙看上去就像个守财奴一样。七斗见状便对丈夫说："让他玩吧，玩腻了我们再宰它。"

"不行，不能惯着这孩子，不能他想要什么就给他什么！如果那样，他将来就只是个废物！"张怀慷慨激昂地说。

七斗毫无办法，只能狠心地从多米手中夺回松鸡，然后拿着菜刀，拧弯它的脖子准备结束它的生命。多米躲在墙角里，他并不哭泣。他双手拍着墙壁，眼睛里充满了愤怒，这使七斗几乎不敢对松鸡下歹手了。她停了一刻，松鸡便脆弱地叫起来，羽毛像云彩那样飘飘荡荡地动着。张怀在一旁催促着："宰了它。"这时，房客背着画夹回来了，他一眼就发现了松鸡："不要杀了它，它还活着。"七斗看看房客，又看看自己的丈夫，一副犹豫的神态。

"它的羽毛太美了，我想画这只松鸡。"房客要求着。神态谦卑得就像奴仆与主人对话一样。

七斗进退两难了，她不安地看着丈夫那呈现着暴风雨

般阴沉气息的脸庞，真希望他能改变主意。然而张怀却说："我们是农民，农民是不讲究花里胡哨的东西的，它的羽毛再美，也只是羽毛，我要吃它的肉。肉，这是可以让人活下去的东西。羽毛能填饱肚子吗?"张怀头头是道地讲着，口气不容置疑，房客显得很尴尬。而多米的表情就像是想戳瞎谁的眼睛似的。房客讪讪地说着："当然，它的肉会很美。"然后就进他住的屋子了。七斗立即麻利地宰了松鸡，然后将它扔在门外的空地上。它有气无力地扑腾了几下，之后就不能动弹了，它的羽毛被血和尘土弄得十分肮脏。七斗拔鸡毛时，多米又趁机溜到麦田去了。

这天晚饭多米根本连闻都不闻松鸡一下，他只是在母亲的一再催促下吃了有限的几根面条。七斗把一碗松鸡肉端给房客，他同样也一口不动。这使张怀十分恼火，觉得房客是在充当假善人。"看看他那双手，就像女人的手一样!"张怀鄙夷地骂着房客，"他身上那点可怜的力气，是干不动女人的!"七斗听后大惊失色，她示意丈夫要小声一点，免得被旁人听见。

然而更糟的事情还在后头，多米吃过晚饭后独自玩了一会，就趁父母不备溜进房客的屋子。不久，从那里传出多米"咯咯"的笑声。这孩子从来不喜欢笑，可那天晚上却笑个没完。这笑声像冰雹一样打击着张怀，他好几次站在房客的门外召唤："多米，回来跟爸爸睡觉了。""多米，炕沿上有两条小虫，快回来捉啊!"然而多米就是不出来，最后七斗不得不将他拖出来。他大哭着，用手挠自己母亲的脸，用脚踢着她的乳房，拚命地反抗着，直到他哭得嗓音嘶哑、四肢无力，他才恹恹地罢休，这使张怀觉得教育

儿子的责任重大。

七斗家的房子前面有另外一幢小房子，很小巧温暖的房子，葛兰妹老太太就居住在那里。葛兰妹的房屋的右侧立着两棵并列的松树，很高，但有些弯曲。冬季的西北风凛冽袭来时，树梢就发出一种怪叫声，全农场的人都能听得见，就像魔鬼在叫一样。人们建议她把树伐掉，可她说除非是她死了这树才能倒下。她耳朵背，根本听不清那种凄厉的怪叫声。她只是说有些时候她听见门外有人在吹笛子，很好听的笛声。她的房屋不像别人家似的朝南开门，她的门朝西开，而且南面不开窗，窗户全开在北面，这样她的房屋就非常阴暗。她房屋的南墙下摆着一挂废弃多年的马车，又圆又大的木轮。从辐条上残存的油漆可以看出以前车轮是红色的。这挂马车上还载了几件破旧的木器，这是葛兰妹孀居多年的陪伴物，是她的丈夫留下来的遗产和纪念。她每天出了屋门，只要向右一拐，就可以看见七斗家的屋前的空地、房屋和马棚。不过她只能凭嗅觉才判断得出它们各自所处的方位。如果她的嗅觉也苍老了的话，那么她完全可能把马棚当成人居住的地方。

葛兰妹养了一大群鸡，她喜欢吃鸡蛋，但不喜欢吃鸡肉。她的儿子每天都来看她几次，她不和儿子住在一起，她喜欢清静。她的年龄与张怀一样是个谜，有时她说是八十七岁，有时却说九十二岁，有时又是七十九岁，大概十二生肖她都利用过而无一例外。她时而糊涂得让人发笑，时而又清醒得让人讨厌。她喜欢睡懒觉，一般来说她都是上午十点左右才迟钝地从混沌状态中走出来，她神情慵倦苍老得像一只老猫。她的牙齿几乎完全脱落了。她使用牙床

咀嚼那些软性食物，大多数时间，她都在喝粥。

也就是这个农场年龄最大的老人又给七斗家新添了一桩麻烦事，她想让房客给她画一张肖像，她要看看自己在画中的模样。这样，她成了农场里的第一个模特，每天上午她都坐在自己屋前的马车下，任阳光静静地照耀着她，享受着画家为她勾勒形象的愉悦。这使农场里的人大为愤慨，认为她太低贱，这么老了还要搔首弄姿。好在别人的议论她听不见，别人的鄙夷眼神她也看不到，所以她仍旧安然地扮演着画中人的角色。只是她常常在黄昏时站在七斗家的房屋前面大声地询问："给我画到哪一步了？"这时七斗不得不出来将她搀进屋子，而且要召唤画家出来为她作解释。画家说没那么容易就会把她画出来，让她耐心点，她便问："难道连眼睛也没画上么？""还没有，我先勾勒您的轮廓。""那么鼻子画上去了吗？"她就这样反复追问，喋喋不休，饶舌得像只鹦鹉。在七斗看来，画家完全可以草草几笔将她的画像画完，否则老太太每天晚上都要嘀咕不休，有时坐到夜深也不离去，时间概念早已从她的脑海中消失了。

三

自从家里出了松鸡事件后，多米根本就不与父母说话。其实他已经学会说一些简单的话了，但他执意不肯将这最单纯的语言献给父母。他们逗他说话时他机警地打着手势，仿佛他是哑巴一样。七斗若问："多米饿吗？"他就摇头或是点头，若问："你想吃什么？"他就指指土豆或是萝卜，这

使七斗夫妇十分伤感，仿佛他们养的是别人家的儿子似的。七斗曾私下跟丈夫商量让他再捕来一只活的松鸡，让多米玩厌了，这样才能弥补他们的过失。张怀嘴上不答应，但他的行动却说明了他同意了七斗的说法。因为他常常带着铁丝盘夹到山里去转悠，但松鸡却似乎根本不肯帮他这个忙，他一无所获。

多米很孤僻，如果没有阳光、炉火和热气照耀着他，那么他的脸色就十分苍白。他似乎有点贫血，因为他常常处于一种眩晕的状态中。七斗觉得这完全与自己在怀孕期间的伤感有关。自从怀孕那天开始，她就觉得人生就应该宁静淡泊，生命就应该如此悄悄地来，然后再悄悄地消失。孩子出生在冬天，是个落雪的傍晚，葛兰妹老太太为她接的生。葛兰妹接生的时候十分老练，动作娴熟而麻利，完全不像她平时邋邋遢遢的样子。当她把一个男孩子用手托到人间的时候，居然还能思路敏捷地给婴儿取名字："你妈妈是装粮食的斗，一共有七个，所以你要叫多米，把你妈妈的斗填满，你以后日子才能过得富裕。"

然而多米似乎并不想把妈妈的斗给填满，他倔强极了。七斗无法想象多米长大之后会是什么样子，会像小日一样吗？每当她想起小日，心里就有些难过。当那年的春天，她背着行李卷启程到这个农场时，小日曾默默地跟在汽车后面跑了一会，一边跑一边抹眼泪。七斗每逢想起他时，就会联想到那几个难忘的夜晚，她和小日一起站在二等舱的甲板上引诱水鸟的情景。现在，这一切往事都已经烟消云散了。她甚至不知道小日是否已经恋爱了。她很少能得到那些熟人的消息。只有福根，每年至少要写来几封信，讲

讲他的生活，可对于七斗来说，福根并不在她的心中占有什么特别的位置。前一段他来信时还说，他现在的部队正在往一处地方送军需物品，实弹演习时有发生，这使七斗觉得哪处又要爆发战争了。

七斗觉得她面临的最大问题是改善她和多米的关系，她有时甚至突发奇想地想使自己变成一只松鸡。她常常以一个讲故事的人的口吻说："多米，你知道吗？妈妈在很早以前就是一只松鸡。"多米便瞪圆双眼望着自己的母亲，但他很快就感觉到了欺骗，因为他从母亲身上看不到一丝松鸡的痕迹，所以他便转身离开，以不倾听母亲的谎话来表达他的抗议。七斗觉得毫无办法了，她认为唯一可走的一条路就是向多米认错，承认那天杀松鸡是错误的举动。然而张怀坚决不允许她这么做。张怀说："谁是谁的老子你分不清吗？"

但是七斗还是趁丈夫和房客都不在的时候心平气和地向自己的儿子承认错误。七斗说："如果再捕到一只松鸡，妈妈就不会杀它的。"多米狐疑地看了母亲一眼，似乎是不太理解。七斗只好直来直去地说："妈妈那天真不该杀了那只松鸡，你是那么喜欢它。"多米低下头，他用手摆弄着自己的衣襟，似乎在考虑母亲的话的可靠性。最后他大概觉得母亲在这个家里是个说话不算数的人，真正有权威的是他的父亲。所以他就站起来指了指自己父亲的一顶草帽，言下之意是希望由他父亲来说这句话，这使七斗十分难堪。

葛兰姝老太太的画像进展得缓慢极了。七斗有一次去水井时发现画布上还只是老太太的一个模模糊糊的影子，五官还没有安排好，七斗觉得这个房客愚蠢透顶了。

每天清晨，张怀一旦起来，房客便也起来了。张怀下地，而房客则去散步。等到了早饭的时候，他们才一前一后地回来。七斗要分别伺候两个人，先给丈夫摆饭，然后再给房客端饭，最后她和多米才能吃饭。她仍然穿着亚麻布的银灰色长裙子，辫子梳得十分柔顺，从不大声说话。然而这天早晨她和丈夫的关系却搞得有些紧张，因为她用很大的声音跟丈夫顶了嘴。

事情的起因是为了多米。当时多米不在餐桌旁，七斗便对丈夫说："我们根本捕不到松鸡了，多米越来越难过了。""我又变不成一只松鸡。"张怀瓮声瓮气地说，七斗觉得丈夫既然有这种意识，事情便可以挑明了，所以她说："我们跟多米承认错误，他就会原谅我们的。"

张怀听后大发雷霆："你愿意承认错误你就一个人去向儿子认帐！"

"我已经这样做了。可他却要求你这样去做，他根本就不在意我。"

"他亲口告诉你希望我去跟他承认错误？"

"他并没有这么说，我承认错误后他显得很失望，他用手指了指你的草帽。"

"草帽？说不定他是想戴那顶草帽！"张怀重重地把饭碗放在木桌上，满脸的肌肉都在抽搐，仿佛他的脸在闹地震似的。"多米这个野种，他根本就不是我的！"张怀忽然大声吼叫起来，"这是船长干的！"七斗气得险些眩晕过去，声泪俱下地说："多米是你的，你不是不知道。""你来我们这里的第二周就和我结了婚，在这之前的半个月里你和船长在船上睡过觉，我怎么能肯定多米是我的呢。"张怀气愤

地说，“他越来越不像我了。”

“多米和你一样不爱说话。”

“可我打听到船长也是个不爱说话的人，而且他是个白脸狼，多米的脸色也是白的，根本就不随我！”

“你这个混蛋！你是条狼！野狼！！”

七斗骂完，哭着跑出房屋，一出门她几乎与葛兰姝老太太撞个满怀。葛兰姝颤着声说：“这是怎么了？”

七斗跑到麦田里，她坐下去，浑身上下都在打哆嗦。她不知道张怀这样怀疑多米的出身究竟有多久了。她第一次觉得与他生活在一起并不安全。虽然她第一次见到张怀就产生了一种奇妙的依赖感和信任感。她想起了最初来到农场的那个日子。

那真是一个平淡而不同寻常的日子。天很晴。天很晴的时候大自然的景色就显得黯淡了，因为到处都是阳光，到处也就都是天空了。七斗望见麦田的时候就觉得麦田也是一片天空。张怀赶着马车坐在车辕处。七斗坐在车尾，不仅能清清楚楚地看见他那坚实的背影，而且能清清楚楚地听到他吆喝牲口的声音，那声音宏亮而悠长。他那山一样巍峨的背影使七斗产生了一种要休息的欲望。对，就是休息，躺下来，温存而宁静地休息。如果不是马车驶到了农场，七斗很可能会睡在半路上了。农场也是一片天空，很亮很亮的阳光把农场仿佛给抬高了，高于土地。所以七斗第一眼见到农场便觉得那是一片明亮的、脱俗的、飘扬着的天空，散发着无边香气的天空。葛兰姝老太太在这片天空上像一片闪光的云霓一样引人注目。葛兰姝老太太招待了七斗。她为七斗做了一大锅小米粥，为她切了一碟咸菜。

喝粥的时候她喋喋不休地问七斗的个人生活经历，待她听说七斗孑然一身的时候，她便丢下饭碗在屋子中央的空地上走来走去地说：

“这是个多么好的农场，是个多么好过日子的地方，姑娘，嫁人吧，就在这里嫁人吧。现在嫁人，你冬天就会有一个孩子，那孩子会慢慢长大，帮着你打麦子。”

七斗问：“要我嫁人吗？”

葛兰姝老太太跺了一下脚，以一种海誓山盟的口吻说：“我要像你这么年轻，我还会嫁人的，嫁人是件多么有意思的事！”

七斗便笑着说：“那我就赶快嫁人吧。”

她在这样说的时候，并没有想到要这样去做，可她一旦说完，就很自然地觉得真该这样去做了。她想起了那个赶车人。而正在她这样想的时候，张怀推门进来把七斗的行李放在角落里。葛兰姝老太太从门缝漏向屋子的那条阳光澎湃的亮带中看见了张怀的身影，她气咻咻地对他说：

“你怎么把这姑娘的行李放在我这里？一个姑娘和一个老婆子住在一起，这是多么没意思的事，你不能把这姑娘接到你的屋子里去住吗？瞧瞧——”她高叫着，像个巫师一样一会面向七斗一会又面向张怀说，“这么年轻的人，浑身又都有使不完的力气，却不住在一起！”

葛兰姝说完，异常敏捷地逃出了房屋。

七斗看着碗里的粥，觉得没有胃口再喝下去了，她便将碗递给张怀，张怀稳稳地接过碗，一口气将一碗粥喝干了，然后舔舔嘴唇，冲七斗微笑一下，重新提起行李走出葛兰姝老太太的房屋，走向自己的房屋。一个男人是要有

自己的房子的，张怀有。七斗跟在张怀身后进了那座房子。七斗明白，一旦她迈进那间门槛，她就必然是这座房子的女主人了。

现在七斗回首往事的时候觉得当这家的女主人的确不那么轻松了。

四

房客终于完成了葛兰姝老太太的画像。那是一幅油画，它挂在老太太的正房的北墙上，全农场的人都去看这幅画。画面上的老太太坐在马车的车轮前，背景的车轮很大，斑驳的红漆像血迹一样醒目。老太太的衣服像泥土一样肥沃，她双颊塌陷、皱纹密密麻麻地相互挤靠着，就像密集的鱼鳞一样发出雪青的光泽。她的眼睛凹陷着，眼神散漫，但是不空洞，似乎这眼神有一股悟透了什么的超然之态。总之，这画像透露着一股青春消逝的气息。葛兰姝老太太曾在太阳底下仔细地看了这幅画，后来她哭了一场，最后她就把像挂在屋子的阴冷的北墙了。

来看画的人就像是参加葬礼一样表情阴沉。大家看了画后都觉得很累，他们也很想像老太太一样靠着什么东西休息。人们的心情都被这幅画搞得很忧郁，所以农场主认为房客是给农场的人送鸦片来了。他觉得在麦子成熟的时节有必要提醒他点什么。农场主管的人不多，因为农场的人不多，他太知道现在农场人的情绪是什么样的了，那是一种黑色的、敌对的、厌世的情绪，他不能袖手旁观。他觉得自己同意这个画家住在农场里是他几十年来做的最对

不起农场人的一件事。

黄昏时他穿着胶鞋歪着脖子到七斗家来了。他的脖子受过伤，因而总是歪着，给人一种偏执狂的感觉。他最爱抽烟，有人说他睡觉时也吸烟，当然这是夸张的说法了。他的皮肤那种浓重的黑色，浓烈得像彩釉。这是长年生活在户外、经受着日光和风霜雨雪的结果。农场主走进七斗家时全家人正在吃饭。张怀并没有起来让座，他不欢迎任何人来他家，尽管进来的人是农场主。

农场主不请自坐地问："房客不和你们在一起吃饭？""嗯。"七斗简短地回答着。"瞧瞧你们的多米，这小东西怎么不长肉，他太瘦了！"农场主的话使七斗心里十分不快，而张怀就更不用说了。多米却不以为然地用右手摆弄着自己的左臂，似乎是在反驳农场主的话。七斗为了转移农场主的话题，连忙对多米说："你要吃饱了就到外面玩去，记住不要走远。"多米听话地走了，在众人面前他总是显得百依百顺。农场主说："今年咱们承包的麦田大丰收了，腊月和正月里我们买上几十只羊，顿顿吃羊肉。""那可是不错。"七斗附和着，但她的声音听起来有气无力的。"我去跟那个房客讲几句话。"农场主说明了自己的意图，"不能让他在这久住了。""他是该走了。"张怀说，"他晚间的鼾声太响了，我总是丢觉。""想不到一个白面书生也能打鼾。"农场主笑笑，就欠起屁股进房客的屋子了。七斗直直地看着丈夫，那意思是说他在撒谎，因为晚间根本就没有鼾声传到他们的屋子里。张怀很傲慢地看着自己的妻子，认为妻子没必要这么假正派。

七斗在厨房里涮碗。她听着农场主与房客的谈话。农

场主说："你画过了麦田还要画什么?"

"黑龙江水、房屋、山峦、动物、男人、女人、孩子……"

"这么说你都要画了?"农场主忽然用悲天悯人的口吻说，"干你这行也是不容易。我帮你想了个办法，你可以把这些东西都画进去。我给你找几张大白纸，你用一幅画就可以把要画的都收进去。明白我的意思吗?你把人（男人、女人、孩子）画在正中间，黑龙江水呢，就画在人的脚底下，那些动物（熊、鹿、狗……）当然是在水边站着的，水的另一边是山，你可以画无数座山，房屋嘛，哪有空白就塞到哪里。这样，你要画的东西都在了，既省时，又省力。"农场主说完，房客忽然大笑起来，连七斗也忍不住暗笑起来。的确没有任何人听了这样的话会不发笑，农场主对画的理解和搞承包没有什么两样。

"不过，我是不懂得你们这些作画人的心思的。"农场主意识到自己说了可笑的话，他慌慌张张地为自己打着圆场，"你想在这里画下去，就别画葛兰娣老太太这样松松垮垮的人，你可以画一个年轻的姑娘、媳妇、小孩，要画得很漂亮，人人见了都很高兴的。你明白我的意思吗?"农场主说完，就告别了房客走出门来，七斗挽留再三，可他执意不肯再坐一刻了。

可怜的多米在农场主来的当夜忽然病了。他流鼻血，而且发烧，七斗问他哪里难受，他只是干瞪着眼睛不说话。七斗为他打来一盆清水，用毛巾给他洗脸。不久，他的鼻血就止住了，而且他在当天夜里睡得很香。第二天早晨起来，他便什么事都没有了。

麦子越来越散发出丰收的馨香了。傍晚时农场里荡漾着好听的磨镰刀的“刷刷”声，人们预备着收割了。天一直都很晴朗，尤其是越往秋天的日子靠近，天色也就格外蓝，天仿佛被抬高了许多。七斗时常站在房前的空地上望着大雁向南飞去，雁会飞过她生活过的那些地方吗？雁能到达三九工区、惠集小镇和三河镇的码头吗？雁能见到她熟识的那些人吗？七斗觉得心里空空落落的，来农场几年来，她第一次这么陷入往事的怀想之中，她很恐惧。

张怀除了发脾气时与七斗说话之外，其它时间仍然沉默寡言。他每天回到家里的第一件事就是脱掉臭气熏天的胶鞋和袜子，然后用手指去抠脚趾间的黑泥，抠下来后他捏在手指间煞有介事地闻一闻，仿佛那泥就是花朵一样。做完这项事后他就像一个吸毒者吸足了鸦片后精神抖擞地坐在饭桌旁等待七斗的伺候。有几次七斗站在雾气弥漫的厨房里真想把手中端着的热汤冲他迎面浇去。

七斗又像以前一样喜欢在黄昏的晚饭后出去散步了，当然那是在她把该做的活都做完之后。她沿着马棚向南走，那时她最先看到的便是葛兰姝老太太房前的两棵大树，树遮着房屋，投下无数的阴影，葛兰姝老太太就仿佛生活在阴影中一样。同栾老太太相比，七斗觉得葛兰姝老太太的举止过于粗俗了一些，她习惯于讲一些她难以忘怀的风流艳史，那些老掉牙的全农场的人都听过的故事。按她的说法，她过去是一个美人，很丰腴，能吃肉，最喜欢坐男人驾驶的马车，所以她最终嫁给了马车夫。她说过去的麦田比现在大，过去的麦粒比现在饱满，她如果想怀孩子就到麦田里去，她认为在房屋里受孕的孩子缺乏灵气。但从她

的几个孩子的身上，人们并没有感受到在麦田里受孕的孩子有什么与众不同的，相反，人们倒觉得他们比普通人还要普通。这使葛兰姝老太太十分汗颜。大家都猜测她不与儿女们住在一起的主要原因就是这一点。当然，葛兰姝老太太的人缘不坏。

七斗散步到她房屋的树下时，突然发现房客正坐在马车的车轮下。月光下的房客像少年一样动人，七斗随之想起了小日。房客把烟掐死，他低声地问七斗："可以陪我去麦田散步吗？"七斗微微点点头，后来他们就并肩走向麦田了。

他们坐在麦田里，仰头看着天上的月亮。偌大的晴朗的夜空似乎只是为了衬托月亮才存在的，它广阔、深邃极了。七斗来农场后似乎是第一次发现月亮这么皎洁。房客向她伸过手来，拥抱了她，轻轻地长久地吻着她。七斗体会到了以前从未有过的温柔，她陶醉了。月光像水银一样给她的身体镀上一层雪样的光泽。

七斗和房客是一前一后回的家。七斗走到那两棵高大的松树下时，发现葛兰姝老太太正站在马车前，七斗吓了一跳。"我什么也看不见，七斗，我的眼神越来越不济了。"葛兰姝老太太捶胸顿足地说，一副痛心疾首的样子。"当然，您年纪大了。"七斗语无伦次地解释着，"我头疼，去了趟麦田。""那是啊，我年轻时也爱头疼。你知道吗？我一头疼也去麦田，有一次我去麦田了，正碰上张怀的爹，他想要我，可我当时正怀着孩子，我没干，从那以后他就一直忌恨我。你知道吗？我总觉得是张怀的爹破坏了我男人车上的辐条，不然马车怎么会突然出了故障呢。可怜，可怜。"

葛兰姝老太太一旦唠叨起来就没完没了。七斗附和着说："可能是吧，我该回家睡觉去了。""睡觉是件好事情，人一缺觉就什么也做不成。"葛兰姝老太太蹒跚着往她的屋子里走，她不停地说着，"谁家炒豆子了，我闻到了炒豆子的香味。"

七斗回到家时张怀和多米已经睡觉了。她脱了衣服，在黑暗中钻进被窝。她在猜测房客什么时候能走进家门，她侧耳倾听着随时都可能响起的推门声。这时，张怀突然越过多米像豹子一样朝七斗扑来，疯狂地扒掉她的背心和短裤，以一个强奸者的姿态残酷地反复地蹂躏她……直到天将明时，七斗似乎已经奄奄一息，他才疲倦地说："你是我的老婆，明天不许穿裙子了。"

七斗在农场第一次穿上亚麻布的银灰色的长裙子的时候，正是阳光明朗的夏季。麦子已经长得很高了，她做好了午饭去迎接丈夫回家吃饭。她沿着田埂向前走，她觉得步态从容，飘然若仙，她仰望着天空，希望能从中找到一朵云彩。她找啊找啊，天色晴朗如洗，一丝云都没有，她只能认为天上的云就是她自己了，她从天上降到地上，是大地上的一团云。一团淡淡的灰云。她这样想的时候发现前方拐弯处驶来了一架马车，她听见农场主歪着脖子"啧啧"地说：

"我说是你的老婆，就是你的老婆嘛。"

张怀笑了，他的笑充满了爱意。

回到家里，张怀坐在饭桌旁还是一个劲地笑，笑得七斗不知所措。七斗便红着脸走到院子里，这时她听见张怀更加彻底却憨然可爱的笑声，七斗便又走回屋子。这时张

怀忽然从饭桌旁一跃而起，停止了笑声，紧紧地把七斗搂在怀里，亲着她的脸颊说：

“你穿裙子真好看，以后年年都穿裙子。”

“那你笑什么？”七斗温存地问。

“我是笑农场主说的话。”张怀说完，兀自又笑了起来，“我们远远就看见你了，我就说：‘那是谁的娘们，那么受看。’农场主也说，‘这小娘们晚上搂着肯定带劲。’后来马车走近了一些的时候，农场主又说：‘我怎么看着像是你的老婆。’我就说：‘我自己的老婆还能不认识吗？’后来一看真的是你，你从麦田那边走过来。你真是受看，我简直不敢相信你就是我的老婆……”

“你真能说——”七斗在丈夫耳边喃喃细语着，“我以为你是个笨嘴拙舌的人呢。”

张怀愈加紧紧地抱住了七斗。

他一遍遍地对她说：“以后天一暖和，你就穿裙子，秋后麦子丰收了，我就给你买两条新裙子……”

七斗梦呓般地呼唤着：“哦，裙子，裙子，麦子丰收了，我的裙子……”

她昏睡了过去。

五

姨妈把七斗领进家门时天色是灰蒙蒙的。七斗虚弱得连门槛都迈不过去。姨妈问她的脸色为什么这样苍白，七斗只是哀怨地看着姨妈，不知道该跟她怎样说。

姨妈家新添了几样家具，这使房屋看上去像个过日子

的人家了，两个表弟都不在家，姨夫盘腿坐在炕上吸纸烟，他见了七斗后现出很害怕的样子。七斗强打起精神与姨夫打招呼："你不是看管果园去了吗？""嗯，秋天时我才去管果园。""现在不就是秋天了吗？""不，这是春天，果树刚刚开花。"姨夫下了炕，胆战心惊地给七斗搬来一把椅子。七斗坐上去，觉得舒服了一些。姨妈的腰间系着一个蓝布围裙，好像刚刚在厨房忙过似的，她的脸颊很有光泽，看起来日子过得滋润极了。七斗听见了姨妈温存的笑声，并且闻到了一股极鲜的果汁味道。姨妈为她端来一杯草莓汁："这是自家酿的，存了几年了，现在是最好喝的时候。"七斗忙接过杯子，轻轻地啜了一口，全身心都为之一颤。她实在舍不得一口把它喝光，就慢慢地品味着。"放开肚量喝，你又不常来这，好久不见了，姨妈想你想得慌，足足有一坛子的草莓汁都是留给你的。"七斗忽然一阵感动，她的眼泪流进草莓汁里。姨夫见七斗忧伤起来，他面上的恐惧就更加强烈了，他便弓着身子朝屋外走去。姨妈见姨夫出去后，忽然很神秘地对七斗说："你姨夫看园子时看见了一个美人。他常常念叨着，说美人长得像你。""园子里怎么会有美人？"七斗觉得很蹊跷。"说的就是呢。果园的主人倒是说过园子里原来有过一个仙人，很美，但却只是传说，没人见过她，却单单让你姨夫见了，他可真是个有桃花运的人！"姨妈说这话时面带微笑，没有丝毫的妒忌，相反倒是有一点炫耀呢。这真让七斗大惑不解，不过她也不想追问个究竟了。七斗把一杯草莓汁喝完之后，姨妈马上倒来了第二杯。她又要第三杯时，姨妈脸上现出十分满意的表情。等到她三杯落肚，仍然没有尽兴地举着空杯子朝向姨妈时，

姨妈干脆就把整坛草莓汁捧了来。七斗开怀畅饮，她从来未喝过这么芬芳醇香的草莓汁。

七斗觉得身上暖洋洋的。她醉了，很想睡下去，便靠着椅子打盹，觉得舒服极了。她这样不知度过了多长时间。当她醒来时，发现屋子里已经十分灰暗了，空气中有一股草莓果汁的味道。两个表弟正在外间屋补鱼网，而姨妈则在做饭。七斗友好地跟两个表弟打招呼。他们显出一股成年人的羞涩，仿佛七斗是他们的妹妹似的。七斗问姨妈："姨夫去哪里了?"

"他一见老家来人就哭。他在这好像过不惯，想老家，在那里的日子他没过够。谁知道他欠那里什么。"姨妈完全以局外人的口吻陈述姨夫的忧伤，似乎已经改了斤斤计较的毛病。

"可他为什么要到树下哭呢?"七斗不解地问。

"我们是从有树的地方来的，要想回老家，也必须从有树的地方开始出发．听说在树下坐上几万年，又可以回到原来的地方了。"姨妈风趣地说，"他要走就走他的，我在那没什么念想的，我的两个孩子都在这里。"提起孩子，七斗忽然想起什么似的，她说："姨妈，还记得那年你带我去给成美娣老师踩生的事么? 其实，那不是你踩的生，她欺骗了你。"

"我早就知道了。在我来这里的路上，我就知道我没有给她的双胞胎踩上生，不然那天中午怎么会出那样的事呢? 那天太平常了，我一点预感都没有。走时我一点儿也没准备，全家人上路后才发现两手空空。唉——"姨妈叹了口气，似乎仍在为那个不幸的中午难过。

七斗正想安慰姨妈点什么，然而姨妈转身离开了。两个表弟也忽然不见了。七斗孤零零地走出屋子，天黑得什么都无法看清，没有丝毫的月光和星光，仿佛那里本没有月亮和星星。七斗毫无目标地向前走。她碰到了姨夫，姨夫悲戚地问："你就走么？""姨妈不想留我了，她不见了。""向前走吧，你很快会到老家的。"姨夫的声音听起来十分苍老，黑暗中七斗看不见他的脸。"你是去树下哭去了？"七斗好奇地问，姨夫忧郁地说："你管好自己的事吧，走吧……"

七斗一直朝前走去，这时天色微微转明，灰白的色调又使她能看到周围的景色了，她仿佛是来到了一片茂密的森林中，在那里的树下她发现了一片片散发出幽香的花朵，后来她走出了森林，闻到了黑龙江水潮湿的气息，这时天色已经由灰白转为银白，她看见了太阳光下自己生活的那个农场。

七斗醒来时满脸都是泪痕。多米站在炕沿那里十分乖巧地望着她。"你醒了。"张怀忽然抓住七斗的手呜咽不已，"昨天晚上我简直……我是个畜牲！"七斗抽回自己的手，她不想听他的忏悔，尽管忏悔很动人。"你有些发烧，刚才还说胡话来着。"张怀把手放在七斗额上。"我去了一个遥远的地方。"七斗喃喃自语，"亲人们都在那里，真幸福啊。"

"求求你别这样说胡话了，我要悔断了肠子了。"张怀终于落下了眼泪，多米好奇地看着大人们的举止，一副观察家的姿态。张怀连忙指令儿子："多米到外面玩去。""别让他离开我，我的多米。"七斗无力地用手抚摸着多米的脸蛋，多米看着母亲满脸的泪痕，他毫不动心。"你真像个船

长，长大后你会当船长的。”七斗含糊不清地说着，她又昏睡过去了。

七斗再次醒来时看见葛兰姝老太太像垃圾堆一样摊在她身旁，七斗闻到老太太身上的酸臭气了。她已经有许多年没有洗过澡了。这是下午的时光了，透过玻璃窗七斗能隐约看见天空中倾斜的日影，葛兰姝老太太为她拔过了火罐，她发现自己的胸口到处都是暗红色的圆形的印迹，仿佛谁在她胸上烤过饼似的。多米和张怀都不在房间，七斗觉得轻松多了，她支撑着坐起来。葛兰姝老太太吐了一口痰说：“这是昨夜去麦地落下的病。麦地总不是轻易就能去的，我年轻时也得过这样的病。”

“我的病与麦地无关。”七斗非常不喜欢葛兰姝老太太讲起往事的那种口气。“那是啊，你的病只有你自己才最懂得。”葛兰姝老太太很不高兴地下了炕，窸窸窣窣地朝门外走去，七斗听见她一出门就大惊小怪的叫嚷声：“谁家养了这么肥的一只花母鸡，快成了精了，连人都不怕！”七斗明白葛兰姝老太太是遇见多米了。

六

不用朝远处的山张望，只消看看葛兰姝老太太房前的那两棵松树的针叶，便知道秋天是真正来了。针叶已经变黄，风刮得稍微有力量的时候，有的针叶就朝地面飘落下来了，当然，它们大都落在废弃的马车旁边。黑龙江源头的江水显得更加沉静，无风的时候真的平静得像面镜子。早晨和傍晚的气温都很低。七斗明白轮船即将结束航行的日

子了。不久黑龙江将会被冰雪所覆盖，漫长的寒冷会像饿死鬼一样紧紧地缠住他们。麦子必须要收了，那些磨得又光又亮的镰刀全都挥动起来了，全农场的人都在麦田里劳动着。男人们在前面割麦，妇女们跟在后面打捆，而孩子们则在后面拾麦穗。阳光宁静地照耀着麦田上的人们，他们躬身劳作的形象就像一群在大地上祈祷的教徒一样。

病后初愈的七斗仍然穿着亚麻布的银灰色长裙子，那秀美的小腿裸露着，微风吹过时裙幅向上旋起，她就有一种飘然若仙的感觉。为了劳动方便，她把辫子盘在头顶，这装束同她在船上当服务员时没什么两样。多米同那些拣麦穗的孩子们在一起，不过他并不劳动，只是呆呆地站在他们中间，似乎是在为那些好看的麦子而惋惜。麦子入场后，麦地只有一片短短的麦茬浮在上面，那就像把一个人的头发剃光了一样难看。那时麦地里只有悠闲的鸡会走来走去地觅食，一览无余的麦地似乎再没有什么秘密可言。等到冬天出其不意地来到时，麦茬上就会挂上霜雪，麦地就跟别的土地没有什么两样，只是一色的清白了。多米最憎恨这冬天。他害怕冬天，虽然他生于冬季，最早呼吸到的是冬天的气息，但他对冬天仍然无丝毫的亲切感。七斗清楚地记得多米从窗户向外第一次望见冬天的雪景时“哇哇”大哭的情景。

麦地是农场承包的一项内容，所以大家都干得很卖力。秋后分红时家家的积蓄又会有所增加。对于农民来讲，这是十分温暖的事情。七斗在此生活的几年间已经深刻地领略到了这种生活气息，并且不由自主地喜欢上了它。她给麦子打捆的动作娴熟而利落，她的男人在前面割麦也是最

快的一个，夫妻俩配合默契。有一刻七斗望见丈夫那虎背熊腰的坚实背影时，忽然间原谅了他所有的罪过。

一连几天都是晴朗的日子，真是天公作美，麦子顺利地收割完毕了。由于日光的辐射，人们的脸色显得更加黑红了。大家开始把麦子运到场院里翻晒，晒好以后放在脱粒机里脱粒。只要脱粒机的马达声响起来，孩子们就兴高采烈地到场院里围观，但多米却很害怕听这种声音。每当脱粒机的声音传来时，他都要不顾一切地冲出房门，朝黑龙江的源头跑去。他很清楚离脱粒机远的地方那声音才会微弱。这样，七斗不得不在背后跟踪着他。他跑到源头那个埋在乱石中的标有"0"的红字木牌旁边，很委屈地哭着，仿佛谁欺负了他似的。到了这种时候，七斗不得不陪伴着他度过难熬的一星期，因为脱粒机要工作一星期。

山上的树叶大面积地改变了颜色。它们开始时呈乳黄色，之后它们被阳光晒成金黄色。等到几场霜下来后，有些叶子就成为猩红色的，树叶斑斓多彩的倒影映在水面上，仿佛江里流动着的都是油彩，七斗很喜欢看秋天的树叶。

房客画过了麦田，也画过了源头的江水，他是否画过了牲畜，七斗可就不知道了。自从他们在麦田亲昵过之后，他们之间很少说话了。现在每天给房客送饭的都是张怀，他笨手笨脚地常常把房客的饭给掀翻在地。七斗盼望着冬天早日来临，房客就该离开她家了。走时他会带着许多幅画，这些画兴许会被挂在谁家的墙壁上。可这又有什么意义呢？七斗了解到他是一个高干子弟，自幼学习绘画，两年前谈了一个女友，后来女友自杀了，他很痛苦才出门远行的。在这个国家中，他走到了北部的边缘，看来痛苦还很深呢。但

七斗知道这种理由后却对他产生一种蔑视，因为农民有了痛苦后唯一的排遣方式就是多干活，消耗掉自己身上所有的力气，使自己无力去痛苦。而像房客这种人却可以悠闲地花着钱四处游山玩水，这种解脱痛苦的方式未免有些奢侈了。七斗不知道自己怎么会有这种想法了，也许她现在是个地地道道的农民了，凡事都从农民的立场去考虑。

这天晚饭后七斗带着多米在院子中散步，碰到葛兰姝老太太的时候，她说她在冬天时就要死了，让七斗为她做件寿衣。七斗不以为然地答应着，因为葛兰姝老太太常常诅咒自己，说她何时何地要死了，可她活得仍然饶有兴味。她不停地搔着头发，说里面有虱子在喝她脑袋里的血，所以她才常常头晕目眩的。七斗便嘲笑她："没有虱子咬你，你也会天天头晕目眩的，你年轻时好酒么?""能喝着呢。"葛兰姝老太太的声音像老山羊的叫声一样沙哑，"我能喝一缸果酒。"

七斗知道老太太又要炫耀自己的酒量了，就不再和她说下去。七斗带着多米往家走的时候，发现房客正站在屋檐下等她。张怀不在家，这几天晚饭一过他就出门，直到夜深时才回来。七斗问他去做什么，他只是说四处转转。七斗并不觉得怎么奇怪，因为张怀在秋末的日子中经常这样神出鬼没，大概要有一周时间才会过去。家里只有房客，他不好好画画，出来做什么呢?

"我想和你说几句话。"房客看了看多米，对七斗说，"单独说几句。"

"多米进屋自己去玩，妈妈一会儿就来。"七斗让多米先进了屋子，她站在屋檐下问他，"你想说什么?"

“那天的事，我很抱歉。”

“我知道你会后悔的。”七斗忽然很恼火地说，“我也后悔了。”

“那就好。当时我把你想象成我过去的女友了。”房客说，“你和她长得很像。”

“可我从来不想代替什么人。”七斗已经有些愤怒了，她毫不客气地对他下着逐客令，“滚吧，趁我男人还不在这里，否则，他回来后我会告诉他你怎样对待了我，他会把你撕成碎片！”

“我正要走，我是想跟你道别的。”

“马上就走，不能在这里过夜！”

“我知道的。”房客说，“我还想告诉你，你很美。”

“比你那个自杀的女友还要美吗？”七斗不知自己怎么会变得如此尖刻。

“不，没有她美。”房客也很尖刻地说，“尽管你那么像她。”

七斗像赶一条野狗似地把房客逐出房门。天非常黑，房客背着旅行袋走了。七斗忽然想起他还没有付房钱和饭钱，但悔之已晚。不过，即便他付了钱，她也不会收的，因为他羞辱了她。七斗伤心地坐在炕沿上流泪。多米懂事地把一块毛巾递到她手里。多米问：“他走了？”“是的，多米，他不是我们家的人，他就该走。”“他是进山捕松鸡去了。”多米出人意料的说法倒提醒七斗，因为房客走时似乎并没有带着他来时带着的箱子，他会去哪里呢？他不熟悉路途，而且路途遥远，又没有马车送他。七斗忽然觉得事情不妙，连忙奔到房客住的屋子里，发现箱子还摆在炕上，桌子上

放着一些钱和粮票，有一封信压在水杯下。七斗展开那封信：

李七斗：

谢谢这些天来你对我的关照，我在这里给你们全家都添了麻烦，实在抱歉。你看到这封信时可能离我出走的时间很近，但请记住只需十分钟我就可以走到黑龙江源头。我从零公里处出发，顺流漂泊而下，我的生命即将这样结束。事实上你看信的时候我已经在水中了，我不存在了，这是我梦寐以求的结局。

有几封信代我寄出去。还有箱子里的二十八幅画，是我献给我的老师李圆桑的，他会到这里来取这些画的。这些画中有一幅是你的肖像，你如若喜欢，就留下来做个纪念。

余下的颜料和画笔留给多米。我留给他一件小礼物，藏在他的枕头下，让他自己把它找出来。

也许大家都认为我是为爱情而自杀的，就这么认为吧。我一生中最想干的事就是杀死自己。如今在这里我找到了勇气。谢谢你的友好。永别了。祝你幸福。

七斗看完信后忽然平静下来了。她打开箱子，她在一摞画的最上面的那张里看见了自己。她穿着银灰色的亚麻布长裙子，辫梢上的紫色发带像蝴蝶一样，她正站在麦田里，背景一片金黄。她的眼神既孤傲、忧郁，又有些温情和沉静。多年以来她第一次看清了自己。七斗把那幅画拿到自己的居室，多米正把一块手绢叠成老鼠的模样。七斗

对他说："多米，你的枕头下有件东西。"多米点点头，他把自己的枕头搬开，随之他兴奋地大叫起来："妈妈，有只松鸡趴在纸上！"

七

房客失踪的当夜张怀没有回来，七斗觉得情况有些不妙，到了子夜十二点之后，她便抱着多米到农场主家去询问情况。农场主的老婆是个满嘴长满大黄牙的瘦脸的中年女人，她最不欢迎比她年轻的女人来她家，仿佛她男人就是皇帝，她作为皇后要捍卫她的尊严似的。他们已经熄了灯，七斗犹豫了好久还是敲了敲门。

屋子的灯亮了，农场主将门打开。

"我和孩子能进来说几句话么？""来吧。"农场主态度和蔼地答应了，但由于他歪着脖子，又让人感觉到有些不友好。

多米显然是被瞌睡虫缠得有些支持不住了，七斗把他放在地上时他摇晃了几下，似乎就要摔倒在地，七斗便又把他抱在怀里。尽管多米并不胖，可七斗还是抱得胳膊发酸了。

"张怀还没有回来。"七斗强调说，"马上就要一点钟了，他从来没这么晚不回来。""他丢不了的，他这个大活人。"农场主似乎肺气不畅，咳了几声说，"你带着孩子回去睡吧，男人有时一个或两个晚上不回来睡觉是常事。"农场主忽然压低嗓音说，"我年轻时也这样过。"

七斗明白农场主指的是什么，但直觉告诉他张怀并不

是干那种事去了，何况张怀很少与其他女人打交道。七斗一阵心慌，真不知如何是好。这时多米在她肩头忽然说了一句："松鸡，妈妈，松鸡……"七斗便又想起了房客的事，便从容地告诉农场主："那个房客他去死了。""什么？他死了？！"农场主差点把脖子歪断，"你是说那个画画的？""嗯。几个小时以前他留下了一张字条，他说他要到源头漂流而下，我知道他不要人救他，现在他肯定已不在人世了。""七斗，我的仙人，你怎么不早告诉我出了这类人命关天的事！"农场主追悔莫及地说，"晚饭后我本要想去你家来着，我听见乌鸦在你家房子上叫了好一阵子，我以为不一定就是凶兆，咳。"农场主满面忧戚地说，"人家上面派他到这来画画的，大活人却死在这里，叫我怎么交待。""可他自己愿意死。"七斗说，"想死的人是救不住的。"

"我也听见有大鸟在咱房子上叫了，可那不是乌鸦，是松鸡。"多米此时清醒过来了，十分肯定地对农场主说。

"松鸡怎么会飞进农场？"农场主说，"你们全家人的脑筋都出了问题。我早觉得你们不能和葛兰姝这个老妖婆为邻居，她的疯癫传染给你们了！"

农场主进屋和老婆说了一会什么，然后他披着藏青色的夹袄拿着手电筒出来了。他说他要找几个男人到源头去看看，他让七斗和多米先回家去。

七斗他们走出农场主的家门时听见有的人家的狗在叫。多米很害怕狗的叫声，他紧紧地搂着七斗的脖子。大概是下霜了，夜很凉，七斗冷得直打哆嗦。被收割的麦地泛着一层青冽冽的银光，好像麦茬上结了一层薄冰似的。七斗心里忽然觉得很害怕，快步朝家走去，路过葛兰姝老太

太房屋的门口时，七斗的耳膜隐隐约约地漾开一阵马蹄声。这马蹄声仿佛来自遥远的天堂，像花朵的芳香一样迷人。

不知是否受了惊吓，多米再一次地流鼻血了。这一次出血量之大令七斗十分恐慌。她不停地用棉球给他擦血，沾了血污的棉球弃了一地，看上去像一片草莓果似的。多米大概也被自己吓坏了，四肢不断地抽搐，脸上毫无血色，眼睛就像惊弓之鸟似地转来转去。七斗觉得心里凉透了。她真不知这孩子究竟是怎么了。“多米，告诉妈妈你哪里难受？”多米脆弱地指指头，又指指自己的胸部。“是脑袋和心难受吗？”“嗯。”多米答应着，把手交给自己的母亲。七斗握着他冰凉的小手。她流着眼泪，倾听着外面的脚步声。现在她太需要丈夫了，然而直到曙光将要出现的时候他也没有回来。

像以往一样多米流过鼻血后就睡着了，太阳升起时他又恢复了常态。窗外刮起风，开始是微风，阳光仿佛随着微风起舞，天忽明忽暗，云彩多了起来。而当风速加强时，太阳就不见了，天阴沉沉的。七斗知道冬天要来了。树下的落叶将很快被积雪所掩埋。捕鱼的季节来临了。

天果然下起雪来。七斗站在窗前看雪的时候，多米很害怕地站在墙角里。冬天对于多米来说显得更加漫长了。农场里景色萧条，七斗望见葛兰姝老太太的房盖上一片乳白，那两棵高于屋脊的大树的枝桠上缀满了大大小小的雪团，鸡和狗都猫在窝里，路上也不见行人，屋前空地上的雪就显得十分干净和平展。

农场主大概仍未找到房客的尸体，雪降临后只要寒流下来，不消三天，黑龙江就会结冰封冻，那么他的尸首也

许要等到第二年开江时才可以找到。不过，那时，他也许被鱼给蚕食了。七斗不明白农场主为什么要去寻找一个死人，既然他是自己要死的。

上午十点多钟的时候农场里忽然驶来一辆吉普车。在这里，除非有大事才会有这种车来到。七斗听见车声后一阵天旋地转，她仿佛预感到车是为她而来的。她心惊肉跳地抱着多米走出屋门，迎面正碰到葛兰姝老太太。她穿着一身黑衣，蒙着一块黑头巾，看上去就像要参加葬礼一样。"昨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了？"她含糊不清地说，"早晨我一起来就觉得要出事了，天下雪了，上面又来了车，这日子可怎么过才好。"七斗没有回答她什么，任老太太自己在雪地上蹒跚而行。葛兰姝老太太在雪地上的形象就像一头熊一样，一头笨而蠢的熊。

七斗接近那辆吉普车的时候，发现围观的人都在朝她张望，她更加确信这车是为她而来的。大家的目光被雪花映衬着，显得格外遥远。"这就是他的老婆，她抱着的是他们的儿子多米。"七斗听见农场主的老婆对一个穿制服的陌生人介绍着她和孩子。

"你丈夫张怀被拘留了，你可以给他收拾几件过冬的衣服。"穿制服的人口气冰冷地说。七斗知道张怀是犯了案子了，可她不知道他会作什么案。杀人、放火、偷盗还是强奸？"他为什么？"七斗十分镇静地问。"你真的不知道吗？你男人在深山里种了毒品，他去收它时，被发现了。"农场主的老婆迫不及待地道出详情。

这么说，张怀这几年做过毒品交易了。难怪他在每年的春秋之季经常早出晚归呢。可他没有留下一丝蛛丝马迹。

“我们奉命到你们家搜查。”穿制服的人一副例行公事的样子。七斗点点头。

搜查过程是复杂而单调的。许多人都围在外面观看，七斗不明白张怀为什么要这么做。“他一定是疯了。”她想。

被搜查后的房间像是经过了一场混战，房间里零乱不堪，几个好心的妇女马上进屋流着眼泪帮助七斗整理东西。他们一无所获。七斗把丈夫的几件棉衣找出来包在一个包袱里。这时候葛兰姝老太太忽然捶胸顿足地晃进屋子里，她大叫着：“你们不能抄我儿子的家，他种毒品是我叫干的，你们要抓就抓我走吧，你们把我的儿子放回来！”七斗目瞪口呆地看着她，老太太的样子像个幽灵。“她是个吸毒的人。”七斗恍然大悟了。“你们要抄家就抄我的家，我是个抽大烟的，我儿子是为了孝敬我才进山种大烟的，这不怪他，你们放了他！”老太太嚎叫了一阵，忽然一阵气短，她“噗”地一声倒在地上。七斗上前扶她起来，她明白老太太将不久于人世了。

穿制服的人马上带着人去搜查葛兰姝老太太的房间，结果他们在镜框后面、水缸下面和炕沿里都搜出了毒品。七斗几乎支持不住自己的身体了。她觉得几年来平静的生活在这个雪天中彻底被粉碎了。她几乎很难接受这一桩桩突如其来的事实。张怀既然是她的亲生儿子，老太太为什么还要虚假地陈列她丈夫生前使用过的那驾马车呢？七斗站在大雪中，第一次感觉到雪花像毒品那样可怕。

八

房客的尸体没有找到，而葛兰姝老太太却很快变成一具尸体了。老太太穿上了七斗为她缝制的寿衣，她的那张画像如今成为遗像悬在灵位的上面。大家都来悼念她，有的还为她戴了孝。她的儿女们商议着葬礼该怎样才能办得节俭而又隆重些。七斗当然也参与了他们的商议，他们并不介意自己的老母亲有了张怀这样的私生子。在他们的心目中，母亲永远都是母亲。他们在处理那架旧马车上产生了分歧，女儿们主张把马车烧毁，让母亲带了去，而儿子们则认为母亲如果真的不喜欢他们的父亲，那虚假的马车就用不着让老太太带走。但最后还是女人们的观点占了上风。

初雪之后的天空很晴朗，葬礼在屋前的空地上举行。无论是人的穿着打扮还是自然界的颜色都是肃穆的黑白两种，苍凉而空寂的墓地被白雪覆盖着。农场主给葛兰姝老太太的追悼词简短极了。他说："她是我们这里最高寿的长辈，如今她到天堂中去长驻，让我们记住她的美德，祝她一路顺风。"接着，葛兰姝老太太的长子摔碎一个被纸灰染成乌色的丧盆，已经载好灵柩的停在门口的马车就徐徐启动了。哭声"嗡嗡"地响着，就像许多蜜蜂在叫一样。七斗同葛兰姝老太太的儿女们走在一起，她低着头，听着四匹红马前行的蹄声。那遥远的蹄声又回归于她的心田，她知道自己从来都行走在马蹄声声的道路上。马车出发的时候葛兰姝老太太屋前的旧马车就被烧着了，桔黄色的火苗

灿灿跃动，这使马车有了一种生气，马车的轮廓显得从未有过的分明。

人们从墓地回来时，太阳已经正当头顶了。正午了。阳光直射着大地上的白雪，雪地散发着异样的光辉。大家不约而同地来到葛兰妹老太太的房屋前，从马车的废墟里散发出一股浓浓的烟灰味。人们觉得这毕竟还是有些凄凉，所以有人又哭了起来。等到残存的泪水都释放出来后，大家认为该纪念的都纪念过了，也就心安理得地回家做午饭去了。

七斗回到家里，脱去了令人窒息的丧服。多米正坐在小板凳上玩耍房客遗留下来的那些画笔。

“妈，葛兰妹奶奶犯了什么罪？”多米不解地问母亲。

“她什么罪也没犯，她是一个好人。”七斗说着，便到厨房里生火去。多米扔下画笔，跟到厨房里，声音十分微弱地说：“她要是没犯罪，为什么要把她装在棺材里？”

“因为她累了，要休息了。”七斗无可奈何地答道。“可她为什么不在自己的炕上休息，为什么要被送到墓地？”多米仍然穷追不舍。七斗把火生起来后，仔细地看了看多米，然后拉住他的胳膊说：“在农场里睡觉太吵了，墓地里却很安静。”“那我什么时候也能去墓地睡觉呢？”多米的话刚一出口，七斗就吓得面色苍白，她把手指竖在嘴唇上“嘘——”了一声，示意多米不要说下去。多米更加困惑不解了。“你是不会到墓地睡觉去的，你还很小。”七斗小声地对儿子说，她诚惶诚恐得就像在保护一个美丽而脆弱的花瓶似的。“我不是好人吗？”多米怏怏不快地说，“所以我不能到墓地去睡觉，可是松鸡也能去墓地，松鸡晚上就睡在

那里。”多米眼泪汪汪地离开了自己的母亲，肯定去找地方流泪了。他自幼就不喜欢把眼泪流在别人面前。

七斗无心做饭，坐在火炉旁，觉得脸有些发烫，那一定是炉火照映的。她很不理解多米为什么这几天话格外多，这孩子的一举一动都令她费解。然而多米仿佛存心要累垮七斗似的，他再一次地走进厨房来和母亲说话。他已经流过眼泪，眼圈微红着。“妈妈，爸爸什么时候才能回家？”“哦，我想快了吧？”“他犯了什么罪？”“他非法种了大烟，在深山里。”“他为什么要这么干？”“他为了葛兰姝奶奶，她喜欢抽大烟，如果没有它，葛兰姝奶奶早就死了。”“爸爸做了好事，可却被带走了。”多米说，“我长大了也要给妈妈种大烟吗？”“不，妈妈不抽大烟。”七斗抱住多米，忽然觉得心口一阵被刺伤的疼痛，她的额上沁出汗珠，又湿又潮，整个头颅就像感染了大雾似的。

七斗哄着多米到炕上睡觉，因为她觉得这孩子的脸色比雪还要苍白。多米很温驯地将头挨在枕头上，他很快睡着了。七斗觉得十分困倦，便也将头挨在枕头上。迷迷糊糊中，忽听有人叫她，她循声望去，见灰蒙蒙的天色中葛兰姝老太太正挎着一只篮子走在路上，路两旁到处是荒草，没有村庄，也没有其他行人和太阳，七斗忽然很害怕。“你才走，为什么又回来了？”七斗不安地问她，“那里难道不合你的心意吗？”“我忘带了一样东西，如今我取了来。”葛兰姝老太太说着，将篮子的盖打开，七斗凑近前一看，不由大惊失色地叫起来：“你不能带走他！”原来篮子里装着多米。“你不要哭，他愿意跟着我走，就让他来吧，你回自己的老家吧。”葛兰姝老太太说完，忽然从七斗的眼前像云

烟一样消逝了。七斗晕倒在路上，等到她苏醒过来时，发现自己正躺在农场的家里，而多米则乖乖地睡在她旁边。七斗觉得这个梦很不吉利，她便往门槛上撒了一道灰，据说这样死者的灵魂永远也回不到家里。

七斗给门槛撒过灰后突然听到外面闹哄哄的。她连忙穿上衣服出了门。冬天夜长日短，天色已经不明朗了，许多人正聚在麦地那里起劲地谈论着什么。七斗朝人群走去，半路上她碰到了农场主。农场主说："那个房客有了下落了，现在你赶快把他留下的那些信交给我，等到领他的人来了，我就交给他们，这能证明他是自讨苦吃的，而农场的人并没有亏待他。""他还活着？"七斗觉得这消息十分不可信。"他被人救起来了，就在小马场那里，不过他上岸后成了疯子。""他的运气可太糟了。"七斗遗憾地说，"他疯了，他就永远要活下去了。""你这是什么意思？你觉得他死了好吗？"农场主将脖子差点歪到岔路口，他显然是愤怒了。七斗明白农场主的心情。她领着他到了家里，将农场主需要的那些信全都给了他。

暮色越来越浓，所有的房屋都像破旧的战船一样正在往深不可测的海水一般的黑暗中沉去。

九

冬季的渔汛期到来的时候，黑龙江已经被气势磅礴的寒流给冻结得严严实实了。鱼大概失去了浮出水面的机会，而对着一个个圆口的冰窟窿时就毫无防范地聚集在那里。而那正是捕鱼人所期待已久的梦想。鱼网正浮游在冰窟窿

正下方的水里，前来汇集的鱼群大都遭受了挂在网上的厄运。这样说来，人远远比鱼要狡猾得多。在冬季里除了吃那些热量很大的羊肉之外，还要吃到鲜美的鱼肉。任何人都不会错过捕鱼的机会的。何况渔汛期说走就走，大家必须争取时间。

张怀并未回到家里，但因为他种植毒品只是为了孝敬葛兰姝老太太，所以七斗认为他不会有太长的刑期。只要农场主一进城办事，总会带回来一些关于张怀的好消息。大家都猜测，出不了这个冬天，张怀又会回到农场里。他的过错不过就跟偷花的人的过错一样微小而充满美丽，所以谁也不会真正把他当成犯人。

尽管张怀并不在家，七斗还是同其他人一样到江上捕鱼，多米独守在家中。她白天捕鱼，晚上补网，而如果逢到鱼上网比较勤的时候，她有时候晚上也不回来。她同其他男人一样穿着笨重而暖和的皮袄，带着火盆和冰钎守在江面上。从她的目光中，人们都可以看出她不需要任何帮助，尽管有那么多人想帮助她。

多米喜欢吃鱼，尤其喜欢吃鱼子。所以七斗每次捕鱼回家都拣那些肚子又圆又大的鱼先开刀。有些大鱼的鱼子足足可以装一小碗。多米喜欢吃蒸鱼子。鱼子里只加少许的油、盐和葱，等到蒸笼打开时，白色的蒸汽挟着香味散尽后，那碗鱼子就像黄金一样金灿灿的，多米总是把它们吃得一粒不剩。

七斗如果在江上守夜时，就叫多米一个人睡在家里。每次她问多米夜间一个人睡觉怕不怕时，多米总是回答："我不害怕。"七斗相信他说的是事实，所以她就把火炉的门关

好，把多米反锁在家中，但她总是在凌晨两三点钟就赶回家里，她还是放心不下多米。每次回来她都发现多米呼吸并不均匀，他肯定是在装睡，尽管他闭着眼睛，但七斗还是观察得明明白白的，小孩子做把戏毕竟稚嫩了些。因为有了这个发现，七斗在夜里就不守江了，何况仓房中的鱼足够一家人吃一个冬天了。

渔汛期持续了一周之久。七斗收网回家时觉得疲惫极了。她的兴奋和企盼都给了那些僵死的鱼了。冬天的日落时分经常会出现血一般鲜红的晚霞。那是太阳沉入地平线溅起的猩红色的芬芳，西边的天际就像花园一样绚丽。它在苍白的天际中格外令人瞩目。玻璃窗被夕阳涂得一片橘红。多米看到这种景象时总是不由自主地说："玻璃变成红色了。"

渔汛结束的当夜张怀回家来了。七斗一点儿也不感到吃惊，多米也一样，仿佛这是他们意料中的事一样。他们像过去一样对视了许久，并不说话，那种特有的默契又恢复在他们中间了。七斗为丈夫做了米饭和鱼肉，然后告诉他家里分了两只羊。张怀一边吃饭一边问："麦子钱分了吗？""还没有，农场主说他只是拿到了欠条，没拿到现钱。"

"农场主这个歪脖子，他做事总是不考虑后果，不拿到现钱怎么能卖掉麦子？"言下之意，农场主上了别人的当。如果真的那样，全农场的人可要遭殃了。但七斗并不愿意把事情想得那么坏。她慢声细语地劝说："管他去呢，反正日子总能过下去。"

他们在一起又谈论了葛兰妹老太太的葬礼。七斗把过程的每一个细节都完整地介绍给他。他饶有兴味地听着，似

乎并不特别难过。“你是什么时候知道她是你亲生母亲的?”“是她自己告诉我的。”张怀说,“我懂事的时候她就告诉我了。”“你种大烟究竟有几年了?”“十几年了,从来没被人发现过。这次是猎人给发现的,是在春天发现的。他们等到秋天时估计有人要来收获,所以就派人在那捉我。”“你的心里可真能藏住事。”七斗嫣然一笑,“多米已经四岁多了。”“其实谁的心里都藏着点事。”张怀并无意指责七斗,但七斗还是有些不自在。她就马上以女主人的身分起身收拾碗筷,等她洗涮完毕时,夜已经很深了。多米先自睡着了,张怀和七斗熄了灯,然后他们在黑暗中窸窸窣窣地脱衣服,那简直就像给鱼刮鳞一样耐心。他们慢悠悠地使自己成为裸体,然后拥抱在一起。他们的热情就像炉火一样熊熊燃烧。当他们饱尝了温暖和幸福之后,他们都觉得好日子又回到他们中间了。七斗蜷伏在丈夫腋下悄悄地问:“在那里有人打你吗?”张怀没有吱声,她以为他是太累了,但她还是抑制不住自己的好奇心又提了一个问题:“在那里吃过肉吗?”“吃过一次,是在汤上面浮着的白肉,只有两片。”张怀温存地抚摸着妻子的肩头说,“睡吧。”

“我还想告诉你,那个房客他自杀不成,被人在小马场救起,他就成了疯子了。他离开我们家时留下了饭钱和粮票,他给我画了一幅画,也给多米画了一幅。”“他现在回省城了吗?”“听农场主说被他的老师给领走了,三天前就走了。”“噢,这太糟糕了。”张怀叹口气。“明天我给你看看那两幅画,你要是不在意,就挂在咱们家的墙壁上。”“我用不着看也能知道,他画的你是穿着裙子的样子的,而他给多米画的肯定是一只松鸡!”七斗听完,忍不住“哇”

地叫了一声，她真没想到丈夫如此精明过人。

全农场的人对张怀的归来都不表示惊奇，农场里经过一阵骚动之后更显得无比宁静。冬天的风从更北的地方席卷过来时，每一家的炉火都显得从未有过的兴旺。玻璃窗上挂满了奇形怪状的霜花，农场的孩子们就守在窗户前猜测霜花是什么变的。老人们坐在暖暖和和的炕头上捧着烟袋美滋滋地享清福，年轻的女主人忙了这餐饭，又忙下一餐饭，每一家的屋子里都荡漾着好闻的菜香味。男人们呢，他们大都套着马车上山拉烧柴，当然也有的专门去打猎的。如果谁有幸猎到了狍子这样比较大的动物，那么全农场的人都能尝到狍子肉的味道，猎人们是不吝惜自己的财产的，何况是吃的东西呢。

人们体体面面地过着日子。冬天的雪花殷勤极了，大家常常在一觉醒来之后发现天地间又是白茫茫的了，当然是又一次下雪了，人们便动手清理门前的积雪。春节越来越近的时候寒冷也就更加逼人了。人们开始忙过年。男人们出去采买，他们套着马车到城里去买酒、糖、烟、彩纸等东西。女人们进城很不容易。因为她们永远忙不完家里的那些活：蒸年干粮、粉刷墙壁、给炕面涂油漆、糊灯笼、给孩子缝新衣……等到女人们忙到腊月二十六七，然后悉心想想还有什么遗漏的事情没做时，她们就不得不进一次城，譬如买香为祖宗上供，买一捆烧纸为已故的亲人送纸钱，给自己的女儿买上几条鲜艳水灵的发带……总之，过年就是不停地忙，忙得人马不停蹄，但心里却都是热乎乎的。

卖麦子的钱最后还是兑现到大家手中了，这是腊月二十九的时候，家家都有了积蓄，人们过年的兴趣就更浓了。

农场主再一次树立了他在人们心中的威信，当然下一届的场主还是他了。

除夕过得十分热闹。一整天都没有风，人们穿着新衣在家做午夜的年饭。子夜时爆竹声连成一片，好像所有人家的日子都过得火爆爆的。七斗一家显得从未有过的和气。张怀似乎已经不再追究多米的身世了。他用彩纸给多米叠了无数飞机和轮船，以致于临睡觉时多米指着这些飞机和轮船说："这么多的飞机我们可以上天了。""我们不上天。"七斗赶忙纠正多米的话，因为除夕最忌讳听到这样不吉利的话。然而多米却兴冲冲地补充道："那我们就乘着轮船到地下去。""轮船不在地下。"七斗强调着。"船是在水上走的，水在地下，所以船也在地下。"多米无法领会母亲的意图，他很固执地纠正了母亲的错误，然后就把纸飞机和轮船放在枕头边睡去了。七斗望着多米身旁这些暗示着远走高飞的飞机和轮船，忽然觉得这些不祥的东西也许会带走她的多米，她流泪了。

除夕夜是不该流泪的。七斗一边流泪一边安慰自己尽快把泪水止住。张怀像守灵人一样沉默不语地守着七斗，一个农民在除夕夜守着自己的老婆想做些什么那是不言自明的事情。张怀的眼里流露着忧郁，但更多的却是渴望。可七斗的泪水却比春日那融化的雪水还要难以抑制，她简直不明白这是怎么了。她仿佛是坐在了夏日的江岸上，黄昏时分的霞光折射在江水中，她看着靠岸的轮船而顿生无穷无尽的伤感情绪。

天还没有亮。黑夜是不肯这么快就消逝的。黑夜如果不裹挟些人世间的温情，它是不肯离开的。何况是除夕之

夜呢，有那么多的男人和女人睡在属于他们自己的房屋中，黑夜安静地为他们制造了愉悦的气氛，它如果得不到报答，怎么会轻易离开呢？不会的。

七斗心想，快止住泪水吧，黑夜要在每一家门槛上收到温情才离开，那么就尽快止住泪水吧。丈夫等待着她，他就像一个少年在黄昏时刻等候鱼咬钩一样耐心。他是温情的，她要回报这种温情，在这个特殊的日子里，必须止住泪水了。七斗一边擦拭着泪水一边脱衣服。张怀静静地看着她，神色明朗多了。他像是一个挨过饿的人看着满仓的粮食一样心情踏实、愉悦。他也呼应着七斗，脱掉上衣，把衣服抛在柜子上，然后看了看七斗。七斗冲他笑了笑。张怀便也冲七斗笑了笑。他们认为是躺在一起的时刻了，便熄了灯。他们相拥着躺在一起。

"人和粮食一样。"张怀在七斗耳边轻轻地说，"粮食要去了壳才能吃，才好吃，人也一样。"张怀将头埋在七斗怀里，他梦呓般地说，"真香。"

他们在一起重温了那种无法言说的美丽的温情。他们似乎有些疲倦了。天大概就要亮了，黑夜带着全农场人的沉甸甸的温情满意地离去了，单薄苍白的白天即将到来。必须睡上一觉了，他们这样说着，彼此沉入了梦乡。

七斗在那个沉沉的梦乡中见到了那匹久违于她的白马，白马暴露在月光下，醒来后，她有一种说不出的忧伤。

十

年如同流水一般过去了。正月也过去了。正月一过，人

们就开始想念春天了，尽管春天的脚步还听不到呢。冬天实在太漫长了，那周而复始的单调的天色因它的苍白而令人觉得乏味和窒息。

有一段时间七斗怀疑自己是否在过日子。她感觉她什么也没过，生活中的许多东西都是停滞下来的。她每天面对日出日落时觉得十分木然。尽管丈夫和儿子都围绕在她身边，可有时候却觉得他们并不存在。她不知自己是否就要死了，否则怎么会有这种心境呢？她常常望着墙壁上挂着的那幅自己的肖像。她看着自己的头发、裙子和眼神，以及脸部的光泽，似乎感觉到有一缕阳光照耀着那幅画而，画家是怎么把阳光画进来的？七斗觉得十分神秘。

她的思想呈现出前所未有的空泛状态，她常常觉得茫然，不知道她每天做的这一切都是为了什么。她心慌、气短、多疑，有一次她见张怀擦拭猎枪时竟大喊大叫地说丈夫是要杀死她，吓得多米信以为真地跑出去给农场主报了信。从来不迷信的张怀也怀疑是葛兰妹老太太的鬼魂迷住了七斗的心窍，所以就请人为七斗做了一次驱鬼的巫术，但这似乎并没有使她的病有什么大的起色。

雪花冷落了大地的时候，这说明季节又要更替了。阳光有了些微暖意，太阳给人一种起死回生之感。玻璃窗上的霜花越来越淡泊了，这并不是因为屋里炉火照耀的原因，而是因为窗外的风在微妙地改变温度。

多米又一次地病了。这次他病得很厉害，除了流鼻血之外，他还浑身抽搐。农场的卫生员说多米得了重病，必须要送他进城看病了。七斗便和张怀连夜乘坐马车朝城里奔去，他们在日出之后赶到了散发着药水气息的医院。开

始是一位年轻医生给多米看病，接着又来了一个年长的人，他们的脸上的严肃表情使七斗很心慌，因为她不知道这是他们的职业表情还是多米的病很严重。总之，他们让张怀和七斗等两天再来确诊，因为他们为多米采了血和尿，化验结果并不是瞬间就能出来的。

七斗夫妇带着多米在一家肮脏的小旅馆度过了难捱的两天。等到他们再次去医院的时候多米似乎已经病好了，他一路上不停地说他想得到一支冲锋枪，张怀说他一定为他买一支。

他们走到医院时挂号室门口排满了人。他们一直朝医生办公室走去，在走廊里有许多病人愁容惨淡地走来走去。七斗推开医生办公室的门时，那两个给多米看病的医生戴着口罩走了过来。

“他必须转院。”年长的医生说。

七斗和张怀互相看了看，然后又把目光放在年轻的医生身上。

“这是他的转院证明。”年轻的医生说。

七斗和张怀绝望了，因为两名医生都在说同样的内容。

“他真的病得厉害吗？”七斗几乎是带着哭腔问的。

“妈妈，我要回家。”多来忽然把头贴在七斗的脸上，他显得很忧伤。医生给七斗使了个眼色，示意七斗抱着孩子走开，七斗便走到药房门口那里回避一下。约五分钟之后，张怀表情沉重地走了过来，低声对七斗说：“血的毛病。我得马上回农场取钱，我们要去省城。”

“穷家富路。”七斗说，“那点积蓄不保险，朝别人借一点。”

张怀点点头，然后就赶车回农场了。

他们从城里出发时是另一天的凌晨了。天还没亮，他们一家人坐在长途汽车上。油箱里溢出的汽油味使七斗有些恶心。多米在七斗的怀里熟睡着，黑暗中七斗只感觉她抱着一团热气。这热气是她分娩出来的。一想到这团热气可能会突然消散，她的眼睛就潮湿了。

他们要坐一天半的长途汽车才能到达通火车的小城。去省城这是唯一的路线。沿途七斗将会经过许多她生活过的旧地，包括惠集小镇，她的心情十分复杂。她不时地侧过脸朝窗外望去。其实她什么也看不清，外面灰蒙蒙的一片。她便靠着座椅打盹。迷迷糊糊之中，却见姨妈一脚踏进车门，她提着满满一篮子鸡蛋，见了七斗便说："天快亮了，你得吃饱肚子才行。"七斗便从篮子中摸出一个鸡蛋，然后剥开壳、吞了下去，但并没有吃出什么滋味。姨妈站在一旁絮叨地诉说她家的近况、还讲了姨夫，七斗因为累并没有很在意地听她讲话。姨妈却并不介意，她说够了，就和七斗摆摆手下车了。

七斗醒来时天已经亮了。黎明的红光正在天边鲜明地飘着。太阳快出来了，雪原泛着一股玫红色的光晕，树木盘根错节地交织着，呈现出冬日才有的单调和挺拔。张怀对七斗说："你该吃点什么才是。""我刚才吃了一个鸡蛋。"七斗说。"你刚才是在睡觉，你是糊涂了。"张怀说着，自己吃着烙饼。

太阳升起来了。周围的景色亮堂起来，七斗能看到很远的地方的山峦的剪影了。她的意识里突然闪现出白卡鲁山巍峨的身姿、那月夜下动人的风韵，她忍不住流泪了。车

上的乘客大都还在昏睡，所以没人注意到她的表情，而这一段时间张怀对七斗的伤感已经司空见惯了。

中午时汽车停在了一个林场稍事休息。饭后不久他们又上路了。据司机介绍，晚上七点左右会到达惠集小镇，而黄昏时则会经过鄂伦春人居住的地方。

残阳如血的时候汽车到达了鄂伦春人居住区的边缘山峰。那里似乎正在举行什么活动，有许多人正朝山上去。司机停下车，他说这一定是鄂伦春族有人死了，他要下去问一问，他有几个要好的鄂伦春朋友呢。司机一下车许多乘客也下来了，七斗抱着多米也跟着下来了。她一下车就看见山峰下那穿着狍皮衣的人群中站着一匹白马，这白马异常苍老，远远望去它并无威武之气。七斗走到近处，她看见一个猎人正走到马的身边，抚摸着马的鬃发。这时马忽然发出一声悠长的痛苦的嘶鸣声，把头扭了几下。它看见了七斗，七斗也看见了它，不管它多么老了，七斗还是认出了它的眼睛。“这是那匹小白马！”她不由自主地惊叫一声，人们便回头看她。司机显然和鄂伦春人混得很熟。他们告诉司机，这匹白马的主人在三天前打猎时被熊给舔死了。他们刚刚为他举行完风葬。按他的遗嘱，他将与这匹白马共生死，所以才来杀这匹白马。“可它已经是匹老马了，它活不过两年了。”司机说。

“它的主人死了。”七斗自言自语着。她紧紧地抱着多米，似乎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她浑身颤抖，跟着又说了一句：“小白马的主人他死了。”她那样子就像得了伤寒病似的。她低头对多米说：“妈妈的小白马和他的主人都没了。”然而多米并不回答。她摇晃了他几下，多米还是没有

动，他紧紧地闭着眼睛仿佛睡得很香，七斗这才感觉到怀中的多米已经冰凉了，那团热气已经远离她了。她的头晕了一下，就“扑通”一声倒在地上了。

七斗在鄂伦春人居住的撮罗子里休养了半月之后，便同丈夫回家了。他们到达农场时已是黄昏，初春的风吹拂着，他们望见了麦田和自己的房屋。他们还望见了葛兰姝老太太的房屋，房屋在两棵高耸的松树下显得格外温馨。

“咱们还会有一个孩子的。”张怀搂着七斗的肩头说。

“会有的。”七斗说完，她热泪盈眶。

他们打开封闭了很久的门，从门缝里掉下来一封信。七斗坐在门槛上把它拆开，她平静地看完信，然后将信又装好。

“没出什么事吧?”张怀问。

“我有一个小学同学死了，他叫火塘，我小时候和他一起到窑场拾过马粪。”七斗望着远方的景色说，“写这信的人还活着，不过他很害怕像火塘一样死去。从今天起我得为他的生命祈祷了。”七斗把福根寄来的信放在门槛下，然后她走到屋前的空地上，走到葛兰姝老太太的那两棵松树旁，跪在树下，双目微闭，双手合十。她似乎听到了黑龙江解冻的“嘎嘎”声。在这声音的背后正有马蹄声掠过树梢朝她袭来。

1990年12月8日写毕于北京十里堡

1991年7月改于哈尔滨

附录：

云烟过客

我向来认为人的受孕带着一种神秘色彩。生理卫生课上所学到的精子与卵子那种微妙相遇总是让我心里怀疑。因为那东西像泪滴一样柔软，像水珠一般晶莹剔透，像丝绸似的月光一样明滑，它们怎么能孕育出有着骨头的孩子？除非骨头也像血肉一样柔软。可骨头却是硬的，也许是大地的尘埃铸造了人的骨头，因为我越来越觉得尘埃像金属的碎屑一样粗粝。

一个人未形成前大约就诞生了灵魂。这灵魂在天地间沉浮漫游，选择它所喜欢的女人作为自己萌芽的温床。

这帧黑白照片上的女人当年十八岁。她坐着一条古旧的船从黑龙江的上游顺流而下到呼玛参加一个广播学习班。她出发的那个地点叫漠河乡，现在有人称为北极村，是个山青水寂有半年多的时间被白雪覆盖的村落。她是漠河

乡广播站的广播员。五十年代的广播事业同现在的电视一样令人眼红。她有着纯正的女中音，声音圆润甜美。那时她正在谈恋爱，这从她脸上温柔的表情可以看得出来。她很爱美，那优雅而浪漫的发式别出心裁，是她的纤纤巧手所为的。她不像其他姑娘让刘海齐齐密密地遮住额头，而是落下刘海的三分之二，让额头的右侧显露出来，大概她深知被云彩半掩的月亮才最美吧。

这个十八岁的姑娘在那年的冬天乘着雪橇被一个男人娶走了。她就是我的妈妈李晓荣。我确信在她拍这张照片时我就认定她是我的母亲了。我跟着她逆流而上回到漠河乡，在码头的黄昏中看见了一个有着高大木刻楞房屋的村落，我确信这将成为我的诞生地。于是我的灵魂开始依附在她身上，可她对我这个淘气的小精灵颇为轻慢，并没有在婚后将我首先放入她馨香的爱床，她生下我姐姐三年后，这才把挥之不去的我接纳了，所以我在出生时难为和折磨了她一下，不是“顺生”，而是“逆生”，那时她的刘海一定被生我时所遭受的巨大疼痛而沁出的汗珠打湿了。

我的父亲叫迟泽风，一九三七年出生于山东海阳县。兄弟三人，他是长兄，同那个时代大部分的山东移民一样，祖父祖母在他们年幼时带着他们出关，带到黑龙江的帽儿山乡。他们的目的一定不是淘金，而是为了糊口，能吃饱饭大约是穷苦人家的最大心愿。我祖母给大户人家洗衣服，祖父干一些其它零活维持生计。父亲童年时放过牛、砍过柴，没有挨过大地主的皮鞭，却经常遭受自己父亲皮鞭的抽打。这并不是由于他偷懒或做了坏事，而是因为曾当过一段掌柜而落魄后的祖父流落他乡心生郁闷时的一种排遣方式。

三十年代的东北是伪满洲国的时代，我奶奶就死在这个年代。据说是日本鬼子投下的一枚炮弹爆炸后吓破了她的胆，从此后她就战战兢兢，一病不起，撒手人寰。

祖母去世后，祖父无力独自拉扯三个儿子，于是把父亲送到了哈尔滨他的四弟家中，父亲在哈尔滨读了小学和中学，他的学习成绩一直很好，而且有着良好的音乐禀赋，他准备毕业后报考音乐学院。而父亲的四叔当时家境也不富裕，他在兆麟公园看大门，又多子多女，所以父亲在校时经常受到断炊的折磨和污辱。那时他寄宿在学校，由家长来交每月微薄的伙食费，逢到月底，经常是父亲提着空饭盒来到买饭的窗口时，伙夫就用勺子敲着盆边说："迟泽风，停伙了！"父亲向我描述这一幕情景时眼睛里泪光闪闪。

无钱继续求学，就在开发大兴安岭的那一年，父亲毅然决然地报了名，事先没有同任何人商量。以至于他来到哈尔滨火车站即将北上时，四爷爷方从父亲的同学那儿听到消息，他们赶到火车站，四奶奶送给他一双七毛钱买的球鞋，而四爷爷脱下了当时穿在身上的惟一体面一些的中山装，我不敢设想那种送别场景。父亲做事干净利落，富有主见，他拒绝送别，把一切感伤都留给了自己。父亲离开哈尔滨后就再也没有回来，他与亲人的告别竟成了永诀。

父亲到大兴安岭后参加了放映队。他经常坐着雪橇带着放映机和拷贝在茫茫雪原中穿行。他热恋上了酒，同时在漠河乡热恋上了我的妈妈。他在与母亲恋爱时耍了个小小的滑头，他说他比母亲大两岁，而婚后又宣布大四岁，待到爷爷来到大兴安岭，彻底揭穿了他年龄的谜底，他属牛，生于一九三七年正月二十四，比母亲整整大六岁。也就是

说，十八岁的妙龄母亲嫁给他时，他已经二十四岁了。我常常拿这个话题取笑他。

有谁能拥有一张真正的初来人间的照片呢？幸运的孩子所有的照片顶多不过是在哺乳期间光着屁股爬行的姿态，更多的是在百天或周岁的纪念日上体体面面地穿着衣裤，戴着肚肚兜的形象。女人在临产时四肢一定因为疼痛而不停地抽搐扭曲，我常常觉得那会组成受难的十字架形象。当一个成熟的婴儿的头颅冲出子宫，微微地向人间报告出他（她）欲来的消息时，分娩的女人的双腿一定像两片湿润的绿叶一样鲜润可爱。双腿间欲出的婴儿的头颅，组成了这世上最圣洁的花朵图案，如果有谁能拍下这样的情景，一定能成为摄影界的杰作。

我出生前有一个小小的序曲，那就是母亲曾梦见过一颗星星扑到她怀里。民间有“梦星得贵子”的说法，而且我上面是个姐姐，父母料定我是个男孩。于是父亲事先杀了家里的一头不足百斤的黑猪，请朋友们来吃肉喝酒，提前庆贺我的到来。一九六四年正月十五的黄昏，我母亲有了生产的迹象，这是汉武帝的生日，俗称“元宵节”，也有人称为“灯节”，家家户户都要将莹白的冰灯点起来，将大红的灯笼高高挂起的时候，我嗓门很大地哭着来到一面土炕上，来到一个人烟稀少的冰雪世界。我猜想父母在辨明我的性别后一定大失所望，那口黑猪也是因我而白白提前送了命。

父亲给我取的大名叫迟子建，因为他喜欢读曹植的《洛神赋》，乳名迎灯。因为我降生的那一时刻一片昏暗，灯节的光焰还未闪耀出来。这个乳名一直令我喜欢。

我母亲说我幼时极其难看，一点也不招人喜欢，爱哭而不爱洁，她给我发明了一种肚肚兜，称它为“转兜”。也就是把一块圆形的布锁了边，中间挖一个洞，容得我将头钻进去。奶汁、唾液或鼻涕弄污了胸前的那一片时，就把它转到一侧，让干净的再回到我胸前，这样她能少洗几次肚肚兜。我怀疑盛夏时节我戴着“转兜”一定有成群的苍蝇跟着我飞翔。

我幼时同父母一起去过十八站、三合站，在三合站的日子我一点记忆也没有。最后我们定居在永安，也称大固其固，未满六岁时我又被母亲给送回漠河乡，同姥爷姥姥生活在一起。

二十多年前大兴安岭的火车只修到塔河。所以若是想回漠河，夏天可以坐船，冬天只能乘长途汽车。船在我的心灵中向来是一件美好的事物。因为坐船悠闲而风光。婚后离开家乡的母亲几乎两三年就要回一趟老家，她通常是带着姐姐和弟弟去，我和父亲则留在家中。大约是六岁的夏季，母亲又决定回漠河了，这次她把我也带上了，我们乘坐长途汽车奔三合站去赶每周两次的客轮。我用胳膊挎着一只篮子，里面放着一只花母鸡，筐口用纱布缝上，只留一个小口给它送些粮食。母亲算计好了开船的日子，她想等长途车一到就带着我们姊妹三人直奔船站，这样可以省去在三合站中转时的食宿费。然而偏偏不巧的是长途车中途坏了，修车耽搁了不少时间，等它驶向船站时，船已经启航，慢悠悠地离开岸边。我们眼睁睁地看着它朝我们的目的地而去，而要去的我们却被抛在岸边。母亲为此哭肿了眼睛，带着我们住进一家便宜的客栈。我还记得那是

上下两层的木板通铺，向上竖着一个梯子。母亲给我们的菜是一罐豆腐乳，我经常爬到上铺用手指头偷着抠它来吃。母亲说我贪吃的毛病从她喂我奶时就发现了，我总是把肚子吃得跟满月一样圆，然后承受不住地吐奶。

三合站是我有记忆的开始，我记得终于盼来的那艘船是白色的，当时刚下过一场雨，上船的木质踏板有些湿滑，我挎着一只鸡，它在那一瞬间在里面不安分起来，结果我战战兢兢地未走上船时，它就冲破纱布飞落江中。它那扑棱棱的样子使许多人惊叫起来，它溺死江中，被波涛卷走，可以想见母亲的心境有多灰暗了。不谙世事的我上了船后兴高采烈地跑来跑去，一会儿上甲板去看山，一会儿又转到餐厅去看厨子做什么饭。当我拉屎时看到便池下面竟然是江水时，便确信鱼是由屎来喂养的。

外祖母家有一座很大的木刻楞房子。房子才盖不久，所以房梁上还拴着避邪的红布。外祖母个子很矮，说话很快，干起活来干净利落。她生了四女两男，我母亲是家中老大，所以我与小舅之间年龄差距不大。母亲这次归乡把我留在了这里，我还记得临出发的那天在院子里支起了饭桌，我正拿着一把筷子走过来时，母亲突然说她不带我回去了。于是我就把筷子狠狠地撇在饭桌上，哭闹着反抗，有一种被人遗弃的屈辱感。母亲领着姐姐和弟弟，背着用麦子新磨出的面粉去船站时，我抱有一线希望地也跟去了。结果我没能上那条回家的船。从船站回来的路上我赌气地不走小路，专朝无路的柳毛丛里钻，结果踩了马蜂窝，被蜇得鼻青脸肿的。

外祖母是对我的一生有着很大影响的人，三言两语是

很难把她说尽的。我在一九九一年的夏至曾与几位同事去外祖母家看白夜，当时她还面色红润地站在她亲手种的菠菜地里，慈祥地望着我笑。只是她那时不住在木刻楞房子里，而是住进了红砖房，这使我有些失落。我童年生活的那座大房子在外祖父去世后已经卖给别人了。我曾在那院子和傻子狗亲昵，在菜园中捉蝴蝶和蚂蚱，在阳光下摔过泥玩，这一段生活已经记叙在《北极村童话》中了。

年轻时的姥爷气宇轩昂，一双铁锚似的大手，宽阔的额头，说话带着一种威严。他一九一四年出生在山东，逃荒来到东北的时候这里杳无人烟。他给地主扛过活，在著名的老沟金矿（又称“胭脂沟”）淘过金，捕鱼打猎，开荒造屋，他这一辈子是靠着他不同寻常的力气吃饭的。他晚年时背驼得分外厉害，大约是一个人的所有力气被抽空了的缘故，虽然他不想弯下腰来，可他再也无法挺直腰杆了。外祖父曾是漠河乡的乡长，解放后领着社员闹土改分田地时把自己家的牛往公社里牵，气得我姥姥要用拴牛的绳子上吊。闹饥荒的那几年，他把粮食尽可能分给别人，自己饿得蹲在自家的大葱地里吃大葱，结果吃得全身浮肿。爱公社甚于爱家是他的一贯品质。我在北极村的时候他已退休，每天晚饭后去公社打更，第二天早晨回来。他每次回来我姥姥已把他的下酒菜准备好。他坐在朝东窗前的圆桌上，喝着纯粮酿造的白酒，有滋有味地咂摸着。躺在被窝中的我要是提前醒了，就会闻到飘逸的酒香气和他心满意足兀自发出的“唉”的声音。仿佛酒在问他：我味道纯正吗？他“唉”一声。又问：喝了我之后筋骨舒坦么？他又

"唉"一声。他"唉"的时候我就十分想笑。外祖母通常给他煎几条小鱼来佐酒，鱼就产于房子不远处的黑龙江，被煎的鱼通常是细鳞和花翅子。姥爷喜欢听广播，关心国家大事，他管半导体叫"戏匣子"。他喜欢听京戏，看电影《白蛇传》看了三遍还不过瘾。《白蛇传》被他的山东口音说成《白啥传》，我要是不高兴了就学他念一句《白啥传》来气他。我在那时挨过姥爷的一顿揍，这又缘自我贪吃的毛病。那时大舅在呼玛农机厂工作，有一年夏天回来带回了罕见的西瓜。油光闪亮的绿皮上有着曲曲弯弯黑墨条一样的均匀曲线，它里面鲜红的肉甘甜得无法形容。我又一次吃圆了肚子，不料夜间尿了炕，一个快七岁的孩子尿炕的确惹人生气。我姥爷把我从湿漉漉的被窝里揪出来，然后将我反转身子趴在炕上，我的屁股朝着弥漫着晨光的天棚，他"噼哩啪啦"地用巴掌打我的屁股，后来被赶过来的姥姥给制止住。我哭得几乎气噎，憎恨外祖父，憎恨西瓜，只是不知憎恨自己的胃。这件事使得我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与他不能亲近，因为他的手劲很大，把我打得有好几天走路不敢自如挪步。

外祖父晚年时常说胡话。说阴间在闹土地改革，说那里抓了许多贪官污吏，要把他们投到热油锅里，还说某某国与某某国之间要开战了，当然也唠叨一个已死去多年的小脚女人要给他做饭。我想他也许患上了"老年痴呆症"。我姥姥仍然尽心尽意地伺候他，每天早早起炕为他做饭，酒足饭饱他睡下后，姥姥又要忙一天的活计。小舅给我寄了一张外祖父临终前不久的照片分外珍贵，因为那还是我童年生活的场景。我在姥爷背后的那铺大炕上同外祖母度过

了我的童年。那本色的木质地板走上去常常嘎吱嘎吱地响。那扇天蓝色的东窗是我常常光顾的地方，我从那看外面的太阳、巧云、玉米地和偶尔的过路人。墙上的杨柳青年画与我童年时所见过的一模一样，少不了巨大的寿桃、牡丹、凤凰等等美好的象征，可爱的童男童女戴着鲜红的肚兜，不似我那样戴“转兜”。

外祖父带着他花白的胡子去另一个世界了。他永远不会再撕挂在窗前的日历牌了。只是不知深夜时他是否会回到老屋子，喝一杯红桌子上的茶。

当年母亲把我留在北极村还有一个阴谋。我二姨不生养，她想把我过继给她。二姨常常回姥姥家，她牙齿出奇地好，又白又密，嚼起蚕豆来咯嘣咯嘣地响。她能说爱笑，性格开朗，我姥姥唤她“秀儿”。她每次回来都要给姥姥带些吃的东西。二姨夫是漠河乡驻边防大队的队长，在当时是个显赫职业，而且是当地的头面人物，提起“王同江”这个名字几乎无人不晓。他常常领着人巡逻，夏天坐汽艇，冬天乘马爬犁。他经常带些山货来给我们吃。那时的中苏关系还比较紧张，高高的瞭望塔上二十四小时都有人用高倍望远镜随时监视对方的一举一动。他常常吓唬我说对面的大山洞被掏空了，里面装满了坦克、机枪和大炮，这使我从小就觉得苏联是个很混帐的国家，我们好好地过日子，他们备战干什么？冬天的渔讯到来的时候，二姨夫常常把捕到的大鱼送来，就放在灶房的地上，我就忙不迭地跑去看，看它的鳞片亮不亮，圆嘴还是扁嘴，肚皮和尾巴红不红。姥姥剖鱼的时候，我就蹲在旁边看，若是鱼肚子里涌出来金

黄的子我就很高兴，要是没有的话我就嘟囔道："一条臭公鱼。"我把雌鱼叫为"母鱼"。外祖母有时给我蒸鱼子吃，怕我吃多了不识数（我不明白鱼子和识数有什么关系），就让我少吃几口。既然已经不识数了，索性让数在我的脑子里混乱到底吧，所以仍然不听劝告地吃。我幼时有一个绰号叫"老猫"，因为我在托儿所里为了争苹果把一个跟我同龄的小姑娘挠得脸上出了血痕，阿姨把我装进一口大缸内，放在暴日头下晒我，以示惩罚。结果妈妈来接我的时候我已经在巨大的缸里哭哑了嗓子。而因为挠人，从此没人再叫我迎灯，都唤我老猫，谁一叫我老猫我就撇嘴，心中十分不快。这绰号一直跟到北极村，所以来了渔讯时姥姥不让我到江上去，怕自家的冰窟窿里的鱼见了我逃之夭夭。因为猫吃鱼。他们把我和鱼联系到一起，不是把我当成真正的猫看待了，就是把鱼当成人看待了。二姨夫不信这个邪，有一次把我带到江上去捕鱼，竟然大有收获，可见我还是比较能吸引鱼的。猫见了鱼并不总有好胃口。

二姨想让我成为她女儿的愿望在一个深夜彻底破灭了。我平素都是和姥姥睡在一起，那天二姨拿着糖来哄我，让我去她家住，说是有缎子被睡。我大约是被缎子被打动了才同意去二姨家的。那晚上我睡在二姨和二姨夫的旁边，盖着滑溜溜的缎子被，开始时心里美滋滋的，可睡到半夜醒来不见了姥姥，就有一种受骗的感觉。我光着脚丫下了地，猫着腰去摸我的小鞋，想穿上它来逃跑，可摸到手的总是大鞋，我不由哇哇哭起来。二姨拉亮了灯，千般万般地哄，我仍然不同意过完这一夜。无奈他们只能穿衣起来，二姨夫将我背在背上，二姨在后面打着手电照着路，把我

送回姥姥家。姥姥在开门的一瞬二姨哭出声来，她说的那句话我至今记得："到底不是亲生的呀。"

也许正因如此，两年之后我又被送回父母身边。

北极村一个阳光灿烂的正午，我背着书包刚进家门，坐在厅堂里洗衣服的姥姥擦干她的那双湿手站起来对我说："吃过饭后送你回家。"

我一点也没有表现出高兴。因为我已经习惯了这里。夏天时能和姥姥去江边刷鞋子，冬天时能天天吃鱼。而且二姨又能常来看我。偌大的菜园只有我一个孩子，所有的蜜蜂、蜻蜓和蝴蝶都是我的朋友。障子边的香瓜结了果，我还盼着秋天吃它的甜肉呢。就这么简单，我换上了过年时穿的绿格子上衣，回到父母身边。

我们坐着一个熟人的长途汽车走了几天到家我已经忘记了。总之汽车是在森林中穿行，到处是遮天蔽日的绿树，我们常常能碰见兔子和野鸡。

母亲见了我亲昵地说："猫，过来，让妈妈稀罕稀罕。"

大概我仍然没有忘记她狠心地把我丢在姥姥家的那一幕情景，所以绕开她走掉。母亲伤心地说："认生了。"

我惦记着学习。邻居有一个女孩刚好与我同级，我便问她，你们的语文课学到哪一篇了？她反问我学哪一篇了？我说《纪念白求恩》，她说他们还没学到这一课呢，这使我放了心，不再担心跟不上这里的课。

我的小学班主任叫侯玉凤，她个子不高，终日梳着两条粗黑的短辫，圆脸，脸颊和鼻翼生满了雀斑，眼睛不大，目光却很犀利。她很厉害，我们当时都有些怕她。她在讲

台上讲课，你若在下面溜号了，她会扔一截粉笔头过来，准确无误地弹中你的脑袋。她这本领是如何练出来的不得而知。若是有同学摆弄小动作的毛病总不见改，她干脆就用绳子把这个人的双手倒缚在椅子上，课间操也不让他出去。她很注意班级的荣誉，若是流动红旗被别的班级争去了，她就教育我们该如何把荣誉争取回来。教室的桌椅要一尘不染，地上没有一团废纸，玻璃窗铮明瓦亮，她这才心满意足。她有一根半米长的木质教鞭，哪个学生学习成绩拖了全班的后腿，她就当众鞭打这个同学的手，直打得这人哇哇直哭，一再表示要把学习成绩赶上去。最恐怖的是要蹲级的学生，她会把几个椅子摞到一起，让这个同学站在最高处，只要这个人稍稍摇晃，咬合不严的椅子就会落下来，摔下那个同学。这常常使我联想起杂技演员空中技巧的表演。她还注意学生个人的身体卫生，那就是看手干净不干净，皴不皴。若是不干净了，她就把你撵出教室，让你到教室外面的小河里去洗手，若是手皴了，她就会掷过来半块砖头，说："蹭掉你的皴！"虽然我爸爸当着校长，但她一点也不姑息我，有一次也把我挡在门外，让我到小河边洗手，结果我洗掉了一节课，故意在河边玩掉了她的那堂课。尽管如此，家长们都希望把自己的孩子送到她的班级，都说："严师出高徒"。所以当她因为要结婚而去萝北的时候，我们全班同学都哭了。听说她嫁给了一个拖拉机手。她走的前一天我在供销社碰见她，她给我买了一双小水靴，下雨天穿上它时就格外想念她。如果她现在仍在萝北，想必已是退休在家了。她还会记得她的一个叫迟子建的学生吗？

没有人见过龙。可龙却在我们的生活中无处不在。炕琴的木纹上要描上龙的图案，姑娘们在待嫁时喜欢在枕头上绣上龙和凤，就连窗帘的图案也有龙的影子。龙是吉祥的象征，就因为它可以横空兴雨？它果真不可一世地金光闪闪吗？

我生肖属龙，问父母龙是个什么样子，他们就说跟蛇一样，蛇是小龙。我实在难对那蠕动的蛇有一丝丝好感，所以对龙的想象也就无兴趣进行下去。在我看来属龙很有点无中生有的意味。我想龙是个脆弱的东西，猪、牛、马、羊、狗在这大地上跑来跑去，跟人一样经久不衰，龙怎么就能说没就没了呢？难道它醉倒在天堂的花雨中永远难再醒来吗？

我家在永安住的那幢房子是长条形的，如果大雁在空中俯瞰它没准会误以为是龙的化石。一幢房子住有四户人家，却有三家各有一个同生于一九六四年的属龙的女孩子。西面的女孩姓曹，东面的姓陆，我家住在中间。西面的女孩叫小丫，她幼时得了一场痢疾，结果进城看病时被护士打错了针，一命呜呼。所以我母亲对给我们打针格外敏感，感冒能吃药好了的，绝不领到卫生所去打针。然而小丫死后没有几年，东头的小平也突然得暴病死了。我与小平同班，她的头发特别亮，很令我羡慕。记得腊月时她家宰猪，又灌血肠又熬酸菜粉的，弄得她家的火炕烫得无法睡人，她就来我家和我睡在后屋里。她来时还用纸裹着一块烀好的瘦肉给我吃。那一夜我们睡得很好。可第二天早晨她却说她头疼，不能去上学了，于是我帮她请了假，心想她家杀猪累着她了。然而我放学回来后她的头疼得愈发嚣张，她

妈以为是她死去的父亲回家来磨人了，于是请一个人来驱邪。我记得把一碗清水放在柜子上，然后驱邪的人把一根筷子往水中央放，她边放边念叨死去的人的名字，说："要是你回家了，你就站住，我有话跟你说。"那筷子果然就直挺挺地立住了。驱邪的人就说："你别回家闹人了，缺钱了可以捎给你，孩子头疼得厉害，你就可怜可怜孤儿寡母的吧。"

我以为鬼真的发了善心了，然而小平依然头疼。后来在我父亲的建议下这才搭着马车进城去看病，原来患的是结核性脑膜炎，未出一周就死了。她死前我和同学徒步进城去看她，她神志不清，连说胡话。

小丫和小平这两个与我同龄的女孩的猝死，使母亲大为慌张。她说这幢房子养不住属龙的女孩，于是嚷着搬家。可又能搬到哪里去呢？所以仍然是住在老房子里。这使我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忐忑不安，一到夜晚就头皮发麻，觉得鬼魂四处游荡。这种感觉随着年龄的增长而逐渐消失，我不再对自己的生命有怀疑和恐惧了。

我姐姐自幼就是一个干净而漂亮的女孩，这使父母都很喜欢她。逢到别人结婚去坐席的时候就带上她。因为她从不给父母丢脸，不似我，十一二岁时鼻涕还不利索。她比我大三岁，属牛，是上午生的。母亲说上午生的属牛的孩子都很能干活，因为那正是牛耕地的时辰。姐姐果然非常能干，做饭，拾掇屋子，喂猪喂鸡，夏天采野果，秋季拾蘑菇，冬季拉烧柴，劈柴挑水，而且能钩会织善绣，的确是把我比得矮去好几分。姐姐大名叫迟超越，乳名"小

花”，后来有一次母亲做梦，梦见一朵花没了，醒来后觉得甚为不吉，就给她更名为“小燕”。我爸爸爱管她叫“燕子”。但我小时候跟她关系并不融洽，老是跟她打架。我很懒，不喜欢刷碗，又馋，有时候没吃饱饭一看饭桌旁的人越来越少，我就赶紧溜出大门。因为吃到最后的人要刷碗。当然，我只是上小学时这么不懂事，初中以后跟她一样能操持家务了。

姐姐每天都要擦地板，她擦干净了地板后就不让我进屋。有时进屋取东西她就跷着脚跪着进屋。我对不能在地板上自由地行走深恶痛绝，地板难道不就是让人走的吗？为了气她，我常常在她刚辛辛苦苦擦完地板时就穿着一双泥鞋进屋，踩出许多脚印，让她的劳动付诸东流。那时她就气得呜呜直哭。邻居的婶子一听见姐姐哭，就隔着障子数落我：“老猫，你又不干活，怎么老气你姐？”

我也不明白那时为什么老和她过意不去。她很小时就去井台挑水，因为力气弱，就半桶半桶地往回挑。至今她寻找自己个子矮的原因时，还把帐算在她过早地挑水的身上，说是压弯了她的腰，从此长不高。她高中一毕业就下乡了，去河南农场劳动，不出一年就谈上了恋爱，那年种土豆时领回来个高个子穿喇叭裤的男朋友。她小时候有个怪癖，不吃饺子，大年三十的晚上大家团团圆圆吃饺子，她非要烙饼吃。她这个毛病到河南农场一年后就得到了改正。回家后什么都想吃，也不像以前一样怕肥肉了，因为她在那里几乎天天吃盐水煮黄豆，这大约也限制了她的发育。她个子矮矮的却要扛圆木、割麦，所以后来姐夫帮她割麦时她就感动了。后来她在那里当炊事员，那是个比较俏的活。

据说姐夫有一次吃不下盐水煮黄豆时，就把她煮的黄豆摆了一桌子。她很生气他这么糟蹋豆子，过去一看，原来摆着三个字，是她的名字。我想他们那时就注定难再分开了。

姐姐性格直率，爱说爱笑，对我和弟弟极其关心。她在单位人缘很好，而且是在该结婚的年龄就结婚了，身心健康。所以父亲去世后，母亲一直跟着她我非常放心。她虽然三十多岁了，但因为生活幸福，比我还显年轻，每逢我春节回家时，她还跟小时候一样拿出一件件新衣裳，让我帮她参谋她年三十穿哪件最漂亮。我羡慕她的一切，好头发，红润的脸色，秀气的手脚，健康的身体。如果她再高一些会更漂亮，但也许姐夫爱的正是她的娇小玲珑。

我小时候与姐姐打架时，弟弟通常是与我姐姐站在一起。他们给我起了个绰号“苏联老毛子”，我则回敬姐姐一个绰号“猫月子”（因为她的名字中有个“越”字），而乳名唤为爱林的弟弟则被我称为“树林子”。

他们一骂我“苏联老毛子”时，我就声嘶力竭地喊：“猫月子，烧死树林子！”一副穷凶极恶的样子。

“猫月子”是东北生孩子的俗称，姐姐听到这个绰号所受的污辱可想而知了。她咧着嘴，哭得天昏地暗，大概不明白为什么她好端端的一个女孩要去生孩子，生孩子在她的心目中也许是件丑陋的事。我弟弟这时就奋勇出击，帮着姐姐骂我，直到我这个“苏联老毛子”因为寡不敌众而败下阵来。

父亲给弟弟起名为“迟钝”，大约是想反其道而行之，让他的独子大智若愚吧。他幼时贪玩而淘气，经常砸别人家的玻璃，有一次用洗脸盆扣住邻居家的鸡雏玩，结果把

鸡给活活闷死，我父亲打破了他的脑袋，缝了好几针，但他并未因此而记恨父亲。父亲吆喝他去打酒，他就骑上破自行车上了公路，去西头的供销社为他打酒。父亲盛酒的瓶子是酒精瓶，一次打一斤，两三天的时间瓶子里就空空如也。于是给他一把零钱，他又不厌其烦地去买酒。有一年冬天，他买完酒骑车回家，雪路把他滑倒，连人带自行车被甩出好远，他没忘记护住父亲的宝贝，酒瓶子安然无恙，而他却被磕得鼻青脸肿的，丢了半颗门牙，一说话就嗞嗞漏风。

弟弟做事很细致。码柈子要弄得规规矩矩的，如果出现缝隙，必定要用细木柈一条条塞进去，仿佛柴禾不是被烧，而是要放进博物馆来展览。他最喜欢过年放鞭炮，买回炮后就放到火炕上烤，说这样炮仗会更响。一到过年采买的时候他就表现得格外积极，让他买酱油就去买酱油，让他买碗就去买碗，剩下的零钱他攒到一起，然后琢磨着多添置些炮仗。他通常是把烤好的炮整整齐齐地摞在一口小蓝木箱里，每天晚上睡觉前都要打开看几眼。然后他就跑出去跟同学吹牛，说他买了几千响的炮，买了几十种的花，能放一个正月。除夕夜，他用一根长木棍挑着几千响的炮，噼噼啪啪地放得格外热烈，火花四溅，响声密集，我捂着耳朵站在门口看，母亲则赶紧将饺子下到沸水里。饺子上了桌，七碟八碗一摆好，父亲和母亲先坐上炕，弟弟依照老规矩跪下来给他们磕头拜年，以此又能混得一些压岁钱。可往往年一过我母亲就巧妙地从他手里往回借钱，他就不愿意借，然而他是算计不过大人的。他的头往往也是白白磕了。

弟弟还有个嗜好，那就是拼命吃除夕夜的饺子，因为有几个饺子里包着钱，据说吃出钱来一年有福气。当然他并不总是如愿以偿，有时能吃着，有时看着别人把钱全部吃出来，他只能白白瞅着。虽然他现在已娶妻生子，但是仍然喜欢放炮，仍然喜欢吃除夕夜饺子里的钱。

祖父自己有两间草房，就在生产队的前一趟房。他是个极有性格的倔老头子。他三十多岁鳏居后，一直没有再续弦，不知这几十年他是如何熬过来的。

祖父离我家很近，走三分钟就可以到。他的草房前后各有两片大大的菜园，春季时菠菜一畦畦地整齐排列着，又绿又水灵。夏季时嫩绿的黄瓜一条条吊在开满黄花的秧子上，令许多孩子扒着障子看着眼馋。他怕小孩子来偷菜，就把菜园的门用铁丝拴上，还加了把锁。其实真想偷他的菜也不用从门进，一人多高的障子似我这般大的孩子能很轻易就跃过去。

祖父除了逢年过节时偶尔来我家吃顿饭，平素几乎不踏我家的门槛，他宁肯到其他人家去串门。我从北极村回到父母身边后，知道有这么一个从天而降的爷爷，在路上碰见他时就怯怯地和他打招呼。他对我爱理不睬的，仿佛我不是他的孙女。我不明白他为什么与父亲有隔阂，据说有一次他扛着斧子要来砍死父亲，他站在大门外喊："老大，你给我出来！"结果邻居见状把他拉开了。我想他未必是真想杀死父亲，否则大张旗鼓地干什么，暴露了他的凶机，现在看来不过是吓唬吓唬他而已。

他儿子当着校长，他并不因此而骄傲，相反倒是对父

亲的职业表现出某种鄙视，说他还不如个木匠。一到端午节或八月十五的时候，母亲就打发我们姐弟三人中的一个去请爷爷过来团聚，可打发谁都不愿意去，因为他实在是太难请了。有两回我被迫去请他，他一边哼哈答应着说“知道了”，一边让我回去。我拿不到准信不敢回家，外交任务等于没完成，所以就横下心等他，他就左一口右一口地频频吐痰，仿佛是在啐我，但我仍然誓不罢休地等。直到他无可奈何地磨磨蹭蹭地锁上门，背着手跟我去儿子家。母亲早就等急了，她见了祖父连忙迎出屋来叫“爹”，让他坐在饭桌上宾的位置。他拿起筷子，对每道菜都皱眉头，仿佛都不对他的胃口。父亲涎着笑脸给他斟酒，他也没有一丝笑模样，嘴角向下撇着，一副冰火不同炉的拒绝姿态。所以我从小很怕过节，家里的气氛有些紧张。但祖父终归还是给一家人留了面子。他象征性地吃喝一点后，就背着手大踏步地离开我家，走时仍旧哼哈地吐着痰。他一走我们全家就松了一口气，美味佳肴的风味才真正被舌头给品出来。

父亲曾说不让他单独开伙，走几步路到我家一起吃就行了。他就说：“我不吃那个现眼子食！”好像别人在他吃饭时老是用眼睛剜他似的。

我们家房子很小，一大一小两个屋子，已经上小学的弟弟只好与父母同睡在一铺炕上。祖父是否是由于他没有住进我家而心生不满呢？还是由于他的长子没有大出息，头脑一发热离开哈尔滨，来到这个被祖父称为“兔子都不在这拉屎”的大兴安岭，而使这个该享清福的他没能像他的弟弟一样在哈尔滨安度晚年呢？他常骂我父亲是“犟眼

子"，大概有这方面的因素吧。

祖父那时每隔几年就要张罗回关里。父亲就要为他筹措盘缠。他每次从关里回来都显得精神抖擞的，到哈尔滨看他的四弟，然后从哈尔滨到山东的海阳看他的三弟和二弟。他回来后会说他在哈尔滨看了什么戏，又说他四弟家的儿媳妇如何能干，一个人擀的饺子皮能供上三个人来包。我就想那三个包饺子的人肯定都笨手笨脚，不然怎么能供得上呢？他又吹嘘海阳的水如何好吃，花生和地瓜如何地香。总之，言下之意父亲得以安身立命的大兴安岭在他看来是最混蛋的地方。难怪他整天要撇着嘴角呢。

祖父喜欢种旱烟，他自己也整天提着个烟袋锅，吧嗒吧嗒地抽个不休。他还喜欢收集铁钉、生锈的折页、废铁丝、罐头瓶等等东西。他晚年时脾气温顺了很多，这使我有机会出入他的草房，翻腾那些对我充满了诱惑力的破烂。我还记得他那张穿着长衫的坐在中间的照片，他的周围有许多人，他说那些都是他的伙计，显而易见他是掌柜的了。他常说那时炸油条的伙计个个能吃，一顿能吃两针的油条。我不明白油条怎么能用针来计量，他就说用一根织毛衣的针把油条一根根穿起来，穿满了就称为一针的油条。那一针恐怕要有二三十根了。

祖父很喜欢雀儿，他编了许多鸟笼子，冬天时像孩子似地扛着鸟笼子进山去捕鸟。别人都说这老爷子不务正业，可那时也没什么正业可务呀。他若是捕多了雀儿，笼子里盛不下，又没那么多粮食能养得起，他就抓出雀儿拧住它的脑袋，把它们摔死了，用火炭烧了给我们吃。那是我所吃过的最香的烧烤了。他爱鸟爱到什么程度了呢？有一年

从关里回来，他一路奔波而归，竟然带回两个鸟笼子，一对金黄色的娇凤，一对蓝点颏。后来这鸟大约因为水土不服，没过几年就死了。他又去山中捕鸟，有一次捕回一个长尾巴脑门有红点、身上有几丝蓝颜色的雀儿，它叫起来很难听，喜欢吃瓜子，我们不知道这鸟的名字。祖父待它格外精心。

祖父得了脑血栓后行走不便，弟弟便和他住在一起，每天很早就去为他烧炕，弟弟的孝顺使他最终改变了对我们一家人的态度。然而他的病第二次发作时就再也没有抢救过来。他死后不久，那只他捕来的不知名的鸟也死了，我确信是祖父把它带走了。

作为校长的父亲很重视运动，他自己也是个体育迷，喜欢打乒乓球、羽毛球，他打篮球上篮的动作可不怎么样。他还能做体育裁判，口中含着个哨，他就在篮球场上跑来跑去，做出一些我当时闹不明白的裁判手势。

父亲什么事都想试试。他不会开车，有一次一辆救护车停在路上，他酒气熏天地从家里出来，别人就激他，说你会开车吗？他说那有什么难。结果晃晃悠悠地进了驾驶室，居然真把救护车开动了，不过他把车开到了壕沟里，半面车壁撞在拌子垛上，两只轮子空转着，下面污水纵横。他居然没有一点创伤，这也算是奇迹了。

每年一到校运动会的前夕，筹备工作就开始了。先是仓库里的腰鼓和大鼓、锣、彩旗等等被一一拿出，成立腰鼓队和彩旗队，作为仪仗队的核心。我参加腰鼓队的训练不到三天就被老师无情地给刷下来。因为我老是打不对鼓

点。而且又要打着腰鼓做出各种类似屈腿和偏头的姿势，真是难死我，笨手笨脚的我只能在入场式时给同学看椅子。

每逢父亲正襟危坐在运动会开幕式的主席台上，我就觉得格外滑稽。想起他在家中的种种"劣迹"，诸如不爱洗脚，诸如喝多了酒漫天胡吹，便觉得他当校长是个过错。只有年长之后我才明白，父亲是最优秀的教育工作者，他一生致力于办学，对官场拉帮结伙的作风格外反感，他极其推崇孙中山的那一套主张。对着麦克风的父亲通常是穿着灰色中山服，他戏称为"上朝服"。每逢出头露面的场合他就不得不穿上它。他曾唱过男中音，音域浑厚，因而他的发言总能引起人们的注意。

每年一次的运动会时生产队都给社员放假，让家长们也去参加运动会，做旁观者，给孩子们鼓掌加油。谁若打破了学校某个运动项目的纪录，这个学生的家长就无尚高兴。因为破纪录可以得到一条枕巾和几块香皂的奖励，在七十年代那可是奢侈品了。

我不擅长运动，但作为班干部，每届运动会要迫不得已参加一些项目。我记得最好的成绩是取得过中学组女子跳高的第二名。初中一年级的时候，有次运动会上班主任动员我参加二千米的长跑。因为长跑得分多，会使班级的总分上升。那天我刚好来月经，我说我跑不下来，班主任就说，你跑跑试试，跑不动中途下来也可以。班主任是男老师，我无法跟他解释，只能咬牙上阵。结果跑到一千米的时候我就有虚脱的感觉，但一想已经跑了一半了，岂不前功尽弃？于是咬紧牙关继续跑。二千米的赛事安排在公路上进行，班主任骑着自行车慢慢跟在我身后，反复为我

加油，让我坚持下去，我那感觉就仿佛有一条毒蛇在寸寸逼近我，我必须向前跑。结果我终于气喘吁吁跑完二千米时，眼前一阵发黑，同学忙上前来扶住我，我有一种失明的感觉。待我恢复正常时，在终线上看见父亲充满怜爱地看着我，我冲他笑了笑，他就放心地转身走开了。

我十四五岁时已经成为家中的主要劳动力了。尤其是姐姐去了农场之后，家里的活有一半落在了我肩上。洗衣、做饭、挑水、喂猪喂鸡，又要上学，整天忙得不亦乐乎。这时期我像姐姐一样把地板擦得油光可鉴，而且也不让弟弟胡乱进屋去闹，这才明白姐姐当时为什么如此仇视糟踏她劳动成果的我。这也许就叫所谓的开始懂事了吧。我学会了蒸馒头、花卷、两合面的馒头，学会了贴玉米饼子，使一口黑锅的四周有了一圈金黄色的东西闪闪发光。我烙糖饼和葱花油饼，对着发好的面团一嗅它的酸气的浓淡程度，就能准确无误地投上恰当的碱面。夏天做饭时最风光，院子里会另起一个炉灶，这边油下了锅，那边我就进了菜园掐一把葱叶回来爆锅，总是十拿九稳。那时少见荤腥，无非是萝卜、土豆、豆角、芹菜。不过这些菜从未施过化肥，完全是由黑土养育出来的，所以格外清爽好吃。按如今的说法那可叫"绿色食品"。那时常喝一种粥，叫大碴子粥，用玉米粒和红云豆煮成。通常是吃完午饭就煮云豆，然后在豆子半熟时放入碴子，使过碱后频频搅和搅和，以免糊了锅底。然后在下午上课的钟声响起前撤下灶坑里的火，把锅盖盖严，下午放学归来一锅香喷喷的粥就焖好了。我记得有一年妈妈去新林学习塑料大棚的栽培技术，我在家居然

养了一头油光水滑的猪。春天抓来猪仔，腊月时居然有二百多斤。放学后我就背着麻袋下地去采猪食、灰菜以及脱落到垄沟里的菜帮子。回来后就剁猪食，放到锅里去煮。我还常用一把旧木梳给猪刷毛，使它干干净净的。所以腊月宰它时我非常伤心，但后来还是吃它的肉了。可见任何的怀念都抵御不住欲望的诱惑。

初中时我的语文成绩一直在班级名列前茅，而且喜欢写作文。逢到过年时，左邻右舍的人都买来红纸求擅长书法的父亲给写春联。父亲写一幅，我就在地上摆好一幅。无非是"春风杨柳万千条，六亿神州尽舜尧"之类。只不过后来六亿一个劲地上升，数字是变更了，总算是未突破十亿。所以春联还能对仗工整。若是父亲活到今日，对着十一亿神州，如何让那上联也多出一个字来？可见舜尧多了也啰嗦。父亲有时发挥想象自己来编春联，然而字里总是含着"吉""福""瑞"等等的字样。他有时也动员我来创作，我便挖空心思地用词，他帮着纠正和补充，居然合作出无数幅对联。可惜都编了些什么早已忘却了。

早晨起来洗脸，然后把鸡放出去，夜晚时再把鸡圈回窝里，仿佛一天就过完了。我曾经养过一只野猫，它浑身灰毛，目光凶狠，蹿梁上瓦的，不得不把它拴在凳子腿上。然而它反抗得拽翻了凳子，弄得家里一团糟，只好让它回归深山老林。有一年夏天我看见一个喝卤水的女人被抬在井台边抢救，她披头散发的，因为跟丈夫吵嘴而想不开了。大家想给她灌井水，让她吐出卤水，我见她翻着白眼，嘴角吐着白沫，极其恐怖。后来人们又说给她灌大粪汤，她一呕就能倾出腹中的卤水。这种提议使我分外恶心，于是

远远走开。后来她终归未被抢救过来，被卤水点化成一摊死豆腐。从此后我去井台挑水就老是想起她的样子，所以不敢天黑时去挑水。也对人死前的狰狞感充满厌恶。直到一九八六年，我看着父亲平静地吐出一口长气，把最后的微笑永远地印在脸上，才摆脱了对死亡的生理反应。有些死亡是美丽而温情的。

永安没有高中，所以我必须到塔河去继续求学。我考上了县里的重点中学，塔河二中。永安离塔河有十几里的路，我只能寄宿在学校。

那是一间不过二十多平方米的宿舍，分上下两层铺，却住着十八名寄宿生。只有我离家算是最近的，其他的均来自更远的林场，诸如绣峰、瓦拉干、劲涛、十八站等等。我住在上铺最靠北的地方，仰头就是暖气管。因为最上面的三块玻璃朝向我，所以我闲来无事总是看看窗外。窗外有个长条形的大仓库，还有一个厕所，一个水房。景致单调，往来的行人也都灰突突的，实在没什么可看的。高中一年级时我的物理和化学就一塌糊涂，物理课一做滑轮车的试验我就头晕脑涨。而对化学课稍微有些兴趣，也完全在于看做试验时一些纸剂进了某种溶液会魔术般地改变颜色。在我的心目中，牛顿和居里夫人都没有鲁迅伟大，于是偏科得厉害。所以高二分文理科时我兴高采烈进了文科班，不似其他人举棋不定，犹豫不决。那时我每周回一次家，周末沿着山路一个人走上十几里，通常是在黄昏的村口就能遇见远远迎来的父亲。家里把好吃的都留在星期天。星期天下午，母亲为我炒上一罐头瓶咸菜，然后把一周的伙食

费给我。我就沿着山路再回到城里的学校。那时正是长身体的时候，一顿能吃掉两个馒头，晚自习回来后大家都觉得饿，于是把饭盒中剩下的凉饭吃掉，我的胃病就是那一时期留下的。那时我便开始写日记，在上面还胡乱地写一些自鸣得意的诗。所以功课抓得并不是很严。我总有种宿命的想法，想着考大学能考上当然好，考不上也不能去死，我就这么一个脑袋，要记住文科中那么多我并不很感兴趣的常识，可能一步登天吗？什么地理中的大气环流、京广铁路线上的城市名称，我一概记不清楚。还有历史上老是出现这个事件那个战争的，我又没身临其境，学时是记住了，可一转身就忘记了。家中看我每周来回走山路辛苦，就为我配置了一个自行车。我每周把自行车骑回学校，放到校园旁的同学刘丽家中，然后再回去时就去她家推自行车。刘丽一家人待我胜似亲人。记得有一段时间因为泥泞小路不通了，我回家只能走大路。大路的山坡上有一座烈士陵园。我听过的许多鬼怪故事就是由那衍生出来的。说是有一个青年男人一骑车到这自行车就掉链子，这时就会有一个如花似玉的姑娘出来帮着修，这男子被她迷住了，未等结婚就把他的气血全部耗尽。当然这类故事无论是鬼是人都没有姓甚名谁，但让人听后仿佛是确有其事。所以一骑到烈士陵园时，我就紧张得满头大汗，双腿发软，每碰到一个人都疑心那是鬼，不敢多看一眼。

在我们女生宿舍的对面是教工宿舍，同样面积的屋子，只住着三个人，令我羡慕不已。其中有一名上海知青老师，叫朱晒之，她当时在《青春》上发表了一篇小说《消逝的旅伴》，令许多人赞叹不已。她常穿件烟色灯芯绒上衣，肤

色白净，不爱说话。但我格外尊敬她。所以那一年的端午节，我赶在太阳升起前采回了滴翠的柳枝，吊上鲜艳的红葫芦插在她的门楣上。几年过去后，我们偶然相遇，已经回到上海电视台的她还谈起那个端午节，她说早晨一开门发现了柳枝和葫芦，她格外感动，觉得温暖洋溢在心头，只是不知道是谁为她插上的。当我告诉她是我时，她的眼睛漫上了泪水。后来她还为此写过一篇散文，发表在同年的《解放日报》上。

大约是朱晒之的成功给了我异想天开的勇气，在高考前夕我竟如醉如痴地炮制一篇小说，写一个女学生因高考落榜，承受不了家长的责难和社会的压力而自杀的故事。我让她投了河，因为我喜欢河流，那才是干干净净的女孩子的归宿。这小说当然幼稚得很，但写作的过程给我带来了无穷的乐趣。高考初考后，宿舍里大部分同学名落孙山，她们不得不流着泪打起行李回家。宿舍一下子变得清静起来，我有机会搬到下铺来住，可有一天早晨我醒来时却发现被窝里有一只被我压死的老鼠，这才知道地下的老鼠猖狂得不可一世。我又不是奶油蛋糕，它钻进我的被窝干什么？

父亲那时一心指望我能考上个大学为他争口气，所以一到城里开会就骑自行车来看我。有一次给我买了两斤长白糕，我不舍得吃，把它挂在柱子上，等到要去吃时，发现老鼠已经吃掉了一半，真是悔得肠子都要青了。高考的前半个月我才定下心来，对着各个科目进行最后的冲刺，期待上帝能够青睐我，出那些我复习过的问题。高考的那天，一大清早母亲就骑车进城来看我，她给我买了几个煮熟的咸鸭蛋，让我吃了后好好考。结果那鸭蛋已经变质了，我

吃下后未进考场就跑进了厕所，而且觉得心慌恶心，所以第一科考语文时就把作文写跑了题。从考场一出来，我就明白失败已经不可避免了。我很想怪罪母亲送来的那几个臭鸭蛋，但一想还是自己的脑袋臭，何况母亲一大早赶来，她那分望子成龙的心意我怎么能责备她呢？我拉着痢疾参加完考试，然后心神不定地等待考分的下来。我知道结局不会理想，但还是盼望奇迹出现。分数下来的那天我父亲很晚才从城里回来，这其实已经等于告诉我，没有我期待的奇迹发生。果然，那一年我只考了二百九十八分，本来只够上中等专科学校，可大兴安岭师专中文系刚好那一年面向全地区的考生招生，降下好几个分数段，我才幸运地进入专科学校，也算是一个奇迹吧。当时我接到那个高等学校录取通知书时，我爸爸兴高采烈地拉起了手风琴。

我离开故乡永安，离开父母，去加格达奇的大兴安岭师专求学。那年我十八岁，是第一次坐火车。那一届考入这所学校的同学很多，所以上了火车后并不觉得孤单。由于夜晚上车，硬座车厢里到处是恹恹昏睡的人，过道里肮脏不堪，关不严的厕所散发出令人作呕的恶臭，所以火车并没有给我留下美好印象。车窗上蒙了一层薄霜，我轻轻刮开一片霜，想看看窗外的景色，然而外面黑乎乎的，什么也看不清楚。偶尔火车“咔嚓”一声顿响停靠在一个小站上，急忙忙向外一望，不过是站台上一片昏黄的光线，一些人匆匆地下去或上来，很像是皮影戏中的人。心想外面的世界也不过如此吧。

火车到达加格达奇是次日凌晨。学校来了辆大卡车，把

我们的行李扔上去，然后吆喝我们坐上卡车。天色还灰蒙蒙的，我们经受着寒风肆无忌惮的袭击。这之后每当我在银幕上看见外国人开着跑车（敞篷的）在田野或海滩上兜风，便不免想起初冬时分瑟瑟坐在敞篷卡车上入学时的那种滋味。原本以为地区首府是个大城市，肯定到处是高楼，马路会多得让人分不清东西南北，不料卡车经过的地方除主干马路上有几座楼外，越向北走越荒凉。矮矮趴趴的房屋因为没有灯火的笼罩，看上去很像一片荒寂的坟场。卡车艰难地驶上一条长长的斜坡后，我们终于看到了山坡上一座孤零零的楼和几幢平房。这就是我们没有围墙的直接面对着山峦和草滩的学校。我们中文系的女生被教务处的人给领进一座黑屋子，走廊里有股煤烟味，但毕竟比外面暖和。这使得几乎冻僵的我们得以使手脚舒展一些。那天刚好断电，屋子里昏暗不堪，后来校长亲自擎着根白蜡进来，说欢迎我们到来。然后他对着那屋子里上下两层铁床铺上的标签一一念我们的名字，铺位早已安排好，大家各就各位就是了。我被叫到上铺，好不容易把笨重的行李弄上床，未等铺开就想家了。眼泪就吧嗒吧嗒地往下落，觉得委屈，这个学校的条件跟上高中时没什么两样，于是打开手电在光光的木板铺上把行李当成桌子给家里写信，想辞了这个学校，容我再回去读一年，考一所真正的高等学府。信写完后已是黎明，曙光透进屋子，奔波了一路的同学都在沉睡。我也不胜倦意地睡着了。一觉醒来，发现室内的十几个人都已起床，大家把脸盆和饭盒都取出来，纷纷打听厕所、水房和食堂的位置。我心想，大家都听天由命地开始正常的生活了，我再往回折腾干什么？再说能保

证明年不再吃臭鸭蛋，能保证我在临场发挥时像新汽车的马达一样动力十足吗？我想起了母亲常挂在嘴边的话："心比天高，命比纸薄"，"小姐的身子丫鬟命"，当然她并不是说我，而是说着一个宿命的道理。于是我没有发出那封信，跳下床来打听如何去买饭，不管心情多么恶劣，我从不亏待肚子。

转眼到了第二年春天。我已经习惯了师专的生活，课程不紧，有很多的空闲时间可以自行利用。那年的春游给我印象很深，我们来到一个山青水秀的风景点，野餐，唱歌，打汽枪，我第一次体验到射击给人带来的快感。那一天的阳光比河水还要清澈，我看见许多鸟在柳树林中盘桓鸣叫。我打着一把同学的碎花阳伞，在河畔的沙滩上拍了一张照片。那些光滑的鹅卵石总给我一种柔软的感觉，尤其是正午的阳光把它们晒热了的时候，我觉得它就是大自然赐予我们的天然火炕，躺上去舒服极了。你眯起眼睛，能感觉到清风在拂动睫毛，能听见河水持续的潺湲之声。那一天我被阳光暴晒了一天，回来后一位教汉语的老师说我"一天就晒黑了"，我得意地笑起来，为了阳光能在我脸上留下纪念而自豪。不过事后又觉得那种被晒飞了的白净很让人怀念，因为大家以皮肤白皙为美。

中文系开的有些课很令我喜欢，如写作、古典文学、现代文学、外国文学。最讨厌的是逻辑课。因为我本身就是一个缺乏逻辑思维的人。那时便常去图书馆借书看，四卷本的《约翰·克利斯朵夫》在同学中传来传去，觉得罗曼·罗兰是这世上最伟大的作家。后来又读到普希金、拜伦、莱蒙托夫、雪莱的诗，把自己喜欢的句子摘抄到一个

大笔记本上。后来又喜欢上了鲁迅、川端康成、屠格涅夫，觉得这世上伟大的人物太多了。夏天时我们总是三个一伙两个一串地在黄昏时分去散步，冬天时我则喜欢爬山。我喜欢在两山夹峙的沟谷中行走，因为那里坎坷不平，而且积雪深厚。若是一脚踏下去半条腿都陷进雪里，我就有一种冒了险的快感。我穿着笨重的棉袄棉裤，戴着自家做的棉手套，我们称它为"棉手闷子"，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山里姑娘模样。

我们读到二年级的时候，学生宿舍楼竣工完成，我们迁入新居，八人一间的宿舍显得豁亮、开阔多了。我们宿舍的八姐妹大部分都家居当地，只有我与好友孟玮离家千里。孟玮住在我上铺，她是我师专时代最相知的朋友。那时她很喜欢"教育学"、读《圣经》和《忏悔录》，我希望她能在学业上有所建树，可惜毕业之后我们各奔东西，杳如黄鹤。前年我在加格达奇再见她时，她的膝下已有一个五岁的儿子了。

我们宿舍一向很整洁，大家相处也很融洽。我在那间宿舍里发生了一次"梦游"，据说有一天晚上我赤脚走到窗前，迷迷糊糊地对着窗外说："桂花呢，我的桂花呢……"我说完后就上床接着睡觉。晚睡的孟玮把这一幕看在眼里，她第二天学给我听时，我以为她在杜撰。但一看她满面严肃，我才明白确有其事，这使我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对我的精神充满不信任。我为什么要桂花？是朝月亮里吴刚砍下的桂花树来要吗？大约只有在花季的年龄才会发生如此的梦游吧。

一九八三年我便开始学写小说了。悄悄地在晚自习时

写。经常是最后一个离开教室。外面满天的星斗总能使我仰头看上片刻。用“星汉灿烂”来形容北方的夜空一点也不为过。写了小说，我就在星期天时徒步进城，去邮局把稿子寄出。三次寄往《青春》的稿子均未有退稿，于是我便想到本省的《北方文学》。投过一篇稿子，竟然得到编辑宋学孟的回音，这使我格外振奋，他约我把稿子改了后再寄给他。也许是太急于求成，我改了三遍，一遍比一遍泄，最后它是彻底地失败了。我心犹不甘，扔下它又写了两篇小说，仍然是两枚涩果。很快就到了毕业的那一年，我一面痴迷不悔地充满自信地沉浸于创作之中，一面为应付各科的结业学分而炮制一篇篇的论文。就在这一时期，我开始了《北极村童话》的写作，它给我带来了成功和幸运。

如今，面对着黑白的毕业照，面对着十二年前的我的同窗，竟有许多人的名字我叫不出来了。不是我的记忆力早衰了，而是在校时我就喜欢独往独来，很难在热闹的场合看到我的影子，所以我并不是那种人缘极好的人。我蹲在前排的右下角，有几分忧郁和疲惫，并没有那种踏上工作岗位的自豪感。毕业前夕，我在地区实验中学实习，第一次走上讲台时觉得讲桌上的阳光好极了，刚开始有些紧张，但几分钟后就能镇定自若了。我还记得实习的那一段是春季，满城飞着柳絮，我老是联想到六月飞雪斩窦娥的情景，仿佛远古的恩怨依附在了我身上。

师专的三年生活对我的人生是有重大影响的。我记得水泥甬道上新栽种的孱弱的杨树，记得食堂的高粱米饭使我不止一次饭后呕吐，一把一把地吞吃胃舒平，记得我立志写作时，躲在蚊帐里趴在床上正写到酣畅处，别人不打

招呼就把灯关掉了，而这时我连脚还没有洗，只有在暗夜中点起蜡烛，白色的蚊帐被熏成灰色的，我善于隐忍的性格也是在那时形成的。当然，这些对我来讲已经成为回忆，我想起往事时内心还是充满了温情。一九八四年我离开大兴安岭，参加《北方文学》在兴凯湖组织的小说笔会，当我扛着鱼竿高挽裤脚越过沼泽地去湖边垂钓时，看见无数水鸟在水面盘桓，一片无边无际的灰蓝色的湖面上跳荡着阳光、山影、鸟语和微风。那时我就想只要是只鸟，就能有自己的天空，就能在自己的天空中看到这世界的奇迹。

师专毕业后我被分配到家乡塔河。塔河县教育局又把我分回永安。爸爸当校长时，我是他的学生，那时他年轻气盛。十几年过去后，我成为一名教师，爸爸仍然栖居在永安当他始终不变的校长，可见他在仕途上是毫无长进的。文革时工宣队进驻学校，经常性地给学校停课，让学生们下田锻炼。我爸爸对这种做法极其反感，与之争吵起来。人家说："工人阶级能领导一切。"父亲固执己见地说："你们只能领导钢铁，不能领导教育。"结果这朴素的真理被当成大逆不道的话反映到上边，父亲被全地区的一纸通告批评给拉下马来，将他弄到塔河粮库劳动锻炼。他在那干了两年，当装卸工，学会了吃生黄豆。有时他黄昏疲惫地下工回来，中山装下面的两个口袋鼓鼓囊囊的，里面塞满了黄豆。我们说他这是"偷"，他说在粮库上班的人都这样。扛麻袋使他的睡眠和食欲有了改善，而思想仍然冥顽不化，不肯向上面检讨自己的错误。这时节工人阶级领导着学生种了一茬又一茬的地，还响应毛主席的号召"到大风大浪里锻炼成长"，硬是把不会水的学生往一个沼泽湖里赶，让他

们经受风吹浪打。大概七十多高龄的毛泽东畅游长江使他们心潮澎湃了。结果那个俗称"狗鱼泡子"的湖淹死了一个学生，这项荒唐活动便不了了之。

我在父亲手下工作觉得万分别扭。因为开会时他要讲话，训斥别的教师时人家当着我的面不好回敬他，所以工作不到半年我又被母校塔河二中的崔寿田校长召回去，担任高考辅导班的语文教师。凡是未考上大学而又留校重新复习的理科生都在我的班里。我弟弟当时也是我的学生，我讲课时他总是低着头。我回家后对父亲讲了此事，并且说了弟弟几句。父亲为此大为光火，几乎推翻了正吃饭的桌子，冲我吼道："我还没死，轮不到你管他！"他有时会暴露出山东人的那种家长式的作风和暴躁脾气。

我父亲送给我一架手风琴，我不识谱，又未学过指法，居然有时也能拉上一两曲，按照现在的说法叫"跟着感觉走"。晚饭后的黄昏我常常胡乱拉上一会儿才去办公室备课。现在这架手风琴还伴随着我，成为父亲遗留下的惟一遗产和纪念。由于从火车托运来哈尔滨时打封不严，它的琴键被磕掉两个，不过那都是高音区的键子，我很少企及这个区域。每每想念父亲时，看一眼它，内心就有一种温暖而疼痛的感觉，想着父亲自如地拉着它时的动人神采。

我曾经求学过的地方，后来又都成为了我工作的地方。当我开始发表小说作品后，大兴安岭师范专科学校又向我发出邀请，让我回中文系执教。于是我又只身来到加格达奇，教授中国现代文学。每周上两次"大课"（两节连在一起上），有充足的时间读书和写作。这时候的师校已初具规

模，有了宽阔的校园，另外一座教学楼也已建成。我穿着一套深蓝色毛料西装（教师服）去教那些与我同龄的学生，是一个标准的教师形象。然而回到教工宿舍的我完完全全又是一个小女子形象了，说笑不断，高兴起来手舞足蹈。我同室的孙毅亦是个才女，擅长书法、绘画、篆刻和摄影。所以这一时期留下许多充满生活情调的照片，都出自孙毅之手。那时我的信函量就比较大，每天从收发室回来都颇有"收获"，因而读信的时候孙毅就设计了一个情节，让我把抽屉里另外几封旧信也拿出来散在桌上，做一次演员。因为读的不是情书，所以我表情漠然。我还为自己织过一套帽子和围巾，是纯白色的，用一种曲曲弯弯的线，可以掩盖针隙的不匀。这次是真正地织，可不是做戏，我坐在自己的床上，被子苫着一块白色纱巾，穿一件绸质的银粉色的小棉袄。每次一倚墙，绸衣就与墙发出"嚓嚓"的磨擦声，那是种阴阳交错、刚柔相济的声音。因为墙坚固之极，而绸子柔软之极。我头也不抬地织着，内心充满阳光。虽然那时我在教工食堂吃饭，但因为有了条件，所以有时也自己做些可口的饭菜。当然，更多的时候我们是包饺子，然后喝点香槟或啤酒。我喜欢吃饺子，包的饺子个个都如弥勒佛的肚子一样圆，而且我包饺子的时候总是专心致志，这一习惯一直保持到现在。节假日我常常在厨房叮当剁馅，然后和面，戴上围裙忙得不亦乐乎。盛夏时吃热饺子喝冰镇啤酒绝对是一大享受。我常常变换馅的内容，将狍子肉里拌上香菜，将猪肉胡萝卜馅里打上西红柿汁。每一次改良都使喜新厌旧的胃得到一回满足。难怪李自成进京后声言要天天吃饺子，结果英难无远见，把自己给吃败了。可见

好东西也不能天天吃，糙米粗饭亦不可或缺。

每逢秋天的时候，师校对面的山上的榛树叶子就红了。虫鸣不再，大雁南飞，空气中有一股腐殖土的气息。就在那座山上，曾发生过一场著名的凶杀案。大兴安岭阿木尔林业局的童话作家卢培英死在这座山上。我从未见过卢培英，但听文联的人讲起过她，说她的童话写得很漂亮，出过书。还说她的男友是北京一所大学的博士生，正在德国留学。当时我还为此惋惜，心想远在海外的卢培英的恋人该会多么痛不欲生呀。然而事实是，卢培英的恋人顾光耀在京移情别恋，可卢培英不愿与之分手，对外谎称他已在国外。顾光耀是应邀去长春参加一个学术会议之机将卢培英约至加格达奇的。他们在一起吃过饭，然后上山游玩，早已策划好这一切的顾光耀把她击昏后杀死，为了造成强奸假象，还扒下她的裤子，割下她的阴肌，而后洗净血手，把凶器扔进河水中逃回北京，与恋人去度中秋节。案情真相大白后，我有很长一段时间不敢到那座山上，满山红叶时，这里曾有过血腥气。据说顾光耀非常有才华，他的导师为了他判死刑而痛惜不已。卢培英与他相恋多年，为他堕过胎。很难相信一个高级知识分子会有如此残忍之举。看来女子的痴情会给自己带来不幸。正法顾光耀的那天，刚好我从哈尔滨归来，一下火车就见站前广场人山人海的，原来囚车正押着顾光耀缓缓通过。他矮矮的个子，面色惨白，我不明白当一个女人获知对方已不再爱她时，为什么还痴迷不悔？看来爱情是一种病。从此以后我对白脸的男人总是深怀警惕和敌意。不过我在如火的榛叶中微笑的时候，那座山还未被鲜血浸染。几年以后我与朱晒之在加格达奇重

逢相聚时，她噙着泪花把一杯酒洒在地上，祭奠卢培英。巧合的是，朱晒之的丈夫也与顾光耀同名同姓，不过朱晒之的丈夫是真正的爱她，如今把她接到澳大利亚，他们过着幸福的生活。可见名字也只能是一个符号而已，同一的符号却有着不同的内容。

一九八五年开始我就陆陆续续出去参加一些笔会。笔会多半是在暑期举行，这样也就不会耽误了教学进程。不过有时也恰好赶到学期的尾声，校领导和中文系的同事也就格外照顾我，放我这匹野马出去撒欢。我喜欢山青水秀的地方，因为我就是从这样的地方成长起来的。青青的草地，浓绿的树林能使我的呼吸变得格外舒畅。记得一九八六年在哈尔滨附近的二龙山风景旅游点时，我手中拿着一束信手采来的小黄花，戴顶白色遮阳帽，有几分顽皮。那里有一片碧蓝的湖，我在此垂钓，还大有收获，所以直到如今我还常做钓鱼的美梦。有时那鱼脱了钩，有时它扬起尾巴打我的脸，有时竟然上了岸姿态娴雅地行走，梦中的鱼可谓姿态万千。事隔十年之后，我再次去二龙山时，发现多了许多亭台楼阁，湖水泛灰，那种荒山野趣无从寻觅，这不免使人怅然若失。自然没有变，是人把自然改变了；而人也是不可抑制地改变了。乘坐在游船上游湖的时候，我不由想起十年前的天空、阳光、野花、野餐和自己那张稚拙的笑脸。

那年从二龙山回到哈尔滨，我又去青岛参加《中国》举办的小说笔会。我选择了水陆相交的旅行计划。由哈尔滨乘火车至大连，然后由大连乘海船至青岛。到了大连，我就直奔码头，住进一间便宜之极的客栈。那是幢类似农贸

市场摊床区一样的简易木板房，里面打了无数个格子，把空间分割开来。客栈里房间太多，且全都一样的门脸，我常常迷失在里面，找不到自己的住屋。说话声总是嗡嗡响个不休，跟火车站的候车室没有什么区别。好在那时睡眠很好，绝对不影响我的休息。还有心情出去玩，去老虎滩，又去旅顺，瞻仰炮台，看黑石礁海滩上的渔人打捞海带。

我开头说过，一个人诞生前可能就有了灵魂，那时的灵魂似雨露清风一般清新。我还想，一个人在要离开人世前，灵魂又一次飞翔起来，这时的灵魂带着一种在人世凡尘辛苦走一遭后的沉重，所以它飞翔得徐缓，带着一种逃离苦难和亲情的曼妙的伤感，它在与云霞为伍时对曾经走过的大地怀有依恋感。人在临死前灵魂的周游在民间称为"出窍"，他那里只留下一具躯壳，一口气在等待着他的亲人，而他的真魂已经去另一个世界了。

父亲在一九八五年底那个寒冷的冬天突然一病不起。当身为医生的二叔从塔河打来长途，对我说："你父亲得病住院了，你能不能回来一趟？"时，我冲口而出的竟是："他是不是得了脑溢血？"二叔吃惊地问："你怎么知道？"

我怎么知道？我至今也不知道为什么会准确无误地说出这种病，也许是由于祖父曾被它劫走，也许我粗略知道这种病的突发性的特点。接过长途我回到宿舍一边打点行装一边落泪，然后连夜坐着硬座赶回家乡。火车上寒冷之极，我一夜未曾合眼，想象着父亲如我这般年纪在来到大兴安岭时的那种苍凉感。凌晨下了火车后我被直接接进县医院的抢救室，我进去的一瞬父亲突然睁开眼醒来，他望

着我含糊不清地说："你刚下火车，冷吧？"他的嘴有些歪，头枕冰袋，鼻孔斜插着氧气管。他接着又说，"我知道，你给我买回了桔子。"

桔子在十年前的大兴安岭还是稀罕水果，我是在站前广场买到的。我进了医院后并未打开包，他竟然知道旅行包里有着金黄的蜜桔，我心下凄然，知道他将不久于人世了，因为他的灵魂已经脱离了肉体，已经飞到加格达奇，引我去买桔子和回家。那时正值期末考试时期，只要是学校的老师进城来看他，而他又恰逢清醒时，他就询问考试的准备工作做得怎么样了，他至死还关心着他离不开的学校。那一段时间弟弟正逢高考复习，我们一般不打扰他，姐夫似亲生儿子一样每天都在床前精心护理父亲。父亲平素爱开玩笑，临终的前几天仍然结结巴巴地回忆他曾经历过的有趣的故事。我和姐夫轮流在夜间陪护，后来我在场他解手不便，所以姐夫几乎夜夜都不能离开。父亲这时便常常糊涂，有时还张口骂人，经常嚷着要回家而拔掉氧气管。有一次他又拔掉氧气，我捺住他强行插上，摁住他的双手，我笑着说："我看你再敢拔个试试。"他瞪大眼睛狠狠地看着我，忽然笑了起来，终于驯顺下来。父亲在抢救室接着出现第二次出血，这时主治医师宋雨春把我叫去，说是医院会竭尽全力，但病情不容乐观，让我做些准备。我明白他的意思。于是我偷偷哭过一场后去百货商店为他选购丧服，我还记得他喜欢穿烟色的衬衫，为此我跑了好几家商店，总算如愿以偿。接着又为他买袜子和鞋。而做这一切的时候又要背着母亲和脆弱的姐姐。我希望我所买的这些东西由父亲病好后来穿它。这些衣服被打点在一起，悄悄放在离

医院很近的二叔家。

虽然我预感到父亲即将离去，但还是期待奇迹能够发生。有一天晚间我独自跑到医院锅炉房的空场上，不远处是太平房，天上寒星闪烁，我跪在煤渣地上朝天祈祷，希望它能把父亲留在人间。在我起身的一刻，一只夜行的黑猫突然从我身边跑过，朝太平房方向而去，我顿时心生寒意。

人在临死前的确是有回光返照。那天父亲出奇地清醒，面色也好看多了，母亲来看他时还以为他脱离了危险期。那一夜我仍和姐夫陪他。抢救室的天棚和墙壁上因为潮湿而有水珠，喜阴的灰色瓢虫爬来爬去的。我关上灯躺下后老是心神不宁，于是又打开灯起床看了看父亲，把耳朵附在他头畔；听见他均匀的呼吸后这才又一次躺下。然而我仍然无法入睡，烦躁不已，夜半时又一次拉开灯，也许是日光灯的原因，我觉得父亲的脸色很灰，姐夫安慰我说这是胡思乱想的缘故。两次开灯均没有扰醒父亲，这使我很吃惊，他睡得实在太沉了。我觉得不对头，就去喊值班护士，护士来后给父亲测了心跳和血压，说并无异常，然后打着呵欠回值班室。大约又过了一个小时，我仍然心慌得厉害，于是又去看父亲，总觉得他的脸色灰得可怕。我拍了拍他的脸，喊了一声“爸——”，他只是沉沉地睁眼看了我一下，复又疲惫地合上。于是我又去叫护士，这次血压和心跳都不正常了，护士有些慌乱了，于是我撒腿就跑出医院在黑暗的小巷中奔跑着去叫身为医生的二叔。等我再回到医院时，父亲的瞳孔已经扩散，姐夫连忙回家去叫母亲和姐姐，而二叔则打电话通知弟弟尽快赶来。母亲事后说姐夫回家

敲门时，她刚做了个梦大汗淋漓醒来，梦见家里的房子坍塌了，一堆瓦砾压住她，使她透不过气来。她们赶到医院时医生正在竭力抢救，父亲的气息微弱之极，而身为独子的弟弟仍未赶来。我心急如焚地跑到医院的大门口，突然远远看见一个在寒风中骑车而来的影子，知道那是弟弟，我的眼泪就下来了。他扔下自行车跑进抢救室，就在我们进门的刹那间，就是那一瞬，父亲吐出一口长长的气，终于抛下了我们。他吐完最后一口气后脸上出现了明显的笑容，这笑容凝固着，使死亡的阴影冲淡了。就在父亲咽气的那一刻，我母亲痛哭后眼睛里忽然出现一枚红红的圆点，像粒相思红豆，我一直以为那是父亲的灵魂栖居在那里。直到父亲入土后，母亲眼睛里的红点才猝然消失。为此我写过一篇《白雪的墓园》，这是母亲最喜爱读的一篇小说。父亲去世时及时穿上了簇新的衣裳，这也使我母亲的心得到了某种安慰。

父亲过世后母亲一直寡居，至今没有再嫁。我很希望她还能有一个美好的归宿，但我又相信对父亲的回忆会笼罩她的下半生，她无法忘却多才多艺的他。如今她把全部的爱和精力都放在我们下一代的身上了。我还记得父亲去世后的第二年，是阴历七月初七，七夕节，牛郎织女相会的日子，我深夜起完夜后迷迷糊糊走进母亲的居室，睡在她旁边。而我睡的那个位置原本是睡着我父亲的。然而才躺下不久，我就觉得有人不停地挤我，想把我挤下床，我便也推这个人，这时我清清楚楚听见父亲说话了：“挤什么，我一年才回来一次。”

我一骨碌从床上坐起，天已蒙蒙亮了，我推醒母亲，对

她讲了刚才所经历的一切，我不认为那是梦，因为被挤的滋味还在，父亲的话仍在耳畔余音袅袅。母亲听后淡淡笑着说："今天是牛郎织女相会的日子，你爸爸回来了。"

我连忙说对不起爸爸，我并没有要占你的位置，于是赶紧逃回后屋，留下他和母亲在一起。我回到自己的屋子不由想：父亲的灵魂还是那么浪漫。

父亲去世后我曾写过这样一首诗：

他离去了
亲人们别去追赶他
让他裹着月光
在天亮以前
顺利地走到天堂
相信吧
他会在那里重辟家园
等着被他一时丢弃的你们
再一个个回到他身边
他还是你的丈夫
他还是你的父亲

可惜没有人拍下父亲过世后那张微笑的脸，他大约怕他的死吓着他疼爱的儿女们，所以才把永恒的微笑留给我们。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树下
作者＝
页数＝３８２
ＳＳ号＝０
出版日期＝
Ｖｓｓ号＝９６９８０３８６